

海外中国
研究丛书

海外学子系列

刘东主编



In Search of Justice

寻求正义

1905—1906年的抵制美货运动

The 1905—1906 Chinese Anti-American Boycott

「美」王冠华 著

刘甜甜译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人民出版社

在仍然受家庭、家族和地方观念束缚着的 19、20 世纪之交的中国，为什么能够发生 1905—1906 年抵制美货那样同仇敌忾的爱国运动？这个看似简单的问题，其实很难回答。本书超越主要从民族觉醒角度进行的传统解说，一方面到社会结构性变革过程（如市场联系的扩展、信息传播的近代化以及各种市民团体的出现等）之中去探讨运动的时代特征，一方面注意考察参加运动的不同群体的不同利益，尤其是海外华人和上海商人的合理私利，从而对运动的起源、策略、斗争方式和结局做出了更为令人信服的解说。有理由认为，本书以其宽阔的学术视野和社会运动理论的运用，为中国近代民众运动研究开辟了新路向。

和之前有关抵制运动研究的中国和美国学者相比，王冠华博士使用了更丰富更多样化的原始资料，对作为一场跨国性政治运动的抵制美货运动进行了令人信服的、多层面的论述。《寻求正义》成功地把抵制运动的两大分析要素——美国华人的反排华斗争和民族主义在中国的觉醒——结合起来，说明抵制运动是一个整体性叙事，它把包括美国华人在内的所有中国人的民族主义和不同利益整合在了一起。

——Jane Leung Larson, independent scholar who has written extensively on the 1905 boycott and the Baohuang Hui.

在迄今为止有关 1905 年反美抵制运动的研究中，《寻求正义》是最细致入微、最具启发性的著作。王冠华博士以一种敏锐的感觉，分析了抵制运动的争论和多样性，把这一运动置于全球政治的具体历史情境之中。这部著作不仅开启了对抵制运动的新解说，同时也有助于理解影响清末中国的更为宽阔的社会、政治和文化动乱。

——Adam McKeown, Associate Professor of History, Columbia University

王冠华博士把 1905 年反美抵制运动置于中国商人和知识分子日渐觉醒的大背景下，从而恰当地把这一运动看作是宣告清朝统治灭亡的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事件。

——Peter Kwong, professor of urban affairs at Hunter College, City University of New York University

ISBN 978-7-214-04778-6



9 787214 047786 >

定价：19.00 元

上架建议：中国近代史

海外中国
研究丛书

海外学子系列

刘东主编

In Search of Justice

寻求正义

1905—1906年的抵制美货运动

The 1905—1906 Chinese Anti-American Boycott

〔美〕王冠华 著

刘甜甜 译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寻求正义:1905—1906年的抵制美货运动 / [美]王冠华著.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7.7
(海外中国研究丛书/刘东主编)
ISBN 978-7-214-04778-6

I. 寻... II. 王... III. 1905年反美爱国运动-研究
IV. K257.250.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167217号

In Search of Justice: The 1905—1906 Chinese Anti-American Boycott, by Guanhua Wang, was first published by the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USA, in 2001.

Copyright © 2001 by the President and Fellows of Harvard College. Translated and distributed by permission of the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s © 2008 by Jiangsu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江苏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10-2006-146

书 名 寻求正义:1905—1906年的抵制美货运动
著 者 [美]王冠华
译 者 刘甜甜
责任编辑 王 田
装帧设计 阿 海
责任监制 王列丹
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南京市湖南路47号,邮编:210009)
网 址 <http://www.pspress.cn>
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南京市中央路165号,邮编: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照 排 南京水晶山制版有限公司
印 刷 南通市印刷总厂有限公司
开 本 960×1304毫米 1/32
印 张 7.375 插页4
字 数 189千字
版 次 2008年5月第1版
印 次 2008年5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214-04778-6
定 价 19.00元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随时向我社出版科调换。

序“海外中国研究丛书”

中国曾经遗忘过世界，但世界却并未因此而遗忘中国。令人嗟呀的是，20世纪60年代以后，就在中国越来越闭锁的同时，世界各国的中国研究却得到了越来越富于成果的发展。而到了中国门户重开的今天，这种发展就把国内学界逼到了如此的窘境：我们不仅必须放眼海外去认识世界，还必须放眼海外来重新认识中国；不仅必须向国内读者移译海外的西学，还必须向他们系统地介绍海外的中学。

这套书不可避免地会加深我们150年以来一直怀有的危机感和失落感，因为单是它的学术水准也足以提醒我们，中国文明在现时代所面对的绝不再是某个粗蛮不文的、很快就将被自己同化的、马背上的战胜者，而是一个高度发展了的、必将对自己的根本价值取向大大触动的文明。可正因为这样，借别人的眼光去获得自知之明，又正是摆在我们面前的紧迫历史使命，因为只要不跳出自家的文化圈子去透过强烈的反差反观自身，中华文明就找不到进入其现代形态的入口。

当然，既是本着这样的目的，我们就不能只从各家学说中筛选那些我们可以或者乐于接受的东西，否则我们的“筛子”本身就可能使

读者失去选择、挑剔和批判的广阔天地。我们的译介，毕竟还只是初步的尝试，而我们所努力去做的，毕竟也只是和读者一起去反复思索这些奉献给大家的东西。

刘 东

1988 年秋于北京西八间房

译者的话

《寻求正义》的作者王冠华博士 1955 年生于江苏南京，1982 年获山东大学历史学学士学位，1985 年获南京大学历史学硕士学位。1987 年赴美，1994 年获密执安州立大学东亚史博士学位。现任美国康涅狄格州立大学副教授，上海大学、山东大学兼职教授。除本书以外，作者还在《历史研究》、《二十一世纪》、*Chinese Historian Journal of American - East Asian Relations* 等中外杂志上发表文章多篇。

王冠华博士先后师承多名中美著名近现代史学家。山东大学路遥教授、南京大学王明中教授、美国马里兰大学的孔华润教授 (Warren I. Cohen) 和美国密执安州立大学的韦思谛教授 (Steven Averill) 的学术思想和治学风格，对王冠华博士有着重要的影响。

《寻求正义》把 1905—1906 年中国民众抵制美货运动这一“事件”置于 19、20 世纪之交华人移民出国潮和欧美帝国主义扩张——不妨称之为第一轮全球化——的背景之下，展现出中外文化思想、法规政策、劳工商品间交汇和碰撞的宏大画面。本书试图回答这样的问题：如果晚清中国民众像中外大量著作所描述的，为乡土意识和地域经济所割离束缚，那么，为什么会发生一场组织有序、遍及全国并得到

海外华人物质协助和声援的和平抗议运动？这个看似简单的问题，其实很难回答。作者没有满足于“民族觉醒”这一夸大意识形态作用的解释，而是沿着新近出现的社会运动理论——特别是理性选择和组织资源派——的思路，分析运动发起、组织、参加者的身份认同、利益归属和各群体间联络及协作的能力和资源。以这样的分析框架为基础，《寻求正义》一书没有局限于描述美国种族主义排华政策所激起的华人各阶层的普遍“民怨”，而是更深入地到社会结构性变革过程——市场联系的扩展、信息传播的近代化以及各种市民团体的出现——之中去探讨运动的时代特征。因此，广东这一北美移民最多、百姓积怨最深的地方并没有得到作者过多的关注，而晚清思想文化、社会组织、贸易往来最活跃、最活跃的上海——虽然来自沪上的海外华人寥寥——则成为作者所瞩目的运动中心。

独特的视角和分析方法使得《寻求正义》一书实际上隐含了两个叙述。一个叙述把旅美华侨和广东等地侨乡民众——主要是通过共同的经济利益——连结在一起，他们发起、参加抵制美货运动的动机和目标主要是美国排华法律。另一个叙述以上海为中心，分析各地域的中国人——无论其是否身受美国排华法之害——是如何通过民族身份认同和正义感的激发而连结起来。前一个叙述着眼帝国主义时代中国海外移民的悲惨遭遇，后一叙述则描述晚清国际都市化的发轫。正如不少学者所指出的，《寻求正义》对于晚清报业、电报等传媒以及抵制美货宣传文本、语汇中所表现的中外新旧思想交融、撞击的分析，是全书比较精彩的部分。

两个叙述同时也隐含着抵制美货运动难以持久和最终未能取得实质性成果——迫使美国废除排华法——的原因。作者毫不隐讳这场爱国运动内部的深刻矛盾：利益和正义之间的冲突。换言之，如果抵制美货者寻求的是正义，则宁可失败也不让步；如果他们寻求的是实际利益，则必须妥协、让步，乃至接受较温和的排华法案。作者发

表在1999年1月《历史研究》上的文章,更简洁明了地阐述了这个-问题。

《寻求正义》并没有发掘引用“独家”资料,尤其是未能参考台湾档案馆馆藏的大量晚清华工资料。但是值得称道的是,作者使用了大量新闻报道、文章以及诗歌、小说、戏曲等文学作品资料。正是因为作者分析角度和引用资料的广泛,《寻求正义》一书引起了许多不同学科学者的注意和评论。研究亚裔美国人的学者拉尔森(Jane Leung Larson),研究美国史、国际关系史的学者斯卡利(Eileen Scully),研究人类学、移民史的学者麦克考恩(Adam McKeown)以及一些研究海外华人文学的学者,分别在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Pacific History Review*,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Twentieth Century China*, *Journal of Chinese Overseas*, *Law & Social Inquiry* 等学术杂志对该书做出评论或者摘引。此外,《寻求正义》一书还被许多学术指南列为研究清史、亚裔美国人史、中美关系史、反美思潮和运动(Anti-Americanism)、抗议运动(political activism)以及20世纪中国革命史的参考书。

总之,和之前有关抵制运动研究的中国和美国学者相比,王冠华博士使用了更丰富更多样化的原始资料,对作为一场跨国性政治运动的抵制美货运动进行了令人信服的、多层面的论述。《寻求正义》成功地把抵制运动的两大分析要素——美国华人的反排华斗争和民族主义在中国的觉醒——结合起来,说明抵制运动是一个整体性叙事,把包括美国华人在内的所有中国人的民族主义和不同利益整合在了一起。有理由认为,《寻求正义》以其宽阔的学术视野和社会运动理论的运用,为中国近代民众运动研究开辟了新路向。

刘甜甜于青岛大学
2008年4月10日

目 录

译者的话	1
导言	1
第一章 中国移民与美国排华	18
第二章 晚清政治话语中的移民	41
第三章 抵制运动前的大众行动	68
第四章 商人与抵制美货运动的起源	87
第五章 初始阶段:确定抵制策略和支持者	116
第六章 强权与公理:抵制运动的思想意识	144
第七章 第二阶段:大众采取行动	171
第八章 镇压与转化	191
结语	205
主要参考书目	213
译后记	225

导 言

19世纪50年代,当美国华人开始建立自己的社群以后不久,美国对中国移民的种族歧视也日益严重起来。1882年,美国国会通过了第一个排华法案,禁止中国劳工在10年之内进入美国。此后几十年里,又出台了一些更为苛刻的措施。到20世纪初,严厉的排华法案已极大地威胁到中国人社群的存在。在清除“苦力劳工”的名义下,美国移民管理人员不加区别地骚扰、羞辱所有的华人,包括合法居住者以及商人、学生一类有特权的华人阶层,甚至包括那些显然不受这些法案限制的官员(Tsai 1976; McKee 1977, 1986)。

对于美国华人社群的商人领袖来说,美国和中国签订的有关华工问题的条约于1904年到期,提供了一个一劳永逸地解决这一问题的大好机会。为了阻止两国签订一个将在国际法上使排华合法化的新条约,这些商人领袖一方面设法游说清朝政府,一方面号召中国抵制美货。

1905年5月,被华人同胞在美国所遭受的不公正对待所激怒,商人、学生、妇女、儿童、医生、船夫、甚至乞丐,在中国二十多个大小城市发动了抵制美货运动。积极参加这一新兴运动的人们发表慷慨激昂的演说,在商店橱窗和街道两侧悬挂各种各样的招贴。广州的抗议者把写有抵

制美货口号的风筝送上高高的天空,上海的演员们在舞台上演出爱国的戏剧(阿英 1962: 669),反对排华的小册子、传单、小说、诗歌到处传播。群情异常激愤,甚至有一名年轻人在美国驻上海领事馆前服毒自杀,成为中国近现代城市政治抗议活动中的第一名烈士。

从1905年7月22日到9月3日,仅仅在上海《申报》这一家报纸上,每天至少刊登出一份支持抵制美货的申明,总共代表着大约13 000个人和商号。生活在东南亚、澳大利亚以及美洲各国的海外华人也举行各种形式的抗议集会,支持这一正在发展着的运动。更为重要的是,他们还为此运动提供了数万美元。时人指出,从未有过任何一场民众运动,像抵制运动这样发展得如此迅速,传播到如此广阔的地区(苏绍柄 1906:15)。到第二年,在严重地干扰了商业贸易并且招致清政府镇压之后,抵制美货运动才逐渐平息下来。

在近现代中国历史上,抵制美货运动是最早的也是规模最大的一次城市民众运动。^① 不过,更为值得注意的,是它的跨国性。尽管大众抗议的场面是在中国出现的,但这一运动却是由美国华人发动的,并在其后得到了世界许多地区的海外华人的支持(McKee 1986, Wong, 1995)。此前有许多研究得出结论,认为抵制美货运动是新思想尤其是民族主义的体现。本书则试图说明,这一运动表现了多层面的联系——有制度上的,也有感情上的;有地区性的,也有跨国性的,这些联系把不同地区的来自不同社会背景的中国人凝聚到一起,使他们能够进行一次坚决而又和平的抗议活动。

在更高层次的理论概括方面,本书还试图增进我们对中国近现代史上一个表面看来似乎是悖论的现象的理解:大多数中国人一直受家庭、宗族和本乡本土等地方性联系所束缚,但中国从未缺少过全国范围的民

^① 中国历史上有过为众多的大规模农民叛乱,而抵制美货运动是第一次全国范围的城市民众运动。蔡石山(Tsai 1976: 95)认为它是“义和团事件和1919年五四运动之间最大规模的一次反外运动”。关于明清时期的城市骚乱,见 Yuan(1979: 279-320)。

众运动。^①正如本书所论述,抵制美货运动与其说是民族主义的产物,不如说是19世纪后半期广泛的结构变化的结果。比如扩展了的市场联系,电报和日报的产生,以及各种组织的出现和转化。尽管更为宽阔、更为频繁的各种接触未必一定会推动中国人的思想行为趋向一致,但这些接触确实有助于联合行动能够更为有效地发动起来。就像鲁赫特(Dieter Rucht)所说:“对于大规模的、持续性的运动行动来说,它的动员需要诸如人员、金钱、知识、组织框架、技巧和技术工具等资源,才能处理和传布信息,影响民众。”(Rucht 1996: 186)

对于研究近现代中国、中国国际关系和亚裔美国人的学者来说,在这一方向上的努力是理论和方法论上的挑战。然而,由于学科界限和学科范式的束缚,抵制美货运动历史的研究至今未有令人满意的成果出现。主流的中国研究擅长使用的取向和方法,还不足以说明世界范围内的中国人中间那些不断变动着的关系。自从施坚雅(G. William Skinner 1977)提出中国九大区域理论、魏斐德(Frederic Wakeman Jr. 1966)倡导地方性研究、柯文(Paul Cohen 1984)呼吁“中国中心取向”以来,地方史或者区域史几乎成为研究中国历史的唯一路径。当然,地方研究通过探讨不同区域的差异性,极大地增进了我们对中国历史的理解,本书也把地区多样性引入到社会网络和抵制策略的分析之中。不过,地方研究取向在内部动力和外部动力之间划出了过于清晰的界限。抵制美货运动的研究表明,我们不能以单纯的地方意义来理解任何一个城市和城镇的抵制行动,因为每个地方都会因了解到其他地方有成千上万人参加抵制而得到鼓励和力量(参看塔罗有关运动圈的观念, Tarrow 1994: chaps. 1, 9)。

近现代中国历史上的许多民众运动具有国际性,抵制美货运动也是如此。外交史家的许多研究都提到这一点(如 Hunt 1973, Iriye 1967),

^① 关于传统地方情结在中国工人和商人中的作用,见 Honig(1986)和 Goodman(1995)。

但是这些研究的关注点是政府间的关系；而不是政府和它的人民之间的关系。结果，抵制美货者和清政府之间复杂的相互影响始终就未能得到清晰的说明。

在先前有关抵制美货运动的研究中，学科区界的问题十分明显。历史学家一直在书写着两个相互分离的叙述，一个是中国的抵制美货运动，它表现出中国民族主义的兴起；另一个是移民海外的华人发动的运动，其目标是争取在美国的生存。^①一些流行的教科书也应和着这两方面的观点。史景迁(Jonathan D. Spence)的畅销书《寻找现代中国》就认为，抵制美货运动是中国现代民族主义的表现，“标志着中国历史的一种新型民众运动”(Spence 1991: 238)。另一方面，研究亚裔美国人的杰出学者陈素贞则强调北美华人的中枢作用。她在《亚裔美国人：一个解说史》一书中，引用了麦基(Delber L. McKee)“(抵制行动的)爆发时机是在美国的几个活动发展的结果”的论断，并且进一步提出，北美形势对于这一运动的结果具有决定性作用：“抵制在广州地区坚持时间最长，那里的行动一直得到来自北美华人汇款的支持。但是，在旧金山的唐人街被1906年地震破坏以后，这一资金来源就戛然而止。”(Chan Sucheng 1991: 97)

太平洋两岸中国人之间的相互影响怎样会使中国民族主义问题变得复杂起来？他们之间的互动关系是如何塑造了“中国历史的这一新型民众运动”的发展进程、斗争策略及其目标？本书试图运用多学科视角，并且试图通过打破学科界限的研究方法，来回答这些问题。在许多优秀的区域研究的启发下，本书的一个基本思想是，那些支持和参加这一运动的人代表着广泛的社会背景和文化背景。然而，就像新近一些研究所表明的那样，尽管现代化进程改变着中国尤其是中国的沿海城市，但传

^① 有关第一个叙述，见张存武(1966)和朱士嘉(1958)；有关第二个叙述，见 McKee(1977, 1986)。

统的、地方性的联系仍然支配着人们的集体行动(Perry 1993, Honig 1986)。虽然不同地区的中国人有着同样的不满,但他们之间的合作必定会是一个非常复杂的过程。从社会科学家那儿借用一个名词,抵制行动无疑会涉及到一个很高的“社会交流成本”,即参加这一运动的各个群体之间进行联络和协调的成本(Tarrow 1994: 189)。

“民族觉醒”说

大多数历史学家会同意路康乐(J. M. Rhoads)的看法,他把抵制美货运动解读为“中国民族主义的最初表现”。^①台湾中央研究院张存武有关抵制美货运动的著作是迄今最为全面的研究,认为这一运动之所以得到普遍支持是由于“民族觉醒”。这一觉醒的意义“是中国人民争取国家主权的完整与独立,民族地位的平等与尊严,凡是妨害这些原则的,一律加以反对。美国排华违犯此旨,所以抵制美货。”(张存武 1966: 243)

“民族觉醒”说使人想起了“大众社会”研究^②,它强调大众运动动员中强烈而广泛的不满的作用。在张存武和其他许多研究者看来,中国人在中日战争(1894—1895)和义和团起义(1899—1901)中所遭受到的耻辱性失败,产生了巨大的心理冲击。蔡石山着力于这一历史情境,认为美国排华法案对中国人尊严的侵犯,远远超过了对中国人利益的损害。他进一步论证说,这也正是这一运动能够吸引商人、医生、学生、妇女以及船夫等形形色色社会群体参加的原因(Tsai 1976: 88—89)。这样的观点为许多人所接受(Hunt 1983, McKee 1986)。

① 例如,鲁赫特(Rhoads 1962: 155)称颂这一运动为“中国民族主义作为大众性政治运动的最初表现”。香港和台湾的学者认为“(在 20 世纪初)民族主义在中国毫无疑问地表现为民族重建思想强烈而又明确的表达”,认为 1905 年抵制美货运动是“新民族主义的表现”(Liao 1986: 57—59,张存武 1966)。亨特(Michael H. Hunt)做出了“1905 年事件发出了新民族主义中国产生的第一个信号”的类似论断(Hunt 1973: 93)。

② 有关大众社会研究的透彻讨论,见 Hans Toch(1965: 4)。

但是,与之前的大众社会研究不同,“民族觉醒”说在描述占支配地位的大众心理时,其重心是民族主义,而不是恐慌、歇斯底里或者狂热。民族主义这一现代思想意识,被认为可以说明抵制美货者“反对外国列强斗争中表现出来的有纪律的、文明的方式”(Iriye 1967: 223)。然而,以民族主义为重心,模糊了而不是阐明了运动的起源和社会动员。从整体上给这个运动贴上这样的标签,并不能解释个人或是社会群体的行动。既然有相当广泛的阶层参与了抵制行动,那么,认为他们只是受到了一种现代思想的鼓舞,似乎并不太合理。其他许多思想,包括某些传统思想,也是推动一般民众参与的力量。^① 传统的历史研究未能解答这样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这一运动实质上是要表现什么呢?还是要改变什么?换句话说,有些人把这一运动看作是经历挫折后的发泄机会,但会不会有另外一些人因为事关经济生存而谋求改变美国移民法案呢?“民族觉醒”说没有看到,参加者的利益也是一个极其重要的驱动因素。

马克思主义史学家在分析抵制美货运动时,把物质利益置于思想和感情因素之上。他们用史料论证了广泛的结构变化,尤其是经济的发展,在晚清民众抗议活动兴起中的极端重要性。中华人民共和国一名受过西方训练的历史学家朱士嘉,认为抵制美货运动是中国民族资产阶级与外国帝国主义资本家相冲突的结果(朱士嘉 1958: 7)。同样地,日本学者菊池贵晴把抵制美货运动与中国民族工业的兴起以及经济民族主义在中国的日渐流行联系起来(Takaharu Kikuchi 1974: 18—26),并且认为中国的资本家领导了这场主要为城市资产阶级利益服务的运动,而其他社会阶级则随之而起。抵制美货运动的确是中国商人领导和组织的,但这只是一时性的,而且也不是所有地区都是如此。“商战”思想是抵制话语中的一个重要概念,但用来解释这个运动的问题在于,它使用

^① 可参见我对抵制美货思想的分析(G. Wang, 1995)。

政治修辞,一些即使是商人自己也不常使用的政治修辞,来表达真实的经济利益。然而,在20世纪初并没有这样的资产阶级,所以马克思主义史学家们也就难以明确指出能够从抵制美国货物中受益的个人和工业。据菲尔德(Margaret Field)所说:“商人在议论阶段最为积极,而事发后的参与明显不足。不过广州例外,那儿曾经感受到沉重的经济压力。”(Field 1957: 80)而按照奥尔森(Mancur Olson)的论点,即使抵制行动服务于资产阶级的整体利益,这一阶级的个体成员也未必一定会为他们的集体福祉而斗争(Olson. 1965: 105—106)。

作为一种分析框架,“民族觉醒”说和阶级利益说有着一个共同的缺陷,就是认为在宏大的历史力量——物质的或者精神的——和特定的历史事件之间,必然存在着某种直接的因果关系。一些对这一问题有所认识的历史学家,把研究重心放到了最初引发大众抗议的移民争论上。麦基——撰写过有关排华法案和抵制运动最为详细的英文论述的外交史家——对“它(抵制行动)的出现笼统地说是由于排华政策,或者只是因为中国民族感情的兴起”的看法,表示了怀疑。他认为:“1902年的排华法案常常被看作是对先前法案的微小修订,实际上却代表了排华运动的一个新阶段。……这一阶段超越了劳工的范围,沉重地打击了上层中国人,尤其是商人和学生。”因此,麦基得出结论说:“这一运动在美国发动,是由于排华政策的特殊阶段使美国整个华人社群感到了绝望。”(McKee 1977: 216—217)

在着重注意这一运动的国外起源时,麦基突出了当时正在海外华人中积极活动的康有为和梁启超等政治流亡者所发挥的重要作用,认为康有为等人是抵制活动最早的组织者和推动者(McKee 1977: 110, 1986)。法律史家萨尔耶(Lucy E. Salyer)新近的一项研究支持了麦基的观点:20世纪最初几年,美国华人开始失去他们最后的制度性保护——法院。

在麦基看来,美国华人采取行动反对美国种族主义,并非像张存武

和其他人所认为的,是因为思想的觉醒,而是因为有关的物质利益;也不像朱士嘉所提出的,是因为整体的经济利益,而是因为对他们生存的特定关注。这样,麦基的解说就把抽象的感情——中国民族主义——和具体的利益联系起来。根据他的论述,流亡的中国改革者们要得到来自美国华人的财政支持和政治支持;反过来,改革者们可以在他们有着广泛联系的中国国内帮助移民们寻找支持。麦基的说法很有说服力,但它只能说明抵制运动的发起,并不能说明这一运动在中国国内的传播。一小群主要兴趣在于宪政改革的精英分子,是如何把城市大众动员到一个宏大运动中去的,并未得到清楚的解释。康有为和梁启超控制国内立宪派的能力,即使从最乐观的角度估计,也是非常值得怀疑的。^①何况在参加抵制活动中的人中,立宪派只是一部分,还有文人群体、研究会、读报会、演讲会、妇女团体、商会和其他社会组织。海外华人和他们在中国的同胞之间,究竟存在着什么样的关系?我们到底应该如何把这一复杂的运动概念化?

作为社会运动的抵制美货运动

抵制美货运动显示出社会运动的一些特点。社会运动是18世纪首先在欧洲和北美出现的一种现象(Tarrow 1994: pt. 1),与抢粮骚动、宗教冲突、农民叛乱不同,社会运动涉及的地理范围广阔,采用标准而又灵活的集体行动方式,并且有着广泛的诉求。在这些特点中,“抵制、罢工、大众抗议和示威”的行动方式最为重要,因为集体行动的这些方式能够被不同地区不同社会背景的人们为了不同的目的轻而易举地加以复制。比较而言,“旧”的斗争方式往往与某个具体的不满有着太过特定的联系,其目标也过于狭窄地集中在某个直接的敌人身上,从而难以具有跨

^①《时报》主人狄楚青是个非常有主见的人,他与梁启超的关系这一时期开始恶化。

地区性的意义。不过,这些新的斗争形式能够被广泛运用,也得力于18世纪欧洲其他一些方面的发展,比如报纸、新型社会网络和民族国家的兴起(Tarrow 1994: chaps. 3-4)。

晚清中国当然不是18世纪的欧洲,但可以这样说,抵制美货运动代表了不仅仅基于新思想也基于一系列结构变化的一类民众行动。充满斗争性的抵制行动方式,可能是把成千上万参加者团结起来的唯一最重要的因素。^①的确,中国商人利用了1905年以前的抵制行动(Remer 1933: 13-14),但那些抵制行动与一些具体的不满密切联系着,有直接的斗争目标,并且由受害者本人——商人所进行。中国茶商与外国买家之间1883年在汉口的斗争,就是这样一个事例(Row 1989: 322-323)。在那次事件中,中国商人利用抵制行动为他们的茶叶争取公平合理的价格。

1905—1906年的抵制美货运动在几个重要方面都和这样的一些事件有所不同。经济制裁针对的并不是那些被认为作恶的人——美国工人党^②;排华法案的受害者——在美国的中国人——本身也不能采取行动,尽管他们向这一运动提供了财政支持和其他方面的支持;经营美国货的中国商人迟迟没有决定行动计划,因为他们必定要遭受损失^③;中国各地绝大多数抵制者们都不会从美国移民法案的改变中直接受益。然而,恰恰是行动方式和斗争要求等方面的这种非直接性,使得抵制行动有可能在1905年发展成为一场运动,而一些较早的抵制活动只能成为孤立的地方性事件。

一场得到海外支持的全国性抵制行动的发动需要几个前提,这些前提既独立于“民族觉醒”,又与之有着联系。首先,不公正——在这里,是海外华人所受到的不公正对待——必须得到那些不是其受害者的人们

① 公共聚会和示威可以被看作是同样可以推动运动扩展的辅助性方式。

② 美国的工会组织。

③ 如果商人态度更为坚决的话,这一运动可能会产生更大的作用。

的重视。这就需要中国公众对海外华人尤其是美国华人的情况有一定的了解,在这方面引人注意的是当时正在发生和发展着的印刷媒体业和通俗化大众宣传运动。^① 后面几章将表明,移民之所以能够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成为一个公共问题,日报和刊物的出现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1905—1906年的抵制美货运动还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广泛使用电报业务——之前不久才在一些大城市开始营业——的事件。城市娱乐的兴起也是一个重要因素,因为有关运动的许多宣传是通过小说、民间歌谣和戏剧传播的(G. Wang 1995)。第二个前提是抵制的对象——这里是美国货——必须无处不在。当时,中国已经拥有一个发展相当完善的市场网络,来进行已经颇具规模的对美贸易(见第四章)。最后,一场有效的抵制所需要的第三个也是最重要的一个前提,是网络和组织的存在。就在1905年大众抗议活动爆发之前,中国出现了组织各种团体的浪潮,这些团体包括商会、读书社、妇女组织、演讲社、学生团体以及文人学会。那些民间组织最多的地区,抵制运动也最为活跃,这并不是一个偶然的巧合。

认识到各种组织的重要作用,激发出了许多对于运动的组织性资源的研究。在这些研究中,与我们的研究特别有关的,是学术著述中新近出现的强调松散网络而不是正式组织的趋向。这方面的一些最新研究指出,一场社会运动,与其说是某个相关群体发动的一次有组织的斗争,不如说是一场“无秩序”的斗争。社会运动的参加者通常是一系列网络的成员,但其本身往往并不从属于某个明显区分领袖和追随者的垂直性结构。^② 广泛阶层的参加,意味着以社会阶层为基础的联盟不如那些性质各不相同而又相互依存的社会群体之间的强大联系显得更为重要(Marwell and Oliver 1993, Tarrow 1998: 52)。因此,把抵制美货运动

^① 见第三章。

^② 正是由于这一点,奥利弗(Pamela E. Oliver 1989)认为,社会运动研究应该“把群众带回来”。

作为一场社会运动来研究,就需要考察那些出于不同原因——爱国主义、私利、其他人的压力、无知、甚至寻求刺激等等——参加运动的不同社会群体和个人之间的动态关系(Hardin 1982: chap. 7, Cohen 1997: 34—36)。运动积极分子所面对的主要挑战,是要设法解决参加者之间的分歧,并且富有成效地利用新闻媒体、公共舆论和政治机会等外部资源(Tarrow 1994: chap. 1)。

社会群体相互之间以及与敌方之间进行有效互动的能力,可能会造就“弱小组织,强大运动”的现象。社会学家布鲁默[Herbert Blumer 1985 (1969): 288]指出,人们对其他人的行动进行象征符号上的解释,这有助于理解中国全国各地城市民众之间的链式反应。例如,上海商人把清政府的无动于衷解释为对他们发动抵制的默许,而小城镇居民则把大城市的民众反抗活动看作是一个可以为所欲为的新时代到来的信号。

如同中国其他许多民众运动一样,抵制美货运动把一些性质不同的社会群体带到了一起。把重心放到任何一个群体上,无论这个群体多么重要,都会使人产生误解。本书强调地理分布广阔的各个不同群体之间的互动,与大多数有关20世纪中国集体行动和民众运动的研究把注意力集中于某个有限地理区域的流行趋势(Wasserstrom 1992, Perry 1994),造成鲜明的对照。形形色色的群体和个人在抵制运动中既相合作,也独立行动,没有人能够按照完全特定的利益来引导事态的发展路向。

应该指出,社会运动理论几乎排他性地基于西方的经验,这类研究并没有涵盖民族主义运动。“社会”一词表明,这类运动产生于民众之中,以国家或者国家政策为目标。而在包括1905—1906年抵制美货运动在内的民族主义运动中,情况则有所不同:其主要斗争矛头往往指向外国。例如,就抵制运动的情况来看,清政府显然支持民众的抗议活动。同时,绅商精英与清政府之间的关系要远比以往研究所认为的更为密

切,也更充满变化。^①此前的研究认为,在美国的中国人,即抵制运动最强大的支持者,一直在设法得到清政府的援助,尽管他们也批评清政府的无能。

因为过分强调运动资源,社会运动研究对运动中一些涉及个人思想感情的问题注意不够。它使人觉得,无论斗争中要解决什么问题,运动的积极分子都面临相同的任务:抓住并制造政治机会;动员人们参加运动,以及组织各种民众行动。但是事实是,某些问题比其他问题具有更强的感情号召力,因而更有可能被利用来发动一场运动。再者,驱除中国移民为什么会成为中国民族主义得以表现的绝好问题?这一问题特别让人感兴趣,是由于美国的中国移民大都来自华南地区的几个县,因此,美国移民政策——无论这一政策的内容是什么——直接影响到的只不过是人口中极小的一部分。那么,城市里的中国人为什么会把移民问题看得如此重要,甚至不惜为之发动一次民众行动呢?^②与外国侵略和灾难性的国内政策不一样,一般情况下,对外来移民的歧视并不会引发一场范围广阔的民众抗议活动。

麦基认为,排华法案之所以成为关注的中心,是因为“美洲大陆(中国人)的微小社群在一段时间内具有某种特殊力量,能够影响有势力的中国人领袖,也能够影响政府内和政府外的一些群体”(McKee 1986, 168—169)。麦基在论述这一观点时,低估了中国国内抵制者的自发性。虽然我会同意海外华人一度曾经发挥了特殊作用,但这一作用主要是精神作用或者心理作用,而不仅仅是政治作用。在美国的中国人受到高度

① 商人和清政府的关系始终是学术界争论的一个问题。最近,一些研究中国的学者,特别是魏斐德(Wakeman, Jr. 1993)和黄宗智(Huang 1993),批评了“公共领域”概念在分析近现代中国时的运用,或者说是错用。这些批评的要害是,中国的国家和社会之间的关系与欧洲国家有着很大的不同。

② 在近现代中国众多民众运动中,1905—1906年抵制美货运动是唯一一次由移民问题引起的民众运动。同样令人感兴趣的是,尽管其他亚洲移民,特别是日本移民,在美国也受到了歧视,但在其他任何国家中,都没有发生过任何大众抗议活动。

的重视,是因为人们把他们的命运与数百万其他海外华人的命运联系起来。中国移民在19世纪引发了许多重大的社会和经济问题的讨论,比如中国国内人口过度增长问题和失业问题。一方面,移民海外能给中国带来好处的看法在官员和知识分子中间拥有许多支持者;另一方面,移民的痛苦经历也得到了中国普通民众的深切同情。相比之下,与外国人争取路矿权的斗争就不可能这样从人性方面打动公众的感情。

分析的地理范畴

抵制美货运动尽管是一场得到海外支持的全国性运动,但在中国,移民本身却只是一个地区性现象。众多研究表明,在进入20世纪以后,中国人仍然身受家庭、宗族和本乡本土等地方性联系的束缚(如 Honig 1986, Goodman 1995)。这些联系和地区差异是怎样塑造了这一运动呢?研究这样一场运动,应该如何去定义空间范畴呢?施坚雅九大区域的模式启发了其他许多研究(如 Esherick 1976, 1987; Perry 1980; Schoppa 1982),他认为造就地方社会和地方经济的,是一个地区的内在逻辑而不是整个国家的内在逻辑(Skinner 1977)。

即使那些不做社会史或者经济史的学者也承认地区差异,不过他们可能会使用完全不同的词语来定义地区的多样性。例如,柯文就发现了沿海地区和内陆地区在近现代中国历史中的动态意义。最近,随着研究中国的专家们对中国人的大迁移越来越感兴趣,他们开始采用“跨国主义”这一概念。跨国主义概念意味着“一个移民建立跨地域、跨文化、跨政治边界的社会场域的社会进程”(Hsu 1996: 12),被用来分析移民与其本土人民以及居住国人民之间的多重关系。许元英有关移居美国的台山移民的研究是个很好的范例,而且和本书的研究相关。“一般的台山男人最想实现的一些基本追求都具有很强的地方性:建立和维持家庭、改善家庭的生活水平,提高村庄、地区和国家的社会地位和经济地位”

(Hsu 1996: 13)。尽管他们移居到有着更好经济机会的遥远地方,一般是美国,但正像许元英的研究所表明的,他们仍然维系着各种地方性联系。中国区域研究取向和跨国主义取向的共同之处,是它们都对理解近现代中国历史最为有用的分析范畴——民族国家,提出了挑战。这两种取向的深刻见解渗透在本书的研究之中。本书对抵制美货运动的起源和发展的分析,超越了清帝国的边界,同时又不固定在某个单一地点。随着运动发展到不同的阶段,本书的论述也变换着地域焦点,以说明广东、上海、北美和其他地方社会群体之间各种各样的地区性、民族性和跨国性联系。

强调不同地区的独立性以及各个地方的特殊作用,并不意味着所有地区都有着同样的重要性。仍然可以说,抵制运动存在着“中心”和“边缘”。¹¹输出大多数移民的中国东南部的珠江地区,以及商人和其他组织最为集中的长江三角洲地区,是最重要的地区。整体上看,北方城市的抵制运动力量较弱,持续时间也较短。不过,这一点很容易理解,因为没有多少移民是从中国北方前往美国或者东南亚国家的。

在清末,中国民族主义的形成受到区域性视野的影响,海外华人也有着独特的民族认同感。然而,我还是会提出,使民族主义和民族利益得到最本质表现的地方是上海——中国当时贸易和信息的“首都”。上海能够具有这一地位,部分是因为许多中国人对北京的满清政权的憎恨正在不断增长。在抵制运动最初的几个月,当上海还是这一运动的中心时,对中国移民生活进行描述和说明的,主要是那些本身并没有移民经历的文人和小说家。

无论如何,在中国中部作家们的想象中,中国南部和海外等边缘地区的中国人曾经一度被看作是某种民族英雄,同时也是外国不公正行为的受害者。在通俗作品中,海外华人被描写成富有冒险精神、吃苦耐劳、老练成熟、并具有强烈爱国感情的人。然而,这样的描绘并不一定说明整个移民群体都是这类人物,通俗小说中的许多主人公是获取技术、知

识和财富以后回到中国的人。上海当时已经出现了许多近代工业,从这种优势地位上着眼,海外的移民群体在至关重要的民族利益上并没有多少直接的、建设性的作用。我认为,这就是为什么抵制运动迅速衰落并且将重心转向内部改革和经济发展方面的原因。不仅富有的上海商人反对美国实行经济制裁,因为制裁也损害了他们自己的利益;而且相当多的社会精英和开明人士也认为,为此而蒙受巨大牺牲并不值得。

本书的结构

第一章讨论19世纪后半期以后,中国移民如何在经济上和政治上逐渐得到改革派官员和社会精英的重视,并且越来越受到公众的关注。很久以来,一直有人关心与移民有关的恶行和相关问题,但只是个人和地区性的行为。直到19世纪70年代,中国移民的福祉才成为清朝政府的一个重要外交问题。在没有移民的地区,普通民众对中国移民在国外遭受的苦难几乎一无所知,因而也就不会有什么相应行动。但是,到20世纪最初几年,海外华人的命运,与当时其他一些社会问题和政治问题一道,开始引起公众的广泛关注。

第二章通过分析信息、思想和观点在城市中国人中间的传播,探讨有关中国移民的公共舆论在世纪之交的形成。第三章转向大众行动方面,中心是抵制运动之前社会骚动的类型。对那些或者与抵制运动有直接关系,或者在争论的问题、支持者和斗争策略等方面可以用来与抵制运动进行比较的事件和运动,本章给予了特别的注意。拒俄运动(1902—1905)是反美风潮的前奏,它没有能够成为一场充分展开的运动,主要是因为未能找到真正有效的办法来挑战俄国在中国东北的军事存在。与此不同的是,到20世纪初年,中国的广大地区都有美国货物出售,这样,美国实行的针对中国移民的种族主义政策在中国民众中引起的愤怒情绪,就有了可以发泄的目标。抵制美国货物,被看作是适当而

又有效的报复手段。

第四章分析中美之间的贸易以及领导抵制活动的商人组织。中美贸易在经济上对两国来说都没有太大意义,但是,“美国制造”的消费品的明显存在以及这时的经济民族主义,在中国的爱国者中间制造出这一贸易相当重要的假象。商人不一定最爱国,在政治上也不一定最为积极,但他们却是组织得最好也最有经济实力和社会势力的市民群体。不过,他们要进行抵制,他们的经济利益必然会遭受到沉重的损失。因此,从一开始,这场运动所选择的斗争策略就包含着一个与生俱来的吊诡:能够最为有效地进行抵制的商人,要为公共利益做出最为巨大的经济牺牲。

上海商会宣布抵制美货,主要是受到公众的压力和政府暗中的支持。第五章表明,运动一经发动,满怀激情的个人和群体、未曾预料的突发事件以及全国大小城市中各种集体行为之间的“象征性符号互动”,就使这一运动有了自己的生命、活力和动量。这一符号互动界定了运动和运动的支持者,并且使之合法化。从1905年5月到7月中旬,抵制者们召集了许多会议,谴责“排华”,讨论斗争策略。上海、天津、广州和其他一些城市的报纸发挥了公共论坛的作用,对抵制行动做出了解释。

第六章考察大众动员和抵制的宣传,强调了反排华主题在各个社会群体中的散布。商业报纸的兴起,演讲俱乐部的建立,大众娱乐尤其是社会批判小说的商业化和政治化,以及新的语言形式在20世纪初的出现,都为了一场成功的运动创造了条件。此外,清末开始出现了一个新群体:城市小知识分子群体。这些人同时扮演着信息提供者、演艺人员和社会批判者的角色,在上层文化和下层文化、西方思想和传统中国文化价值之间建立起了联结的桥梁。

第七章描述了7月下半月的情况。在这一时期,抵制行动开始实施,运动达到高潮并且发生了重大转变。公共场所像磁石一样吸引着抗议者们;人们潮水般走到茶馆和戏院;大众政治越来越具有戏剧演出的

色彩；一些真实却平凡的人被制造成英雄，以推动运动前进。然而，随着更多的人被动员起来，抵制运动逐渐失去了明确一致的目标。有人开始利用运动来煽动中国的政治变革，而一些城市精英和比较了解情况的公众也开始担心，为了争取在海外的正义，在国内需要付出太多的社会代价和经济代价。第八章来到夏末，清朝政府这时开始进行干预，以镇压抵制运动。在这一关键时刻，这场反对外国的运动发生了重大变化，其方向转向国内，运动积极分子们开始谋求中国内部的社会、经济和政治变革。

无论如何，民众抗议活动取得了相当巨大的成就。美国的工商业遭到实质性损失，罗斯福(Theodore Roosevelt)总统也下令要求更有礼貌地对待在美国的中国人。更为重要的是，抵制运动构建起塔罗(Tarrow 1994: chap. 9)所说的“抗议圈”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其后的运动和革命准备了“参与精神、大众文化和思想观念的持续性扩展”。

第一章 中国移民与美国排华

尽管有着复杂的社会起源，抵制美货运动仍然是一个针对单一问题的运动。在美国的中国移民人数并不多，到 20 世纪最初几年大约有 10 万人左右，不到整个中国人口的 0.02%。这些移民大都来自中国南部广东省和福建省的一些县(Tsai 1971: 200, Hunt 1983: 61)。然而，如果和世界上其他地方的中国移民联系起来，中国人在美国受到的歧视就变得重要起来。如果再考虑到中国在 1894—1895 年中日战争和 1899—1901 年义和团起义中屈辱地被日本和其他国家战败的历史，其意义就更为重要。

抵制运动爆发前官方和公众对中国人移居海外的认识，经历了几个阶段。19 世纪中期以前，和吸食鸦片、走私食盐以及秘密教派活动一样，移居海外在中国没有合法地位，在出国移民较多的地区之外也没有引起任何关注。但是清政府在 19 世纪 50 年代屈从了西方人提出的“自由自愿移民”的要求，由此，它便开始承担起管理中国人移民海外事务的责任。到 19 世纪 70 年代和 80 年代，保护海外华人成为清政府的一项政策。当改良派、革命派和出版业在 20 世纪初年开始影响到更为广泛的公众时，海外华人的生存状况便成为一个公共问题，具有了深远的经济

意义和政治意义。

直到抵制运动于20世纪初年爆发之际,关于海外华人一直存在着两种截然不同而又相互关联的看法。一种比较流行的看法强调道德观念,对海外华人持批评态度。这一看法认为,移民出国的根本目的是为了金钱,他们在海外遭受的痛苦,部分是咎由自取。按照这种看法,移民海外的行为应该予以制止,移民应该返回祖国。另一种意见比较现实,也比较具有同情心。持这种看法的人认识到一部分中国人移居海外在经济上是不可避免的,并建议中国政府为它在海外的国民提供保护。到19世纪末,随着中国人对外部世界认识的加深,后一种看法得到越来越多的人的支持。

移民潮

中国有着悠久的移民历史,但在19世纪以前,中国人的移民并不具有太大的社会和经济意义。中国人在19世纪大量移民海外,基本原因是国内人口的急剧增长和持续的动乱。对此,历史学家们已经做过许多论证(如 Yen 1985,朱国宏 1994)。这一时期中国人移民海外,也受到了世界范围的殖民化和资本主义化的强烈刺激(Helly 1993)。

尽管移民的历史悠久,但在明朝(1368—1644)和清朝(1644—1911)时期,总体上说,移居海外一直遭到禁止。在征服中国之后的几十年里,清政府害怕国内外反叛力量联合起来。在这种思想指导下,它先是于17世纪末禁止对外贸易,又于18世纪初禁止移民海外(庄国土 1989: 75, 79)。然而,这并不能阻止一些敢于冒险的人乘船出走,因为人口的压力在不断增加。于是,清政府决定惩处那些最终又回到国内的人。一项法令规定:“……凡将马牛、军需、铁货、铜钱、缎疋、绸绢、丝绢、丝绵,私出境外货卖,及下海者,杖一百。……若将人口、军器出境及下海者,绞监候”(《大清律例》1993: 327)。尽管这一禁令周期性地进行调整,以适应

贸易需要,但禁止永久性地在国外居住的规定一直没有取消。很难确切地弄清楚究竟有多少回国的人被抓住并且受到惩处,但是已知的统计数字表明,这些法令从来没有真正有效地实行过。从明朝末年一直到1840年,大约有100万中国人移居海外,多数是前往东南亚国家(朱国宏1994:123—125)。

和皇帝以及司法官员们相比较,地方士绅和地方官员要更加清楚地了解开放边界在经济上的重要性。早在18世纪,就有人为移民海外辩护。福建的一名下层官员说:“闽、广人稠地稀,田园不足与耕,望海谋生,十居五六。……沿海居民萧条岑寂,穷苦无聊之状,皆因洋禁。……天下利国利民之事,虽小必为。妨民病国之事,虽微必去。今禁南洋,有害而无利,但使沿海居民富者贫,贫者困,驱工商为游手,驱游手为盗贼耳。”(《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五辑:1/2)

从19世纪50年代中期开始,清政府就经受着来自西方国家的压力,要求给予它的人民移民海外的自由。清政府和欧洲国家签订的一些条约规定,政府对移民海外不加干涉。^①根据同样的精神,清政府在1868年与美国签订了所谓的《蒲安臣条约》,条约第五款规定:“大清国与大美国切念民人前往各国,或愿常住入籍,或随时往来,总听其自便,不得禁阻,为是现在两国人民互相来往,或游历,或贸易,或久居,得以自由,方有利益。”(Foner and Rosenberg 1993:22)

允许人民移民是一回事,承认他们是中国国民并且保护他们在外国的权利完全又是另外一回事。海外华人被看作是背叛祖宗和祖国的不孝子孙,甚至被视为汉奸,清政府对他们基本是不管不顾。另一方面,许多移民在决定出国的时候,似乎也不认为缺乏政府的保护是一件多么重要的事。到1848年,当第一名中国人在加利福尼亚定居下来的时候,已经有成千上万的中国移民去到了非洲、澳大利亚、南美洲、亚洲尤其是东

^①《天津条约》,1858年订立,1860年与法国和英国签署。见《中外条约汇编》第12册,第88页。

南亚的许多国家。在此后二三十年里,中国移民的数量翻了三番,总数达到了128万,其中12%在美国。(陈泽宪 1963: 169)

海外移民的人数尽管很多,但向美国和其他地方移民基本上还只是一个地区性现象。杨国标和他的同事(杨国标等 1989: 19)曾经对广东省台山县19世纪末20世纪初移民美国的中国人家庭中的60%进行过研究。台山县位于珠江三角洲的西南部,山地占全部土地的2/3。早在明朝嘉靖年间(1522—1565),人口和土地之间的比率就已经严重失衡,一年生产的粮食只能供全县全部人口食用4个月。因此,台山人历史上就“经常从事海外贸易”(杨国标等 1989: 18)。到19世纪50年代,从江西南迁的客家人和之前就在台山定居的人之间发生了流血大械斗,迫使许多人到海外避难。恰好就在这个时候,加利福尼亚淘金热的消息传到了这一地区。结果,台山和周围几个县数以万计的人从香港乘船前往美国。1876年,仅仅从台山来到加利福尼亚的新移民就有大约8万人(同上书: 19)。

尽管居住在中国的人对其移民同胞知之甚少,但是官方史书和其他一些著作仍然记载下一些悲惨的故事。其中最为著名的,是1603年在菲律宾发生的残杀25 000名中国人的惨案和1740年10月在印度尼西亚发生的红溪惨案(《晚清海外笔记选》1983: 25,朱国宏 1994: 130—131)。1874年,广东人谢宗亮撰写了《猪仔变猪》,描述了一名广东人被贩卖到秘鲁为奴的故事(谭彼岸 1956: 25)。随着19世纪无人管理的大规模移民出现越来越多的弊端,随着19世纪70年代以来越来越多的人了解并且关注这些弊端,人道主义关怀便成为保护海外移民最早的推动力。

“苦力贸易”在19世纪50年代到70年代兴起以后,居住在那些对移民问题漠不关心的省份里的中国人,开始听到有关闽人粤人的凄惨故事。被称作“猪仔”的契约劳工经常被外国人及其中国帮凶引诱、拐卖到古巴、秘鲁以及东南亚一带(Cuba Report 1876, Stewart 1951, Daniels

1990: 240)。漫长而又艰苦的旅途以及巨大的文化差异,让那些远渡重洋去到南美洲的华人付出了昂贵的代价,有许多人死于旅途之中,也有许多人未能活到契约到期。^①

保护政策的演变

尽管中国国民在 19 世纪向海外大移民,但直到 19 世纪 70 年代,清政府并未采取任何措施保护它的臣民。美国海军上校杜邦(Samuel F. Dupont)1858 年与清朝官员谭廷骧就在美国建立领事馆以管理中国国民事务时的一段谈话,就反映出清政府这种无情的冷漠态度。

谭廷骧:派官员到国外去并不是我们的习惯。

杜邦:但是你们有许多人民在太平洋对岸,人数有好几万。

谭廷骧:皇帝统治百万千万的人,他哪能顾得上几个漂洋过海去到外国的流浪汉啊?

杜邦:那些人在我们的金矿里淘金,许多人很富有,为此也应该去关心他们。

谭廷骧:皇帝的财富数不胜数。他为什么要去关心那些离开自己的家的臣民呢?为什么要去关心他们一点点攒起来的那些小钱呢?(Martin 1897: 60)

“这就是那个时代中国对她那些华裔移民高贵的冷漠!”记录下这段谈话的丁韪良做出了这样的评论(ibid.)。不过,应该指出,这次会谈进行的时候,正值几乎要推翻清王朝的太平天国起义(1851—1864)期间,清政府的冷漠态度,实质上是它日益失去对社会的控制的表现,这是清朝中期以来人口爆炸和商业革命的结果(Ho 1959, Yen 1985, Kuhn

^① 去往南美洲的航程尤为凶险。在 19 世纪 50 年代,移民的死亡率超过 30% (Stewart 1951: 18)。

1970)。

在 19 世纪 70 年代,清政府的政策开始发生变化,这主要是因为它再也不能不面对这样的事实了:100 万中国臣民生活在海外,其中大多数人正遭受残酷的虐待。清朝政权的合法性面临挑战。在 1868—1872 年间,在秘鲁的中国人通过美国的外交渠道两次要求给予救助(《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三):966,974—975)。1872 年 10 月,一艘试图将 230 名中国人——其中有一些人还是未成年人——非法贩运到秘鲁去的秘鲁船只在日本被扣留。在上海的日本官员迅速通知了苏松太道沈秉成,沈秉成和南洋大臣建议总理衙门立即采取措施,以免中国因为不关心它自己的人民而被其他国家耻笑(《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三):976,979—980,981)。清政府派出官员前往日本,把所有被非法贩运出国的中国人带回国内(《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三):986—987)。这是清政府第一次越过其领土管辖范围去保护中国国民。

这一事件被一些中国大城市的报刊公之于众。例如,刚刚创办的期刊《中西见闻录》(1872 年第 4 期)就对此进行了报道。在发生了一系列贩运华工事件之后,1872 年创办的一家商业报纸《申报》(1872 年 9 月 18 日)也登载出相关的叙述,并且发表了谴责这种拐卖人口行为的文章。不过,这些叙述和文章的影响非常有限,在当时,类似记载只不过被当作是一种令人动情的故事而已。尽管如此,这些事件对于清朝政府于 19 世纪 70 年代中期决定在外国设立使领馆,并且制定出对海外华人的保护政策,有着直接的推动作用(Yen 1985, G. Wang 1997)。

1868 年的《蒲安臣条约》给予了中国在美国建立领事馆的权利。同一年,中国派出首个官方使团访问包括美国在内的一些西方国家,使清朝官员第一次直接接触到了居住在这些国家的中国人:一名官员在其日记中,记下了他在旧金山与一名华人会馆领袖的谈话。据他说,中国商人与美国人相处很好,但是中国的金矿工人受到了不公正的对待。此

外,美国人向中国人——只向中国人——征收两美元的人头税,并且不允许中国证人在法庭上作证。这位会馆领袖希望清政府能够加以干涉,制止这些行为。但这位清朝官员回答说,现在对此还无能为力,因为清廷在美国尚无代表(《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四辑:560)。很有可能,这是在美国的中国商人第一次谋求得到清朝政府的帮助。

在海外华人的声音之外,还可以听到中国南部——绝大多数移民原来居住的地方——地方官员们的呼吁。早在1866年,广东巡抚就建议中国仿效西方国家,派出政府官员去保护海外的商业利益(《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43,55)。到19世纪70年代初,福建巡抚和江苏布政使更为明确地主张,清朝应该在海外华人集中的外国口岸驻扎官员,以利用海外的财政力量和技术力量。一些清朝官员认为,在外国设立使馆不仅能够保护中国劳工,还可以对他们加以控制(杨国标等1989:324)。

日本1874年对台湾的侵略虽然未能得逞,但却增强了清政府建设中国海防的紧迫感,同时也使海外华人的作用开始受到重视。在日本侵略所引发的一场辩论中,北洋大臣李鸿章提出要进口和制造新式武器,开采矿山,并且设立学习西学的学校(钱钢1990:52—53)。第二年,他又建议派出使节常驻秘鲁,以保护中国劳工。他说:“秘鲁华工约有十余万人,受雇主凌虐之惨,实为目不忍见,耳不忍闻。……华民在东西南洋各岛人数不下百万,春间王大臣等议办海防,本有招致各岛华人之议,但平时既无相为维系之心,则有事何以动其尊亲之念?今若于秘鲁、古巴各岛分别遣使设官,拯其危急,从此海外华民皆知朝廷于绝岛穷荒,尚不忍一夫失所,忠义之心,不禁油然而动,有裨大局,诚非浅鲜”。(《清季外交史料》2/17)

有关海防的辩论形成了有利于在外国设立中国使馆的氛围,但是设立使馆的过程十分缓慢。决定这一进程的,主要并不是对居住在某个特定国家的中国人的重要性的认识,而是一些偶然事件的发生和合适人选

的出现。1875年,英国副领事马嘉理(Augustus Margary)在云南被杀害,清政府派郭嵩焘率一个使团前往英国道歉,后来郭嵩焘就成为第一位驻外国的公使。1878年,清政府任命陈兰彬担任第一任驻美国公使,他当时的使命是调查秘鲁和古巴的中国劳工的状况。只是到了后来,驻美使馆才开始处理居住在美国的中国人不断增多的问题和有关事务(Tsai 1983: 29—30)。

即使这样,中国于19世纪70年代中后期开始在国外设立使馆仍然具有重要意义,它表明清朝政府改变了对海外华人漠不关心的态度,开始向他们提供某种保护。中国外交官以及使馆人员了解到有关海外华人的第一手知识,从而使他们能够实行更为现实的政策。在19世纪70年代后期,清政府开始维护中国人在外国居住和工作的权利,并且清除了原先针对移民设置的障碍。一些清朝官员,特别是广东的地方官员,在这个问题上十分强硬,因为他们担心海外华人大量回国,会使已经非常严重的失业和人口过多的问题更为恶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 1376—1378)。

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清朝政策的转变竟然和世界劳工市场重大且微妙的变化同时发生。从19世纪80年代到20世纪初,对中国劳工不再像此前几十年那样有着源源不断的需求,而更为常见的情况是,他们受到了恶意的排挤。一个方面的原因是,随着中国劳工的消息越来越灵通,更多的中国人选择去那些经济机会更好同时社会环境又不那么充满敌意的地方。例如,他们不再去秘鲁和古巴,而是前往美国和澳大利亚(后者常常被称作“新金山”)。而与此同时,来自世界其他地方的移民也涌入这些国家,提供了另外可供选择的劳工队伍。在这种相对比较复杂的形势下,清朝政府没有能够提出更为成熟的移民政策,在保护华人在某些国家权利的同时,限制他们向其他一些国家移民。在这些国家中,美国的情况特别具有挑战性:它在经济上是最具吸引力的目的地,但是同时也有着最为严酷的针对中国移民的排华法案。

“履霜坚冰至”

中国第一任(1878—1880)驻美国公使陈兰彬到任伊始,就着手处理歧视中国人的问题。这类歧视最初只是一些暴徒攻击行为,以及某些限制性的地方立法——几乎所有这类立法后来都被州法院或者联邦法院宣布为违反宪法(McClain 1966: pt. I, Tsai 1983: 43—44)。然而,到19世纪70年代末,加利福尼亚出现了经济萧条,一场由工人党带头进行的反对华人的运动随之兴起。运动中发生的针对中国人的暴力行为,使得前往美国的移民人数一度有所下降。上海海关的一名职员、南京人李圭,在前往费城参观1876年博览会的途中了解到这一情况,在日记中这样写道:“往看头舱华客,……皆粤省人,询其赴美国佣工者几人,据云不过八十。问究竟有何贪图,云谋生颇易。问何以此次人数大减,云有电信至香港,谓彼处华人为爱利士(即爱尔兰)会堂所忌,祸将不测,故不敢往。问既得此耗,何以仍有人去,则皆云为饥所驱,出于无奈耳。……圭闻而深怜之。”(《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四辑:561)

旧金山发生的针对中国人的暴力活动促使陈兰彬于1878年上奏朝廷,要求在那里派设领事:“臣等查华人侨寓美国各邦,共约十四万余。在金山一带,已有六万之多。近年土人及外来洋人积不相能,现未结之案,计有二百余起,监禁者三百余人,交涉事几于无日无之。……应即知照该外部,派设中国领事,妥为保护。”(《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330)

清政府很快就任命了一名总领事,驻扎在旧金山(《清季外交史料》14/32a—b)。地方性的反对华人的暴力也迫使美国政府采取行动,不过并不是保护中国移民,而是对他们加以限制。1880年7月,一个美国代表团与总理衙门官员签订了所谓的《安吉立条约》,以取代《蒲安臣条约》(《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323—1324)。这时,清朝政府已经

认识到,《蒲安臣条约》有利于移民海外的中国人,但是由于中国在其他一些重要问题上需要美国的好意,所以只好不情愿地同意了新的条约。

格兰特(Ulysses S. Grant)1877年访问中国时,据说李鸿章告诉这位前总统;如果他和美国政府能够帮助中国迫使日本撤出琉球群岛,中国就会在移民问题上做出让步(Tsai 1983: 53)。中国还需要美国在其他两个对外关系问题上给予支持,至少做出友好的姿态。这两个问题就是中国与俄国有关新疆伊犁问题的争端和鸦片贸易。在鸦片贸易问题上,恭亲王认为:“洋药一宗,本为中国漏卮。不特中国久欲禁止,即泰西各国近亦多有后议,只以英国印度地方岁入洋药税项不少,不肯遽停贩运,利之所在,各国因亦效尤。美国系属公举之国,尚讲体面,彼若先停贩运,各国或可逐渐观感,以为将来地步”(《清季外交史料》24)。^①正是基于这种信念,总理衙门才放弃了《蒲安臣条约》中规定的中国移民的某些权利。在一道很长的奏折中,总理衙门为这一做法进行了辩护:“金山等处华工,美国尚能照约保护,与古巴、秘鲁不同,近因人数太多,与伊国不无窒碍,自系实在情形。此时若坚持续约不与交通,将来华人日往日多,万一激成变故,不但以后去之华工,累及在彼之华工,且恐以华工之故,累及贸易别项等人,转失保护华民之本意。”订立新的条约,“当于两国均有裨益”(《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324—1326)。

总理衙门被劝服签订了新的条约,给予美国按照自己的需要限制中国移民的权利(《清季外交史料》24/12—14:22, U. S. Stat. 826)。无论如何,清政府对于这个条约的严重后果几乎一无所知,也不知道签订这一条约意味着它放弃了多少权利。安吉立代表团成员中来自加利福尼亚的斯威夫特(John F. Swift),在《旧金山晚报》(1881年1月10日)上发表评论说,这一条约“解放了国会的双手,中国移民问题被置于我国

^① 1880年签订的所谓的安吉立条约为美国国会后来通过排华法案提供了法律基础。这一条约包含有一个补充条款,禁止鸦片在美国和中国销售(《清季外交史料》24/II:庄国土1989:225)。

政府的控制之中”(转引自 Tsai 1983: 59)。尽管不能把其后所有的排华法案都归咎于这一新的条约,但这个条约导致了无数的争端,而在这些争端中,清政府几乎失去了所有的选择,只能采取妥协的立场。鼓吹维护本土出生工人的权利的乔治(Henry George),数年以前在国会的一个委员会上作证时,就预见到了其后的变化:

问:你说,你认为中国政府不会反对废除条约中允许到这里移民的条款?

答(乔治):这是我的看法。

问:如果这一条款被废除,你认为他们会不会坚持废除整个条约呢?

答:绝对不会。

问:你是不是认为,如果他们认为这是他们产品的一个有利可图的市场,他们会希望继续维持条约中那些与贸易有关的条款呢?

答:我认为,中国政府不会出于它自己的希望而与外部世界建立任何关系。通商口岸是在我们强迫下开放的,条约的延续也是我们强加给他们的。(Foner and Rosenberg 1993: 28—29)

清政府后来受到指责,认为它没有咨询那些受影响最大的人就轻易地放弃了重要的权利。不过,也没有记载表明在美国的华人社群对这一条约做出了迅速的反应,尽管它后来导致了如此重大的后果。的确,直到19世纪80年代末,中国移民都还没有受到排华法案和条约的严重威胁。但是,《安吉立条约》订立后不到10年,中国移民就感觉到它所带来的冲击,第一次开始采取行动来保护他们自己的利益。

阿瑟(Chester A. Arthur)总统于1882年5月6日签署了第一个排华法案,规定10年之内禁止中国劳工前往美国。这一法案在许多方面并不是十分苛刻。它不适用于1880年11月17日以前已经在美国的人,也不适用于在它得到批准后90天内到达美国的人;它还给予在法案得

到批准前居住在美国的人离开美国和返回美国的权利(U. S. Stat. 1881—1883)。在更为苛刻的法案通过之前,真正阻止更多的中国人进入美国的,同时也是让清政府外交官们感到恼怒的,是直接针对中国移民的骚乱以及美国政府无所作为的态度。最狂暴的骚乱有1880年10月的丹佛骚乱、1885年9月2日的怀俄明州石泉惨案、1885年10月和11月发生在华盛顿州的骚乱和1887年6月的蛇河惨案。仅仅在蛇河惨案中,就有28名中国矿工被杀害,15名受伤。据估计,这些骚乱所造成的财产损失超过了147 000美元(Tsai 1983: 60—80)。

清朝政府要求美国政府对华移民提供充分的保护,并且要求对暴力行为的受害者进行赔偿。与清政府在中国移民权利问题上以调解为主的态度相比较,它在要求赔偿方面表现得较为强硬。它这样做,既是为了这个政权自身的利益——它作为一个主权国家的荣誉,也是为了它所维护的移民们的利益。在过去,清政府曾经为外国人生命财产的损失而承担过责任,在这方面与西方的交往,使他们学到了国际法的两个原则:平等和互惠。正如有雄心有权势的两广总督张之洞所主张的,美国只有以同样的方式承担责任,才是公平的。^①

美国政府对针对中国人的暴力行为表示遗憾,并且对这种行为进行了谴责。但是它坚持认为,地方政府负责维护其辖区内的秩序,联邦政府对中国人的损失不承担法律责任。不过,国务卿贝亚德(Thomas Bayard)还是非常友好地回应了中国公使提出的赔偿要求,并且补充说,美国同意进行赔偿并非是出于“条约义务或者国际法原则,而只是出于某种慷慨的感情,出于对无辜遭受不幸的人的同情”。^②

中国驻美国公使张荫桓对1886年的解决方案显然比较满意,他在

① 见张之洞光绪十二年四月十六日(1886年5月9日)的奏折。载《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第1345—1349页。

② U. S. House, Report(1885—86), 49th Cong., 1st sess., 7, no. 2044, Serial 2441, 65. 也见朱士嘉 1958: 94。

给朝廷的奏折中,强调了它的意义:“自中外通商以来,外国赔偿中国巨款,系属初次。”(《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358)^①他还报告说:“美为民政之国,各邦各例,有非美廷所能干预者。”因此,在继续坚持要求美国政府负责保护中国移民的同时,张荫桓认为,避免悲剧再次发生的最好办法,是中国政府自己禁止中国劳工前往美国(《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374)。

张荫桓的这一看法,引起了清朝官员和中国移民之间的第一次大冲突。尽管张荫桓为暴力行为的受害人争取到了美国的赔偿,但他却成为移民仇恨的目标。他在和其同胞打交道时的傲慢态度或许也是一个因素,但更加根本性的原因是由他提出并得到总理衙门批准的政策:中国自禁华工赴美。美国华人社群的领袖直截了当地对张荫桓的看法表示了反对,认为赔款是不应当附加任何条件的当然权利,如果赔款的代价是禁止华工入美,他们宁愿放弃赔款(《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387)。

实施禁止华工出国的新政策,并不是一件容易做到的事。由中国自禁华工赴美的主张,最初是驻旧金山总领事欧阳明和在张荫桓之前(1881—1885)担任驻美公使的郑藻如提出来的。他们在试图为中国移民争取保护权的努力屡遭失败以后,得出结论认为,控制华工赴美可能要比挑战美国司法和政治制度更为容易。^②

1888年,清政府和美国之间开始进行签订新条约的谈判,谈判的基础是由中国自己禁止华工赴美。这一谈判引发了美国华人社群第一次重大的抗议活动,反对清朝政府软弱的对外政策。同时,它还导致了清

① 张荫桓光绪十三年三月初十日(1887年4月3日)奏折。

② 据张荫桓日记记载,由中国禁止向海外移民的主张是郑藻如提出来的,被总理衙门称许为一个好主意。这一主张包括三个部分:(1)从来没有去过美国的人不得进入美国;(2)返回中国的人不得再次进入美国,在美国拥有家庭产业者除外;(3)现在美国的中国居民应该按照条约进行保护(《晚清海外笔记选》1983:139)。旧金山领事欧阳明的态度似乎不像张荫桓那样坚定,他后来支持旧金山的华人社群反对中国禁止向美国移民的主张。

朝外交官员和广东地方官员之间的激烈争论。自从中国驻美国使馆设立以来,这些外交官员和在美国的中国商人之间的关系一直不错,这是无需质疑的。但同样清楚的是,中国移民有着强烈的自身利益感,并且认识到,要靠他们自己去增进和保护自身的利益。他们承认清廷的权威,是出于自愿,同时也是机会主义的。到19世纪80年代末,他们开始作为一个向清政府施加压力的群体采取行动,并由此促成有利于维护自身利益的政策。他们在香港和广东的中国商人中间找到了同盟者^①,并且直接要求广东和福建的地方官员给予帮助。他们坚决反对中国禁止华工赴美,反对在此基础上起草条约。对于清政府不和他们进行磋商,他们尤其感到不满(张荫桓光绪十三年三月初二日(1887年3月24日)日记,《晚清海外笔记选》1983:143)。

张荫桓谈判达成的新条约于1888年签订,它规定在20年之内禁止中国劳工进入美国,但是,“寓美华工或有父母、正妻、儿女,或有产业值银一千圆,或有经手账目一千圆未清,而欲自美回华、由华回美者”,不受上述条款的限制(《清季外交史料》76/1b—2b)。对于美国华人社群来说,对于和他们有大量经济来往的香港、广东商人来说,这一条约无异于一场经济灾难。有关研究已经表明,在19世纪70和80年代,美国的中国商人和他们在香港、广东的商业伙伴之间的贸易数量已经达到数百万美元。诚如同—研究所指出的:“这些事件在网络的一端影响着中国商人,同时又在网络的另一端影响着他们的商业伙伴和合作者。”(Pomerantz 1984: 2)

在美国的中国商人得知这一条约内容以后,立即就决定绕开中国公使这一传统渠道,直接向更加同情他们事业的其他方面寻求支持。他们首先写信给香港商人,向他们通知了这一条约的详细内容(《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377)。1888年7月,向美国华人社群销售日用百

^① 关于北美华人与香港人、广东人之间的密切联系,见 Hsu, 1996: chap: 2。

货的香港、广东商人陈选良等人，向两广总督张之洞请愿，要求他向清廷施加影响，不要批准这一条约：

窃商等在粤垣香港开设金山生理行店有年，与美国旧金山埠华商行店，一脉相通，互相维系，该处华民往来无阻，生理方能茂盛，反是则否。……近接寓居旧金山商民函电，谓中美现订约款，禁止华工赴美，以二十年为限。……

查寓美华人十余万众，每岁物故者，几三千人，回华者数千人，是二十年后，美国当无华人足迹矣，商等生业所关，何堪设想。粤东出洋人众，每岁所得懋迁之利，不下数百万金，盖在金山觅利较易，故销货亦多。如绸缎、衣服、鞋袜、磁器、丸药、油、酒、茶、糖、海味、酱料之类，举凡华民日用之需，无一不取资于中国，每岁以千余万计。而海关所入，亦成巨款。可见华民往美者愈多，则华商之财源愈旺，不徒有系民生，实亦大关系计。……

美国此议，必曰志在禁华工，与华商无涉，不知既禁华工，则华商势必不禁而自绝。（《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376—1378）

对这一条约的这种激烈反应，只有放到 19 世纪 80 年代更为宽阔的视野之中，才能得到更好的理解。在世界其他许多地方，也出现过一些骚乱，也颁布过反对中国移民的法律。例如，在菲律宾，中国商人曾经列举出他们遭受的 16 项虐待；在澳大利亚，也曾提出过禁止中国人迁入的法律；在越南，法国当局向中国居民征收过人头税[崔国因 1988(1889)：23，薛福成 1981(1890)：7]。在对待这些事件的态度上，一些清朝官员对海外华人的境遇更为同情。

香港和北美的商人十分了解中国和其他地方的政治情况，因此在自己辩护的时候，并不是只从自身利益的角度进行。相反，他们告诫清政府，如果南洋各国都仿效美国的榜样，那么就不仅仅会给百货业带来

灾难,同时也会给广东和福建人民带来灾难,因为在这些地方,出国谋生是一种生存方式。他们在给总督的请愿书中恳求:“条约虽经使臣画押,尚有一年期限,允否出自朝廷。此时未经互换,惟有吁恳俯察下情,咨达总署,坚拒其请,则商等合粤垣、香港、旧金山各行店数千家生理,数十万生灵,叨沐天恩,曷其有极”(《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378)。

这次请愿是移民问题的相关利益者第一次试图影响清朝外交的努力。张之洞非常清楚地了解中国南方的地方情形,很快就做出了反应。他没有与总理衙门进行商讨就直接上奏朝廷,强调人民出国在地方经济中的重要作用:

广东人满为患,无业游民,皆恃出洋为谋生之路。就美国而论,华人十万余众,日用饮食,无一不取资于中土。推而至于南洋诸岛,比比皆然。是华民谋生之路愈广,则中国货物之销流愈多,华工以力作而获值,华商即以贩运接济而收其利。事本相因,财不旁落,未有禁华工,而不碍于华商者也。又况美既作俑于先,难保南洋各岛不踵行于后。……既据合词稟诉于华商生计有关,臣等未敢壅于上闻。可否敕下总理衙门查核利弊,设法维持之处,出自圣裁。(《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378)

在某些方面,李鸿章与张之洞的看法较为接近。^①与此同时,广东民众不满,出现了许多说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379),张荫桓的家也遭到从美国返回的华工的袭击(Tsai 1983: 90)。^②在5 000英里之外的旧金山,整个唐人街贴满了匿名的揭贴(《张荫桓日记》,载《晚清海外笔记选》1983: 155)。

除了向广东地方官员请愿以外,美国和香港的中国商人还开始在中

^① 张之洞上奏之后四天,李鸿章给总理衙门发了一封电报,对新条约与并不禁止华工赴美的1882年条约相抵触表示不满(《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379)。

^② 这种直接针对做错事的人的暴力攻击,当然只具有地方性意义。

国宣传他们的看法。很可能在 1888 年初,他们散发了一本名叫《商务刍言》的小册子,系统地批评了中国自禁华工赴美的主张和新的条约(《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 1392—1399)。这一年晚些时候,商人们把这本小册子和一封以《商务续言》为标题的长信呈交给总理衙门(《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 1386—1399)。他们认为,新条约不仅破坏了中国商人的利益,对整个中国经济也具有不利影响。此外,这个条约还有伤国体,因为没有其他任何一个国家的国民被禁止赴美(《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 1394)。商人们并没有对有伤国体的论点进行详细的论述(该论点在 20 世纪初年的抵制运动才得以阐发),而是更多地强调了一个比较传统的观点:中国向美国和其他国家的移民会缓解人口的压力(《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 1397)。他们警告说,如果中国政府不整个地推翻这一条约,其他国家就会效仿美国,中国的多余人口在这个世界上很快就没有地方可去了。这封信引用了儒家经典《易经》中的句子“履霜 坚冰至”,以示告诫(《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 1390)。

总理衙门显然受到了这些压力的影响,它决定对抗美国,暂时不奏请朝廷批准这一条约(《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 1379,《清季外交史料》76: 23; 77: 3)。

但是,民众请愿活动的成功,决不意味着美国华人社群的胜利。就美国来说,无论中国批准这一条约与否,国会在中国移民问题上的立场都是十分坚定的。1888 年 9 月 18 日,国会通过了《斯科特(Scott)法案》。根据这一法案,离开美国的中国劳工将被禁止返回美国,除非他们在美国拥有财产或者直系亲属。此外,此前发给已经回国的中国劳工的所有身份证明被宣布作废(25 U. S. State. 504)。至少 600 名持有这种身份证明的中国劳工在美国口岸被拒绝入境(《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 1382—1383)。

正如《斯科特法案》所清楚表明的,无论与中国有没有条约,美国都

要禁止华工入境。寓美中国商人提出的诉讼在美国最高法院失败以后（见 *Re Chae Chan Ping v. U. S.*, in McClain 1994: 195—196, Salyer 1990: 17），他们决定进一步推动清朝政府维护他们的权利。他们再一次通过香港和广东的商业伙伴，向总理衙门发送了一份电报。电报警告说，如果中国任由美国禁止华工入境，就会断绝广东人的谋生之路。他们请求朝廷不仅拒绝签约，而且要“不准其强行”（《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383）。清政府确实没有签订新的条约，但它又如何有能力阻止美国移民法案的实施呢？

张之洞建议总理衙门考虑召回中国驻美国公使，辞退中国政府雇用的美国人，禁止美国传教士进入中国内地（《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383—1385）。在此同时，他又致电中国公使张荫桓，谴责中国自禁的主张“极谬”，并且建议“另筹抵制之法，稍示报复”（《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385—1386）。张荫桓作为直接与美国人打交道的外交官员，对这一问题的认识多少有些不同。他在 1889 年初的一道长奏折中，为自禁政策进行了辩护，认为这一政策不仅可以使中国劳工避免抵达美国后无业可做的窘境，还可以使他们免遭美国人的暴力迫害。他还指出，自禁政策所危害的，只是那些向海外贩运劳工并且从中牟利的人。据张荫桓说，香港的包揽公司从每一名运送到美国的华工身上获利 120 元，每年总共可获利 50 万元以上，由香港包揽人和美国的华人会党串通分润。但是，这些包揽人并不关心劳工到达美国后的生活和就业问题。

张荫桓称，尽管近年来有数十万华人出国，但实际上只有两类人：“非至愚则至黠”。一些官员的所作所为，使情况更为恶劣。两广总督的翻译官就鼓动民众的不满情绪，从中为自己谋取钱财。张荫桓认为，那种以为中国人口过多，如果不让华工出国，将会引起国内问题的看法，是非常荒谬的。即使真的如此——事实上并非如此——他仍然认为：“臣等固不能谓必驱无赖亡命，寄佣他人之国，以为合理。”（《华工出国史料

汇编》第一辑(四): 1399—1403)

张荫桓所指出的问题,或许并非没有道理。但是在进行这些指责的时候,他对复杂的移民问题和民众强烈的不满情绪过于轻描淡写,似乎那只不过是少数人的阴谋而已。在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所有中国驻美国公使当中,张荫桓是最不负责的一个(Tsai 1983: 82)。他试图通过维持现状、让移民问题随着新移民数量下降为零而逐渐消失的办法,来轻松地解决一个极其棘手的问题。尽管自禁华工或许是一个比较现实的政策,但张荫桓 1885—1889 年对这一问题的处理,使他疏远了美国的华人社群。

另一方面,两广总督张之洞的建议则非常难以实行,除非中国和美国的的关系发生重大的改变,而清政府当时还无法做到这一点。^① 结果,清政府对张荫桓谈判议定的条约的拒绝,使得中国在移民问题上的处境更为恶劣。就在总理衙门还在为《斯科特法案》进行抗议的时候,哈里森(Benjamin Harrison)总统又于 1892 年签署了另一个排华法案《吉亚里(Geary)法案》。^② 《吉亚里法案》规定,禁止中国劳工入境的期限将再延长 10 年。更为重要的是,它还要求所有寓美华人在一年之内申请居留证,没有居留证的华人将被驱逐出境(Act of May 5, 1892, 27 U. S. State. 25, secs. 2, 3, 4, 5)。

《吉亚里法案》在华人社群中引起的愤怒抗议,比此前任何一个排华法案都要更为强烈。它迫使中国移民改变他们的移居方式:他们要么留在美国,要么永远离开美国。一旦他们离开,他们就不能返回,除非他们拥有至少 1 000 美元的财产。曾经采访过许多中国移民的朱夏(Y. K. Chu),对此做了这样的描述:“如果一个中国华工想返回中国,探望他在中国的亲戚,他的申请将会被立刻拒绝,他根本不可能获得返回美国的

^① 清政府在许多方面需要美国的善意,尤其是中国东北地区的边疆防御。见 Hunt(1973)。

^② 《吉亚里法案》取代了 1882 年通过的第一个排华法案,这一法案所规定的期限即将到期。

许可证。在这样的情况下,他当然可以不顾一切地离开美国。但是,他一旦回去,就再也不能回来了。如果他不走,他就像是被困在了这里,他的余生不会有多少人生的乐趣。”(朱夏 1975: 39)

中国劳工所面临的这种两难境况唯一的解决办法,就是使《吉亚里法案》被废除或者被宣布违法。新任驻美国公使崔国因(1889—1893)要求寓美华人遵从法令,申请注册,遭到对清朝政府感到失望的寓美华人的拒绝。在历任驻美公使当中,安徽人崔国因是唯一一名不是来自广东省的人。他个性迂腐,与美国人打交道时墨守法规,未能得到华人社群的信任。华人社群领袖决定,无论是否能够得到崔国因的支持,华人社群都要坚决反对《吉亚里法案》。中华总会馆在旧金山召集了一次紧急会议,讨论应该采取的措施。在这次会议上,三一会馆主席陈泰朝慷慨激昂地号召抵制注册法令,同时建议聘请律师,对《吉亚里法案》是否违宪提出质询。这两个主张都得到赞同,并且募集到进行法律诉讼的相关资金(同上书: 40)。

在美国的大多数华人相当忠实地执行对注册法令的抵制,注册期限到了以后,只有大约 1 万人注册,不到华人总数的 10%(同上书: 41)。然而,当联邦法院裁定注册法令并不违宪时,中国商人领导层出现了严重的动摇。旧金山唐人街的揭贴指责陈泰朝考虑不周,甚至有人悬赏 300 美元暗杀他(同上书: 41)。寓美华人用以反对驻美公使建议的抵制行动遭到失败,这迫使他们又转向清政府寻求帮助。到 19 世纪 90 年代初,尽管清政府和以前一样软弱,但它对海外移民远比以前更为同情。总理衙门得出结论认为,即使不完美的条约也比完全没有条约好,不能把事情完全交给美国人。和 20 年前相比,清政府的立场有了根本性的转变。20 年前,清政府曾经拒绝与秘鲁谈判有关移民的条约,除非后者同意遣返所有中国人。然而,具有讽刺意义的是,正当清政府决定对移民开禁之时,美国却已经开始对中国人实行更为严厉的移民政策了。清政府的新政策充分承认移民的合法性,其目标是要更为有力地保护在其

他国家的中国国民的权利。^①

清政府的问题是如何才能对华人移民最好地进行保护。崔国因在一道奏折中总结他在美国三年的经历时,表达了一种非常悲观的论点:“东西各国与亚洲立约,向不公平,其所以来渐,非一朝一夕之故,骤然挽回固难为力,然亦当步步留心,早为之计……”(《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426—1428)。

崔国因建议,中国应该充分利用最惠国条款,要求给予中国国民在美国入籍的权利(《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427)。^②他在日记中写下了对于美国人的不满,这种不满成为10年后抵制运动的主题:“美国草昧初开,资华人如手足。及各国之群集,本国之利已兴,则又议禁逐华人,以独有其利。‘兔死犬烹,鸟尽弓藏’,此前事之可鉴者。”[崔国因 1988(1893):550—551]

撇开他的冷嘲热讽不说,崔国因终究还是相信一种互有承诺的政策,这意味着要订立一个尽可能令人满意的条约。这一思路显然为清政府所接受。1894年,在未能最后签署的1888年条约的基础上,新任驻美公使杨儒(1893—1896)开始与美国谈判新的条约。不过,尽管清政府做出了努力,但并未得到太大的收获,对更强大的美国人提出的每一个要求都做出了让步(《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429—1431)。^③禁

① 正如总理衙门致美国公使照会所指出的:“华工虽在外洋,莫非中国赤子,中国即不能置之膜外”(《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425)。

② 中国移民自身也开始加强了争取入籍权利的斗争,但最终一无所获(Q. Zhang 1994)。

③ 1894年条约规定:(1)“限十年为期,除以下约款所载外,禁止华工前往美国”;(2)寓美华工或有父母、正妻、儿女,或有产业值银一千元,或有经手账目一千元未清者,不入第一款限禁之列;(3)限禁不适用于华工以外的其他中国人,也不适用于假道美国前往他国的中国人;(4)“除不准入美国籍外”,寓美华人享有美国法律规定的权益,与其他各国人同等对待。美国政府有权进行管理,华人不得反对;(5)美国境内中国劳工均须照例注册,中国政府对中国境内的美国人提出同样要求;(6)在条约到期六个月以前,如果彼此未将停止限禁的意见通知对方,条约将自动延长十年(《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431—1432)。条约英文本,见Bevans 1968, vol. 6: 691—694。有关交换逃犯的规定,另有专约(《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436—1437)。

止华工赴美的期限又被延长十年,而已在美国的华工则必须注册。

此时已经分裂了的美国华人社群没有对这一新条约进行强烈的反对,总理衙门于是上奏朝廷,要求批准这一条约,声称“从此侨氓在美,可免种种苛虐”(《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1437—1438)。但是,对于寓美中国商人和劳工来说,1894年条约却是一个极其沉重的打击。大多数中国人此后要合法地在两国之间来往,比以前困难了许多。尽管有人通过弄虚作假的方式进入美国;但是在美国的中国人数目仍然大量减少,从1890年的107 488人减少到1900年的89 863人,到1910年只有71 531人。^①同时,1894年条约把移民问题推向一个新阶段,一个美国立法机构和各政府部门——尤其是移民局——“有意识地积极进行排华”的阶段(McKee 1977: 29)。

19世纪90年代末和20世纪初,美国排华政策一系列新的发展使得对中国人的虐待不再仅仅是中国移民关注的问题,这就给了寓美华人一个制造更为广泛的事件的机会。1898年,美国吞并夏威夷群岛以后,把排华政策延伸到了夏威夷。一年以后,奥的斯(Elwell S. Otis)少将于1899年在菲律宾应用排华政策。1902年,一个排华法案确认这一法律可以适用于新领土和美国控制的地区,并且规定这些地方的中国居民不得进入美国本土(McKee 1977: 64)。

与此同时,在新的移民管理过程中,不仅是中国劳工,中国商人、学生、甚至清朝官员也经常受到骚扰和羞辱。据说,一名美国移民官曾经得到指示,如果有中国商人到达新奥尔良而他又没有时间对其进行审查的话,他就可以不经审查而将他们直接遣返(George Sladovich to Victor H. Metcalf, 15 June 1905, cited in McKee 1977: 75)。学生被以各种理由拒绝入境,英语水平不高、赴美留学意图不明确、有关文件不全、甚至眼睛感染都会成为进入美国的障碍(McKee 1977: 42, 69—70, 96;

^① 数字取自 Kung(1973: 33)。

《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 1452)。最引人注目的虐待中国官员的事例发生在1903年,中国使馆的一名武官谭锦镛在旧金山遭到美国警官的殴打,并被关押。谭锦镛不堪凌辱,自杀身亡。^① 那些想尽办法到达美国的中国人受到美国移民官员的侮辱,有的人在等待许可或者等待相关文件时,要在不见阳光的木屋里呆上好几周。^② 更糟糕的是,他们还要接受贝蒂荣(Bertillon)人体测定法的检查(《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 1453, McKee 1977: 67—68)。这种检查方法是美国国会专门拨款推行的,据说是“一种通过对赤裸身体的精确测量和检查来辨别罪犯的科学方法”(McKee 1977: 74)。

正是在这样一种恶劣的环境下,寓美中国商人于1903年向此前一年设立的清朝外务部进行请愿。他们谴责排华法案,并且要求在中美1894年条约到期时(即1904年)与美国签订一个比较令人满意的条约,或者整个地废除排华条约(《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 1444—1447)。继伍廷芳之后担任驻美公使的梁诚于1903年12月通知美国国务院,表明中国要终结1894年条约,并要求就签订新的移民条约与美国进行谈判。中美之间的谈判最初在华盛顿进行,但开始以后不久就陷入僵局。当美国委派柔克义(William W. Rockhill)在北京继续进行谈判时,在北美的中国商人非常不安,他们担心软弱的清朝政府会再一次屈服于美国的压力。为了防止再次签订一个“排华条约”,他们致电清政府各部大臣,并且向中国的商会呼吁,希望能够得到他们的帮助。他们的同胞对此做出了让美国和其他外国列强深感震惊的回应,这就是一场全国范围的抵制美货运动。

^① Liang to Hay, 30 Nov. 1903, Notes from Chinese Legation in the U. S. to the Department of State.

^② 有关这些木屋以及中国人相关反应的讨论,见第六章。

第二章 晚清政治话语中的移民

中国移民从来都不是一个仅仅得到官方关注的问题。例如，臭名昭著的福建和广东的苦力买卖在 19 世纪 50 和 60 年代就招致地方社会的激烈反应。上海民众对贩运劳工的事件尤其敏感，他们曾经杀死过遭受怀疑的外国人，从而引起了清政府的一次外交危机(Irick 1971, 1: 80—82)。然而，这些社区行动都是地方性的偶发行动，它们主要针对贩运劳工的人，所要争取的是鲁德(George Rude)所谓的“自然正义”(Rude 1964: 238)。在这些行动中，除了口头传播以外，只有张贴揭贴这样一种在地方上进行鼓动的方式。经过几十年的时间，在一些重要的结构性变化出现以后，中国移民问题才开始引起全国范围的关注。

移民问题能够引起广泛的注意，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信息、思想和舆论传播的方式发生了改变。^① 和以前的运动形成鲜明对照的是，抵制美货运动在很多方面都得益于印刷革命。人们能够接触到的以印刷资料为主的信息的数量和质量，不仅极大地影响了这场运动的风格和规模，同时也

^① 塔罗认为：“商业性印刷媒体的发展以及新的社团模式和社会化形式，有助于普通民众把自己看作是一个大集体中的组成部分。”他解释说：“印刷媒体和社团使得在散居在不同城镇和不同地区的民众能够了解其他人的行动，并且跨越宽阔的社会界限和地理区划结合起来，把斗争扩散成为全国性的社会运动。”(Tarrow 1994: 48)

影响着那些选择参加这一运动的人：尤其是在一些大城市里，和以前一些运动的参加者相比——比如和典型的义和团民相比——抵制运动的参加者对他们的敌人、非正义行为的性质和斗争的目标有着更多的了解，尽管这两个事件相隔只不过几年而已。^① 当时出版业的中心城市上海成为运动中心的事实，也表明了信息在塑造抵制美货这类社会运动中的重要性。

正如历史学家新近所指出的，中国在 19 世纪末正经历着一场信息革命（桑兵 1991, Judge 1996）。报刊业的发展，电报服务的兴起，讲演社的出现，社会小说和政治小说读者群的扩大，改变了信息在城市中心的传布方式。有关中国移民的一般性消息、观念，以及各个引人注目的排华法案的具体内容在中国广泛传播，迫使中国人重新审视自己对海外华人的刻板看法，这对抵制美货运动有着极其重要的作用。

变化着的华工形象

中国官员和中国公众对那些不顾禁令去到外国的同胞们的情况知之甚少，直到 19 世纪 70 年代，有关移民问题的私人著作和出版物还寥寥无几。福建巡抚徐继畲的《瀛环志略》涉及到菲律宾华人的经历，但在这部书于 19 世纪 50 年代出版以后不久，就有人认为它在这方面的描述非常不充分。^② 海外华人自身对他们在异国他乡的艰苦经历没有留下多少文字叙述，因为他们大都没有受过多少教育，有些人干脆就是文盲。另外，只有少数人返回他们的家乡，而回国的人又都默默无闻，所以几乎没有口述资料流传给他们的下一代。^③

① 义和团起义发生于 1899—1901 年，见 Esherick(1987)。

② 1888 年末，当张荫桓被任命为中国驻美公使时，他考察了总理衙门收集的有关各种国际问题的资料。根据这些材料，他认识到徐继畲有关菲律宾华人的描述非常有限（《张荫桓日记》（1888），载《晚清海外笔记选》1983：25）。

③ 到 19 世纪末，这种情况有所改变，其他一些社会阶层开始出国。在美国，中国人利用讲演、报刊文章和其他一些文字作品进行了一场文化斗争。

不过,当他们所遭受的苦难实在难以忍受的时候,海外华人偶尔也会试图发出他们的呼喊声。例如,秘鲁华人就曾经写过请愿书,呈交给新成立的外交部门总理衙门。这些文词优雅的请愿书的内容打动了总理衙门的官员们,他们派遣耶鲁大学毕业的广东人容闳前往秘鲁进行调查。同时,他们还委派了有着同样使命的一个小组去到古巴。容闳和古巴小组的调查报告提出了令人震惊的证据,描述了中国劳工在劳动条件和劳动收入两个方面所遭受到的不公正对待。然而,在为海外华人说话的同时,这些报告也都带有官方对移民的某些偏见。古巴小组的调查报告尤其如此,这份十分详细的报告的撰写者是中国赴美留学生监督陈兰彬和他的助手们。

古巴小组会见了数百名中国劳工,收集到 1 176 份证言、85 份请愿书和 1 665 个签名。根据这些证词,80%的劳工是被强迫或者被哄骗才签署下一份为期 8 年的合同。平均起来,有 10%—15%的人死在去往古巴的途中。那些从“流动地狱”中侥幸生存下来的人当中,又有将近一半死在蔗糖种植园或者其他工作场所的恶劣环境里。^①古巴小组的报告说:“这些证言表明,不计其数的人被迫自杀。他们割喉、上吊、溺水、服毒、投身车轮之下或者投身煮糖的大锅,甚至有人为了能死而谋杀他们的工头。”(Cuba Report 1876)简而言之,对于古巴华人来说,似乎根本就没有正义、没有希望、没有未来。^②

总的看来,对古巴华工情况的调查证明皇帝的告诫是正确的:外国是蛮夷之地,那里的邪恶之徒把愚蠢贪婪的新来者变为奴隶。古巴报告

① 移民问题中心调查团的普查表明,从 19 世纪 50 年代到 70 年代,共有 114 081 名中国人在古巴登陆,其中只有 58 400 人还活着(Cuba Report 1876: 99)。

② 张鸾(音)和其他 30 人的请愿书中说:“智者和恶人都被捉进这些网中,落到这些陷阱里。”这份报告评论说:“在这个岛上的数万人中间,显然一定会有一些‘聪明、正直、专注’的人,但他们全都遭到同样的待遇,奴隶的待遇,才能对于他们来说毫无用处。”(Cuba Report 1876: 113)根据这一调查,潮州人程阿来(音)是“数万名在古巴登陆的中国人当中唯一一名据说攒了些钱的人,他娶了一名白人妇女。他后来两次想离开这个岛,但每一次都被捉住。他现在死了,他的钱财一点也没有汇回国内”(Cuba Report 1876: 115)。

最初在上海印行,使用了一种警告性的语气:“勤劳肯干者在国内足以谋生,勿自行出洋”(Cuba Report 1876: 70)。后来,广东政府从这一报告中节选了几章,刊印发行了以《醒迷篇》为题的小册子。古巴报告和《醒迷篇》流传很广^①,有助于所有海外华人的公众形象的建立。^②

就这样,从19世纪50年代到70年代,海外华人的形象改变了。他们不再被认为是背叛祖国的人,而是被看作贪婪的外国人和中国非法贩运者的受害者。这样一种经过修正的形象,推动了对排华问题的新认识的产生。由于中国劳工之前一直遭受着粗暴的对待,所以在了解情况的中国人看来,美国19世纪末对他们的驱逐和排斥就显得格外地不公和卑鄙。

功利主义的中国殖民观念的兴起

到19世纪80年代,移民是既有利于百姓又有利于国家的经济需要的看法,逐渐得到越来越多的人——尤其一些洋务官员、文人士子和学习西学的学生的认可。在自强运动(1861—1895)思想的有力推动下,人们开始从经济角度认识移民问题。19世纪60年代末以后,许多政府官员及其随员们到一些有海外移民的国家游历、寓居。总理衙门要求其外交官员们坚持写日记,用以积累这些国家各个方面的信息。这种做法非常有意义,因为大多数日记都刊印出版。根据总理衙门指导官员出国游历的十四项章程(1887),每名官员要专门研究一个学科——语言、天文学、数学、化学、物理学、电学、光学或者工程学,并在日记中详细记载相关情况。一则日记可以包括天气一类游历活动的描述,也可以包括政府事务等严肃的事情,日记“交总理衙门以备参考”。这一章程还说,将根

① 至少有一部小说——1906年在上海出版的《黄金世界》,详细描绘了古巴华工的遭遇(见第八章)。

② 许多欧美人并不能区别两类中国移民:在苦力贸易中被带到古巴、秘鲁的中国人和作为自由移民来到美国的人。

据这些日记选择一些写作认真的人,由总理衙门给予奖励[薛福成 1981 (1890): 38]。驻外使团中的许多人——从翻译、书记官、助手直到最高一级的外交官,都对海外华人的情况进行了描写和思考。

外交官们大量写作日记的情况并非少见。1889—1891 年的中国驻英国公使薛福成(1838—1894)的欧洲日记,印行后有 16 卷,1 000 多页。1889—1892 年担任驻美国公使的崔国因,写了 1 447 则日记,将近 50 万字,记录了 48 个月中所发生的事情。更有价值的是,在描述事情经过之后,他往往还要写下他个人对于排华法案的一些看法。不过,兵部尚书傅云龙可能创造了创作文字最多的记录。他的记载有 86 卷,还附有插图。总理衙门对他的勤奋精神进行了奖励,同时受到奖励的还有其他人[薛福成 1981 (1890): 53]。

几乎所有的日记和游记都由官府或者私人出版商刊印发行,也有一些记载既有官方版本也有私人版本,这就使得更多的读者能够读到它们。^① 例如,1876 年出席费城博览会的上海海关关员李圭的游记,就出现在刚创办不久的日报《申报》上(《近代上海大事记》1989: 336)。郭嵩焘的日记也于 1878 年发表在这家报纸上,结果触怒了保守派官员,他们猛烈攻击他赞美外国事物(同上书: 349)。

薛福成的日记印行出版的过程在这类著作中很具有代表性。还在欧洲担任驻外公使的时候,薛福成就发表了他的部分日记。他于 1894 年英年早逝以后,他的朋友和家人认为这些日记极有价值,力图将之公诸于世。薛福成在欧洲时的参赞张迈荣(音)^②仔细地抄录了他的大部分日记,并加以编辑。在他的帮助下,薛福成的儿子将这些日记付梓出版。后来,薛家还重印发行了薛福成的各类著述。^③

① 没有证据表明政府对这些日记进行过审查。

② 或即薛福成驻英时的参赞张听帆,待考。——译者

③ “薛福成于 1892 年出版了日记的前 6 卷,时间从 1890 年 1 月 31 日至 1891 年 4 月 8 日,即他作为驻英国、法国、意大利和比利时公使在海外游历的前 14 个月。另外 10 卷在他死后于 1898 年出版,时间从 1891 年 4 月 9 日至 1894 年 7 月 1 日。”[Xue 1993 (1890): xvi]

和那个时代中国其他任何一个社会阶层相比较,清朝高级外交官能够通过更多的信息来源去了解海外华人。他们除了可以亲自进行观察以外,还有条件接触到总理衙门提供的资料,其中包括以往条约谈判以及其他一些对外交涉的官方记录。多年以来,总理衙门积累起了报刊文章、外国书籍的翻译和以前官员游记中有关对外关系问题的记载。^①从这些资料的内容来看,它们都极具价值。这些资料注意了统计数字和其他一些数据的重要性,同时也搜集了包括海外华人境遇在内的许多问题的相关信息。比如,诗人外交官黄遵宪就给他的上司薛福成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在担任旧金山总领事期间(1881—1885),详细记录了美国华人汇寄到国内的金钱总数[Xue 1993(1890): 9]。崔国因和其他驻美外交官对于美国华人社群的人口普查资料和其他一些重要的统计数字,似乎也都比较熟悉[崔国因 1988(1890): 162—163]。

由于进行过实地的考察,外交官们对海外华人所面临问题的记述和分析就要比之前的清朝官员更为深入。他们大都对海外华人所遭受的痛苦表示愤慨,同时有许多人从列强国际竞争——他们认为这种竞争不仅是军事竞争,同时也是经济竞争——的更广阔背景去认识这种不公正。在这一时期,人道主义的关怀和富民强国的思想目标结合了起来。前人提出的移民有益于地方经济的主张得到了支持,具有了合理性,因为现在的论者是从国家利益的角度来论证这一主张。来自移民家乡的政府官员和学者在移民问题上的观点,已经不再有特别之处。事实上,在这个问题上某些最具有说服力的文字,恰恰出自薛福成、崔国因等来自几乎没有移民出国的长江三角洲地区的官员。

薛福成是一名著名的洋务派士大夫和外交官。他早年给曾国藩写了一封信,从而开始了他的政治生涯。后来,他因发表文章《筹洋刍议》

^① 正是借助于总理衙门的收藏,张荫桓才意识到徐继畲 1850 年出版的《瀛环志略》对菲律宾华人经历描述的不足。

而声名大噪。在这篇文章中,他强调经济力量对于国家的重要性[Xue 1993(1879)]。19世纪80年代末,他开始对海外移民产生了一定兴趣,主要是因为他认为这些人可以被利用来促进国家的富强。在1890年前往欧洲的途中,他在东南亚会见了富有的中国商人。^①当他得知仅仅旧金山一地的华人每年就能汇回中国一千多万元时,对海外华人的经济潜力有了更深的印象。据他估算,所有这类华人的汇款总数应能达到上亿元,足以弥补中国的对外贸易逆差(《晚清海外笔记选》1983: 35—36)。

这样看来,薛福成会成为国家保护海外华人的热烈鼓吹者,就不奇怪了。薛福成特别强调通过在外国设置领事来保护华人。1890年到达伦敦后不久,他就开始与英国谈判在香港设置领事。他在日记中写道:“如果英廷未允,必当据理力争,虽至三四至六七不厌也。”[Xue 1993(1890): 52]他甚至威胁说,如果英国拒绝他的要求,他就要为此目的每天都去英国外务部三四次。^②他的决心来源于这样一种信念:一个领事给海外华人在各方面带来的好处,要远远超过国家为此付出的花费。薛福成和其他洋务官员认为,海外华人愿意捐资支付保护他们的花费。^③

但是,设立领事并不意味着海外华人就可以自动地得到保护,海外华人也并不总是能够或者愿意支付保护的費用。在这方面,美国的情形就是一个例子:尽管中国公使和领事们做了努力,但收效甚微(见第一章)。崔国因对排华法案进行了多次抗议,但都没有得到美国国务院的回应。这一挫折很快就转变为某种犬儒主义。当一名美国人建议中国在西雅图设置一名领事以保护这个城市日益增多的中国人时,遭到了崔国因的拒绝。崔国因怀疑这一计划只能从中国榨取更多的金钱,却几乎得不到任何回报[崔国因 1988(1890): 144]。主要是鉴于他自己的经

① 他在新加坡会见了清政府委派的驻暹罗领事陈金钟,陈金钟是一名来自福建省的富商,他全家在新加坡落户已经好几代了。多年来,他为中国沿海的防御捐出了数万两银子[Xue 1993(1890): 8]。

② 英国后来同意了这一请求,但总理衙门官员拒绝了英国有关领事应该见习一年的要求。

③ “增加领事数目,保护海外华人”是洋务改革者的二十一项建议之一[Xue 1993(1890): 133]。

历,崔国因赞同那种设置领事只是浪费金钱的看法,认为这是由中国百姓支付的一种不合理的奢侈品(同上书:162)。

薛福成和崔国因等高级外交官员尽管比较了解情况,但他们普遍缺乏与海外社群的直接接触(G. Wang 1997)。薛福成主要是从宏观经济的角度来理解中国移民,过高估计了国家利益和移民利益的兼容性。而另一方面,崔国因对清朝政府帮助海外华人的能力则太过悲观。只有为数不多的几名清政府外交官和其他官员对局势有着较为细致的理解,主张改革的官员陈炽就是其中之一。陈炽认为,添设领事一事应妥当仔细地进行筹划,而且领事薪俸应由国家支付,因为海外华人社群还远不富足。有意义的是,陈炽建议,制定政策应该着力于改善华人境况,而不是加强国家力量。这在当时实为难能可贵(陈炽 1898,载《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五辑:5—6)。

无论如何,薛福成代表着推动中国经济在国内外发展的新的思想趋向。薛福成支持中国移民的权利,部分地是由于他认为中国有着严重的人口过剩问题。他在下面这则日记中写道:

地球各国人民之数,中国第一。凡山之坡,水之游,暨海中沙田,江中洲沚,均已垦辟无余。因中国人数众多,所以人工之廉,减于外洋十倍,竭一人终岁勤动之力,往往不能仰事俯蓄。彼知力难自贍,则竟好逸恶劳,或流为游手、为佣丐、为会匪者,所在多有。盖仓廩不实,不知礼节,衣食不足,不知荣辱,亦理势之所必然。窃尝横览地球,盱衡全局,而得补偏救弊之术焉。方今美洲初辟,地广人稀,招徕远氓,不遗余力,即如墨西哥、巴西两国,疆域之广,合计其建方里数,较中国尚有赢无绌,而其民数尚不能当中国二十分之一。其地多神泉沃壤,气候和平,不异中国。而土旷未垦,勤于招致,且无苛待远人之例,立法颇为公允。诚乘此时与彼诸国妥订条约,许其招纳华民,或佣工,或艺植,或开矿,或经商。设立领事官以保护而约束之,并须与订专条:彼既招我华民,借以开荒,功成之后,当始

终优待，毋许如美国设法驱逐。夫有官保护，则遇事理论，驳其苛例，不至为远人所憎。华民在此，皆可买田宅，长子孙，或有数世不忘故土，辇运余财输之中国者。如此，则合于古之王者有分土无分民之意，且不啻于中国之外，又辟一中国之地，以居我民，以养吾民也。于以张国势，厚民生，纾内忧，阜财用，广声气，一举而五善备焉。救时之要，莫切于此。[Xue 1993 (1891): 64—65]

作为一名洋务派士大夫，薛福成主要是从经济利益和中国在国际竞争中的地位来进行思考的。对国家利益的理性算计使他未能看到中国移民在海外遭遇到的种族歧视和文化偏见。他很难理解，就在中国劳工帮助美国取得如此迅速的繁荣之时，美国人为什么还要驱逐所有华工[Xue 1993 (1892): 151]。薛福成的困惑，不仅仅是由于他不熟悉美国的政治和文化，也是因为他对迁移到美国的中国劳工缺乏足够的了解。像其他高级外交官一样，他与海外的下层中国人没有进行过多少直接接触，这些洋务派士大夫、外交官的主要兴趣在那些富有的商人身上。只是到了后来，薛福成才认识到，中国劳工遭到排挤的实质性原因是他们的生活方式：“洋人往往嗤鄙之，其议以为天地之间人为贵，天本予人以自养之权，今华民欲等人道于牛马，则我亦不能以人道待之。”[薛福成 1981 (1893): 171]薛福成独特的历史贡献，是在推动清政府改变移民政策方面所发挥的作用，他能够接触到李鸿章等高级官员和总理衙门，正是他 1893 年的奏折最终说服了清朝政府，从而废除了对中国人移民海外的禁令(Yen 1985: 252, 260—266)。

崔国因不像薛福成那么充满自信，也不如薛福成有能力，但他对移民问题有着同样现实的看法。他越是和美国政府打交道，就越是灰心，越是走向犬儒主义。和他那个时代的人一样，崔国因也思考着美国人不能容忍华人的原因。崔国因根据 1890 年美国人口普查了解到，来到这个充满机会的国度的华人只是欧洲人的 1/15。这推动着他去思考为什么美国不能容忍这为数不多的华人[崔国因 1988 (1891): 310]。在他看

来,尽管某些华人在美国进行的违法行为——比如帮会间的争斗和鸦片走私等——是原因之一,但主要原因在于这个国家的民主政治制度。在这种制度下,工人因为拥有投票权而具有强大的力量。由此,他得出结论说,中国移民应该归化为美国公民[崔国因 1988 (1891): 315]。但是,崔国因只是一个脱离实际的学者,而不是一名把思想付诸行动的外交官。没有资料能够表明,他曾经在行动上支持过中国移民争取取得美国国籍的斗争(Q. Zhang 1994)。

到后来,权力的解释框架和实际利益考虑,差不多成为崔国因理解美国所有社会阶层和政治派别的行为的唯一思路。美国的一个教会团体致信给他,表示他们对于排华行为的谴责时,崔国因在他的日记里满腹狐疑地评论道:“美国教士向无为总统、议绅者,故无覬觐为总统、议绅之心,而因无求于工党也。且美教士之行教于中国者,畏中国民人之报复,则有性命之忧,此又有求于中国也,宜其立言如是也。”[崔国因 1988 (1890): 163—164]同样地,当一名美国在华医生写信给他,谴责新通过的《吉亚里条约》时,他对这名医生的动机也极为怀疑[崔国因 1988 (1892): 428]。很明显,崔国因并不是一名成熟的思想家。不过,他对国际政治的简单化解释,很容易被对美国法律、政治更不熟悉的一般中国民众所接受。饶有意味的是,崔国因 1905 年在他的家乡安徽芜湖积极参加了抵制美货运动,在一次抵制美货的会议上,他对自己的这种观点做了通俗化的讲演(见第六章)。

在 19 世纪 80 年代和 90 年代,一些民间群体和民间机构开始关注移民问题。引人注目的是,这类公众参与的讨论大都出现在当时正在成为中国商业、工业和出版业中心的上海。上海位于长江三角洲的最下游,它和广州、厦门不同,不是一个移民出国的口岸城市。因此,上海公众热烈讨论移民问题这一事实,就意味着该问题确实已经得到了广泛的关注。它同时也意味着,许多在移民问题上发表意见的人,包括地方精英和年轻学人,并不一定是移民问题的相关利益者。

1876年建立的格致书院是一个极好的例子。这所书院是当时一个颇为罕见的现象,它的经费来源有政府拨款,也有私人捐助;进行捐助的有中国人,也有外国人。书院的管理权属于由中国人和外国人共同组成的董事会。有好几十家商号也捐助了经费,表明该书院与上海商人之间也存在着一定联系(熊月之 1994: 353—355)。格致书院开设各种学科课程,召开科学讨论会,举办科学展览。尽管不知道这所书院究竟有多少学生注册,也不知道这些学生都来自什么地方,但根据一张获奖学生的名单,可以看出有不少学生来自附近的江苏省和浙江省。中国北方的国家精英和上海的地方精英也参与了这所书院的活动,这主要反映在学生考试方面。和传统书院一样,学生每年要参加4次考试。一些有势力的政府官员、成功的商界人士、外国传教士和学者都来命题,并且为学生的文章进行评定。试题中有一些属于科学和技术方面的问题,但也有许多有关当前政治、经济和社会事务的问题。^①对考试成绩优秀的文章,分别给予三个等级的奖励。

举例来说,1888年的一次考试的命题为:“中国工商生计多为洋人所夺,欲收回利权,应如何进口货少出口货多,以期利不外散,权自我操?”(熊月之 1994: 373—385)有些问题直接针对当时出现的一些问题,比如中国移民和美国排华法案等。1889年,当中国与美国在移民条约问题上发生争执时,这年的春季考试提出了以下问题:“各国立约通商,本为彼此人民来往营生起见,设今有一国,议欲禁止有约之国人民来往,其理与公法相背否?能详考博征以明之欤?”^②

格致书院的一名来自江苏宝山的學生蒋同寅,撰写了一篇获奖文章

^① 彭焘仁(音)1891年的文章论述了振兴商务的策略,提出了包括扩大中国货物出口在内的十条方法。他知道海外华人社群正在不断发展,认为他们有可能在这方面发挥重要作用(《格致书院课艺》1891年,第1卷,第46—48页,载《近代中国对西方列强的认识》第3辑(1986),第821—823页)。

^② 《格致书院获奖文章(上海,1887—1895)》,载《近代中国对西方列强的认识》第3辑(1986),第821—832页。

“禁止有条约关系国人民通商来往是否有违国际公法”。他认为，美国单方面强制实行排华政策，确实违背了国际公法。很显然，蒋同寅对中国和其他国家签订的条约中有关移民权利和劳工招募方面的规定十分了解。在他看来，1880年中国和美国签订的条约只是允许美国限制华工，而不是禁止华工进入美国。蒋同寅宣称，尽管国际法承认民族国家的主权，但美国应该与中国政府就移民问题进行谈判，而不是单方面采取行动。正如中国有责任保护中国土地上的美国人一样，美国也有条约规定的义务去保护寓美华人，但它没有做到这一点。蒋同寅通过分析美国的民主政治制度来解释美国的行为^①，与崔国因的观点几乎毫无二致：因为国会和总统是选举产生的，他们不能拒绝人民的要求，尽管他们知道中国劳工有益于美国经济的发展。^②

从这种权力政治学和权力经济学的观点出发，他和崔国因同样，不是主张为争取平等的移民权而斗争，而是主张实行自禁。中国没有力量要求获得平等的移民权，尽管在外国的华工确实为那些国家而不是为中国带来了好处。这样一种观点，得到王韬和一些当时最有见识的中国人的支持。^③ 蒋同寅进一步主张，华工在国外受到的虐待是国家的耻辱，他认为，在国内，人口过多并不是一个问题，不应该担心华工返回中国会成为土匪和游民。中国正在发展其自己的经济，需要人力来建筑铁路、开采矿山。蒋同寅问道，当一个人能够在他自己的祖国找到同样的工作的时候，为什么会有人到万里之外去找工作呢？如果人们还在担心新工业吸引回归人员的能力有限的话，中国西北新疆的广袤土地正在等待着人们去开发，能够成为多余人口的出路。有了年轻强壮的人去到那儿，国

① 有意思的是，早在19世纪50年代，徐继畲就这样描述美国：“公器付之公论，创古今未有之局，一何奇也。”(Drake 1975: 164—165)

② 蒋同寅错误地认为美国总统一届任期为6年。

③ 王韬在其1882年的文章《达民情》中表达了类似的观点，见《近代中国对西方列强的认识》第3辑(1986)，第879—880页。

家就会强大,边疆就会巩固。排华确实有可能成为一个隐藏着的福音。^①

蒋同寅的思想看上去书呆子气十足,但是对于我们来说,具有特别意义的是他和其他学生在这所书院里取得信息的方式。文章的内容表明,他接触到了总理衙门的档案,同时也能在上海报刊和书院资料中有关外国事务的翻译文章中找到一些背景信息。但是,由于没有直接接触到海外华人,书院学生们几乎不可能对极其复杂的移民问题提出独立的看法。蒋同寅关于多余的中国人可以在中国找到就业机会的看法,实际上是19世纪70年代的古巴调查报告在差不多20年前就已经提出来的陈旧观点的重复。来自广东的外交官张荫桓持同样的观点,而著名的洋务派学者商人郑观应(1842—1922)——广东香山人,曾因在上海充当买办而赚了大钱——同样主张使用剩余劳动力开发中国西部[郑观应1965(1892)第二卷,第三部分:20—24]。

另一方面,在美国的中国商人激烈地批评中国剩余人口“可资利用”的看法,认为这种观点幼稚、不现实,同时也十分有害。他们与他们在香港和广东的商业伙伴一道,为中国移民的权利进行了强有力的辩护,并且得到了两广总督张之洞和前面提到的薛福成等有权力的官员的支持。^②

对于美国华人来说,19世纪80年代在几个方面都是一个极其困难的时期。排华法案从外部打击着华人社群,而帮派争斗则从内部进行着破坏。即使这样,华人社群在文化上、政治上和思想上都取得了重大的进步。^③他们在法院里与不公正行为进行抗争,有时也会取得成功;他们

① 《格致书院课艺》,1891年,第1卷,第46—48页,载《近代中国对西方列强的认识》第3辑(1986),第821—823页。一位不知名的作者于1892年写的文章《工商六策》,对这一问题表达了非常类似的看法。它认为,海外华人中间有一些富有、有技艺并且熟悉机器的人。由于中国需要振兴自己的工业,所以应该设法将他们吸引回国,发展工业,开发边疆,载《近代中国对西方列强的认识》第3辑(1986),第916—917页。

② 当薛福成在欧洲时,他并没有直接参与19世纪80年代末对美条约危机期间的政治辩论。

③ 这方面还需要进行更为深入的研究。迄今为止,有关美国华人的研究大都属于社会史领域。

建立了使用中文的学校,创办了中文报纸;别人诋毁他们为种族上和文化上的低等人,他们则以赞扬中国文明来进行还击(Wong and Chan 1998)。为了加强与国内的联系,华人社群把儒家学者带到美国,与香港、大陆的商人以及同情他们的官员、学者保持着正常的联系(李春辉、杨生茂 1990: 179, Tsai 1983: 35),并且努力让清政府官员以及中国公众了解他们在移民问题上的见解。

1888年,当认可排华的新条约还在悬而未决的时候,美国的中国商人刊行了两本小册子:《商务刍言》及其续篇《商务续言》。这两本小册子文词优美,政治上也相当成熟,为移民权利辩护的力量超过了任何一部时人著述。作者非常了解计划中的条约内容,也十分熟悉中国方面主要谈判者张荫桓的观点。^① 他们的主要论点是,对于一直遭受自然灾害和农民叛乱困扰的沿海省份的人们来说,移民是他们谋生的必需方式。^② 至于失业的中国人可以到内地去开拓新土地的论点,商人们直截了当地否定了这种看法,认为它全是空话。他们说,由于付出劳动和得到收益之间的比率相差太大,所以,放弃到国外赚钱的机会,而为了少得可怜的收入去国内遥远的地区做苦工,实在是愚不可及。此外,即使有数百万人离开中国,中国也不会缺少开发内地的劳动力(《华工出国史料汇编》第一辑(四): 1395)。

这两本小册子不仅仅从自身利益立论,它们也从经济民族主义来展开论辩:中国人移民海外能够像西方国家所做的那样富国强兵。在驳斥张荫桓有关美国也限制欧洲移民的错误报告时,商人们引证了数千名欧洲人正在进入美国的事实。如果没有歧视,那为什么总理衙门不能够与美国谈判达成一个美国与英国、法国、意大利以及其他欧洲国家签订的相同条约呢? 如果存在歧视,那就关系到国家尊严和商业利益。^③ 中国

① 实际上,这两本小册子正是对张荫桓支持条约的有关论点的反驳。

② 更为确切地说,商人们希望取得自由进入美国经营商业和其他有利可图的事业的权利。

③ 张荫桓或许可以为自己辩护说,他主张自禁,正是要避免耻辱。

对外关系的特点就是不公平,只需注意中国正在为中国领土上所有外国生命财产的损失承担责任的事实,就会清楚地看到这一点。

两本小册子的语气一点也不谦卑,它们对于总理衙门做出不批准这一条约的决定,肯定有着一定的作用。不过,虽然这两本小册子在中国南方省份中似乎流传较广,但它们对整个民众的影响想必是非常有限的。没有证据表明,在上海的洋务派学者和官员读过这两本小册子。^①排华还没有成为一个公众关注的政治问题。

移民问题引起更广泛的关注

在1894—1895年中日战争之前的几年里,有关移民的争论主要和相关个人、利益群体和政府官员当中进行,一般公众没有多少渠道接触到有关这个问题的信息,更没有什么非常有说服力的理由让他们对这一问题做出强烈的反应。然而,到19世纪90年代末和20世纪初年,这一情形发生了决定性的改变。在1895年中国屈辱性失败之后的十年中,伴随着思想、信息传布方式的发展,民众对国家事务的兴趣也逐渐增长。

从事中国研究的学者考察了这一时期以及其后民间报刊的兴起、出版业的繁荣和白话小说的发展。借助于这些新媒介,移民问题第一次大范围地传播开来。与此同时,数量越来越多的学生、流亡的政治活动家以及到过国外尤其是到过美国游历的人的记载,把公众注意力集中到排华问题上。他们的经历,他们与海外华人在各个地方的接触,都有助于华人所遭受的不公正对待的传播。

研究表明,在1890—1910年之间,在中国出现了1 000多家报刊(方汉奇1981,史和、姚福申、叶翠娣1991),许多资料提供了这些报刊什么时间在什么地方创办的具体信息。据《中国近代期刊篇目汇录》,在20

^① 蒋同寅的文章并不表明他了解这两篇小册子所表达的观点。

世纪第一个十年里,出现了 224 家中文刊物,其中 165 家在中国(包括香港)出版。^① 在上海出版的期刊最多,有 69 种,占 41.8%(张仲礼 1990: 1038)。《中国近代报刊名录》也证实了地理上的这一集中性,它列出了 1857—1911 年之间在上海出版的 450 多家报纸和刊物。这本名录还表明,中日战争以后,报刊数量急速增长。从 1857—1894 年,只有 44 家报纸在上海出版,不到总数的 10%。相形之下,从 1895 年到大众运动爆发的 1905 年,就有 180 家新报刊出版发行。在这十年里,抵制活动比较活跃的其他城市和省份的出版物的数目是:北京 44 家,广东 35 家,天津 26 家,福建 12 家。

出版业的多样性和私人化也是这一时期的特点。来自各个社会集团——包括商人、作家、小说家、官员、新学学者、士绅,甚至妇女——的个人都投身到报刊业中来。同时出现了一些使用白话文、文言文和半文言文的刊物,尽管这些刊物的存在时间大都非常短暂。报纸刊物出版的高峰期——报纸和刊物的出版高峰期可能并不一致——是 1904—1908 年(李斯颐 1990: 114)。小册子和小说对于思想和信息的传播同样重要,尤其是在抵制美货运动于 1905 年开始以后。这些羽翼未丰的出版物所关注的问题范围非常广泛,几乎所有重要刊物都发表了有关海外华人尤其是美国华人生存状况的记载。表 2.1 提供了涉及中国移民问题的出版物的概况。

对这些出版物可以进行几点总体性评论。第一,它们的目标是不同教育层次和不同政治派别的读者。《杭州白话报》在杭州城内所有期刊杂志中销量最大(李国祁 1982: 507),是这一时期最为重要的白话杂志,发表有 16 篇与排华问题有关的文章。其他的出版物强调质量而不是数量,强调精细而不是大众化。例如,《外交报》的观点高度专业化,也比较温和,只是面向非常有限的读者群。

^① 在这 224 家报刊中,有 59 家在日本出版,在法国和美国出版的各有一家。

表 2.1 有关中国移民的出版物

报刊/小册子	出版年代	出版地
杭州白话报*	1901—1904	浙江杭州
苏州俗话报*	1901—1904	江苏苏州
安徽白话报	1905	安徽安庆、芜湖
外交报	1902—1905	上海
东方杂志	1904 年第 5 期	上海
浙江潮***	1903	日本东京
新民丛报**	1902—1903	日本横滨
国民报**	1902 年第 15 期	日本东京
觉民**	1904 年第 7 期	江苏松江
河北学生界**	1903 年第 3 期	日本东京
大陆报	1902—1906	上海
选报	1901—?	上海
革命军**	1903(小册子)	不详
新湖南**	1904(小册子)	日本

资料来源：*《中国近代期刊篇目汇录》，**张枏、王忍之(1962)，***《近代中国对西方列强的认识》第3辑(1986)。

第二,这些杂志报纸常常相互引用。同样的故事和思想既出现在刊物上,也出现在报纸上,这种情况在抵制运动爆发以后尤其明显。这就使得有着不同程度的政治成熟度、属于不同社会阶层以及生活在不同地区的读者都分享着同样的信息。例如,在芜湖出版的白话报刊《安徽俗话报》就从《杭州白话报》上转载了1900年夏威夷唐人街被焚烧的故事,上海《选报》的第9期和第10期也发表了有关这一悲剧的记述。而另一份出版物《东方杂志》,实际上就是一本已经在其他报刊上发表过的文章的摘要。

第三,有关排华问题的宣传反映了民众对于海外华人命运的关注,也反映了他们对于从鸦片吸食、缠足、女子教育到戏剧、语言改革和婚姻改革等众多问题的兴趣(李孝悌 1992)。最后,大多数报道排华问题的报

刊都位于上海和长江三角洲下游地区,这至少部分地解释了这一地区民众积极参与抵制运动的原因。

和几年以前相比,城市中国人现在能接触到更多更好的有关各种问题的信息了。此外,随着西学在 20 世纪初日益受到欢迎,新的理论体系也传进了中国,其中影响最大的是社会达尔文主义。例如,精英杂志《外交报》以接受西式教育的学者为主要读者,其信息来源于政府出版物以及国外国内的报刊。它非常详细地介绍条约草案和外国国家的移民法律,定期地翻译外国杂志报纸——其中最为著名的是伦敦的《泰晤士报》——的文章。在排华问题上,它经常翻译一份在波士顿出版的月刊《北美评论》上的文章。^① 这份杂志的第 44 期刊登了前美国驻华公使西华(George F. Seward)一次很长讲演的翻译,详述了中国向美国移民的历史以及排华的演进过程。文章引用西华的话说,排华法案是他的国家所做的对中国人最为不公正的行为。《外交报》的翻译文章后面往往跟有一篇评论,这也是当时其他期刊的普遍做法。在 1903 年第 2 期的一篇这类评论中,编者把排华政策称为天底下最不公平的政策。这一政策显然是种族主义的,尽管美国人以各种荒谬的、与他们所信奉的平等原则相违背的理由否认这一点。

不过,总的说来,在有关排华问题的所有观点中,《外交报》是最为温和的。许多作者对这一问题的理解显然更多地立足于来自西方的报道,而不是来自他们在美国的同胞。这些同胞的看法从未被直接引用过。这份刊物批评歧视性的排华法案,但是并没有把它看得特别重要。有一期《外交报》刊登了一篇论述作者所谓的“我国殖民”的长篇文章,认为排华最终将会结束,因为它是美国的无知工人所鼓吹的反动政策。这一政策不能持久,因此它“乃欲藉政府之力以障物竞之祸,是犹处商战之世而

^① 英国报纸是另一个来源。例如,《外交报》1902 年第 4 期刊载了英国报纸上一篇文章的翻译,据这篇文章,中国驻旧金山总领事何由(音)曾经要求旅美华人每人出 2 美元,以贿赂国会,改变排华法案。据说募集了 30 万美元。

言锁港”，这样的思考犹如“恐手工之困而倡毁机，……皆不揣其本而自痿其竞争之材力者也”。所以，排华并不足虑，因为“垄断之策将随平民文化而驯消，故前禁之不弛殆非所患也”。作者最后说：

吾之所患者乃在吾人自处之道。何则？求之于我国，地实不发，农力不尽，工业不兴，出口之额无几，殆非有人满之患也。其各国之殖民，大抵以枭雄挺异之材，驾馭土著而利用之。而我国外溢者不过劳动社会之一流，其知识之缺乏，习惯之卑污，诚有如彼族所讥者。且往往为奸佞之所诱卖，而非由自主，凌侮蹴践，毫不知耻。呜呼，由前之说，所谓舍其田而耘人之田者也。由后之说，则尤所谓求为奴隶牛马而不可得者也。吾国人而有同胞之感情，与宜求所以自耘其田而极之于奴隶牛马之苦境。虽无阻者，吾固将要结而攀留之，于彼美人又何尤焉。（《外交报》1902年第8期）

如果排华只是一个孤立活动的话，这种观点或许会有更多的拥护者，但是事实不是这样。和当时其他许多报刊一样，《外交报》发表了中国移民在许多国家受到限制的记载。正如一篇有关南非限制华人的文章的译者和编者所指出的，如果排华成为一个固定的模式，中国国内争取有限资源的斗争就会更为激烈，也会更加令人不安（《外交报》第25期）。总而言之，这一刊物代表了上中阶层文明外交的理念。

与《外交报》的情况相类似的还有《东方杂志》。这家位于上海的杂志创办于1904年，抵制美货运动之前仅仅一年。就其观点和针对的读者对象来看，它与《外交报》比较接近，但它涉及到的问题更多。部分地是由于它关注的领域更为广泛，从而使之成为最有影响的杂志之一。^① 像其他资金雄厚的出版物一样，《东方杂志》也使用了在抵制运动中起到枢轴作用的电报服务。它在引导城市公众理解排华问题方面的独特贡献，是它经常引用官方资料，尤其是中国驻美国公使（1903—1907）梁诚的材料。它还使该

^① 到1910年，它的发行量达到了15 000份（史和、姚福申、叶翠妮 1991：109）。

杂志的读者们注意到其他国家的新的移民管理政策,以及中国和美国之间的条约谈判(《东方杂志》1904年第5、6、10、12期)。虽然《东方杂志》的语言和观点都比较谨慎,但它促进了公众对于排华问题的了解。

不过,毫无疑问,梁启超在东京创办的《新民丛报》(1902—1907)对于中国新的城市知识分子、专业人员甚至具有改革思想的清朝低级官员有着更为重大的影响。这份双月刊涉及诸多问题,是梁启超所办杂志中最受欢迎最为成功的一种。同情改革的外交官黄遵宪不惜笔墨地赞扬梁启超的文章和《新民丛报》的影响:“(他的文章)惊心动魄,一字千金。人人笔下所无,却为人人心中所有,虽铁石人亦应感动。从古至今,文字之力之大,无过于此者矣。”(《新闻界人物》1985:95—96)

《新民丛报》在全中国97家零售商店销售,销售量达到14000份。^①它刊载的一些文章,是1905年大众运动爆发之前最为成熟的文字。在这方面,1902年发表的《论世界经济之大势》一文具有代表性,它把中国移民置于世界经济竞争的更广阔背景之中。笔名为雨尘子的作者说,这一竞争是一场世纪性的斗争。作者认为,帝国主义的驱动力是经济动机,而不是政治野心。中国移民尽管大多数是劳工而不是西方人那样的殖民者,但他们也是经济扩张的一种形式。只要他们能够在海外找到工作,把钱带回到国内,中国就能够通过移民发展它的经济。排华政策威胁到中国的生存和扩张。因为其他国家要效仿美国的做法,几十年以后海外就不再会有华人了(《新民丛报》1902年第11期,第3—58页;第14期,第3—52页)。

雨尘子这篇文章的意义,在于它表明了一个有着新思想和更宽阔眼界的知识分子群体的出现。雨尘子是当时在日本留学的数千名中国学生中的一员[Saneto 1981(1970)],他既通晓儒家经典,也熟悉西方理论,尤其是尼采和社会达尔文主义。但是,这篇文章并不仅仅是一次学业训

① 这一数字见《新闻界人物》1985年,第95—96页。

练。《新民丛报》是立宪派的机关报，而立宪派当时正在发展'与海外华人特别是北美华人的密切联系。正如麦基令人信服地指出的，立宪派后来在抵制运动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McKee 1986)。这篇文章决不是排他性地只谈论经济；它也谈论政治。文章作者认为，现在统治中国的政权既十分虚弱又是异族，根本不能扭转世界范围内的恐华潮流。雨尘子的文章反映了这一时期改革派典型的政治矛盾，它没有鼓吹革命，而是希望中国人民能够设法保护他们的经济权利，发展本国资源(《新民丛报》第11期，第3—58页)。

流亡的改革派人物和海外华人之间的直接接触，帮助后者开始以新鲜的政治语言而不是传统的经济论证来表达他们的利益。1902年，清廷宣布实行改革的谕旨发布后的第二年，一些北美华人向溥伦亲王——他即将成为游历世界的第一名中国皇室成员——呈交了一份请愿书。《新民丛报》迅速发表了这份请愿书。它以远比十年前中国商人的小册子更为激烈的语言，对清朝政府的无所作为进行了强烈的谴责。请愿书指责清朝贵族长期以来一直放纵自己，无视民众的痛苦，也漠视外部的世界。身居国外的许多中国商人经常受到驱拒、虐待，甚至被杀害，而中国公使和领事的努力根本没有作用。皇帝应该向前走，领导国家进行实质性的改革(《新民丛报》1902年9月，第152期)。

请愿书发表的时候，梁启超正在美国旅行。他访问了20多个美国城市以及加拿大，为他在中国的改革运动募集资金。^①1904年初，他撰写的内容广泛的游记作为特别增刊，出现在《新民丛报》上。梁启超已经十分熟悉西方的法律和政治理论，是第一个在海外华人中间度过一段时间的博学多知的学者。例如，他利用法国社会心理学家古斯塔夫(Gustave Le Bon)的理论，分析海外华人所表现出来的中国国民性格。

^① 有关梁启超的思想发展，见 Hao Chang 1971；有关他这一时期在海外华人中的政治活动，见 Ma 1990。

在此之前,从来还没有人对中国人进行过这样的分析(梁启超 1904)。

梁启超的《新大陆游记》全面地描述和考察了排华问题及其根源、实施和影响。他所利用的相关资料显然是 1898—1903 年间在夏威夷和美国会见追随者时搜集到的,这时正是美国对华人的歧视日趋严重的时期(McKee 1977, Salyer 1995)。梁启超有着相当强的综合能力,他首次用简单质朴的语言把中国移民和游客都需要面对的一系列极其复杂和混乱的法律编纂起来。在 1882—1903 年期间,国会通过了 11 项排华法案和修正案。梁启超并没有挑战美国管理移民的权利,但他批评了其移民政策在应用到中国人时出现的许多方面的问题。首先,它繁琐得令人难以忍受。其次,即使一名中国的合法移民,也可能会因为护照中只有一栏空着未填或者对移民官员提出的狡猾问题回答前后不一致这样微不足道的理由而被遣返,或者会因为患有眼睛感染之类的小病,而被以疾病控制的名义送回国内。第三,某些排华法案干脆就是不讲道理。例如,中国学生会因为在美国勤工俭学而被驱逐,而同样经济境况的美国学生就可以十分正常地拥有工作。第四,入境程序不合理地十分冗长,而且也不人道(梁启超 1904)。

对于美国驱逐中国人是由于他们的社会和文化习俗的论调,梁启超提供了一个包括社会、文化、政治和经济分析的辩驳。考虑到梁启超在城市受教育者和具有改革思想的中国人当中的影响,对他的评论值得进行较为仔细的探讨。梁启超对包括商人在内的北美华人的经济成就印象不深,这与一些洋务派官员的观点形成了鲜明的对照。据梁启超说,一些中国商人很富有,但是几乎全都做些从中国人自己特别是劳工手中赚钱的小买卖。^① 低层的中国人尽管工资比在国内要高许多,但拼命工作挣得的收入只不过仅仅能够抵消开支而已。中国人总的来说都很勤

^① 相比之下,犹太商人的经济成就给梁启超留下极其深刻的印象。见《晚清海外笔记选》,海洋出版社,1983年,第192页。

劳节俭,但是正如梁启超所指出的,寓美华人的经济状况并不理想,主要是出于两个原因,一个内部原因和一个外部原因。一方面,中国商人不具备与西方人竞争的知识或者能力(《晚清海外笔记选》1983:188);另一方面,歧视性法律严重地限制了中国人的从业自由,中国人在旧金山的卷烟业、制靴业和织帛业(同上书:203)遭到了不同程度的排挤。即使限制华工本身并不违背国际法,对中国人就业的歧视性限制也有悖于国际法:如果允许中国人进入美国而又剥夺了他们的经济权利,是不公平的(同上)。

梁启超承认某些城市的某些中国人居住区确实声名狼藉,但同时他又争辩说,这些地区并不比某些犹太人和意大利人居住的区域更为恶劣(同上书:192)。寓美华人无疑应该从文化和政治上改善他们自己,但是海外华人——大部分是下层劳工——是否就是像许多人所论断的那样代表了他们的国家呢?早在1874年的古巴小组的调查报告,中国移民就全部被看作是下层劳工,其典型特点是无知、贪婪、不道德、蛮横和狡猾。梁启超很惊奇地发现,他的同胞为了偷渡到美国,需要支付700—800元,其中要交给加拿大人200元的税,用400—500元来贿赂官员,还要花费100元的旅费(同上书:189—190)。梁启超感到最令人不可容忍的是:“以祖国数万里膏腴之地,而使我民无可得食,乃至投如许重金以糊口于外,以受他族之牛马奴隶。”(同上)即使这样,梁启超仍然认为海外华人,至少是在旧金山和其他一些城市里的海外华人,政治觉悟水平要比他们在国内的同胞更高。旧金山的20000华人支持着6家中文报纸(同上书:212),而且寓美华人一般都非常爱国,注意学习民主政治的程序(同上书:189—213)。

像其他新知识分子一样,梁启超本人只是在更大的背景中关注排华问题。因此,他并没有提出要求改变或者废除歧视性法案的策略。倒是他在夏威夷的一名追随者陈仪侃,于1903年在梁启超创办于夏威夷的刊物《新中国报》上首次提出了抵制的思想。包括《新民丛报》(1903年第

38、39期)在内的其他一些报刊转载了陈仪侃的文章,为后来民众运动的兴起播下了种子。

然而,《新民丛报》虽然影响很大,但很可能并不适合所有血气方刚的中国青年学生的口味。这些学生中有许多人的思想和作品,要更加直率,更有感情,也更为激进(梁启超1903年写作其游记时已经35岁,其观点也比较温和)。在东京、上海以及其他地方的中国青年,也发表了许多小册子和文章。当梁启超的游记在上海和中国其他城市销售时,一名刚刚从日本回国的18岁学生邹容撰写了一本名为《革命军》的小册子。这本激烈反满的小册子具有很大的煽动性,它对民众产生的冲击可能要比梁启超文辞优美的游记更为巨大。据估计,邹容的小册子在中国国内外的销量超过了100万册。1904年,旧金山《中西日报》的编辑、台山人伍盘照印行了11000册《革命军》(刘玉遵、成路西1985:64)。有意义的是,伍盘照后来在美国的反排华运动中发挥了关键性作用。邹容的小册子之所以受到民众的喜爱,在于它直截了当的呼喊,它要打动的是读者的心,而不是他们的思想。这名十几岁的四川学生号召通过暴力革命,推翻专制的异族政权满清王朝。

和当时这一问题上发表文章的许多作者一样,邹容也把海外华人的境遇看作是虚弱、腐败的政治制度的象征,但是他作品中的感情力量超过了其他任何人:

不见乎古巴诱贩之猪仔,海外被虐之华工,是又非吾同胞之所谓工者乎?初则见拒于檀香山、新金山等处,饥寒交迫,葬身无地,以堂堂中国之民,竟欲比葦发重唇之族而不可得,谁实为之至此极哉?然吾闻之,外国工人有干涉国政,倡言自由之说,以设立民主为宗旨者;有合全国工人立一大会,定法律,以保护工商者;有立会演说,开报馆,倡社会之说者。今一一转询中国,有之乎?曰无有也。又不见乎杀一教士,而割地赔款,骂一外人,而劳上谕动问,而我同胞置身海外,受外人不忍施之禽兽之奇辱,而满洲政府,殆若盲于目

聳于耳者焉。夫头同是圆,足同是方,而一则尊贵如此,一则卑贱如此。呜呼!刀加吾颈,枪指吾胸,吾敢曰满洲人之虐待我也! [Zou 1968 (1903): 73]

邹容在其小册子中讨论了海外华人的境况,这十分有意义,因为它使得更加广泛的公众了解到这一问题。像其他的激进学生一样,邹容了解时事发展并且形成自己观点的渠道,主要是阅读报刊。他在小册子里大量引用的一个资料来源,是在东京短暂发行的一份激进报刊《国民报》(1901年5月10日到8月10日)。邹容有关海外华人问题的讨论主要根据其中的两篇文章:《原国》和《说国民》(《国民报》第1、2期)。十分明显,到20世纪初年,学生、新生的城市知识分子和学者们已经能够接触到来自更大范围内的资料,同时也能够通过更多的渠道来传布他们的观点。邹容所做的,就是把特定问题置于一个宽阔的框架之中,从而使这些问题看上去似乎迫在眉睫、十分紧急。1901年出版的林纾翻译的斯托夫人的《黑奴吁天录》,同样也是把特定问题放到一个更大的框架里。黑奴在美国所遭受的苦难,会让中国的读者们想到他们的海外同胞多少与之相似的经历。这部小说翻译出版后不久,上海城郊出版的一家新报刊这样评论说:

美国之禁止华工,各国之虐待华人,已见诸实事者,无异黑人,且较诸黑人而尤剧。……此书不独为黑人全种之代表,并可为全地球国之受制于异种人之代表也。我黄人读之,岂仅为沉醉梦中之一警钟已耶!……白人假文明之名,行野蛮之实,真乃惨无人理矣。……我愿书场、茶肆、演小说以谋生者,亦奉此“吁天录”,竭其平生之长,以摹绘其酸楚之情状,残酷之手段,以唤醒我国民。我欲求海上名画师,将四十二章,各绘一图,我愿以粗拙之笔,图系一诗,以与“聊斋志异”争声价。(张枬、王忍之 1962: 871)

我们不清楚作者热情洋溢的愿望是否结出了果实,但我们确实知

道,在 20 世纪初年的中国,极富鼓动力的政治信息唤起了公众的感情。甚至就在这位作者写下这篇评论的时候,一幅表现俄国士兵在满洲暴行的绘画激起公众的义愤(《拒俄运动》:222—223)。一年以后,当抵制运动爆发后,一些激进分子也出售绘有谴责排华插图的纸扇。

就像这些纸扇一样,随着多方面的结构性变化增强了公众了解国家事务以及对之进行评论的能力,有关排华问题的讨论走出了私人 and 官方的范围,进入到公共舞台。不过,必须要指出,人们所关心的并不仅仅是寓美华人的耻辱性经历。排华问题之所以具有重要性,主要是因为它比其他任何一个问题都更深刻地反映出中国文明的危机,在全国范围内激起了民众的耻辱感。

海外华人也加入到有关移民问题的讨论之中。19 世纪 80 年代末,在美国的中国商人与他们在香港和广东的商业伙伴一道向总理衙门呈交了几份请愿书(见第一章),印行了两本为移民权利辩护的小册子,从而表达了他们自己独一无二的看法。他们论证说,中国商人和劳工相互依存,驱逐华工就意味着驱逐所有中国人,因此中国应该在原则上否定排华。他们的这种观点极为重要,因为清朝外交官和总理衙门官员并不这样认为。清朝政府十分轻率地接受了把低层华人驱逐出美国的做法。甚至晚清最能干最受尊重的外交官之一伍廷芳,也宣称只要这样的法律适用于所有外国人,美国就有权利把“华人中的不良分子”逐出国门(丁贤俊、喻作凤 1993: 9)。换句话说,美国华人所保卫的是作为一个种族群体的中国人的权利,而清朝政府只愿意保护上层中国人的权利。

应该记住,美国华人绝不是铁板一块。到 20 世纪初年时,有相当数目的华人,尤其是在那些在美国出生的华人,已经选择美国作为他们永久的家。他们更为关心自己作为公民或者居民的民事权利和政治权利,其中有些人甚至表示愿意接受对于移民某种形式的限制。例如,1892 年,中国人平等权利联盟宣布:“我们的利益在这里,因为我们的家,我们的家庭和我们的一切都在这里。我们在美国居住了很久,美国已经成了

我们的家。……我们比你们还希望不再有中国人来到这里，这里的中国人越少，我们在你们中间生活的境遇就会越好。”(Foner and Rosenberg 1993: 120)。这一声明不应该被看作是对排华的认可。相反，这一联盟所要求的，正是排华法案拒绝给中国人的平等人权。它的立场和梁启超一样，他也是要为已经在美国的中国人争取平等的权利。

为了与这些不公正进行斗争，太平洋两岸的中国人提出了许多建议。这些建议包括在中国进行广泛的政治和经济改革，也包括一些具体的报复措施。但是，民众只会在自己认为适宜的时机，只会以他们自己认为切实可行的方式，对这些思想做出集体性反应。

第三章 抵制运动前的大众行动

尽管排华法案在中国得到广泛传播,但是在1905—1906年的抵制运动之前,几乎没有采取针对美国的任何行动。在第一部排华法案于19世纪80年代初颁布之后,曾经提出过各种各样的抵制建议,但是都没有被清政府认真考虑过。在这一时期,寓美华人也只是试图通过法律和官方的渠道来寻求帮助。几十年来,他们一方面通过美国的法院与不公正的对待进行斗争,一方面向清政府施加压力,希望它能为自己的利益做些努力。考虑到他们在寓居国的地位,他们采取合法路线是合乎逻辑的,但是其结果却令人失望。甚至到了20世纪初年,当寓美华人极度不满、几乎绝望的时候,他们所能做的也不过如此。要理解抵制运动的兴起——为什么商人、学生和中国的其他团体要为他们在美国的同胞的利益而采取行动——首先就必须要了解大众行动在晚清的历史背景,并且需要考察1905年前大众行动的模式和发展情况。

大众行动的形式

正如杨庆堃(Yang 1975)的研究所表明的,在晚清,大众行动是相当

普遍的现象(见图 3.1^①)。他提出了几个和本书相关的推测性结论。(1) 在经历了一个衰落时期以后,大众行动正在兴起。(2) 不管起因如何,大多数事件都具有政治性。(3) 在作为行政中心的城市发生的抗议和暴力活动,数量相对要更多。^② 反美骚动尽管大多发生在中国中部和南部的沿海城市,但总的来看,抵制运动仍然符合大众行动的一般性模式。不过,抵制运动和这一时期的其他大众行动之间,也还存在着一些明显的区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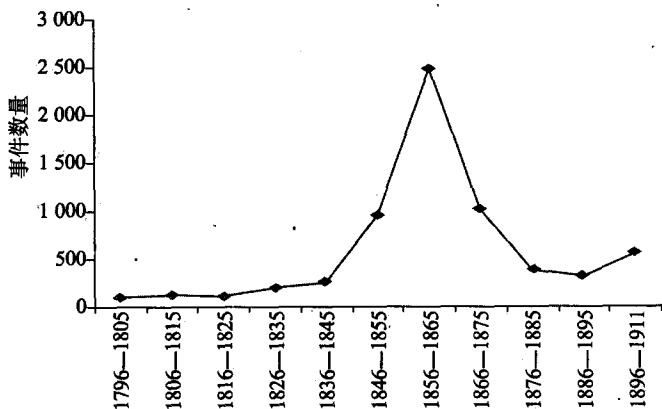


图 3.1 大众行动事件频度

根据杨庆堃(Yang 1975)的研究,在这些大众行动中,有 56.2% 的事件只持续了一个月或者更短时间。相比之下,反美的抵制运动在多数地区的持续时间都超过了 6 个月,在广东的持续时间甚至更长。此外,在杨庆堃所考察的整个时期中(1796—1911),“全部大众行动的 96.7% 都是地区性事件,其活动范围仅仅局限于一省的 10%,甚至低于 10%”。他使用的数据表明,“大多数事件仅限于单独一个县的范围之内”(Yang

① 取自 Yang 1975: 177。

② 周锡瑞的研究(Esherick 1979)对商业中心和行政中心的骚动进行了区别分析,认为前者多吸引秘密结社,而后者则吸引新的社会群体。

1975: 179)。①和这一类大众起义相比较,抵制运动在地理上是一个明显的例外,因为受它影响的城市,不仅有大城市,也有小城市,甚至还有位于乡村的县城。的确,运动的范围十分重要。其他多数大众行动的起因,或者是地方环境的变动(或是未能发生人们所希望的变动),或者是一些给民众带来痛苦的地方性问题,这些问题即使地方上不能完全解决,也能够进行相应处理。因此,这些行动往往只涉及少数人,也不需要进行太多的组织或者协作。然而,这类范围有限的大众行动,在与一个歧视性的外国法案进行斗争的时候,就很难发挥作用了。抵制运动每一个行动的结果,都会要求采取更大规模的行动。这样,抵制运动要取得成功,就需要更高的斗争水平。

对于城市中国人发动一场需要大规模动员和协作的全国性大众运动的条件,杨庆堃的研究几乎没有论及。不过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他做的是计量研究,而大众行动的一般性模式并不能揭示推动这场运动兴起的那些具体的社会和政治变化。从这样一种视角来看,我们就需要更为密切地关注其他一些类似的运动。同时,因为一个运动的斗争形式往往与运动的其他方面——它的参加者、目标以及范围——密切相关,我们也应当特别关注和平示威、大型集会以及抵制外货一类被塔罗称之为“标准化了的斗争形式”。

正如杨庆堃的研究(Yang 1975: 190—191)所表明的那样,在晚清,几乎没有多少民众行动展示出了塔罗的“标准化了的斗争形式”。在对各式民众行动的领导层进行分析时,杨庆堃没有将学生列入其中,并且把商人——而且只是那些在走私、骚乱、罢工以及地区性抵制活动中有着突出作用的商人——的领导作用远远置于士绅和官员之后(Yang 1975: 199, 201)。但是无论如何,杨庆堃的数据确实说明了一个重要趋

① 应当注意,杨庆堃的结论部分地决定于他对纳入统计的事件的定义,他要求这些事件应该是“独立的事件而不是一个复杂的事件或者一个持续时期很长的运动”(Yang 1975: 180)。

势,这就是在清朝统治的最后几十年里,三种特殊类型的大众行动——罢工和抵制,示威和聚众喧闹,鼓动和宣传——越来越增多。在某种程度上,新兴的社会团体领导的各种爱国运动运用了所有这些抗议形式(见图 3.2^①)。如果说,罢工、抵制、请愿和其他一些斗争手段早在 1905 年前很久就已经开始使用的话,那么,只有在 20 世纪初的中国城市,这些具有破坏性的和平抗议形式才得到更加频繁的使用、精化和标准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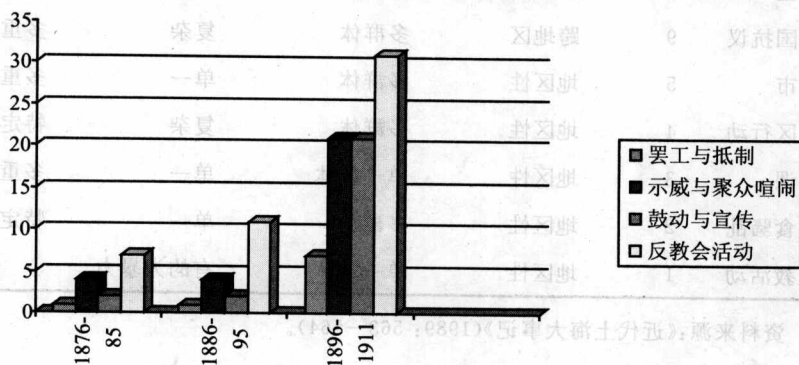


图 3.2 大众行动类型

尽管杨庆堃的研究很有价值,但是计量研究的方法并不能帮助我们更为直接地了解晚清大众行动和 1905 年抵制运动之间的关系。究竟是哪些事、事件和社会运动,在领导者、组织、参加者、运动目标和策略等方面,对全国性的大众抗议运动做出了最为直接的贡献? 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就必须去考察长江三角洲下游地区尤其是上海的大众民众行动,因为那里正是抵制运动首先爆发的地方,同时也是抵制运动的中心。

在 20 世纪初年,通商口岸上海正在成为一个商业、工业、教育和文化的中心。一名作者评论说:“到世纪之交,这个城市的交通体系已经接近完成。对这个口岸 1842 年以前的居民来说,1900 年的上海已经变得几乎面目全非了。”(Wasserstrom 1991: 27)这一广泛的社会和经济巨

^① 取自 Yang 1975: 190;该书认为这四种类型只占有所有大众行动事件的不到 7%。

变,从根本上影响了社会群体为了谋求正义而采取的民众行动的形式。利用报纸、当地政府公报和档案等各种资料,我们就能构建出一个时期内上海民众行动的大致轮廓(见表 3.1)。

表 3.1 上海的大众行动,1870—1905

事件	数量	地区	涉及群体	策略性质	目标
罢工	35	全部地区性	多为单一群体	有的为暴力	特定
爱国抗议	9	跨地区	多群体	复杂	多重
罢市	5	地区性	多群体	单一	多重
社区行动	4	地区性	多群体	复杂	特定
罢课	3	地区性	单一群体	单一	多重
粮食骚乱	2	地区性	多群体	单一	特定
反教活动	1	地区性	单一群体	有的为暴力	

资料来源:《近代上海大事记》(1989: 563—564)。

工人罢工的数量远远超过其他类型的大众行动,这一事实表明工人阶级在上海的兴起。然而工人的激进行动在哪方面能为全国性的运动做贡献呢?他们的人数依然很少,他们的行动是典型的非政治性行动,他们的斗争目标常常是外国雇主和工头。研究上海工人运动的专家裴谊理(Elizabeth J. Perry 1993: 38)发现,自 1894—1895 年的中日战争以来,工人的行动越来越富有攻击性。诚然,大多数罢工是由一些具体问题引起的,比如削减工资、人身虐待和工作时间太长等,但是到这时,上海工人无疑已经取得了足够的政治意识,使他们能够参与到抵制运动中去。比如,当有工人因为散发反美传单而遭到逮捕时,印刷业的工匠们就举行罢工(《时报》1905 年 12 月 5 日)。工人们也有能力进行大规模的协作。小工人于 1877、1888 和 1897 年举行过几次上海市规模最大的罢工,抗议工部局强行征收新税。由于工人们尤其是工匠们通常是按照他们的家乡组织起来,所以他们能够很容易地参加到来自同一家乡的其他阶层成员的行动中去。

另一方面,也有许多因素制约工人参加爱国运动。工人们虽然进行罢工停工,但在其他形式的抗议活动中,他们很少成为主要角色。例如,由于“知识有限”,他们在抵制运动中只能追随其他人的领导(《时报》1905年6月4日)。出于他们的实际情况,他们不可能为了一个与他们切身的经济利益没有直接关系的事业做出牺牲,除非能够从中得到某些补偿。另外一个更为严重的问题是,上层阶级不愿意动员工人,因为他们担心运动会失去控制。因此,尽管爱国运动是第二种最常见的大众行动(见表3.1),而工人在这类运动中很少占据突出地位,并不会令人感到惊奇。城市地区反对外国的活动(或者爱国抗议)往往由一系列相互关联的事件组成,引发这些事件的原因多种多样,包括对外战争、权利争端以及外国人杀害中国人的事件等(见表3.2)。应当指出,表3.2列出的所有事件都发生在中日战争之后的十年中。

表3.2 爱国抗议活动,1894—1906

年代	事件	领导者
1894—1895	反日骚乱	士绅、士子
1895	抗议张荫桓	广肇公所
1900	抗议外国士兵打死打伤中国人	城市市民
1901	对俄条约	士绅、士子
1903	据称侮辱中国人的大阪博览会	中国教育会
1903	王之春出卖广西利权给法国	广西绅商
1903	反对俄国	四民公会
1904	周生有案	上海商务总会
1905	排华事件	上海商务总会、城市知识阶层

资料来源:《近代上海大事记》。

工人罢工是对切身的经济和政治利益做出的反应,而爱国的抗议活动与之不同,它们所回应的是更广泛的阶层所关注的问题。领导爱国抗议活动的社会群体——绅商和知识阶层——也更为强大,他们拥有更多

的可以用来组织大规模民众动员的资源。在晚清的各种体制外行动中，这些地方上层人物发挥了相当积极的作用(Rankin 1986, Rowe 1984, 1989)。在上海，有势力的绅商往往担任同乡会一类组织的领导。比如，四明公所在商人严信厚的领导下，于1874年和1898年成功地抵制了法国的要求，保住了它的地产。福建人曾少卿与东南亚的华人有贸易关系，1904年成为上海的闽商领袖，并于次年领导了抵制美货运动(见第四章)。

发起爱国抗议活动的往往并不是绅商阶层或者学生群体，而是来自某一特定地区的人。1901年，在日本的广东学生举行抗议集会，反对风传中的清政府把广东割让给外国的计划(刘玉遵、成路西 1985: 63)。两年后，当广西巡抚王之春试图在法国军队帮助下镇压农民起义时，在上海的广西商人领导了一次抗议活动。这些抗议活动受到广泛的关注，往往能够吸引包括学者、学生、出版业、妇女和一般市民在内的其他社会群体。

自从1884—1885年的中法战争以来，在几乎每一次重大的中外冲突中，海外华人都显示了他们的爱国感情。尤其是在1901—1905年的拒俄运动中，香港、日本、澳门、新加坡和美国的中国商人和学生都发来电报，表示支持(《拒俄运动》1979: 55—57, 84, 246)。1904年，在美国的中国商人甚至表示，如果清政府对俄作战，他们愿意募集资金(同上书: 246)。^①

和平抗议和市民群体的兴起

有组织的反对外国的行动不是可以轻易发动的，因为它们有可能会失去控制，造成严重的后果。自从义和团起义和《辛丑条约》签订以后，

^① 很难确定这一提议在多大程度上是认真的，只有一次这类活动在《警钟日报》(1904年3月21日)上有过报道。

城市上层和媒体都极其谨慎,不想再引发一场类似的灾难。爱国活动也是一件十分严肃的事,因为它们有可能会影响到国家的高层事务,比如外交。在表 3.2 中所列举的所有这类行动中,除了 1905—1906 年的抵制美货运动这一明显的例外,绅商领导和其他积极分子都没有采取什么过激行动,只是召集公众集会以及向各级官府呈送请愿书和电报而已。间或有人提出罢市和抵制的主张;但在 1905 年以前从来没有被认真考虑过。鉴于罢市、抵制等概念的重要性,这里也许应该对它们进行一下简单的讨论。

“罢市”是商人在对管理部门或者外国商人产生不满时经常采用的一种强有力的斗争方式。自从 19 世纪 70 年代以来,上海至少发生过 5 次大规模的罢市,江苏省也发生过 12 次左右(王树槐 1984: 562—568)。林茂(C. F. Remer 1933)在其关于中国抵制外货运动的经典研究中,把罢市看作是抵制的一种形式。但是在实际生活(以及中国术语)中,罢市和抵制的意思并不总是相同的。boycott 在汉语里常常被称作“抵制”或者“抵货”,其意思是“抵制货物”。罢市大多是因为征收新税或者某个特定地区的不满而引起的,而抵货的目标往往是属于某些特定商人或某个特定国家的货物。在抵制美货运动中,商人发誓不与美国商人交易,但他们从来没有要求罢市,即普遍的生意歇业。罢市和抵制相关联,仅仅在于两者都涉及某些经济活动的暂时停止和商人的卷入。

由于罢市是一种代价高昂的行动,民众行动者一般不会使用这种方式,除非事涉严重的不满或者重大的利益。例如,当法国试图取得上海的墓地时,中国人在上海法租界实行全面罢市,同时采取了其他一些行动,对法国人进行报复。另外还有一个事例,为了抗议征收新税以及实行成本很高的卫生标准,猪肉屠宰商和销售商们宁愿承担损失,坚持罢市了好几个月。同时,主要是由于有着共同的利益,他们和他们的支持者们一直保持着团结,给人以极其深刻的印象。上海的罢市事件经常是出于对于外国人的不满,因而总是能够动员起同样的一些社会群体——

商人、零售业主以及一般市民(见第五章和第六章)。

上面提到的两次中法冲突事例以及表 3.1 中的罢市事件,或许最好理解为某个地区的居民为了保卫他们的传统权利而进行的社区行动。1874 年和 1898 年,在上海的宁波人团体(四明公所)组织了两次英勇的斗争,反对法国租界当局在他们的土地上修建道路、学校和一所医院。领头的是宁波商人,而其他阶层的宁波居民提供了坚定的支持。他们所甘愿付出的巨大牺牲,充分表明了他们的团结。1874 年,为了反对在他们的墓地上修筑道路,7 个人献出了他们的生命。24 年以后,当法国当局再一次要求在宁波社区的土地上修建学校和其他建筑时,四明公所又下令全面罢市。随后与法国军队的冲突造成 17 人死亡,20 余人受伤,但是宁波人一直坚持到最后。在这两个事例中,人们为了他们的利益英勇斗争,并且通过四明公所这个上海最为强大的同乡组织,实现了社区的团结,从而确保了斗争的胜利。

毫无疑问,宁波人的胜利鼓励了几年以后参加抵制运动的人。但是,同乡组织能否在一场规模更大、目标更为宽泛的运动中发挥同样的作用呢?有迹象表明,在上海的广东人将会积极支持一场抵制运动。1895 年,广东人的同乡组织广肇公所发动了一场抗议运动,抗议外交官张荫桓毫无责任感,对寓居美国的华人冷漠无情(《近代上海大事记》1989: 499—500)。10 年以后,当反对排华法案的抵制运动爆发时,在上海的广东人成为被社会运动研究者称为“早起者”的一类人。不过,抵制运动有着更大的规模和更为广阔的目标,广东的同乡组织没有也不可能成为运动的领导(见第四章)。就抵制运动来说,恐怕也没有任何一个同乡组织能够担负起领导作用。

作为教育改革的结果,学生成为 20 世纪初年中国的另一个新兴的社会群体,在上海尤其如此。地方官员于 19 世纪晚期开始建立新式学校,1902 年,清廷颁布了一道进行教育改革的谕旨。谕旨颁布后,新式学校迅速增加,上海所在的江苏省在这项改革中处于领先地位(王树槐

1984)。随着学生们在城市里聚集,他们在规章制度、课程设置和学生参加政治活动等方面与学校当局的矛盾很快就发展成为抗议活动(Wasseström 1991)。《近代上海大事记》列出了三件这类事件。比如在1902年,南洋公学(建于1896年)发生了学生将墨汁溅到一名老师书桌上的事件,此后学校制定了的严酷的纪律措施,一些学生愤而退学,表示抗议(《近代上海大事记》1989: 563)。其他一些事件的发生原因要更为重大。1904年,震旦大学(建于1902年)的学生退学,以抗议外国人对学校事务的干涉。这些局部性事件并不直接涉及其他社会群体,其本身并不是十分重要,但是学生骚乱比社区行动更有可能发展成为全国性运动,因为学生们富于理想、比较激进,同时也没有太多切身物质利益的考虑。

很明显,各种不同的城市群体出于各种原因,有能力组织进行民众行动。这些事件之间并没有直接的联系,但是事件的参与者们——尽管他们来自不同的社会阶层和不同的组织团体——却以某种复杂的方式相互关联着。正如表3.1所表明的,至少有四种类型的民众行动——爱国抗议、罢市、社区行动和粮食骚乱——能够吸引多个社会群体的人一道参加。更为重要的是,在一个变化着的城市环境中,不同的社会群体通过各种公共机构建立起了多重的关系。

在这一时期,一些传统组织开始“现代化”,其中最重要的是会馆和公所等商人组织。比如,新建的商部1902年鼓励在全国建立近代商会,而上海在这方面再次居于领先地位。到1905年,上海、天津、广州、苏州和其他一些城市已经建立起了商会。所以,这些城市中都出现了抵制美货的活动,并不令人感到奇怪。

同时,全国各地还出现了其他一些类型的新式组织,为抵制运动的社会动员提供了极其重要的新网络和新资源。表3.3和表3.4简单勾勒了这些组织的轮廓。这些组织绝大多数是由支持改革的知识分子和士绅创立,并不具备明确的合法地位,但是它们大都公开进行活动,并且得到清朝政府的许可。事实上,这类组织中有一些本身就是在官方的鼓

励和支持下建立起来的,其中最重要的是商会和某些读书社。

表 3.3 全国性新型组织,1901—1904

类型	数量
天足会	34
学生组织	26
讲演社	25
教育社	21
科学社	18
体育社	17
爱国团体	17
工商业团体	17
文学社	16
妇女组织	16

资料来源:桑兵(1995:第八章);张玉法(1971,1975)。

表 3.4 市民群体的地区分布

省份	数量
江苏	77
浙江	51
上海	42
福建	20
广东	18
江西	10
湖北	9
湖南	8
安徽	8
直隶	8

资料来源:桑兵(1995:第八章)。

到世纪之交,海外华人社群已经组织了起来,在政治上也变的更为

积极,比如纽约华人 1892 年就组织起了中国人平等权利联盟(Foner and Fosenberg 1993: 118)。不过,和我们的研究更为密切相关的是与中国有联系的组织的建立。保皇会在美洲有 100 000 成员、11 个地区总部和 103 个地方分会(刘玉遵、成路西 1985: 64)。孙中山在夏威夷建立的兴中会(1894—1905)是一个革命组织,它的大多数创始成员(78%)由宣誓要推翻满清政府的海外华人组成(同上书: 65)。它的一些核心成员是台山人,比如商人刘祥(同上书: 63—64)。但是这个组织在美国发展很慢,主要是因为来自保皇会的竞争(比如,1904 年保皇会的成员数量大为增加,而兴中会只发展了一名成员)。然而,孙中山设法获得了一些重要的华人社群领袖的支持,其中包括伍盘照和黄三德。伍盘照是美国最重要的中文报纸《中西日报》的主编,黄三德是秘密结社致公堂的首领。当抵制运动于 1905 年爆发的时候,孙中山正在把他的革命团体重组为同盟会(1905 年 8 月在日本成立)。同盟会的第一批成员中有台山人,他们中的一些人其后回到台山,参加了那儿的抵制运动(见第七章)。

新型组织在中国长江三角洲下游的发展最为迅猛,而在城市当中,上海的自发性组织数量最多。这些组织在各种爱国运动中开始发挥关键作用,尤其是从 1901 年断断续续持续到 1905 年的拒俄运动。就其政治环境、斗争目标、领导者、参加者和斗争形式来看,拒俄运动可以说是反美爱国运动的前驱,尽管它未能得到全国性的支持,取得的成就也相对较小。即便如此,对抵制运动之前的这场运动进行较为详细的考察,有助于我们了解后来那场全国性大众运动的特定社会条件和政治环境。

拒俄运动

1901 年初,当俄国在义和团起义被镇压后仍然拒不从满洲(中国东北)撤出的时候,上海的绅商率先举行抗议活动。就像几年后的反美抵制运动的情形一样,条约谈判提供了时机和公众关注的焦点。3 月 15

日，在听到俄国要求签订一项试图在满洲获取大量特权的条约时，中国的积极分子召集了一次公众集会。^① 这些绅商消息十分灵通，因为三天以前俄国确实向清政府提出了一份经过修订的条约，并要求两星期之内做出答复。在这个问题上，清朝官员的意见出现了分歧。北洋大臣李鸿章倾向于对俄国让步，以换取俄国军队撤出中国领土。但是，湖广总督张之洞和两江总督刘坤一则要求朝廷坚定立场，不为所动。这两人都指望能够得到英国和日本的支持，因为它们对于俄国的野心相当警惕。张之洞致电清廷，坚决要求拒绝签署条约。更有意思的是，张之洞还报告说他已经与张謇、郑孝胥等著名绅商进行过商议（李国祁 1970：294—295）。因此，认为上海的抗议集会有可能得到了长江中下游地区这些持同情态度的官员的允许甚至鼓励，是完全可以理解的。

然而，如果认为是这些持有不同意见的官员策动了上海的抗议活动，那就错了，因为自从 1898 年改革以来，诸如汪康年、蒋智由一类士绅一知识分子在政治上一直十分活跃。与此同时，由于有关俄国在满洲所犯暴行的消息广为传播，人们反对俄国的情绪非常普遍。在 3 月 24 日的第二次集会上，将近 1 000 名来自各个阶层的人士出席，表示抗议（《中外日报》1901 年 3 月 24 日）。公开发表讲演的不仅仅有汪康年和蒋智由，还有小说家吴沃尧和一位年轻女子薛锦琴（《拒俄运动》1979：14—16）。汪康年创办和经营的《中外日报》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它发布了集会通知，并且发表了讲演文本。

在两次集会中间，上海绅商向地方高级官员发送了十数封电报，要求他们运用他们对清廷的影响力。他们还向张之洞和刘坤一呈送了内容大致相同的请愿书。不过，尽管上海公众热情高涨，1901 年的鼓动活动并没有走得太远。没有证据表明这些电报和请愿书对清政府产生了直接的影响。无论如何，除了大众集会和公开演说，民众们还能做什么

^① 中国和俄国之间谈判的详细情况，见李国祁（1970：288—295）；也见 Hunt（1973：chap. 4）。

呢？小说家吴沃尧在演说中建议，应该直接向俄国政府发送表达中国公众舆论的电报，不过他承认这恐怕也不会产生什么效果，最重要的问题是要设法阻止条约的签署（《拒俄运动》1979：16—17）。其他许多人也同样具有这种挫折感和无助感。有位演讲者十分认真地提出，公众无论如何都要把反对签署条约的活动进行到底。蒋智由认为，公众表现出来的团结精神和坚定意志，是一项比能否挽回条约更为重要的成就（《拒俄运动》18—20）。但是，公众能一如既往地支持一个看不到成果的运动吗？

一位不能参加集会的匿名人士发表了一份书面演说，鼓吹采取更为独立更为有效的公众行动。除了向各地督抚进行请愿以外，他还建议商人和公众一道发动一场抵制俄国货物和贸易的全国性运动。他论证说，影响商业的权利是民众可以使用的唯一手段。以后，与外国签署的条约只有得到民众的赞成，才能被承认是有效的（《拒俄运动》1979：29—30）。这位匿名人士在《中外日报》上进一步阐述了他的观点。他认为，控制贸易的商人们事实上比政府拥有更大的力量，他们应当率先进行抵制，其他商人就会跟随他们。他承认，抵制会带来沉重的损失，但他希望上海的著名慈善家们能够承担这些损失（同上书：31）。他的建议尽管比较笼统，却代表了要求采取行动的强烈愿望。从中体会到深刻危机感的公众对之做出了回应，报纸和杂志都收到了一些呼吁在对俄斗争中结成团体的信件和文章，其中一篇文章建议在上海建立爱国总会，并且在其他城市设立分会（同上书：37）。

但是，到了1901年春末，公众外在的热情已经消失。很显然，上海商人并不准备去领导一场有着太多不确定性的运动。和美国的排华法案不同，俄国对满洲的占领是未曾意料到的事，甚至连上海消息最为灵通的人士对占领和条约内容都知之甚少。上海的主要商业报纸《申报》持谨慎立场，在一篇虚拟的作者和读者之间的对话中建议，人们不应该仅仅根据传言而仓促行动，即使确实有一个秘密条约，不计后果的鲁莽行为也是危险的。在对条约究竟会对中国利益造成何种影响进行彻底了解之前，不应

该采取任何行动(《申报》1901年3月28日)。

同样重要的是这样一个事实,俄国和美国不同,它在上海以及整个中国都没有太大的经济利益。根据1894年的数据,俄国货物在上海对外贸易中仅占1.2%,在中国全部对外贸易中仅占4.1%(《上海对外贸易》1989,上册:213—214),因此,俄国没有什么可以抵制的。相比之下,美国每年在中国销售价值数千万元的消费品,在抵制中要遭受巨大得多的损失(见第四章)。

除经济因素之外,这一运动缺乏组织基础。上海的著名绅商领导了1901年反对俄国的活动,但没有一位绅商属于某个具体的组织。当俄国放弃强行签约的要求,选择维持现状的政策时,人们的热情就烟消云散了。不过,从1902年起,各种组织开始在上海和其他城市出现(见表3.5)。

表 3.5 新组织的市民团体,1902—1904

名称	年代	地区
中国教育会	4/1902	上海
务本女塾	10/1902	上海
爱国学社	11/1902	上海
爱国女校	11/1902	上海
爱国会	1903	安徽
演说会	1903	湖北
四民公会	1903	上海
对俄同志会	12/1903	上海
女青年会	1904	上海
宗孟女学堂	1904	上海
商学会	3/1904	上海
女工传习所	6/1904	上海
上海商务总会	8/1904	上海
人镜学社	10/1904	上海

资料来源:《近代上海大事记》,《拒俄运动》。

当两年以后与俄国的争端再次成为头条新闻时,这些组织已经发生了重大变化。这时,在合作进行反对俄国的活动中,最为重要的组织无疑是蔡元培、蒋智由和林獬创立的中国教育会。蔡元培是《外交报》的主编兼主要撰稿人,蒋智由在1901年反俄鼓动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林獬是《中国白话报》的主编,在抵制运动中是一名积极分子。中国教育会的主要活动以教育和出版为基础,主要从接受新学的知识分子和学生中吸收成员。1903—1904年,一些从南洋公学和南京陆军学堂退学的学生加入了中国教育会,使得该会人数大为增加。

表3.5把几所学校计入市民团体,一方面是因为它们与中国教育会有着紧密的联系,一方面是因为这些学校在教学之外还承担着更多的社会功能。比如,爱国女校的成员主要是中国教育会成员的配偶、孩子和亲属。由一名当地士绅吴馨创办的务本女塾,学生主要是来自中上层家庭的女孩,在1905年成为抵制活动的聚集处之一。人镜学社致力于文学活动,小说家吴沃尧就是其成员之一。

决定进行大规模改革的谕旨于1902年颁布之后,这些团体和其他一些类似团体纷纷成立(Reynolds 1993)。1903年,当俄国增加其驻扎在满洲的军队时,这些团体有力地推动了反对俄国的抗议活动的传播。拒俄运动在这一年最重要的发展,就是开始向其他地区扩展。比如,在北京,京师大学堂(后来的北京大学)的学生们在学校里举行集会,抗议俄国占领满洲,有73名学生在提交给学校当局的请愿书中签名(《大公报》1903年5月7日)。在湖北,学生们在收到在京师大学堂的朋友们的来信后,立即加入到反对俄国的抗议活动中去(《苏报》1903年5月18日)。此后,这一运动发展到了安徽、广东、浙江、直隶、福建、湖南、河南和江西。同时,在日本的中国留学生也举行了他们自己的反俄集会。同样值得注意的是,北美的华人发电报给清朝政府,表示如果中国同俄国作战,他们愿意提供经济资助(《拒俄运动》1979: 246)。

尽管民众热情很高,但1903年的拒俄运动和两年前一样,仅仅局限

于集会和请愿。问题是显而易见的：仅仅抗议是不能将俄国人赶出满洲的。由于找不到其他可以利用的和平手段，东京的中国学生组织了一个名为拒俄义勇队的突击队，试图对俄作战。有数百名学生志愿参加，一些女学生也组织了一个赤十字会提供医疗服务。志愿者天天进行军事操练，同时派出两名代表前往天津，试图得到北洋大臣袁世凯的支持。但是，袁世凯直截了当地否定了他们参与军事斗争的想法，日本政府也禁止在日本的中国学生建立任何军事性组织。结果，这支学生军转变成为了进行军事教育的组织。

在上海，运动积极分子也遇到同样的问题，就是如何才能对俄国人和清政府施加有效的压力。4月，一个新成立的组织国民总会通过了一项决议，宣称“本会以保全中国国土国权为目的，凡关系中国之事，本会例得干涉之。”但国民总会也表达了强烈的愿望，希望能找到办法来增加它在国家事务中的分量（《苏报》，1903年5月1日）。一种无力无助的感觉，和清政府的镇压结合在一起，导致拒俄运动在1903年末走向衰落。据说，一些年轻人经受不了这样的挫折而自杀身亡。^①

拒俄运动没有能够发展成为一场广阔的社会运动，有几个方面的原因。和美国排华法案到1905年时已经吸引了广泛的关注不同，俄国对满洲的占领是一个发生不久还未被大量宣传的事件。作为义和团起义的遗留问题，这种占领要比外国的公然侵略更为复杂。在上海的上层人士中间，对于这个问题是否应该留给清政府解决以及“人民”究竟能够对之做些什么，有着很大的分歧。有人提出抵制俄中银行，但并未进行任何尝试。不过，即使上海上层人士支持抵制的话，也不会有多少人参与其中，因为俄国在中国的经济势力实在是非常有限。另外，《申报》和《时报》等主要报纸没有对这一事件进行多少宣传。前者的编辑方针一直是

^① 这其中包括著名的陈天华（1905年）。在抵制运动当中，一名从菲律宾回来的中国人冯夏威也自杀了，据说是为了鼓励其他的抵制者们。

非政治性的和保守的,而后者直到1904年才创办(Judge 1996)。因此,反对俄国的积极分子们就不能够充分利用理论家们所说的那些“外部资源”(Tarrow 1994: 51—52)。由于这些因素的限制,拒俄运动始终未能得到足够的民众支持。尽管如此,它仍然是一个重要的步骤。它使得中国城市民众获得了组织运动的经验,并且推动了民间团体的产生和进一步的积极行动。从拒俄运动到抵制运动,正是被塔罗称作“抗议圈”的过程(ibid.: chap. 9)。就动员网络、观念、斗争形式以及挑战者与当权者之间激烈互动的结果等方面来看,一个运动总是和另外一个运动相联结,它们累积起来,就会产生巨大的作用(ibid.: 153)。由于这个原因,在拒俄运动之后不久发生的一个引发激进行为的事件——周生有案,也值得进行考察。

周生有案

1904年12月15日,日俄战争期间(1904—1905)在上海避难的一艘俄国战舰上的两名俄国水手和一名人力车夫发生了争斗,一名水手愤怒中拿起一把斧子向车夫砍去,但是失手击中了一个路人周生有的面部。结果,周生有因伤势过重而死亡(《近代上海大事记》1989: 586)。由于俄国军舰是为了逃避日本袭击而把自己置于中国主权之下以求保护的,所以尽管有治外法权,上海道台袁树勋还是提出了将凶手移交给中国政府的要求。这一要求遭到俄国驻上海领事馆的拒绝,中国当局准备让步,放弃引渡罪犯的要求。但是,上海民众的愤怒却难以平息。这部分是因为受害者是宁波人,而宁波人在上海拥有最为强大的商业和金融势力。上海商人的代表们在商会总干事的寓所里召集会议,道台袁树勋也出席了会议。有人提议实行罢市,但是道台反对这一意见,并且陈述了官方的不承认立场——这就是中国拒绝承认俄国法院的裁定和判决(《近代上海大事记》1989: 590)。

不过,上海商人显然认为他们在这件事上有权独立采取行动,因为他们于1905年1月14日在新成立的上海商务总会又举行了一次会议。在会上,后来成为抵制美货运动领袖的曾少卿指出,人民不能指望官员来保护他们的利益,因为官员只关心“他们自己的生命和福利”。曾少卿主张商人应该组织起来,寻求他们自己的解决办法。另一名商人提议切断与俄国人的所有经济联系。最后,会议决定从当天起不再使用俄国银行的货币(同上书:590)。

然而,当四明公所前面聚集起数千名店主和来自各个行业的人们时,领导上海商务总会的商人们开始担心会发生骚乱。他们与上海道台一起赶到事发现场,把情绪激昂的人群安抚下来。第二天,清政府指派盛宣怀(1844—1916)——一名有势力的官员和商人——和失去信任的道台一起处理周生有案(夏东元 1988: 345—352)。盛宣怀劝说上海商务总会接受了两国政府商定的最终解决办法:对受害者家庭进行赔偿,判处那名水手在俄国监禁并罚作苦工8年(《近代上海大事记》1989: 591,夏东元 1988: 351—353)。这一事件又一次表明了民众对非正义事件的深刻愤慨以及对清政府的不信任。

到20世纪初年,城市民众行动正在兴起,尤其是在上海这座既是商业和工业中心同时又在发展成为新型教育和出版中心的城市。除了抗议活动和保卫社区权利等传统形式的大众行动以外,新形式的大众行动也开始出现。人们采用罢工、请愿和大众集会等斗争形式,去争取实现各种各样的目标——从增加薪金、改善工作条件、降低税收直到保护中国的领土和司法主权。到1905年,中国城市民众已经有了发动应对各种政治问题的社会运动的某些经验。因此,当颇具歧视性的排华条约即将重新开始商订的消息传到中国时,一场大众运动自然也就如期而至。

第四章 商人与抵制美货运动的起源

20世纪初年的中国发生了为数众多的大众行动。在这样一个骚动的年代,一个事件、一项新政策或者一个条约都有可能民众中间引起一系列的连锁反应。参加中美谈判的美国全权代表柔克义于1905年5月抵达北京,就是这样的一个事件。但是随之发生的抵制运动与此前的运动有所不同,它起源于海外。麦基(McKee 1986)明确而又令人信服地论证了抵制运动是海外华人首先发动的。他论证说,更为严厉的排华法案在美国国会的通过,已经把寓美华人逼入了绝望的境地,而即将在北京进行的条约谈判只不过进一步强化了他们的紧迫感。他们担心,清朝政府会像此前一样屈服于美国的压力,签署条约,从而使排华行为在国际法上也合法化。美国华人在失去了美国法院的保护之后,开始到他们的祖国去寻求帮助。在美国的中国商人发电报给清政府的各个部门,要求他们不要签署这一条约。同时,在旧金山和夏威夷的保皇会成员们也向国内发送了电报。^①

麦基的论证总的来说是有道理的,但是有几个问题还需要进一步加

^① 在1905年5月9—13日之间,清政府的外务部和其他部门以及一些高级官员收到了寓美华人发来的至少21封电报(C. Chang 1973: 116)。

以阐述,尤其是采取反排华行动的海外华人和决定进行抵制运动的上海商人之间关系的确切性质。在这个时候,在美国的中国移民分别属于几个不同的群体。富有商人的势力依然强大,但他们在美国城市唐人街中的优势地位受到了来自秘密结社的挑战。另外,来自不同家乡的商人之间有关资源和生意的竞争进一步削弱了他们的地位:从四邑来的小商人开始夺取从三邑来的富有商人所控制的某些买卖。^①与此同时,流亡海外的改良派和革命派都希望能够得到海外华人的社会和经济支持,从而使得美国华人社群中的权力斗争更为复杂(麦礼谦 1992: 第三章,刘伯骥 1976: 第二章)。

和其他许多研究一样,对于国内和海外的各种群体之间相互关联或者相互作用的方式,麦基的研究也没有做出清晰的阐述。现在看来,关键的时刻是上海商务总会 1905 年 5 月 10 日的董事会会议。正是在这次会议上,做出了进行抵制的决定。商务总会在会后立即向全国 21 个城市的商人行会发出电报,要求他们联合行动,从而引发了一系列的反应(张存武 1966: 45)。^②如果没有上海商人的发起和组织,也就不会有抵制美货运动。那么,到底是在美国的中国商人还是其他中国人群体推动了上海的商人呢?为了回答这一问题,本章将考察导致抵制运动的行动和事件、上海商人的政治觉悟以及中美贸易的背景。

梁诚和中华总会馆

清政府对于商人们要求抵制美国商品的号召是持同情态度的。尽管在当时有很多美国人认为是前中国驻美国公使伍廷芳在背后支持抵

^① 四邑和三邑是广东南部的海外移民地区。

^② 这 21 个城市是湖北的汉口、宜昌和沙市;江苏的镇江、南京和苏州;河北的天津;四川的重庆;山东的烟台;江西的九江;安徽的芜湖、安庆和池州;广东的广州和汕头;福建的福州和厦门;广西的梧州;湖南的长沙;浙江的杭州以及香港。

制运动^①，但张存武的研究(1966: 29—35)表明，支持抵制运动的实际上是在任公使梁诚(1902—1907年在任)。梁诚(1864—1917)是广东省番禺人，1875年，他11岁的时候前往美国留学，1881年回国。后来，他在华盛顿的中国公使馆担任参赞，当时的驻美公使是张荫桓(1885—1889年在任)。^②张荫桓和梁诚都来自海外移民十分普遍的中国社区，但是梁诚比那位傲慢而又奢侈的前辈更有能力，也更关心他在美国的同胞们。1904年，梁诚写信给当时的美国国务卿海约翰(John Hay, 1898—1905年在任)，谴责美国排华法案用心险恶，而且违背了两国间条约的精神。^③1905年初条约谈判期间，梁诚拒绝向外务部透露谈判细节，并且坚持主要由他本人拟订的草约条款(张存武 1966: 32)。5月，当美国国务院决定绕开固执的梁诚，直接和清朝外务部谈判时，梁诚要求北京不要屈从于美国的压力。梁诚认为，中国不做反抗，也不采取报复行动，使得美国华人受到了从来没有过的苛刻对待。梁诚对外务部说：“此间华人，有议禁购美货，以为抵制者，探本求源，实足制其生命，而起其恐心。”但是他警告说：“国家苟为支持，势必与戎启衅。”所以他建议“由民间商会自为禁约”。^④

在究竟是什么人谈论要进行抵制的问题上，梁诚语焉不详。是与他有着密切联系的旧金山富有商人吗？他们对于中国的移民大门保持开放最为关注，已经和排华法案顽强斗争了数十年。在清政府与美国代表柔克义进行条约谈判之前，他们就向清政府发送了大量的反对签订条约的请愿书。不过，推动他们的上海同行抵制美国商品的，并不是旧金山有势力的中国商人。正如麦基(McKee 1986: 177)所正确指出的，一直到了6月初，在进行抵制的决定在上海宣布几个星期以后，旧金山的商

① 据《旧金山记事报》报道，伍廷芳是“运动的主要推动者”，引自 McKee(1977: 142)。

② 梁诚的这一简历据陈玉堂(1993: 850)。

③ Liang Cheng to John Hay, 12 Aug. 1904, *Notes from the Chinese Leg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to the Department of State*, M98 Roll 6.

④ 梁诚，1905年1月13日，引自张存武(1966: 30)。

人们才“十分犹豫地表示同意……参与”。他没有解释其中的原因,但是《时报》(1905年7月13日)的一条新闻或许提供了某些线索。这一报道称,旧金山的中国商人不相信上海真的已经开始对美国商品进行抵制。

从历史上看,在美国的中国商人和长江三角洲下游地区商人之间的关系一直是有限的、间接的,他们的经济联系大都局限于中国南部(Pomerantz 1984, Hsu 1996)。^① 他们也更愿意求助于政府当局,通过合法方式来解决他们面临的问题。^② 自下而上地动员组织反抗活动既危险也没有把握。在这方面,他们在1892年曾经有过一次教训。当时,为了表示对《吉亚里法案》的抗议,中华总会馆组织了一次不成功的抵制。这次失败产生了严重的后果:控制中华总会馆的来自三邑的富商信誉扫地,大量的生意转向来自四邑的商人和秘密结社(朱夏 1975: 40, 刘伯骥 1976: 585—586)。现有资料并不能够证明,在美国的中国商人和发展中的国内资产阶级共同的阶级利益与做出抵制决定有着直接的关系。前者有大量理由与排华法案进行斗争,但是他们没有形成一个统一的斗争策略,他们肯定不是抵制运动的发动者。

改良派和革命派

比起旧金山中华总会馆的商人来,和保皇会有关的海外华人与上海抵制运动之间的关系,可能要更为直接。早有就人提出了抵制美货的主张(McKee 1986: 176),但是对这一斗争方式进行最为系统的论述的,是《新中国报》的编辑陈仪侃于1903年在该报上发表的一篇文章(阿英

^① 关于上海商人更为详细的讨论,见本章“商人组织”部分。

^② 马(Eve L. Ma 1990: 35)十分有洞见地论述了旧金山商人为首的美国华人社群的保守性:“当必须要采取行动的时候,中国社群的第一反应往往是试图通过司法或者外交手段来解决。他们雇用律师,找寻司法(或者宪法)先例,并利用外交渠道。他们努力要去表明,中国人所希望的行动是维护法律,而法律已经被中国社群以外的人破坏了。……显然,海外华人对美国政治制度尤其是其法治中所具有的最终正义抱有某种乐观态度。”

1962: 592—593)。《新中国报》是保皇会在夏威夷的机关报,陈仪侃与康有为和梁启超联系密切。陈仪侃这篇文章的重要性,在于他号召人们摆脱对于清政府的依赖,主动采取行动。^① 这里应该指出,梁诚身为公使,是清朝高级官员,所以尽管他也希望由民众来进行抵制,但他不愿意这类报复行为把清政府牵扯进去,以免发生与美国的对抗。考虑到保皇会被清政府所禁止的事实,保皇会和清政府官员在针对排华法案的斗争策略上的这种一致性,虽然并不会令人感到吃惊,也十分引人注目。到1905年,除了梁启超和康有为(或许还有其他领导人)仍然是清朝的官方敌人这一点以外,清政府和保皇会在许多问题上,特别是在宪政改革方面,存在着某种一致性,至少是原则上的一致性。许多清朝官员公开支持保皇会,而《时报》对于那些具有改革思想的清朝官员显然有着重要的影响。

与其他人仅仅一般性地谈论抵制不同,陈仪侃具体地提出了如何在抵制活动中进行动员和协作的思想。他提出,在美国建立一个组织民众的总部,派出代表前往中国的主要城市,进行动员活动(陈仪侃 1903,见阿英 1962: 596—599)。据说,陈仪侃后来到美国各地游历,以宣传他的这一计划(张存武 1966: 33, Ma 1990: 36)。张存武认为,陈仪侃可能就是《时报》1905年7月发表的三篇文章(见阿英 1962: 612—641)的作者。这三篇文章讨论了抵制活动各方面的问题,并提出以香港、广州和夏威夷这三处地方而不是以上海作为抵制活动的中心(张存武 1966: 639—640)。

保皇会在美国的其他成员也积极地参与了反对排华法案的斗争,其中最著名的是影响很大的中文报纸《中西日报》的主编伍盘照牧师。早在1900年(6月12日和26日),这份报纸就提出中国应当对中美贸易加以限制。由于与海外华人的各个群体都有着广泛的联系,伍盘照就能够在抵制运动中发挥独一无二的作用。1904年,他还曾帮助孙中山在美国

^① 这种观点与梁启超的立宪政治和“新民”的政治哲学相一致(Chang 1971)。

募集经费,尽管他是保皇会的成员(刘玉遵、成路西 1985: 64)。伍盘照能说一口流利的英语和汉语,既代表寓美华人发表意见,也和他们进行对话。作为在美中国基督教社群的领袖,他与旧金山的中国富商关系很好(Ma 1990: 32—33)。麦基称伍盘照“是一个不平常的人,能够跨越(在美)华人社群内部几乎无法跨越的相互冲突着的不同势力”(McKee 1986: 170)。但是没有任何证据表明伍盘照和上海有着任何特殊的联系,也没有证据表明他在美国进行的反对排华法案的活动和上海商人发动抵制运动之间存在着任何形式的关系。

保皇会和上海的关系虽然是间接的,也不十分广泛,却似乎相当可靠。保皇会在上海出资创办并由梁启超密切监管的报纸《时报》,是保皇会在上海的成员和它的海外成员之间至关重要的联系机构,发表了大量有关美国华人的报道。的确,就在商人们宣布抵制美货之前仅仅几天,《时报》(1905年5月7日和8日)刊登了一份有100多个美国华人公司和商人签名的请愿书的部分内容,要求针对寓美华人受到的虐待采取行动。在上海于1905年5月10日宣布抵制美货之后一个月,梁启超在一封题为“致各埠列位(保皇会)同志书”的信中,提供了导致发布抵制决定的保皇会重要行动的细节。根据梁启超的说法,康有为给他在上海、香港和横滨(梁启超当时居住的城市)的追随者们发了一封电报,电文如下:

美续禁约,梁使不签名,美今遣使往北京,改请外部画押,已开
行十日。此事关我华人生命,于粤人尤甚。计粤人在此岁入数千
万,若能破约,岁增无量数。吾国生计已穷,若美工尽绝,势必大乱。
今各咸发愤,各电争于外部。惟外部畏怯,若美使恐吓,即画押。生
死之机,以此一举。望大集志士,开会鼓动,电政府及各省督抚力
争,并以报纸激发人心,或可挽回。所有支用,当俟后汇,勿吝小费,
美中必源源接济。(梁启超 1905,载方志钦 1997: 113)^①

^① 这封电报的英文译文可以在拉尔森的书中找到(Larson 2001: 10)。

接到电报以后,梁启超立即通过电报和书信与保皇会在上海和香港的成员取得了联系。在应该选择上海还是香港作为反排华活动中心的问题上,梁启超和他的同志们经过了一番讨论,最后选择了上海。这不仅是因为上海控制着中国的国际贸易,也是因为保皇会通过《时报》在上海有着十分强大的联系。根据梁启超在横滨的指示,《时报》人士接触了上海道台袁树勋和上海商务总会董事会中的广东商人(同上书:113—114)。

梁启超的信明确表明,保皇会对抵制运动在中国的发生做出了重要的贡献。但是由此得出结论,认为实际上是保皇会领导了抵制运动,则可能是个错误。对于上海商人将会如何回应他们的倡议,梁启超和其他保皇会的流亡者们几乎一无所知。当抵制美货的主张在上海得到热烈响应时,梁启超感到“实出意外”(同上书:114)。其他一些因素也削弱了保皇会的领导作用。《时报》出版人狄楚青是江苏人,与移民利益没有任何特殊联系(陈玉堂 1993: 392—393)。这家报纸和上海商人的关系并不密切,对他们大概也没有多少影响。

在抵制运动爆发前,革命思想已经开始在海外华人中间传播,但是在北美,和改良派相比较,革命派在数量和影响上都相当有限。孙中山 1904 年游历美国时,接受了伍盘照和其他一些人的经济资助,使他能够印刷和散发 11 000 份邹容的《革命军》(见第二章)。此外,孙中山的革命组织兴中会声称在海外华人中间拥有大量成员,而事实上只有 19 人来自在美国拥有大量移民的台山县(刘玉遵、成路西 1985: 65)。在这 19 名移民中,李自重和陈元英实际上是返回了台山,在那里动员人们支持抵制运动。由此看来,革命派和改良派一样,即使在上海有些联系的话,也不会特别强大,他们不能直接影响上海商人做出抵制美货的决定。

从中国人群体与改良派、革命派以及民族主义行动之间松散而复杂的关系中,我们可以得出几个结论。第一,尽管海外华人在反对排华法案的斗争中发挥着关键性作用,但是在上海做出抵制的决定,并

不是美国大陆上任何一个群体努力的结果。美国的所有华人都憎恨这些法案,但是由于他们被社会阶层、政治态度和地理位置所分割,通过不同的渠道在中国寻求帮助。在美国的中国商人松散地团结在中华总会馆下,在反对排华斗争中最为积极,最勇于表达。他们在国内的联系主要在中国南方,尤其是广东和香港。他们对清朝政府的依赖超过了他们对中国民众的信任,陈仪侃 1903 年的文章中就曾经含蓄地批评过这一点。

第二,在世界各地的相关中国人中间宣传反对排华的思想、提出反对排华斗争计划的,主要是保皇会成员,尤其是在夏威夷、美国、日本、香港和上海的保皇会成员。尽管保皇会所关心的主要是宪政改革,但康有为和梁启超都把反排华活动看作是一场和他们在中国的最终目标联结在一起的斗争。尽管保皇会与上海商人的联系是间接而有限的,但它通过《时报》与上海建立起来的实质性联系,成为推动抵制运动在上海发动的一个重要因素。当然,如果没有商人的支持,根本就无法发动抵制运动(方志钦 1997: 114)。

第三,越来越多的清朝官员希望对排华法案采取某种形式的抵抗。尤其是梁诚,他赞同由中国商人组织抵制活动,这样政府就不会同美国发生直接的对抗。由于清政府在上海商务总会和旧金山的中华总会馆都有着强大的影响力,它事实上成为连接太平洋两岸中国商人的纽带。1903 年,旧金山的中国商人曾经向商部和其他部门呈送请愿书,同时也送给了在上海主持贸易条约谈判的大臣。这位大臣与有影响的上海商人有着密切联系,这就意味着上海商人不仅可以通过报纸也可以通过官方渠道了解到寓美中国商人的不满。

无论如何,现在似乎终于清楚了,是上海商人自己做出了抵制美货的决定。尽管不太情愿,但他们已经逐步地卷入到此前的反对外国的抗议活动中(见第三章)。他们能够做出这样的决定,只有置于这一时期中国正在进行着的广泛的结构变革的背景之下,才能得到更好的理解。直

到 19 世纪晚期,中国商人的社会地位和政治态度都不如他们在海外的同行。不过,从 18 世纪末起,随着国内市场的稳步发展,情况已经开始逐渐改变。重商主义在中国的发展从来没有导致工业化,但是它推动了新的社会阶级的产生,并且使社会关系发生了剧烈变革。根据白吉尔 (Marie - Claire Bergere 1989: 20) 推测,到世纪之交,中国商人的数量 (100 万) 已经快要赶上士绅的数量 (150 万)。尽管中国商人由于地区和行业的分割而未能形成一个整体,在政治上仍然具有依赖性,但国内和海外的中国商人已经得到清政府的赞赏,向他们出卖了大量有威望的官位。随着商人在晚清时期开始买官,随着士绅开始从事贸易活动,阶级的区划便开始模糊起来。^① 这样,到 19 世纪末,中国资产阶级在新加坡、香港、上海和几个美国城市同时得到发展。清政府鼓励在中国建立商会,同样也鼓励在海外华人中建立同样的组织。上海在国际贸易中开始占据支配性地位,从而成为抵制美货运动理想的中心城市。

当然,并不是所有的上海商人都想成为民族英雄,尤其是那些销售美国商品的商人。因此有必要弄明白,在上海和中国其他地方,有哪些商业群体能够成为民族主义的而不会面临破产,又有哪些群体希望抵制只是一种暂时的或者象征性的姿态。在这一问题上,我们必须考虑中美贸易关系的三个方面:在中国销售的美国商品的类型和价值;这些美国商品的地理分布;经营美国商品的商人,包括他们销售外国货的一般方式和销售美国商品的具体方式。

美国商品在中国

20 世纪初,美国对华贸易在这两个国家的总体经济中是无足轻重的。从美国进口到中国的商品总额从 1895 年的 3 844 200 美元增长到

^① 正如白吉尔所指出:“18 世纪开始出现的演变没有导致资产阶级的产生,而是导致一个新的城市上层群体的结合,这一新群体超越了学者或士绅与商人之间的界线。”

1905年的53 384 000美元^①，但这一数字还不到中国全部进口总额的10%（李时岳 1985：698，严中平 1955：64）。在对华出口方面，美国落在英国和日本的后面（严中平 1955：64）。^② 根据当时的一项调查，美国在中国的商业利益和日本、英国甚至德国相比，都要相对小些（见表 4.1）。

表 4.1 在华外国商号, 1905 年

国家	商号数量	雇员
日本	560	5 280
英国	520	5 612
德国	159	1 659
美国	114	2 542
法国	71	1 203

资料来源：《大陆》1905年4月；李时岳（1985：712）。

不过，美国进口商品在整个中国仍然比较惹人注意。这有两个原因：美国商品大部分是消费品，而且主要集中在人口稠密的城市。20世纪初年最重要的进口商品是棉纺织品、石油制品、烟草、面粉和其他日常用品，比如肥皂、蜡烛、化妆品、器皿和文具等^③。

从19世纪30年代到1910年，所有在华销售的美国商品中，棉纺织品一直占据支配性地位。1900年进口的棉纺织品价值8 783 000美元，占当年所有美国进口商品总值的57.6%。到1905年，这个数据翻了3倍多，达到创记录的27 760 000美元，占当年所有美国进口商品总值的

① 这一数字根据的是赵康(Chao Kang)1986年的统计；见Chao 1986：105。陈仪侃(阿英 1962：592—593)按照中国货币做出的比较数字是：美国对华出口额1895年为银3 603 840两，1905年为银24 722 906两。

② 根据严中平(1955：64)，1901—1903年各国(地区)进口货物所占比例为：香港41.6%，英国15.9%，日本和台湾12.5%，美国8.5%。

③ 中国也开始从美国进口机器，但其数量从抵制者的观点看是微不足道的。从1905年7月21日到9月3日，有13 000家商号、商店和个人在《时报》和其他报纸上发表申明，他们决定不出售、购买或者使用美国商品，只有不多的申明提到了机器。据严中平(1955：72)，机器进口在1903年只占全部外国进口的0.7%。

52%左右。当时,由于比上等的英国棉布更结实、更保暖,中国普通消费者十分喜欢美国棉布(Chao 1986: 110—111)。在1905年,至少有11个牌子的美国粗布、4个牌子的细布、10个牌子的斜纹布和31个牌子的床单布在中国出售(《时报》1905年7月21日)。在世纪之交前后,美国棉布占据所有中国进口粗布的80%—90%(Chao 1986: 111)。①

石油制品是第二种最常见的美国进口商品,其中包括家庭和商店广泛使用的煤油,因而成为十分合适的抵制目标(C. Cheng 1986: 206—207)。② 1905年,中国从各个国家进口153 470 000加仑煤油,其中50%—60%原产于美国(《上海对外贸易》上册1989: 194)。进口煤油数量的增长是由于它的价格比植物油便宜,比如在1884年,煤油在宁波的零售价格只是豆油价格的40%(C. Cheng 1986: 207)。

美国烟草制品的进口量可能是增长最快的。如果美国商人认为中国的工业品市场很难打开,或者认为他们的扩张精神还不足以打开这一市场的话,那么这种看法并不适用于20世纪初年的烟草工业(Cochran 1986: 151)。1902年建立的合资企业英美烟草公司当年就在中国销售了12.5亿支香烟,10年后销售了.97.5亿支(ibid.: 152—153)。1905年反美抗议活动爆发后,报纸上刊登的进行抵制的申明经常提到美国香烟,并且指明香烟的品牌,其中品海牌香烟似乎最为著名(《时报》1905年7月21日)。

面粉是20世纪初在中国比较常见的另一种美国商品,很多抵制申明都把美国面粉列入清单。在抵制运动中,一首“倡说不用美面月饼歌”十分流行。③ 但是和上面提到的商品相比,面粉在全部美国进口商品中

① 无论从数量上还是从质量上看,中国土产棉布都很难取代美国棉布,因为中国长期以来就是一个棉花进口国家,它自己的棉纺织工业直到19世纪90年代末才开始产生。这一工业发展缓慢,主要是因为传统的政治和经济障碍,而不是外国的竞争(李时岳 1985: 695—696)。

② 程初元(Chu-yuan Cheng 1986: 205—233)认为,“从1876年到20世纪20年代,石油制品支配着美国对华出口。”这一论断的基础,或许是对可利用数据的不同计算方式。从有关抵制活动的大量文献来看,似乎很清楚,棉纺织品被看作是最为重要的美国进口商品。

③ 这首歌的一段歌词如下:“时将秋节,庆贺明月;千家万户,香饼盛设。倘用美面,饼自不洁;花旗之面,中华之血。”(阿英 1962: 9)

占的份额要少的多,1894年只占0.7%,1913年占1.8%(《上海对外贸易》上册1989:195)。

美国商品在中国的地理分布

由上海来领导抵制运动,不仅有其社会和政治原因(见第二章和第三章),也有其经济原因。在19世纪后半段,上海不仅发展成为中国的贸易和金融中心,同时也发展成为美国进口商品的集散地。20世纪初年,像其他国家的公司一样,美国公司的销售活动也集中在大城市,尤其是上海。美国在中国最大的公司——丰裕(棉纺织品)、协隆(棉纺织品)、茂盛(肥皂、棉纺织品和其他商品)、美孚(石油制品)和英美烟草公司——都把他们的总部设在上海(《上海对外贸易》上册1989:102,《时报》1905年7月21日)。

大批外国进口商品通过上海进入中国,其中大多数要再转运到其他港口(见表4.2)。比如在1894年,进口商品总数(价值银93 256 000两)的57.53%进入上海港,其中又有67.59%(价值银36 262 154两)被转运到中国其他港口(《上海对外贸易》上册1989:30)。棉纺织品的进口情况提供了进一步的说明:在1894年进口的13 790 000匹布当中,有13 000 000匹进入上海,其中又有大约80%被转运到其他地区(严中平1955:47)。

表 4.2 5个港口的中国进口商品的比例,1871—1903

年代	广州	上海	汉口	天津	大连	其他
1871—1873	12.7	64.1	2.7	1.8	—	18.7
1881—1883	11.8	57.1	4.2	3.1	—	23.8
1891—1893	11.6	49.9	2.3	3.1	—	33.1
1901—1903	10.4	53.1	1.8	3.6	4.9	31.1

资料来源:据严中平(1955:69)。

棉纺织品一类美国进口商品也遵循着同样的模式。在19世纪⁴⁷⁰

年代,基本的贸易模式还在建立过程中,大多数美国棉纺织品就通过上海进口。比如1876年,从美国进口的全部棉纺织品的9.4%在上海销售,38.8%转运到天津,33.5%转运到河北辛庄,显然是北方寒冷的天气增加了对厚布料的需求。全部算起来,美国棉纺织品这一时期在中国北部、中部、东部和南部至少19个城市中销售(Chao 1986: 111—112)。

上海在美国烟草的进口和销售中起着相似的作用。英美烟草公司的中国总部就设在上海,它的第一家和最大的一家烟草工厂也都在上海。同样地,上海举足轻重的地位并非是因为美国烟草在上海的消费数量,而是因为上海作为烟草集散中心的核心作用。正如高家龙(Sherman Cochran 1986: 151—203)所表明的,美国烟草企业家们在中国销售烟草格外野心勃勃,他们的触角从城市和小城镇一直扩展到乡村、山区和偏僻荒凉的地区。通过一个“由大都市到城市再到集镇”的级层式体系,美国烟草销售到了整个中国。

煤油不是奢侈品而是日常必需品,所以它的消费在世纪之交更为普遍。1885年,美孚公司在上海开办了它的第一家办事处。1894年,它雇用了上海商人叶澄衷(苗利华 1986: 45)。几年以后,叶澄衷在镇江、南京和芜湖(江苏)、九江(江西)、汉口(湖北)、营口(辽宁)、天津和烟台(山东)开办了煤油商店。1894年,美孚公司在香港开办了它的第二家办事处。到1908年,又先后在福州、厦门、汕头和广州设立了分处(C. Cheng 1986: 216)。美国的煤油从较大的城市分散到较小的城市。例如,早在1886年,江苏省镇江就有收到上海供应的美国煤油的记录。^①在20世纪初年,煤油恐怕是在乡村地区能够见到的唯一的美国产品(ibid.: 214—19)。对于抵制美货运动来说,美国进口商品通过上海分散到广大地区,意味着各个地区的民众都能够以某种有意义的方式参与进来,同

^① 1891年,镇江进口了1 509 000加仑的美国煤油(和908 000加仑的俄国煤油)。1899年,美国煤油升至2 561 000加仑(《镇江地方志资料选辑》1987: 22, 31)。

时也意味着当上海商人的合作对于抵制运动能否成功至关重要。

美国商品的经营方式

如同中国同西方的贸易由西方人通过在中国的洋行进行控制一样，与美国的贸易是被美国洋行(美行)控制的。在 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初，一般情况下都是由主要以上海为基地的美行从美国订货，中国商人很少直接和美国厂商联系，而美行主要依靠它们的中国代理人销售它们的商品。这些通常被中国人称作买办的代理人是中间人，他们帮助美国商行把美国商品出售给中国零售商，然后由中国零售商再卖给中国的消费者。

然而，到 20 世纪初年，一些中国商人开始专门经营某一类商品，并且担当批发商，直接从美国订货再把它们卖给中国的零售商。因此，他们自己的个人利益对于他们对抵制运动的态度是一个决定性因素。和那一时期在中国的其他外国公司一样，美国商行严重地依赖于中国买办，尽管它们可能会给这些买办以不同的名称，或者给他们分派不同的任务。例如，英美烟草公司雇用了邬挺生和李文中，他们被称作“翻译”，但起着买办的作用，是外国公司和中国商人之间的媒介(《上海文史资料》第 56 辑：145—155, Cochran 1986: 170—172)。在英美烟草公司扩展中国市场的早期，由于与雇主关系密切，买办在努力保卫公司利益方面似乎起着重要的作用(例如，邬挺生在抵制运动期间就曾鼓动销售美国烟草，见第五章)。

大致也在这个时期，棉纺织品批发商们开始在国外棉布尤其是美国棉布的销售中发挥关键性的作用。与烟草商不同，一些洋布商按照“订货制度”从 1879 年开始直接从国外厂商订货(《上海对外贸易》上册 1989: 112)。根据这个制度，在中国的外国商行担当买办，为他们的顾客订货(商品质量和数量由中国批发商决定)，从中赚取佣金。这一制度意味着，由于中国批发商拥有他们所订购的货物，市场变化的风险就要由

他们而不是由零售商们来承担(同上书: 112—13)。

由于上海是销售外国商品的零售商店的中心,在上海就出现了许多专事批发的商行。批发在上海也能够盈利,因为来自其他地方(客帮)的商人来到上海,大量购买外国商品(《上海近代百货商业史》1988: 112)。比如,天津的洋布商在上海建立了分店(申庄),以十分合适的价钱从批发商行购得大批的洋布。根据一名重庆商人对上海洋布批发交易情况的描述,上海批发商从一名洋行商人那儿订购棉纺织品——除两家洋行外,所有洋行都接受中国商人的订单。货价根据当时英镑和银两的兑换比率决定。交货付款时,上海批发商可以使用本地钱庄的银票。相比之下,一名四川商人就不得不通过一名当地商人或者经纪人——他们签订购货合同,从中赚取 0.5% 的佣金,但要支付船运费用——来订购洋布。四川商人可以去到外国商行检查合同,确保其中没有欺诈。如果四周内没有收到货物,四川商人可以取消订单;而如果买方不能在两周(有时是四周)内付钱,外国商行就可以保留定金(姚贤缙 1962, 第三册: 1549)。

批发商有着强大的金融力量。他们知道要订购什么商品和如何要价,从而在一定程度上控制着市场。批发商尤其是那些经营美国棉纺织品的批发商反对抵制美货的态度,对后来的事件进程相当重要。他们反对抵制运动最为坚决,并且以各种方式试图加以破坏(见第七章)。

零售商在整个销售网络中占比例最大。这一时期,上海和其他口岸城市的贸易大规模发展,甚至建立起了出售某类特定商品包括外国商品的专卖店。例如,在上海,零售商店被分成各种类型,如京货店、广货店、京广杂货店和洋广杂货店。这些商店都出售一些外国商品——毛巾、袜子、蜡烛、煤油、针和布料(《上海近代百货商业史》1988: 17)。商店越大,商店里库存的外国商品就越多。许多大型零售商店集中在南京路、河南路和棋盘街一带的外国租界,仅在南京路上就有至少 20 家大型零售商店出售外国和国内的商品(同上书: 22)。由于零售商直接和顾客打交道,而且和批发商不同,往往是些资金有限的小商人,所以当抵制运动

开始后真正需要他们的支持时，他们比较容易屈从于抵制的压力。

商人阶层的政治觉悟

商人是晚清中国组织得最好、力量最强大的社会群体之一。正如兰钦(Mary Rankin 1986)和罗威廉(Willian Rowe 1984, 1989)所表明的，他们的活动已经远远超出了简单的经济功能和范畴。浙江的绅商管理福利工程，资助地方教育，组织民兵，主持道路建设(Rankin 1986; chaps. 3—5)。兰钦(ibid.: 29, 301)认为，包括商人在内的精英阶层管理功能的扩展，同时也会提高他们的政治觉悟。她论述说，在回应国内和外国的压力时，他们发起的行动突破了地方利益，进入到国家政治舞台。^① 罗威廉(Rowe 1989: 273)赞同兰钦关于上层商人的政治觉悟正在提高的估计，他看到了日渐高涨的民族主义情绪，也在汉口商人和市民中间看到了“对外国人日益增长的敌对行为。这种敌对行为，与其说产生于天生的犯罪性或者文化沙文主义，不如说产生于由外国对中国的蛮横态度而引起的一种朴素民族主义的憎恨”。

至少有三种中国学者关于晚清商人和商人组织的研究(虞和平 1993, 徐鼎新、钱小明 1992, 朱英 1991)认为，商人尤其是新建立的商会代表着一个新的政治、社会和经济力量。朱英(1991: 13)论证说：“新式商人社团诞生后，工商业者的组织程度大为加强，阶级意识也萌发增长，已初步发展成为一支独立的阶级队伍。……资产阶级开始承担领导大规模反帝爱国运动的历史重任。”他还更为具体地论证了商人阶级的政

^① 兰钦(Rankin 1986: 28)有关 19 世纪末社会—国家权力关系的观点，表达为下述精彩的论述：“当国家和地方利益冲突时，争执仍然是具体的和孤立的。上层精英仍然通过他们与国家的结盟而获取特权，他们与官员们的冲突更像是要表达一种改善政府内部接触的愿望，而不是要培养争取独立的政治力量的群体要求。”她补充说，这样的情况在实行新政以后发生了决定性的变化：“这种情况在 19 世纪 90 年代已经出现了实质性的变化，而 1902 年以后要求进行行政改革的清末新政完成了这一打破平衡的过程。”

治觉悟表现在三个方面：民族主义、社会和历史责任感以及结团体的思想(1991：43—52)。同样地，虞和平(1993：第五章)指出，尽管除了在19世纪末曾经发表改革建议以外，商人之前并没有参与政治活动，但20世纪初年建立商会以后，他们开始进行有组织的政治行动。徐鼎新和钱小明(1992：24—27)在他们有关上海商会的研究中指出，上海商人和实业家是第一批把西方观念介绍到中国的人。郑观应、张謇、徐润、祝大椿和朱云佐等一些有影响的商人，都大力提倡西学。同样是在这一时期，上海的商人开始接受社会达尔文主义世界观，并在《江南商务报》、《商务报》和《选报》等商人报刊上发表他们关于商战的观点(徐鼎新、钱小明1992：29，33)。“新的社会阶级”——徐鼎新和钱小明所使用的术语(同上书：35)——的政治觉悟导致了1905年抵制美货运动、收回利权运动、要求自治、宪政改革、1911年革命和五四运动等政治行动(同上书：第三至五章)。

但是，也有一些研究中国的学者对有关商人政治觉悟的这种评价提出了质疑。魏斐德(Frederic Wakeman Jr. 1993)认为兰钦和罗威廉夸大了商人在政府干涉和官府控制之外的独立性。事实上，徐鼎新自己在先一项关于上海绅商的研究中，就强调了他们对于清朝政府的依赖性：很多大商人如严信厚、孙多鑫、徐润就是官员出身，也有很多成功的商人通过捐买荣誉性的官位来积极谋取官员的特权和保护，其中最著名的例子就是叶澄衷、朱葆三、祝大椿、许春荣、邵琴涛和曾少卿(徐鼎新1990：53—55)。①至于西方观念，徐鼎新认为工商界人士能够吸收的极其有限(同上书：56)。

最低估中国资产阶级政治觉悟的观点是由张亦工和徐思彦提出的(1992)。他们认为直到20世纪20年代末，商会所代表着的中国资产阶级在政治上一直都是被动的，确实实践了“在商言商”的箴言(同上书：

① 曾少卿后来成为抵制运动的领袖。

110, 114)。上海商会虽然参与了宪政改革、收回路权运动和 1911 年革命,但在这三场运动中都只不过起了边缘性作用。上海商人参加这些政治运动,并不是作为社群领袖而采取的行动,而只是代表他们自己狭隘的个人利益,以使事态更快地回到稳定和正常的状态(同上书:111—114)。

两种观点都有其合理因素。商人的政治行为具有典型的不连续性,取决于不同的问题和环境。但我们仍然可以做出几点概括性的评论。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商人在政治上是实用主义的,他们对政治讨论和理论建设不感兴趣,也不擅长。尽管徐鼎新和钱小明(1992)认为商人是第一批将西方观念介绍进中国的人,但在晚清时期,确实没有多少出版物是专门针对商人读者的,为数不多的几种商人期刊也很少谈论政治事件(张枬、王忍之 1962)。当时的一名商人就指责说:“商人不肯留心时事,连报也不看看,所以知识不开通”(同上书,第一卷下册:891)。在这一时期出现的大约上千种报纸、文学杂志和期刊中,只有三种是由商人出版并面向商人群体的:《工商学报》(1898 年创办于上海,周刊)、《江南商务报》(1900 年创办于上海)和《商务报》(1903 年创办于北京,季刊)。这几种杂志没有一种发表过哪怕一篇有关美国虐待中国移民或者抵制运动的文章。最有影响的《商务报》显然有官方背景(《近代期刊篇名目录》下册 1979: 1151),在它 1903 年 12 月到 1906 年 1 月期间出版的 70 期报纸中,几乎全部文章都是严格针对某些具体商务事宜的,没有一篇与宪政改革有关(同上书:1151—1153)。在 20 世纪第一个十年发表的数百篇重要的政治评论中,没有一篇是在商人报刊上发表的,在其他地方发表的一篇,还是由一个商学会撰写的(张枬、王忍之 1962),这也很能说明问题。

不过,政治实用主义毕竟不同于政治冷漠。商人在与他们商业事务密切相关的政策问题上非常积极,商人们把发展工商业看作一种救国道路。1904 年,绅商孙多鑫、孙多森和徐润建立了上海商学会,以启蒙商

人,发展贸易(《时报》1904年8月25日)。在同年建立的沪学会,商人学者也很有影响。沪学会是一个学术团体,它的领导人、教育家马相伯在商界和政界都有广泛的联系。^①沪学会的宗旨为“开通风气,交换知识,图谋学界之公益”(《近代上海大事记》1989: 583)。在抵制运动中,商学会和沪学会都组织了一些号召进行抵制的集会。^②商人的政治实用主义,也反映在他们就事论事的方式以及在目标难以实现时随时准备退缩或者妥协的态度上(张亦工、徐思彦 1992)。

商人具有官方联系,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总是在政治上无所作为。与政府越来越疏远的知识分子相比,富商和社群领袖与官方体制的联系肯定要更为紧密。在晚清,拥有政治影响力的商人阶级上层是一个称作“绅商”的混合体^③,其中一部分是由士绅(传统士人和致仕官员)转化而来的商人^④,另一部分主要由通过捐买官衔而具有绅士地位的商人组成。叶澄衷、朱葆三(经营煤油和五金器皿)、祝大椿、周舜卿(铁业)、许春荣、邵琴涛(洋布业)和曾少卿(大米和海产品销售)等大批发商都有官衔。

更为重要的是,当国家本身推行改革政策——如清政府1901年之后推行新政时,或者当国家本身与外国列强发生争端——如美国虐待中国移民的事件时,商人无须采取反叛的方式就可以积极进行政治活动。当清政府开始鼓励发展实业时,孙氏兄弟建立了他们的商学会。就抵制

① 马相伯的教育思想主张儒学与西学相结合。他曾担任中国驻日本公使参赞,退出政界后积极从事教育事业。1902年,他建立了震旦公学。他的教育活动得到了两江总督的大力帮助。由于马相伯具有特殊的演讲才能,他被赞誉为“中国第一演讲家”。抵制运动于1905年爆发时,他担任学术团体沪学会的会长(《上海文史资料》1986年第4辑: 128—145)。

② 不幸的是,记载这两个学会详细活动情况的资料很少。

③ 本章前面讨论的批发商大都属于这一群体。

④ 上海商务总会中的高层领导人严信厚、孙多森就是很好的例子。严信厚先是跟随李鸿章办理洋务,后来成为一名银行家、投资人和上海总商会的第一任总理。孙多森出身于士大夫家庭,不过他本人在科举考试中并不成功。新政开始后,他的哥哥孙多鑫投资面粉业。借助于家庭的关系,他们从清政府商部取得了免税的特权。他们的企业发展很快,孙氏兄弟也成为实业界非常有影响的人物(徐鼎新 1988: 54)。

美货运动来说,来自外务部和商部的官员们都表示支持(见第五章)。直到20世纪第一个十年末,官商关系可能更多地是一种合作关系,而不是敌对关系,因为清政府是诸多现代化计划的发起者。新近的一项有关清末新政改革的研究甚至这样评论:

颠覆中国2100年的君主制度及其理论基础的真正的现代革命,不是1911年以孙中山及其同志的活动为中心的政治革命,而是晚清政府1901—1910年的新政为中心的思想革命和制度革命。具有讽刺意味的是,革命的英雄并不是围绕在孙中山周围那些自称为革命者的人,而是他们的敌人——他们试图推翻的满清政府、保守的满汉官员以及他们的支持者士绅。……新政革命及其成就是1911年以来……甚至直到现在的中国后帝制时代在思想方面和制度方面发展进程的真正基础。(Reynolds 1993: 1)

由此看来,与官方的紧密联系并非必然意味着商人不具有在社会上占据领导地位的资格。正如另一名学者所指出的,“从历史上看,市民社会是社会的产物,同样也是国家的产物。”(Chamberlain 1993: 204)

尽管商人有其先天的保守性,但一些商人在抵制运动中仍然十分积极。作为一个群体,他们并非铁板一块。他们按照家乡和行业的不同组织起来,因而往往也有着非常不同的利益,这样的事实对于抵制运动有着相当复杂的意义。一些广东和福建的商人并不经营美国商品,他们支持抵制运动出于同乡亲情(很多在美华人来自这两个地区),而那些确实还在销售美国商品的商人则被看作是破坏爱国事业。不过,上海的商人多种多样。有关研究已经表明,群体的多样性对于民众行动能够产生积极的作用,因为那些特别感兴趣而又富有资源的群体成员,不论有无其他成员的帮助,都会为整个集体带来公益性的福祉(或者会使运动首先发动起来)(Marwell and Oliver 1993: 21—27; Hardin 1982: 67—89)。

商人激进主义的另一个原因是,当一个社会经历深刻转型时,社会

群体和国家政权的关系往往也会更加富于变动,20世纪初的中国就是如此,社会运动中的政治结盟随时可能会发生急剧的变化。因此,把抵制运动中的商人看作是机会主义者,要比认为他们在政治上积极或者在政治上不积极都更为准确。当上海商人在抵制运动的第一阶段担当社会领袖时,他们更容易屈从于大众的压力;而当抵制运动开始严重损害他们的利益时,他们就很快地转向政府寻求保护。

商人组织

20世纪初,中国商人一般组织在两种往往互相交叉的组织中:同乡组织和行业组织(Goodman 1995)。以下的讨论主要集中于在上海和天津的这类组织,这一方面是因为它们的重要性,一方面也是受可资利用的资料的限制。

会馆

一般来说,会馆是富有且有威望的商人控制的同乡组织,其成员来自各个行业和社会阶层。另一方面,公所是同一行业的商人的组织。这两种组织有时是可以互相重合的,比如广肇公所就不仅仅是一个商业组织,它还是一个同乡组织(苏绍柄 1954)。同乡组织所发挥的社会和文化功能,一般要比行业组织更为广泛。在上海,像中国其他许多商业中心一样,来自各地的商人依据传统同时也是十分自然地以同乡关系聚结起来(Rowe 1984: chap.7)。从17世纪中期以来,上海就建立起了许多会馆(《上海碑刻资料选辑》1980: 507—513)。

许多会馆的章程里都有“以联乡谊”这句话,表明它们最重要的功能是情感功能。建立会馆以联乡谊有着两个非常实际的目的:一是为同乡提供一个求神拜佛的地方;一是在死去同乡的家人没有能力把尸体运送回家的时候为他提供一个安葬之地。当然,会馆也建立在城市中。来自

全国各地的人们聚结在城市的会馆里，可能是为了诸如帮助同乡与其他人争斗等更为世俗的目的（同上书：397）。最为著名的一个能够展示会馆的社会和政治力量的事件，是上海法租界当局和四明公所之间围绕后者墓地而发生的对抗事件（见第三章）。

要领导一场如 1905—1906 年抵制美货运动这种全国规模的民众运动，同乡组织的社会关系和政治眼界就有些过于狭隘。正如《时报》（1905 年 6 月 20 日）的一位颇有洞察力的作者所指出的，宁波行会的斗争只是为了一个公所，而抵制运动需要更广泛的社会群体的联合行动。无论如何，这种类型的组织在一定的地区范围内十分重要。另外还有其他一些社会团体不断出现，在社会和政治方面发挥着更加突出的作用。

商业公所

公所或者行业组织的历史和会馆的历史一样久远。随着上海发展成为一个商业中心，公所逐渐取代会馆成为更为重要的商人组织，尤其是在商业行为领域。商业公所重要性的一个体现是其建立的数量：从 1843—1911 年，上海至少有 43 家商业公所出现，而会馆的数目只是公所的一半（《上海碑刻资料选辑》1980：507—513；《上海研究资料续集》下册 1988：144—153）。这些商业行会管理商人多方面的商业行为，比如价格、市场区划和入行资格等。它们与同乡组织一样，也是晚清地方市政管理的基础（《上海研究资料续集》下册 1988：154）。在抵制运动期间，为数众多的抵制美货的公开申明是由商业行会而不是由个体商店作出的（见 1905 年的《时报》和《申报》，尤其是 7、8 月各期）。

无论是在上海还是在其他城市，同乡组织和商业行会之间的区别从来不是绝对的（Rowe 1984：chap. 7, 8，《上海研究资料续集》下册 1988：144）。总的来说，上海的对外贸易被来自浙江省（尤其是宁波）、广东省和福建省的商人所控制。对外贸易又进一步按地区分割成与西方国家的贸易、与日本的贸易和与南洋地区（新加坡、马来西亚和菲律宾）的贸

易。来自浙江和广东的商人控制着绝大多数与西方国家和日本的贸易，而来自福建的商人主要经营南洋贸易(《上海对外贸易》上册 1989: 第 3、4 章)。因此,抵制运动给浙江商人造成的影响最大,尤其是大批发商。

由此看来,共同的家乡情谊和共同的贸易利益使得商人利益变得十分复杂。这些地方性和行业性的利益在 1904 年建立的上海商务总会中也得到了具体的体现。由于这一商会在抵制运动的组织协调中发挥着关键性的作用,因而值得详细研究它对于城市商人社群的影响力、它的领导层以及它与清朝政府的关系。

上海商务总会

上海商务总会的成立是对日益增长的商业活动和清政府改革政策的回应。1902 年建立了上海商业会议公所,在清政府与外国的商业贸易谈判中担当顾问。1903 年建立商部后,上海商业会议公所于 1904 年重组为上海商务总会。

上海商务总会提出的宗旨是“联络同业,启发智识,调查商业,备商部咨询,维持公益,改正行规,调解纷难,代诉冤抑”(《天津商会档案汇编,1903—1911》上册 1987: 5)。商务总会由一名总理、一名协理和 16 名议董领导,另外还设有两位候补议董。董事会每年从在本市具有经济实力和良好声望的商人中选出总理和协理,然后经商部确认并任命(同上书: 5—6)。

需要指出,商务总会的成员资格并不是直接授予个人,而是给予建立在同乡关系(帮)和行业关系(行)基础上的商人团体。商务总会章程规定,一个帮或者行每年缴纳 300 两银子可以向商务总会推选一名成员;推选两名需要 600 两银子;3 名需要 900 两或者更多的银子(同上书: 5—20)。商务总会看上去是一个独立的商人组织,但它和清政府尤其是商部的关系十分密切,尽管并不是一种隶属关系。没有商部的许可,商务总会有关重大商业问题的决定不能实施(章程第 72 条)(同上书)。

上海商务总会建立不久,北京(1904年4月)、天津(1904年12月6日)、厦门(1905年7月)、广东(1905年9月22日)、苏州(1905年11月)和湖南(1905年12月24日)也都建立了类似的组织。1906年以后,又有更多的商会组织出现(同上书:301—303)。这些商会的结构和上海商务总会大致相似(同上书:4)。商会的权力并没有任何坚实的法律基础,而是来源于它们作为领导者在社群中的威望。无论如何,上海商务总会章程在商会权限方面的规定并不明确。商会主要把自己限制在商业事务内,而且只能通过剥夺成员资格和征收罚金来惩处不服从的成员(同上书:5—20)。

上海商务总会在两名上海商人的案件中所采取的行动,表明它试图行使自身的权威,同时也表明它的力量还十分有限。这一案件涉及拥有举人功名和道台头衔的商人杨允之。杨允之的商业伙伴周留记控告杨允之进行金钱欺诈,并且诉诸法律,杨允之随之被租界的外国巡捕逮捕。但是,商务总会认为这一事件应当由两个商人自行解决,由商务总会来做调解人。于是,它向在上海的成员发出了就这一案件召开会议的通知。1905年5月24日会议召开,有大约200人出席。在会上发言的商人们坚持认为中国商人之间的纷争不应当提交给租界当局,同时认为有关金钱或者债务的纠纷不应当雇用律师。董事会成员周金箴代表商务总会发言说,尽管商会不能干涉法律纠纷,但是租界巡捕不应当因为琐碎的金钱纠纷而逮捕正直的中国商人(《时报》1905年5月29日)。虽然没有关于这一事件结果的记载,但是它显示了外界对商人认为应该由他们自己控制的领域进行干预的可能性,以及商会能够对其成员行使的权力的有限性。

即使有这样一些局限,上海商务总会在一些公众关心的问题上仍然扮演了社群领袖的角色。比如,1904年7月,商务总会成功地阻止了南市马路工程局的税收计划;同年8月,商务总会致电南洋通商大臣,要求给予中国商人和外国商人同等的权利(《近代上海大事记》1989:583,

584);1904年12月和1905年1月,商务总会在周生有案中发挥了清朝当局和上海居民之间调停人的作用(见第三章)(同上书:587,590,591)。

在对成员的控制方面,天津商会似乎比上海商务总会有着更大的权力。天津商会章程中规定,商人日常着装应该整洁朴素(丝绸和其他华丽衣服只能在某些特殊场合穿着);商人平日吃饭应该一餐一菜;商人不应去妓院和其他名声不好的地方;经常性的吸食鸦片应当禁止(《天津商会档案汇编,1903—1911》上册1987:38—39)。天津商会的惩处措施也更为具体,更为严厉。在名声不好的地方被抓住,必须登报声明不会再犯;如果再次被抓住就必须交纳罚金,第三次被抓住则会被驱逐出商会。吸食鸦片成瘾者要在几个月内戒掉,否则也将被开除出会(同上书:39)。

越来越多的商人显然发现新的商人组织值得加入,因为资料表明全国各地的商会发展很快。从1902—1904年,只有5家商会成立(成员总数3593人)。但是在1905年,又新成立了十多家商会(成员总数达到14703人)(朱英1991:55)。作为中国所有商会的榜样,对上海商务总会的成员情况值得进行仔细的考察。由5名总董行使对商会的控制权。在1902年,这5名总董中,有两名来自浙江,代表着四明公所以及他们的行业;有两名来自广东,其中一名代表广肇公所;还有一名来自江西清江。5名总董中只有来自浙江的朱葆三代表洋货行,在各种进口商品上有着较大的利益。朱葆三本人也投资许多其他行业,比如保险业、面粉业、丝绸业、航运业和银行业,并且是一家英国公司的买办(汪敬虞1957:965—966)。这些总董成员中没有一位主要靠销售美国商品赢利,但又都参与各种会受外国商品尤其是美国商品的销售情况影响的商业和工业活动。比如,他们中有4人与银行业有关联(徐鼎新、钱小明1992:43—47)。

上海商务总会的执行机构由总理、协理和议董构成,履行商会的日

常功能。在1902年,总理严信厚和一名协理朱金箴都来自浙江,另一名协理来自江苏。在董事会成员中,6名来自浙江,两名来自广东,一名来自江西,另有4名来自何地不明(徐鼎新、钱小明 1992: 46—47)。在总理、协理和议董当中,只有苏葆笙一人主要靠销售外国商品获利。

在1902年,除了总理、协理和议董之外,上海商务总会拥有59名成员。有4人代表销售外国商品的商号,主要出售棉纺织品、煤油和五金器皿。这4人中至少有两人来自镇江,一人来自江苏其他地方,另一人来自何地不明。和天津商会的情形一样,没有经营烟草生意的商人的代表(徐鼎新、钱小明 1992: 47—50)。

在1905年抵制运动中崭露头角的曾少卿,这时还只是上海商务总会中一名普通的成员。他代表福建帮和南货行——海产品、大米以及中国南方和东南亚地区其他土特产品——(《上海对外贸易》1989: 165—166,徐鼎新、钱小明 1992: 50,汪敬虞 1957: 956)。南货行主要由来自福建和广东的商人经营,在上海很引人注目,但是并不是特别重要。1894年,上海商人与西方国家(西洋)的贸易价值126 225 000两银(占总数的81.4%),与日本的贸易价值14 998 000两银(占总数的9.7%),而与南洋的贸易价值只有13 861 000两银(占总数的8.9%)(《上海对外贸易》1989: 190)。

和与外国人做生意的西洋商人不同,南洋商人向东南亚的海外华人出售茶叶、丝绸等中国土特产品,把大米和各种海产品带回上海。在经济上、组织上,甚至在文化上,南洋商人和西洋商人都有重要的不同(同上书: 203)。南洋商人与外国人没有多少交往,因此更为独立,也应该更具民族主义精神。另一方面,西洋商人对外国人有很强的依赖性,和外国事物的联系也比较密切。这两个商人群体的家庭和教育背景也有不同。如邬挺生的例子所表明的,西洋商人年轻时往往接受了一些外国教育,后来在外国商号工作过。而像曾少卿——他可能是抵制运动中最重要的人物——一类商人,只和中国人做生意,主要卖土特产品,与外国人

和外国事物很少有甚至没有接触。可以以他来作为一个例子。

曾少卿来自福建同安。他自幼“涉猎群籍，间作画，菰芦秋雁，涉笔成趣”（汪敬虞 1957：956）。曾家数代从事海外贸易，但是直到他这一代，曾家在上海商业的地位才显赫起来（同上书）。曾少卿的成功和上海著名的南洋贸易商号福裕南有很大关系。这家商号是 19 世纪 60 年代在上海创办的，创办人苏子明也是福建人。当苏子明建立建汀会馆时，他的野心和兴趣显然不仅仅限于商业活动（《上海碑刻资料选辑》1980：275）。曾少卿成为苏子明在福裕南号的商业伙伴。福裕南号从东南亚的海外华商那里进口各种海产品到上海，同时出口粮食、丝绸和其他中国土特产品给南洋华人（《上海对外贸易》1989：165）。义和团起义之后，曾少卿开始从东南亚进口大米。他一方面以低价出售救济粮而为自己赢得了名声，一方面通过赚取利润而显示出良好的生意头脑（汪敬虞 1957：956）。苏子明 1905 年死后，曾少卿成为福裕南号的经理，商号也改名为德发行（同上书：166，416）。在快到 60 岁的时候，曾少卿在上海商界的地位扶摇直上。他不满足于只做贸易，还投资上海的保险业和江苏镇江的造纸业，并在 1905—1907 年投资江西景德镇的制瓷业（同上书：1094）。1905 年，他成为上海商务总会的一名议董，代表南货行和上海的福建商人。当年 12 月，他被推选为总理。

曾少卿在商会地位的上升并不是由于他的财富，前面已经指出，南洋贸易在上海不占重要地位。这也不是因为与当时其他那些商人和实业家相比，他在工业方面引人注目的新投资。1902—1905 年担任商会总理的严信厚的投资额是曾少卿的 4 倍多（同上书：1092—1094）。在全国最大的 13 名投资者中，曾少卿只位列第 11 名（同上书：1091—1095）。^①曾少卿在上海商人中拥有显赫地位，主要是因为和他以前的合伙人苏子

^① 有关这一时期全国的工业投资者的这一名单并不全面，比如据说投资额是曾少卿 20 倍的张睿就未被列入（章开沅 1984：468）。

明一样，他的兴趣远远超出他的生意。他是福建商人的领袖，同时还是一个文学团体——江苏学会的干事（《近代上海大事记》1989：608）。他在周生有案中表现出了他对社会和政治事务的兴趣，当时他主张依靠自身力量来解决这一事件。但是他并不是一个激进派或者反抗清朝统治的造反者，这和当时的其他大多数富商毫无二致。相反，他也和其他许多商人一样，捐买了一个道台头衔，把自己与清朝政府联系起来。

上海商务总会的其他一些主要商人——邵琴涛、许春荣和苏葆笙（外国棉纺织品），丁钦斋和徐文翁（煤油），朱葆三（各种洋货），祝大椿（机器）——也值得关注，但并不是因为他们在抵制运动中特别积极，而是因为作为美国商品的进口商，他们有一切理由来破坏抵制运动。商会里最富有也最有权势的商人可能是朱葆三和祝大椿。朱葆三是一名总董，也是1902年商会的议董。他于1905年成为协理，后来又再次成为议董。祝大椿也是1902年商会的一名成员，于1906年——甚至可能更早一些——成为一名议董（丁日初1983：502）。他们都参与对美贸易，但是他们的财富和权势主要来源于他们其他的商业活动。两人都是英国公司的买办，也都投资于许多商业和工业（汪敬虞1957：958—960，965—966），仅仅一个抵制美货运动不会给他们的财政情况带来致命的影响。

但是对于其他商人，尤其是那些经营外国棉纺织品的商人来说，抵制运动可能是毁灭性的。这些商人在上海商务总会中不是最有权势的（邵琴涛和丁钦翁都是普通成员，苏葆笙甚至不在成员名单之列），但是他们的影响和呼声绝对不能忽视，而且他们在商会中的地位也在上升。到1906年，他们之中至少有三人成为议董（丁日初1983：502）。更重要的是，他们相互之间以及与城市中其他商人之间有着广泛而密切的联系。在商会中代表外国棉纺织品销售商的主要外国棉纺织品商人许春荣是邵琴涛的商业伙伴，同时也是另一名棉纺织品进口商、美国花旗银行买办袁恒之的密友，而邵琴涛和袁恒之又是“结拜兄弟”（《上海文史资

料》第56辑 1986: 74, 88, 103—106)。徐春荣在银行业方面有重要的投资,和富商实业家席立功是合作伙伴,同时也是亲家(同上书: 101)。这样的联盟很重要,因为席家的买卖非常成功,而且与官府也有联系,席立功的父亲是当时的上海道台袁树勋的“结拜兄弟”(同上书: 98)。这些商业联系又得到了同乡关系的加强,因为上述所有商人都来自浙江,只有席立功来自江苏苏州。

尽管这些商人起初会迫于大众压力而附和抵制,但是从赚钱的角度看,他们和他们所代表的那些商人有一切理由反对抵制运动,因为抵制运动对于他们来说没有任何经济意义。因此,他们领导抵制运动只能被理解和解释为他们希望借此得到社会和政治威望。

第五章 初始阶段：确定抵制策略和支持者

和此前的反外运动一样，大多数中国商人参加抵制运动是出于一种爱国感，而不是为了其自身的利益。即使是抵制会影响到他们生意的那些商人也支持这一运动，至少在运动早期是这样。只要运动停留在“议论阶段”，就没有理由和公众舆论对抗，而一旦其他社会群体参与进来并且要求采取行动时，商人领袖们甚至更难撤出。那么，抵制运动的参加者都是些什么人呢？他们又是怎样在战略和目标方面达成初期的一致了呢？

参加者和支持者

由于有了电报服务和日报，上海在5月宣布抵制美货的消息很快就广泛地传播开来。到5月15日，天津、汉口、烟台和其他城市的商人行会热情地回应了上海商务总会的首倡行动（《时报》1905年5月15日）。同时，江苏、广东、四川、湖北、江西、吉林、浙江、陕西和河北省的商人、学生、作家、艺人、妇女甚至儿童都召集了支持抵制的集会。香港、新加坡、马尼拉、墨西哥城、东京和北美的华人也表达了他们的支持（见表5.1）。

表 5.1 1905 年 5 月 10 日至 10 月 26 日的抵制集会

群体	上海	广东	其他中国城市	海外	合计
绅商	3		43	4	50
学界	16	1	44		61
妇女	3		6		9
同乡组织(会馆)	28	1	8		37
商业行会(公所)	37	2	12	1	52
慈善和宗教组织	1	9	12	5	27
各界联合会议	2		16		18
拒约会	8	4	17	1	30
男女艺人	2				2
总计	100	17	158	11	286

资料来源：苏绍柄(1954：13—25)；《时报》和《申报》(1905年5月至10月)。

* 包括文学社、读书社、学校、演讲社和图书馆。

尽管这些数据可能并不完整，但上表还是透露出有关抵制运动参加者的相当数量的信息。比如上海有着当时数量最多的抵制集会，但上海的集会也是最集中于商人和学生群体的。长江下游地区的其他城市和乡镇，特别是苏州、无锡、常熟、松江、杭州和扬州，尽管几乎没有海外移民，也都举行了抵制集会。这一地区是全国商业和教育最为发达的地区，吸引了来自全国的人数最多的知识者和政治激进分子。在这个地区，宁波可能是唯一一个商人没有表示支持这次爱国运动的大城市，这一特殊现象的原因可以归之于他们与宁波和美国的美国洋行之间大量的贸易往来。

这一数据没有提供广东所有抵制活动的全面情况。举例来说，表中没有提及有大量移民出国而闻名的广东南部城市台山的抵制集会。但是，可资利用的资料表明，广东事实上是另一个鼓动中心。不过在广东，大多数抵制集会是由善堂——一种和商会有关系的更为传统的绅商组

织——发起举行的。参加广东抵制运动的阶层比其他任何地方都更为广泛，运动更具有自发性。社会各阶层的人们或者以个人身份或者作为有组织的团体成员参加了抵制运动，除了商人和学生外，下层阶级的船夫、劳工甚至乞丐也都很积极（苏绍柄 1906）。福建和广东一样，也有众多的海外移民，抵制运动得到了同样的广泛支持。厦门是许多福建人离开中国前往当时是美国领土的菲律宾的主要口岸城市，那儿的抵制运动尤其活跃。事实上，菲律宾 85% 的中国人来自厦门地区（张存武 1966：178）。正如美国驻厦门总领事克鲁德林（George E. Cruderen）当时的报告所写的：“厦门人对排华条约问题的情绪格外地强烈，……要比中国其他任何城市都更为强烈。厦门和菲律宾之间的商业来往一直十分密切，去到马尼拉的中国商人总会遇到很大的麻烦，有许多受到蛮横对待的事例。”^①

在中国北方，抵制运动也不乏追随者，尤其是在初期阶段。满洲的主要通商口岸——营口的商人，在上海商务总会并没有和他们接触的情况下，申明支持抵制运动（《时报》1905 年 6 月 15 日）。天津商会效法他们上海同行的榜样，担任了发动抵制的组织工作，并且发出警告称，对那些不接受抵制决定的商人将处以罚款和当众羞辱（《时报》1905 年 6 月 19 日）。和上海一样，天津的一家主要报纸——《大公报》——在动员城市民众方面发挥了比商人行会更加重要的作用。除了没有主要报纸来帮助动员民众以外，北京的情形同天津相似，运动的“早起者”也是商人和学生。首都抵制运动一个饶有意味的地方，是它从白话运动中受益。比如，据说商人杭慎修用白话体写了一篇反对排华的文章（Tsai 1983：III；张存武 1966：56—66）。

总的来说，中国北方的人对于中国移民或者寓美华人的境遇知之甚

^① Consular General George E. Cruderen to W. W. Rockhill, July 18, 1905 (Consular dispatch, Amoy).

少。北方地区很少有人移民去美国，北方城市在对外贸易、教育改革和出版业方面也落在后面。因此，抵制运动没有能够在北京、天津以及山东、河北和满洲的其他城市吸引大批献身这一运动的支持者，也就不足为奇。这里既没有有魅力的领袖，也没有活跃的市民组织来动员民众。所以，最好是这样问一下：抵制运动在这些北方城市中为什么多少还能吸引到一些热诚的追随者？在这方面，民众的排外情绪是极其普遍的。事实上，中国北方仅仅几年前曾经是义和团起义的中心（Esherick 1987）。对于有知识、有见识的人来说，日本和俄国在满洲的权力竞争，再加上美国在这一地区的扩张要求，激发出一些十分复杂的行动。一份日本人办的中文报纸《顺天时报》发表了一些支持抵制美货的文章，寓美华人在中国北方宣传其斗争的活动也提供了更为深入的说明。比如，在美国的中国商人发行的一份通过具体细节来谴责美国排华法案、号召民众抵制美货的小册子，就传播到了营口商人的手中（Consular dispatch, Newchwang, 19 June 1905）。

十分显然，对于大都忍受着这种或者那种虐待和歧视的海外华人来说，中国抵制运动的消息无疑会让他们感到兴奋和鼓舞。比如，新加坡新建的中国商会就致电清政府，表示了反对签署排华条约的态度。香港、马尼拉、东京和其他一些拥有较多中国居民和寓居者的外国城市，也都举行了抵制集会。但是，由于受当地法律的限制和害怕遭到报复，在包括美国在内的那些有海外华人定居的地方，海外华人并没有进行抵制。^① 出于这一原因，决定运动战略和目标的，主要是中国的运动积极分子。

抵制运动的宣传

在最初的抵制会议上，运动积极分子们决定发动一场反对排华的宣

^① 比如在香港，中国商人向英国政府要求准许召集抵制集会，但没有得到批准（和作 1956：40）。

传运动。由学界人士^①负责进行宣传，商业行会做好准备，在适当的时机出来领导进行抵制活动（《申报》和《时报》，1905年5月20—23日）。学生、知识分子和出版业人士举行集会，人们在集会上演讲、印刷和散发反对排华的材料（《时报》1905年5月22日）。进行反对排华的宣传有着十分实际的理由：万一商人们不能坚持履行他们抵制美货的保证，那么消费者的合作对于运动的成功就是至关重要的。另外，宣传活动也可以把那些既不是商人也不是消费者的人卷入进来；他们或者会成为运动的宣传者，或者会成为听众或读者。大量的传单和小册子甚至还有一些小说很快就被制作出来，并且得到了广泛的传播。反排华宣传活动的成功，使得抵制运动成为那个时代规模最大的城市民众运动之一。

让更多的人知道海外华人遭受的痛苦固然重要，但更为重要的是激起中国民众对帝国主义列强的一般性敌视。对于那些能够接触到印刷式新闻的大量民众，不必提供华人受虐待的细节描述，就能够激发起他们的反应。而这些掌握了一定信息的人，就会把消息传播出去。在这方面，一部分积极分子的活动非常关键。沪学会领袖龚子英捐款印刷了一万份传单。上海书业公所按成本价格印刷反对排华的材料，并印行了他们自己编的小册子和其他印刷品（张存武 1966：51，100—101）。政府雇员也提供帮助，比如邮局和电报局的职员挨家挨户分发了十万份有插图的传单。在寓美华人数最多的广东新宁（台山），积极分子们出售一些印有图画纸的纸扇，上面画的是面貌狰狞的外国人在鞭打着一头公牛（《时报》1905年6月21日）。

这些传单上传送着简单的信息。在上海附近的松江，一份传单写道：

众位弟兄们啊，众位弟兄们啊，现在有一桩最要紧的大事情，要

^① 在抵制运动期间，学界一词的使用与商界一词相联系，同时也与之相对。学界的界定与商界一样，十分宽泛，也十分模糊。它包括学者、小知识分子以及与报纸、出版社、书店和学校有关系的学生。

告诉弟兄们，那就是美国人不许华人到美国，并且驱逐我华人出美境。这桩事情因为关系我们全国很大，所以我们要劝我弟兄们，大家不要和那美国人做买卖。恐怕弟兄们不认识美货的记号，所以我在把那美货的记号写出来，使众位弟兄看下去，那就可以心里头明白了。倘众位弟兄们买物的时候，先把那洋货的记号看清楚，于那牌子上头有这种记号，United States,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United States of North America, U. S. A., 那就是美国的货色，请众位弟兄们千万不要买它。（《申报》1905年6月23日）

传单不能告诉人们太多的东西，但是它们所传达的信息往往足以引起人们的好奇心，而这种好奇心又推动着许多人去参加中国各地城市中举行的公众集会。

在这一时期，演说是另外一个有效而又受欢迎的传达信息的方式，它的通俗易懂使之成为动员民众的重要手段。自从17世纪以来，清政府就倡导在乡村中设立宣传儒家道德的讲堂（Mair 1985）。20世纪早期，当宣布进行新政改革时，清政府资助的演讲人到各个社区去宣传新政，详细解释包括新卫生标准和吸食鸦片危害在内的各种事项（李孝悌1992）。但是，能够对最广泛的城市乡村听众进行讲演的，是那些民间的社会和政治积极分子。他们在反对俄国的集会以及其他各种场合发表演说。抵制运动于1905年5月爆发后，大众演说成为一种最普遍的地方动员方式。

虽然没有多少移民是从长江三角洲下游地区前往美国的，但仍然有许多人用亲身经历控诉了令人憎恨的排华法案和寓美华人遭受的不公正对待。上海一间贸易公司的秘书方守六当众讲述了他在1904年圣路易斯博览会上的遭遇（《时报》1905年5月22日）。广东人凌潜夫以前做过李鸿章的翻译，他提供了更多的信息。由于在美国生活了13年，他非常熟悉美国法律（《时报》1905年5月22、23日）。抵制运动爆发时回国的一些在美国居住过的人讲述了他们的遭遇。比如，在广州就有11名

归国商人在抵制集会上公开演说(《时报》1905年5月26日)。上海也有报道称,一些归国的留学生也谈到他们在美国的境遇。有一名据说是学医的学生用英语讲述他的故事,然后再由人翻译给听众(《时报》1905年5月22日)。

当时有许多著名的公众人物就在上海,邀请他们参加集会成为一种惯例,从而极大地增强了运动的宣传效果。在这些名人当中,马相伯或许是最受尊敬的一位。著名的学者张謇和严复也向民众发表演说,支持抵制运动。小说家吴沃尧大概是最积极和最有奉献精神的一位,他发表演讲,给上海的运动领袖们写公开信,甚至前往浙江宁波,去为运动争取更多的支持。女性积极分子张竹君可能是最受媒体关注的人物(见第八章)。

不过,在动员城市居民中起着关键作用的还是那些当地的积极分子。他们有着自己的优势:他们能说一口当地方言,而著名公众人物大都不会说地方话。^① 学校老师、作家、小出版商和有知识的小商人格外积极。公忠演说会的领袖、小业主戈忠成为理论家所说的“运动企业家”。经常在公共集会上演说的其他积极分子还有上海当地的学校教师姚义门和吴怀久。

广东的这类公众演说有着其独有的特点。在这里,运动积极分子们并不是邀请著名人物登上公众讲坛,而是为训练有素的演讲人准备好已经写就的演讲稿,然后让这些演讲人到乡村和城市地区巡讲。有的演讲人显然是花钱雇用的,但大多数是志愿者,而且还有很多是学校的学童。比如,13岁的范少广就引起了明星般的关注(丁又 1958)。诚然,即使参加多次集会,这类信息闪电战的听众也很难对抵制运动具有彻底的了解,但是,多少有些了解往往就足以使大多数人参加到运动中去。这也就是《时报》和其他日报连续几个月不间断地发表有关抵制的消息和告

^① 吴沃尧可能是一个例外,他会说吴语。

示的原因。

反对排华的宣传活动在全中国激起了范围广泛的自发行动。在天津，一家商店的店主在美国人走进他的商店购买明信片时，特意提高价钱。北京也曾报道过类似的事情（《时报》1905年6月21日）。在广东，船工拒绝摆渡美国人或者任何携带美国商品的人。有的人还辞掉了美国雇主的工作。在上海和广东，学生们举行了罢课。这样的活动主要是象征意义的——它们表达了民众的感情并且制造出一种团结气氛，但不可能直接导致排华法案的废除。运动积极分子和相关公众一致认为，只有全面抵制美国产品才能达到更切实的目标。但是，组织一个全国性的抵制运动要求进行大规模范围内的合作，要求有相当数量的具有奉献精神积极分子和支持者，要求他们对于所涉及的问题和运动的目标有着深刻的理解。也就是说，徒有一腔热情是远远不够的（Snow et al. 1986: 468）。运动积极分子必须要首先要设法提高人们对于斗争意义的觉悟程度（见第六章关于抵制思想的详细讨论）。

确定抵制范围

人们或许会期望商人领袖能够成为抵制活动的组织者，但实际上，上海商务总会只不过宣布了一些总的指导原则。在5月10日的会议上，它提出了几条建议：（1）码头工人不卸美国货物，（2）学生不再到在美国的学校去上学，（3）受雇于美国公司和美国家庭的人辞去工作，（4）商人不卖美国商品，（5）消费者不购买美国商品（张存武 1966: 43）。这几条建议十分笼统，只不过表明了一种意向。商务总会没有跟进的计划，它没有准备采取任何行动，也没有试图说明运动要达到的目标。

在抵制的具体细节上逐渐形成一致意见的，是相关的个人和市民团体。抵制运动已经声称要给美国两个月的时间来修订其排华法案，因此，从5月初到7月末，运动积极分子主要通过报纸和公众集会，讨论

了应该抵制什么，并且讨论了如果美国不修订其排华法案的话，应该如何进行抵制。在这一时期，《时报》、《申报》(上海)、《大公报》(天津)、《羊城日报》(广东)、《福建日日新》(福建)以及其他一些报纸成为公众的论坛。尤其是《时报》，它发挥了信息中心的作用，在天津、苏州、厦门和广州的其他报纸上发布新闻消息和相关文章。运动积极分子们也在设定运动的界限和目标。运动正在开始形成自己的特征。^①

5月13日，上海商会宣布进行抵制三天以后，公忠演说会自己举行了一次会议。对于这个演说会，人们知之甚少。当时有着许多类似的演说会，但是在抵制运动期间，公忠演说会最为积极，也最为激进。^② 它的会长是小商人戈忠，其成员很可能是些城市中下层居民。这次会议决定，中国不应当只抵制美国商品，也应该抵制美国学校(《申报》1905年5月16日)。几天以后，杰出的积极分子张竹君要求采取办法，动员包括下层阶级在内的更为广泛的民众参加运动。她建议：搬运工人不要搬运美国货物，美国医院、教堂、领事馆和商行的中国雇工辞掉他们的工作，在美国学校就读的中国学生退学(《大陆报》第4期，1905年5月17日)。上海媒体赞扬张竹君是新女性的楷模。张竹君是一名在广州出生和长大的医生，在抵制爆发后不久来到了上海。她在上海非常活跃，建立妇女学校和手工工场(Kobayashi 1976)。不过，尽管张竹君十分值得尊敬，但她的建议显然过于激进，难以实行。一些中国人——报人、教师和商行职员——确实辞去了为美国人而做的工作，但他们这样做完全是自发和自愿的个人行为，并不是群体行为。最引人注意的事例是小说家吴沃尧，他辞去为汉口的美国报纸《楚报》撰稿的工作。这些人的爱国行为得到了赞扬，但是他们的行动既无计划也无合作，主要是象征性的，对美国在华利益也没有任何直接的影响。

① 由于抵制运动发生时，革命派和改良派正在进行各种反政府活动，抵制运动不得不让自己和这些活动区别开来，以取得更广泛的支持，并得到清政府的容忍。

② 它反对上海绅商上层提出的可能会导致销售库存美国商品的所有计划(见第六章)。

一些学生的确采取了集体行动。在民众情绪的激励下，上海的美国教会学校——清心书院的学生5月21日走出校园，抗议排华法案（《时报》1905年5月24日）。但是，对美国学校的抵制并没有持续下去，其他美国学校——其中最著名的是圣约翰大学的学生没有多少人效法清心书院的学生。^①

正如一些主要报纸所表达的那样，公共舆论认为抵制美国学校的做法过于激进。苏州绅商在上海发行量最大的报纸之一《申报》上发表了他们的意见：他们只会抵制美国商品，而不会抵制美国学校、医院和教堂，因为他们认为这是些对中国人有益的机构，而且和美国的移民法案不相干（1905年6月19日）。《时报》（1905年6月23日）转载的最初发表在广东《羊城日报》上的一篇文章有着同样的看法：在美国学校上学是一个追求知识的问题，即使是敌对国家的人也不能禁止学生上学。天津商人甚至更为谨慎，他们告诫说，针对在华美国人的敌对行为可能会侵犯国际法（《申报》1905年6月25日）。

马相伯、张謇和其他一些上层知识分子也都表达了和商人一样的忧虑，他们希望抵制运动能够处在严格的控制之下。从上海保守的精英杂志《外交报》（第117期，1905年8月5日）到通俗的《安徽俗话报》（第21—22期，1905年9月13日），各种杂志和报纸都发表文章，提倡理智的、负责任的行为。他们这种审慎态度的原因，是害怕大众运动可能会发展成为另一次义和团起义。“拳乱”——当时的报纸这样称呼义和团起义——给天津的商业区带来最为沉重的打击，大量的银子被帝国主义列强组成的联军抢走，大多数商店都遭到了劫掠，通货膨胀率上升到200%，商人极度缺乏做生意需要的现金（Hayashibara 1985：107）。因

① 退学的学生不多，那些退出校园的学生很快又返回了学校。在上海、南京、北京这些大城市里，学生们确实十分活跃，但他们追随商人和知识分子的领导，而不是作为一个单独的政治力量而行动。在华美国外交官的领事报告笼统地用“学生”一词指称小知识分子和学校学生，容易产生误解。事实上，只有前者发挥了抵制运动思想和组织领袖的作用。

此,尽管天津商人同意抵制美国商品,但是他们反复提出警告,要求反对“鲁莽行为”(《大公报》1905年6月13、19日)。

日本人办的中国报纸《顺天时报》上的一些文章建议,抵制应当仅限于美国货物。比如,有篇文章认为:

沪上华商聚众公议,请求抵制之法。提出议案三条:一曰中国无论公私,一概不用美人;二曰华人之受雇于美者,均即自行辞退;三曰华人自今不运售美国货物。此三策者,皆以各人去私心急公益为主旨。而第一问题影响于美人之利害较轻,而牵涉于政界及教育界。第二问题则先当牺牲中国无数人之生计利益,而后能行,其迹近于同盟罢工,虽能制在留美人之生命,而华人之损害亦大,然宁波人前此已实行之矣。第三问题为最善而易行,以平和之手段,不动声色而已足制美人商业之死命。此在中国虽向无成例,而在欧美国经济上交涉成例不鲜,往往见诸实行而收效亦易。(引自《时报》1905年6月20日)

这篇文章的分析尽管十分具有说服力,但是报纸的所有权属于日本人这一事实,可能与它所表达的观点有些关系,因为把美国商品排挤出满洲符合日本的利益。^①

通过新闻媒体和公众会议,逐渐形成了比较一致的意见,就是将抵制最大程度地限制在只抵制美国货上。但是应当记住,并没有任何个人或者团体用这些限制来规范抵制活动——事实上,上海商务总会并没有提出任何具体的抵制计划——遵守这些约束的,主要是上海、苏州、天津和北京地区的抵货参加者。

不过,在移民势力较为强大的广东和福建,抵制者有时采取更加大胆、更加激进的反美行动。比如,为美国人工作或者销售美国商品的

^① 有学者认为,日本人支持了中国的抵制美货运动(引自 Remer 1933: 31),但这方面的证据很少。

国人就收到过恐吓信。^①在厦门发生的另外一个事件表明了某些个人会走多远。7月18日夜间，有人砍倒了厦门美国领事馆门前的美国国旗，然后在上面大便。领事安德森（George E. Anderson）要求中国当局就此事道歉（张存武，1966：181，Tsai 1983：120）。这一孤立事件遭到大多数运动参加者的反对，《时报》和其他报纸很快发表文章，谴责这种“不文明行动”。但即使在广东和福建，抵制者们也没有采取任何暴力行动。

要举行一次有限的和平抵制运动的决定，限制了运动的范围和效果，但是这一策略也有其优势，那就是可以吸引各个不同社会阶层的支持。更为重要的是，广泛的一致使得上海商务总会无法从它最初誓言进行抵制的态度上后退。当新来的美国总领事罗志思（James L. Rodgers）对条约谈判的两个月期限提出质疑时，商务总会不得不保持强硬态度。5月21日，罗志思邀请上海的商人领袖到领事馆，试图说服他们放弃抵制，或者至少推迟进行抵制（《申报》1905年5月23日）。他认为，谈论抵制是出于缺乏理解，而且两个月的期限也是没有道理的，因为美国国会还没有召集开会，有关条约的讨论要延迟到下一个半年。罗志思也谈到，抵制会损害两国的友好关系（《时报》1905年5月22日，《申报》1905年5月23日）。

在鼓吹进行抵制中十分活跃因而成为公众焦点的曾少卿回复说，中国移民所受到的虐待尽人皆知，签约期限不能因为美国国会的日程表而改变，为了适应一个呆板的时间表而让成千上万中国移民的福祉和生存受到进一步的威胁，是不能允许的。他说：“续约改良从所愿闻，然旧约何尝有苛待明文而流弊如此。”（《申报》1905年5月23日）曾少卿认为真正的问题是政治上的：美国政府屈服于美国工人党的压力（《时报》1905年5月22日，《申报》1905年5月23日）。

^① Anderson to Rockhill, 18 July 1905, Consular dispatch, Amoy.

洋布商苏葆笙(见第四章)也参加了和罗志思在领事馆的会议,他同意曾少卿不能把现状拖到下半年的看法。但是和曾少卿不同的是,他更担心的是自己的生意,而不是中国移民的福祉。作为一名经营大宗美国棉纺织品的批发商,他不能承受坚持高尚立场所带来的损失。他希望能找到迅速解决问题的办法,因为即使不进行抵制,民众的情绪也肯定会影响到美国商品的出售。由于他六个月前签订了一些美国亚麻品的订单并将于年底前交货,所以他有大量的金钱处在危险之中(《时报》1905年5月22日;《申报》1905年5月23日)。

尽管会谈结束时谈到了两国间的传统友谊,但在移民问题上没有取得任何实质性结果,商人还是要按原来的时间表实行抵制。另一方面,总领事并没有将会谈情况报告给美国国务院,更不必说提出改变政策的建议了。毕竟,出于商业利益的考虑,商人们总有一天会让步。这种可能性的一个充满希望的表现,就是5月28日商人们为上海的美国商人和官员举办的聚会。从聚会的友好气氛中,总领事感觉抵制可能并不会真正实施(《申报》1905年7月20日)。但是,即使上海商务总会想要取消抵制的话,它也没有能力控制局势。

上海商人在公众的强大压力下按时发动了抵制,而新兴的独立媒体继续保持着这种压力(Judge 1996)。《时报》和《申报》等主要报纸报道了商人和美国人之间的各次会谈,引起公众的密切关注。《时报》刊登了罗志思和商人之间的对话,然后评论说:“我华人受禁约之害隐忍已二十余年,至今忍无可忍,乃有抵制之议。”(1905年5月22日)

《时报》还就如何实施原定的抵制活动征求意见:“华工禁约一事为当今最要最大之问题。现同志决议以相戒不用美货为抵制最善之策,但此中条理甚繁,如海内诸君别有高识雄论,务请指陈切实办法,惠寄本馆,俾得代为公表,以资互助。”(1905年5月22日)

抵制的实施确实存在着大量的问题,由于大多数消费者不能区别美国货和来自其他国家的外国货,最有效而且可行的办法就是说服商人不

要订购或者出售美国货。一些较小城市的积极分子很早就意识到这一点。比如，杭州的知识分子在5月末致曾少卿的一封公开信里，就曾建议上海商务总会直接命令城市中的杭州商人停止经营美国商品。他们认为通过这样的行动就能使抵制运动得到有效的实施，因为杭州和全国的人们无疑都会支持这种爱国行动（《时报》1905年5月24日）。但是，这种情况根本不可能出现，因为上海商务总会没有必需的权力（见第四章）。

对于经营一些美国商品但并不依赖靠其生存的小零售商来说，停止销售美货并不是一个严重的问题。为了一个正义的大众事业，商人们会牺牲他们的某些利益，上海书业公所等商人团体已经保证会这样做，只是在等待上海商务总会的通知（《时报》1905年6月24日）。其他一些在内地的商人根本不等通知，自己选择时间自行开始进行抵制。比如，湖南商务局购买了德国生产的稻米加工机，而没有购买美国生产的，尽管后者的质量更好（同上）。

也有一些商人想继续出售美国商品，至少是把他们的库存卖完，因为他们手头没有多少多余的资金（见第四章）。如何对付这些商人，成为和另外一个和抵制相关的问题。一些人建议相互监督，并对他们进行惩罚（《时报》1905年5月26日）。这些措施，可以理解为奥尔森（Mancur Olson 1965）所说的“选择性激励”。不过，就抵制运动来说，要应用奥尔森的理论，需要在两方面加以修订。第一，多数人参加抗议美国虐待海外华人的抵制运动并不需要特别的激励，因为这是个正义的事业。是否需要“选择性激励”并不取决于运动团体的规模大小，而取决于个人或群体为这种激励所要付出的代价。第二，如果一种选择性激励是惩罚性的，即消极性激励的话，问题就不是能否利用这些运动资源，而是惩罚行动是否合法：谁有权力进行惩罚？以何种方式进行惩罚？虽然最终采取了强制性措施（见第八章），但仅仅限制在极其有限的范围内，因为这涉及到众多小零售商的生存问题。更为重要的是，几乎没有一家商会的章

程允许它们惩处其成员(见第四章)。^①

零售商对抵制运动的态度不如那些经营大宗美国货的批发商的态度重要,由此产生出和抵制相关的另外一个更为重要的问题。批发商不想停止订购和分销美国商品,一方面是因为他们的利益会受到危害,同时也是由于和零售商相比,他们继续经营美国商品更不容易被发现。富有的上海批发商可以继续订购美国货,甚至分销给其他地区的批发商。事实上,至少在期限到来之前的两个月,他们正是这样做的。很明显,在抵制正式开始之前订购和分销的商品越多,抵制就越难实行。美国商品的大量库存,必然会在抵制积极分子和支持者中间造成分裂。

不幸的是,在当时只有很少人指出了大量存货可能会带来的问题。在按原计划发动抵制前的关键时期,大多数积极活跃而又有影响的社会团体,比如上海和其他城市的人镜学社、公忠演说会和扬州阅书社,都把注意力几乎全部集中在动员和教育普遍民众——消费者方面,而没有看到问题的真正根源——批发商。他们似乎一直忙着组织公众集会和分发传单,而没有去设计一个有效的,或者可行的抵制策略。这些主要由学界领导的团体,也不具备进行这种设计所需要的知识或者特殊技巧。但是,没有采取任何行动阻止一些批发商抢先进货的真正原因,更可能是合法性问题:任何一个人或者团体都不能够强迫他们的商人同行不与美国人做生意。与批发商的合作有赖于他们的觉悟。如果说,批发商们不会自愿地改变他们的做法,那么,这一方面是由于局势尚未确定,一方面也是因为他们感到,他们不成比例地负担着这场也许会有益于全体中国人的运动的成本,而没有听到关于损失如何分担或者补偿的任何讨论。

积极分子们在正式开始抵制之前所能完成的唯一事情,就是帮助普

^① 一个重要的商会——天津商会确实有这种权力,但在抵制运动甚至还未开始时它就放弃了抵制。

通民众学会鉴别美国商品，并且说服他们当截止日期到来时，不要去购买这些商品。因此，从5月末开始，上海的抵制者们——主要是来自各所学校和各种学会的人——开始更为集中地向民众介绍有关美国货的知识。比如，沪学会募集捐款，以印发描述美国商品商标的传单（《时报》1905年5月26日），学会总干事龚子英捐款印制了1万份传单（《时报》1905年5月29日）。在广州，由当地绅士和商人赞助和控制的善堂做了同样的工作。这里的知识分子力量不如上海强大，而且广东商人在对美贸易中也没有多少实质性的投资（见第四章）。

然而，到5月末6月初，在某些文学团体和相关个人在报纸上提出的建议的推动下，具体的行动方案正在成形。《时报》上一封来自“乌菟百姓”的信列举出下面一些行动：

1. 调查美货入口之数量及各货形色，设一美货陈列所以免混蒙；
2. 由商务总会查明办美货之各商家、订期。邀请其到会，约以先行停定美货；
3. 严定罚款。如有私行定美货者，钱业不与往来，各行不与交易，并将该铺名、人名登入各报，以为破坏团体者鉴。（1905年5月28日）

有的人对上海商务总会在原定抵制日期前没有采取预备性措施深感失望，他们写信要求曾少卿让商会成员立即停止订购美国商品（《申报》1905年6月20日）。但是，没有证据表明曾少卿有能力按照这一建议行动。另外一封信要求提出更具体、更完整的抵制策略，抱怨商人和知识分子召开的所有会议都不过是做些有关不使用美国货的“无次序、无条理”的演说（《时报》1905年5月29日）。

到6月末，对于上海商务总会无所作为的态度，抵制运动的积极分子和支持者们开始提出质疑和批评。人镜学社要求商人们立即停止订

购美国货(《时报》1905年6月22日)。同时,曾少卿收到了大量信件(《时报》1905年6月24日,张存武1966:76),其中大部分质问商会为什么不采取行动,并且警告曾少卿不要被美国将会对法案进行修改的花言巧语所欺骗(《新闻报》1905年6月19日)。有封信甚至暗示曾少卿可能接受了美国人的贿赂,使得曾少卿不得不在上海报纸上予以否认,并且保证,如果到7月20日(农历六月十八)期限时,美国方面仍然未做出令人满意的修改,则将抵制进行到底(《申报》1905年6月21日)。

但是,什么样的修改会令人满意呢?这又是一个大伤脑筋的问题,需要抵制者拿出一个答案。这一次,又是相关个人开始在报纸上讨论通过抵制究竟要迫使美国做出什么样的修改。先前谈论过“无次序、无条理演说”的那位作者建议,领导者们首先应该确定移民条约中的哪些内容需要进行修改,然后再考虑如果美国人只是部分地修改条约的话应该怎样去应对。如果排华和虐待华人的现象依然存在,又应该怎么办呢?(《时报》1905年5月29日)

这些建议触及到了问题的本质,但是在5月10日上海商务总会召开第一次抵制会议之后,抵制积极分子们大都忽略了排华条约。尽管在如何抵制上展开了大量的公众讨论,但是对于准许中国人进入美国的条约规定究竟应该如何修改才能令人满意,从来没有进行过讨论。一个复杂的移民条约显然不适合在公众论坛上进行谈论,更不用说由公众来做出决定了。但真正的问题是商人和知识分子,尤其是上海的商人和知识分子,不愿意认真考虑他们到底想要一个什么样的条约。

在条约问题上,不无讽刺的是,商人和学界几乎完全任由他们并不相信的清政府处理。他们的态度体现在“议约在官,抵制在商”(《新闻报》1905年6月3日)那句话上。这表明他们与清政府之间存在着某种互不干涉的默契。抵制积极分子们要求清政府做的,只是不要背着民众同美国签署条约(《时报》1905年5月24日和29日)。在一封给外务部的信中,曾少卿要求:“至美使到京,务求促令赶紧改良,并明言此约本必

须寄与沪商公阅，方能由部画押。”（朱士嘉 1958：146—147）但是抵制者们并不清楚他们到底希望清政府签署一个什么内容的条约。另外，在这个问题上，他们也没有共同一致的意见。

清朝高级官员对于抵制事业大都持同情态度，但是没有人知道这场运动究竟会发展到什么程度（张存武 1966：62—72，《申报》1905年6月14日）。^① 为了回应空前巨大的民众压力，清政府并不想同美国签订一个秘密条约。美国对中国人包括中国官员的虐待，本身就是对帝国政府的侮辱（见第一章）。另一方面，清政府不能够也不想通过谈判达成一个能够让所有抵制群体都满足的条约，因为这些群体本身在这个问题上的意见就不统一。

1905年6月4日，《申报》发表了中国驻美国公使梁诚草拟的条约文本。一份与外国签署的条约草案出现在一家私人经营的报纸上，这可能是第一次。这一草案对先前的条约进行了几项重要的修订。比方说，第一款对劳工阶层做了一个精密而清晰的定义，承认美国有权禁止那些符合这一定义的中国劳工进入美国，但是也明确表示不能排拒不是劳工的中国人。第三款允许中国劳工经由美国前往其他国家，要求这类劳工遵守美国相关法规，但这类法规不得侵害他们过境的权利。同一条款也保护现寓美国的那些希望回中国后能够再次返回美国的劳工的权利。第四款进一步将美国本土与其属地区别开来，比如在夏威夷和菲律宾群岛，就应该允许中国劳工可以和其他亚洲移民一样进入。第六款规定，在中国国民等待获准进入美国时，不得被扣留或监禁。若美国官员必须进行问询时，应准许相关中国国民雇用法律代表人。中国国民还应具有上诉权，同时未经批准不得任意加以拘捕。天津的《大公报》也发表了这一条约草案（1905年6月12日）。

^① 据《申报》（1905年6月14日），外务部大臣拒绝了美国提出的由清政府阻止抵制运动的要求。

这份于1904年8月提交给美国政府的条约草案,在抵制运动开始兴起的1905年6月在上海和天津分别发表,有着相当重要的意义。草案的发表显示了这一运动对于清政府尤其是对于外务部的影响。1905年5月27日的《申报》报道,广东的商人和士绅致电外务部,要求发布条约草案的文本。四天以后,苏州抵制积极分子也要求发布条约草案文本(《申报》1905年5月31日)。由于谈判当时还在进行之中,清政府只发布了中方的草案文本,是可以理解的。无论如何,草案发布本身的意义就十分重大。

但是,条约草案文本的发布并没有为抵制者们提供一个关注的焦点。^① 他们对于梁诚的草案几乎没有给予多少关注,甚至连《申报》都没有做任何评论。条约草案所受到的唯一关注,似乎出现在广州主要报纸《羊城日报》上的一篇简短文章中。这篇文章认为,作为一个新条约的基础,这一草案只需要做一些细微的修改。但是,此后并没有进一步的行动以吸引民众对这一草案给予更为广泛的注意(《时报》1905年6月24、27日)。

外务部并不计划利用抵制运动来直接加强它在美国谈判中的地位,另外,官员们对抵制活动的默许并不意味着他们会与抵制者们进行任何有效的交流或者合作。事实上,没有有关外务部官员和抵制者之间进行接触的任何记载。不过,就在抵制运动按计划开始之前,运动目标这一问题开始逐渐引起人们的注意。但是,公众讨论几乎全部忽略了官方在寓美华人问题上的立场。清政府很久以来就接受了美国对中国劳工的排拒,但是从来没有向一般民众进行过解释。这样的立场遭到了抵制者的反对。《岭东日报》的一篇文章认为,商人和劳工的利益紧密联系在一起,而虐待商人和其他中国人的根源就是排拒劳工的条约。因此,

^① 条约草案得到了美国国务卿海约翰和新任驻华公使柔克义的认真考虑,但是美国商务部长和劳工部长提出了一个与中方文本极为不同的草案(McKee 1977: 95—99)。在华盛顿进行的谈判没有达成任何解决办法。

抵制运动的目标不仅是要修订排华条约的一些条款，而是要废除整个条约（引自《时报》1905年6月18日）。上海的知识分子在一封致曾少卿的公开信中评论说，如果对条约只是要进行修订而不是要废除的话，那么肯定也就不可能推翻排华法案（《申报》1905年6月20日）。著名的小说家吴沃尧和上海的文学团体人镜学社也都表达了类似的观点（朱士嘉 1958：151，149，张存武 1966：58—62）。

所有这些建议可以归结为一点，就是根本不需要一个移民条约。这样看来，抵制运动的目标看上去似乎十分简单：逼迫清政府不要签署一个必定会歧视和排拒华人的条约。外务部侍郎、前中国驻美国公使、广东人伍廷芳也支持这样的看法。当被问及如果中美间的移民条约不再续订的话，寓美华人会不会受到更严酷法律的苛待的时候，伍廷芳十分肯定地回答说，现有条约的苛刻已经无以复加，如果根本没有条约，情况可能还会好些，因为那样的话，美国人就不能利用条约权利来驱逐中国人了（《申报》1905年6月21日，《时报》1905年6月22日）。

其他一些抵制积极分子也建议废止条约，但是他们所论述的道理却完全不同。他们不是要求美国毫无歧视地对所有中国人打开大门，就像人镜学社所要求的那样，而是认为所有寓美华人都应该返回中国，这样就避免了签署任何移民条约的必要。比如，著名的上海积极分子张竹君就谴责那些宁愿留在美国的中国人有“奴隶意识”（《大陆报》1905年5月17日）。她的这一看法也得到了林纾等著名人物的广泛认同，并且反映在当时的一本畅销小说《苦社会》中（见阿英 1962）。

生活在有较多移民出国的地区的人们的态度更为现实。福建绅商在给清朝政府的一封信中，提出一个解决移民纠纷的办法。他们请求政府采取更为严厉的措施，防止假冒商人取得商人执照，并且惩罚那些试图用假执照前往美国的人（《申报》1905年7月16日）。但是，这一建议与多数抵制者要求放宽严厉的移民管理的普遍感情相抵触。在这些人看来，罪恶的根源显然是不人道的歧视性法律。由于有着这样一些不同

的观点,在运动目标方面就很难达成某种一致。

抵制目标在泛化,城市民众在动员,而抵制范围也逐渐集中到美国商品上。对废止移民条约的广泛支持,甚至使人完全没有注意到有关中国人进入美国的规定在6、7月间所发生的改变。6月14日,总统罗斯福命令“固执得要命”的移民局长官麦卡尔夫(Victor H. Metcalf)向移民局人员发布“严厉指令”,要求他们对中国人要有礼貌(McKee 1977: 127)。到6月底,移民局开始对它的有关规定进行重要的修订(ibid.: 129)。

不过,美国的立场仍然没有改变:只允许某些有特权的中国人进入美国。即使是上海商务总会中最保守的抵制支持者,也不认为这样的改变足以阻止抵制运动的开展。^①的确,对于大多数积极分子来说,这一改变太小,也来得太晚了。如果说它有什么影响的话,也只是鼓励抵制者们更为活跃。比如,在1905年5月27日的一次会议上,来自上海27所学校的100多名学生就决定不购买在学校使用的美国文具(朱士嘉 1958: 156)。6月初,当广州商会发现这一地区主要的美国货物是面粉,并且发现美国面粉的主要使用者是饼店时,商会要求这些商店停止销售用美国面粉制作的面饼(《申报》1905年6月10日)。但是,大多数人还在耐心地等待上海商务总会正式宣布实行抵制。

清政府的态度

大致上说,清政府同情这场民众运动,对它的各种斗争方式采取了默许的态度。据说,甚至慈禧太后都表达了对海外华人苦难的同情。在中央和地方政府中的所有高级官员中,北洋大臣袁世凯是唯一一名公开表示坚决反对进行抵制的人。清政府的这种态度,基本上保证了抵制运

^① 比如,在7月19日的会议上,苏葆笙和邵琴涛等商人虽然十分犹豫,但还是保证抵制美国货物。

动能够如期展开。

最直接负责处理移民问题的机构是外务部，此外是负责管理各地商人组织的商部。外务部的两名高官伍廷芳和梁诚^①以反对严酷的移民法案而闻名。梁诚提出的条约草案反映了在美国的中国人，主要是中国商人的一些最基本的要求（见第四章）。早在1904年12月，商部就抵制者们所关心的事情做出了善意的回应（《时报》1905年5月7日）。外务部的高官出席了1905年5月10日在上海举行的决定进行抵制的第一次会议，它的高级顾问张謇在会上发言，表示了他的支持。不过，由于他是长江三角洲地区的著名商人，他在采取严厉的抵制措施方面是相当保守的。^②

地方上的高级官员在给清朝政府的奏报中，表达了他们对于民众情绪的同情。^③ 最有力的支持来自两广总督岑春煊。他不仅控制着大部分美国移民在中国的家乡地区，而且深得慈禧太后的信任（刘厚生 1985：121—122）。两江总督周馥也在暗中支持抵制。在所有这些地方官员中，周馥大概最有可能影响运动的进程，因为他统治着长江三角洲地区，那里的商人控制着对美国的贸易，同时那里的知识分子也最为积极。

重要的是，在各种抵制会议不断举行的几个月里，清政府能够容忍抵制者在这样一个重大外交事务上拥有自主行动的权利。但是，官方的立场始终都不像越来越赞同废止排华条约的一般抵制者们那样激进，即使是最同情抵制运动的清朝官员梁诚，也认为美国有权驱逐中国劳工。既然抵制者们想要去做不可能做到的事情，那么清政府就必定会在适当

① 1905年7月7日，梁诚告诫外务部：“诚细察美廷君臣意旨，除工商部外，均以工约成立最为当务之急。我能坚持不稍退让，加以华商抵制，牵及市面，彼必将徐就范围，不至始终执我。”（引自张存武 1966：65）

② 张謇是“疏通”库存美国货物这一主张最有力的支持者之一（《新闻报》1905年8月7日）。

③ 在这方面，山西道御史张学华 1905年6月18日的奏折具有代表性。他提出了政府不应该镇压这场民众运动的三点理由：（1）民众感情不应忽视；（2）此前的条约侮辱了国家尊严，威胁到人民的生存；（3）抵制本身不会导致国际争论。（引自张存武 1966：64）

的时机进行干涉(见第七章)。

不过,事实仍然是,清朝中央和地方政府的高级官员,除了袁世凯之外,对于美国政府和美国驻华外交官不断提出的制止抵制活动的要求,都没有做出积极迅速的回应。清政府之所以这样做,部分是因为他们认为这场运动是合法的^①,部分是因为这场运动基本上和平的。

但是,绅商上层与清政府之间的关系在不同的地区有着非常不同的表现。天津商人的力量要比上海商人小,自主性也差,同时直隶总督袁世凯对这场民众运动十分仇视,因此那里的抵制运动启动得就较为缓慢,而衰落得十分迅速(Hayashibara 1985: 117)。早在1905年6月20日,袁世凯就进行干涉,禁止在天津举行公众会议和张贴反对排华的标语。他把天津商会的董事成员召到其衙门,申斥他们组织和参与这场运动,从而损害了中国同美国的友好关系。袁世凯告诉他们,中国需要美国在维护中国领土完整方面的善意帮助。天津商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袁世凯的力量来维持所需要的稳定,所以他们不得不遵从他的要求。这次会见之后,商会立即就散发传单说:

天津市面自庚子乱后,元气大伤,幸蒙上宪极力维持,近来稍有起色。方冀商务蒸蒸日上,近日美国禁止华工,南省来电,顿起风潮,市面买卖因此颇形窒塞。缘不购美货则已购者停滞难消,已购而未出者亦不能临期退回,种种为难,于天津市面殊多未便。窃思我津商人当此创巨痛深之后,实不能再受此扰累。为此公议传单,知会各行,凡有天津生意,一切照常交易,万勿为浮言所动,以期保全市面,大局幸甚。(张存武 1966: 68)

袁世凯阻止天津的主要报纸《大公报》发表有关抵制运动消息的努力并不成功,报纸出版人英敛之直接拒绝听从袁世凯的命令。由于报社

^① 梁诚1905年5月13日致信外务部说:“此事系民间举动,本与政府无涉,且群情团结,不便加以官威使其解散,在我固不虞因此启衅也。”(引自张存武 1966: 65)

位于法租界内，袁世凯唯一的手段是命令天津邮局不得邮寄报纸，同时禁止民众购买该报。

袁世凯试图影响中央政府关于抵制运动政策的努力同样没有产生效果。他运用此前对付天津商会董事成员时所运用的国家利益观，于6月21日和27日两次劝告中央政府发布命令，禁止中国其他地方对美国货物进行抵制（张存武 1966：67—68）。尽管这一论点十分有力，但还不足以说服清政府接受它。事实上，清政府内部支持抵制运动的官员们完全不明白的是，为什么美国的友谊——对此没有人表示怀疑——不能通过一个更为公正、更加人道的移民政策表现出来。

与此同时，美国方面负责进行谈判的柔克义不断地向北京的外务部施加压力，要求制止抵制活动（McKee 1977：117—118）。他强调了抵制的错误时机，因为双方政府间的谈判正在进行之中。^① 他也指出了针对所有外国人的骚乱的危险性，并且提到在福州散发的一份传单上错误地指控美国人杀死了2000名寓美华人（ibid.；张存武 1966：70）。他认为，清政府可以而且应该坚定地反对这类煽动性行动，并不会公开冒犯民众的情绪。

6月29日，外务部向南洋大臣、北洋大臣、四川总督、湖广总督、两广总督以及安徽、山东、江苏、广东、江西、浙江和福建的巡抚发送了电报，其中说：

各埠华商因美禁工续约，建不购美货之议以为抵制，并纷电本部请勿签押。查工约前由梁使拟稿送达美外部，迄未定议，柔使到京晤谈及此，词意和平，并未迫我签押，且允电政府商改禁约。该商等深恐急切定议，群谋抵制，或登报纸，或送传单，原属激于公愤，但恐匪徒藉此煽惑愚民，致滋他变，务希实力劝导，将本部现在商办情

^① 这位公使显然没有击中抵制的根本点，因为抵制者们正是因为不信任他们的政府才采取行动的。

形晓谕各商，以释群疑，是为至要。（引自张存武 1966：72）

“实力劝导”这句话的意思相当含糊。至少对于周馥和岑春煊这两位中国中部和南部最有权势的封疆大吏来说，这并不意味着要他们像袁世凯在中国北方那样，在他们的辖区内禁止抵制运动的开展。这种模棱两可的态度很可能是有意的。清朝中央政府这种谨慎而又犹疑的行动，不仅仅是因为排华条约确实是中国的屈辱，也是因为来自城市民众的巨大压力。清廷和外务部的几乎每一个举动，都被天津、上海和香港的主要报纸公之于众（《申报》1905年6月3日、4日，7月18日；《时报》1905年7月14日、8月11日）。

通过这种模棱两可的态度，清政府允许地方政府或多或少地根据他们自己的判断来采取行动。两位总督对于抵制运动的看法与袁世凯大相径庭^①，在他们控制的地区对抵制活动采取了完全不同的行动。在接到外务部的电报以后，周馥只是把电报内容传达给上海的抵制领袖，并没有采取任何行动（张存武 1966：73）。作为回应，上海的抵制者们允诺进行和平和文明的民众抗议活动。上海商务总会的曾少卿写信回复外务部的电报说：“窃思不用美货，乃人人自有之权，与国际毫无牵涉，且此次美使所以和平，亦因众欲抵制耳，苟不抵制，即不和平。”（朱士嘉 1958：147）著名的学者商人张謇告诉袁世凯，抵制运动是一场“文明竞争”（引自张存武 1966：74）。就这样，在清朝政府的默许和社会上层的积极支持下，抵制美货在7月底开始实施。

① 有关研究表明，周馥和岑春煊，尤其是岑春煊，是当时最野心勃勃也最具权势的汉族官员袁世凯的政治对手。在理解清朝最后几年的统治时，汉族官员之间的权力斗争极其重要，因为清朝政府在社会、经济和政治改革的各个方面都严重地依赖汉人。尽管袁世凯在李鸿章于1901年去世后成为清朝中央政府中最有权力和影响的汉人，但周馥和岑春煊控制着中国最富有的地区。在1904—1905年，这两人和其他一些高级官员主张实行立宪，并不是没有权力斗争的考虑（张仲礼，1990：684，刘厚生 1985：121，139，148）。很难说出权力斗争的考虑在周馥和岑春煊不愿意镇压抵制运动的态度中发挥了多大作用，但十分清楚的是，这两位总督从中国中部和南部的民众那里感受到了更大的压力，这些地区的商人和知识分子组织数量多、力量大，同时对清朝政府也有着更为强烈的疏离感。

宣布实行抵制

在预定开始进行抵制的前一天，即1905年7月19日（农历六月十七）下午4时30分，一些知识分子、学生、商人和其他城市的代表，总共大约1400人聚集在上海的务本女塾。在这次会议上，新创办的复旦公学校长、68岁的马相伯博士发表了慷慨激昂的演说。他激励他的听众们要向美国表明，中国人能够团结一心，将抵制运动进行到底。同时他也提醒他们说：“不用美货系我人自主之权，无论美人不能干预，政府亦不能禁止，故此为至容易之事。”（《申报》1905年7月20日）

其他城镇的很多人也一定在热切地等待抵制实施的这一天、这一时刻的到来，但似乎没有人对美国总领事罗志思给上海道袁树勋的一封信给予太多的注意。这封信发表在《申报》上，和有关务本女塾抵制会议的报道紧挨在一起。罗志思在信中说，他几天以前通知了上海商务总会，罗斯福总统已经发布行政命令，要求善待在美国的中国官员、商人、游客和学生。^① 罗志思也乐观地预言，最终将会达成一个让两国商人都感到满意的条约（《申报》1905年7月20日）。

1905年7月20日，罗志思和曾少卿进行了一次十分坦诚的会谈。会谈反映了美国要进行的修订和中国人的要求之间一直存在的差距，同时也说明了为什么无论外交手段还是美国移民政策的细小改变都不能阻止大众抵制活动。

罗志思：敝国开会时在10月，刻非其时，奈何强人所难？

曾小卿：事有常变，不能概论。即如4月18日贵署之会，是日适逢礼拜，仆于礼拜向不办公，所以违而应招者，亦事关重大，不敢

^①《时报》1905年6月29日刊登了美国总统命令善待不是劳工的中国人的消息，但无论是报纸还是个人，对此都没有进行任何评论和讨论。这一消息的意义或许还不足以引起公众的关注。

不到。譬如贵国属岛有人袭取，必候开会定议乎？抑即遣兵轮乎？

罗志思：此乃战事，与和约事不同。

曾少卿：寻常和约静候开会是也，此次之事岂寻常乎？政府不能争，民人起争之。按旧约满年限，应于上年开议矣，何必今日？

罗志思：此事敝国近已改良中，昨日敝公使来电，亦欲早日定妥。

曾少卿：如此极好，请写一凭字与我，当为传知众人。

罗志思：凭字我不便写，然君岂不能相信我乎？

曾少卿：余极信君，特恐众人不我信耳。^①（《时报》1905年7月22日）

上海商务总会所代表的上海商人已经没有退路，到了采取行动的时候了。

1905年7月20日，罗志思未能说服曾少卿取消抵制的同一天，上海商务总会举行了一次公众集会。和之前的集会不同，这次集会要求立即实行抵制。在巨大的民众压力下，苏葆笙和其他一些经营美国产品的商人发誓自1905年7月20日起不再订购美国货。他们的态度得到听众们的欢呼，一名听众也表示自即日起不再使用美国货（《申报》1905年7月20日）。

但是，会议的成功更多地是表面上的，而不是实质性的。在激动时刻，很少有人意识到、更没有人明确地指出“不订”和“不用”之间的明显差别。不过，更基本的问题是批发商没有保证不出售库存的和已经订购的美国货，相互冲突的利益和截然相反的观点最终使参与者们分裂成为两派。“不订派”代表批发商的利益，只打算停止订购美国货。上海商务总会董事成员、银行家夏某建议批发商从那天起停止订购美国货，而消费者则可以在四个月的时间里继续购买已经订购的美国

^① 其中提到的日期原为阴历，我已将其转换为阳历。

货。虽然很多人反对这个提议，但“不订派”还是占了上风，主要是因为这一派包括保守的上海社会上层人士，而不仅仅是大商人。保守报纸《中外日报》的所有人汪康年建议确定已经订购的货物，以免给相关商人带来麻烦。他认为，这是可以实现“不用”美货的唯一办法，因为抵制美货需要商人的支持（《时报》1905年7月21日）。

另一面的“不用派”坚持认为，要想有效地实行抵制，就必须同时采取“不订”和“不用”这两个措施。他们争论说，继续出售某些美国货将会造成混乱，影响民众士气（《时报》1905年7月21日）。尽管两派的支持者来自各个社会阶层和社会群体，但是两派的领导人明显地属于两个阶层：大商人和中小知识分子。前者的代表是上海商务总会，并且得到张謇和马相伯等著名人物的支持，而后者的代表是人镜学社和公忠演说会。

这次会议确实在立即停止订购美国货这一点上达成了一致（尽管遭到美国烟草批发商韩润生和邬挺生的反对），有11名商人（经营铁产品、机械、洋布、煤油、面粉和木材）签署了保证书（《时报》1905年7月21日）。无论如何，商人对于抵制相对冷漠的态度和全国各地知识分子、学生、小职员、零售商以及妇女组织的热情形成了鲜明对比。^①正是这些人，使得一场广泛而有效的抵制运动得以开展起来。

^① 正式揭开抵制序幕的7月19日会议以后，上海商务总会致电35个城市，宣布了这一消息。

第六章 强权与公理：抵制运动的思想意识

在新近有关社会运动的学术研究中，对人类主体性作用——思想、认同、象征和团结在人类行动中的重要性的关注已经接近了重视正式组织和物质资源的资源动员理论。^①从本质上说，动员民众就是要在思想意识方面论证特定权利和行动的正当性。就抵制美货运动来说，反对排华的宣传活动使得参加者们能够把他们的特定要求与社会、政治的可能变化联系起来。抵制美货运动的积极分子利用各种各样的思想，包括国家主义、社会达尔文主义以及中国传统观念，来证明他们行动的正当性。这些思想不仅拓宽了他们的视野，到后来也推动了抵制运动转而服务于其他重要事业（见第八章）。

① 特别重要的是，认知框架分析理论给研究者提供了词汇和研究重心。这种理论强调复杂性和理论解说——或者称为认知框架建构的作用，在群体行动研究中有着重要意义。这一理论提出了两个基本假定：第一，它假定由于运动参加者有着不同的思想、不同的动机和不同的运动经验，理论解说就成为一个必需条件，通过理论解说，各种各具特质的思想和情绪便被制造成为某种群体行为意识。正如斯诺和本福德（Snow and Benford 1992：137—138）所指出的：“群体行动框架建构使得运动积极分子能够对一系列的事件和经历进行表述和调整，从而使它们能够以一种相对统一、富有意义的形式结合在一起。”第二，框架分析理论假定，理论解说是一个动态过程，它在不同的阶段与各种不同的行为和目标互相发生作用。

利用新鲜但往往又是不十分熟悉的思想，会给运动的一般参加者们带来一些问题。一个重要问题是应该如何看待世界的问题——它是一片强权即是公理的丛林呢，还是公理必将战胜的希望之地呢？对于抵制者来说，这个问题的答案并不总是十分清晰的。虽然动员民众的宣传活动富有成效，但是运动始终都没有完全解决不同的观点和相互冲突的世界形象之间持续存在着的紧张。

抵制文学

我们对于抵制美货运动的思想意识的分析所根据的是抵制积极分子们散发的各种资料，包括报刊文章和评论、小册子、剧本、民谣、演讲、诗歌、公开信和小说。这些资料大都是在 1905 年和 1906 年创作或演出的，只有少数资料的形成时间稍早一些。同时，几乎所有的创作都是用笔名发表的，从而掩盖了作者的真实身份。这些作品的信息和思想是在很短的时间内形成的，所以往往会出现雷同。作家常常采用相似的主题，用不同的语言和文学风格复述或者改写同样一个故事，以获得更为广泛的各类读者。尽管如此，根据作品的内容、出版人和风格，还是有可能大致猜想出这些作家、演讲家和表演者的身份。这里应该指出，在很多这类作品中，包含有明显是由海外华人提供的材料。也有一些清朝官员在排华法案和世界政治性质问题上，和抵制运动积极分子们持相同的观点。表 6.1 列出了一些重要的抵制文学的标题，其中两种尤为重要，需要单独进行讨论。

小册子《同胞受虐记》在整个中国流传很广（见阿英 1962：522—552），作者使用笔名“支那自愤子”，其真实身份难以确定。由于这本小册子长达 30 页，引用了许多方面的资料，并且免费分发，所以它只可能是一个得到资助的合作完成的作品。作者对美国排华法案非常熟悉，同时也十分了解华人反抗美国种族主义法律的斗争历史。从小册子里表

表 6.1 广泛流传的抵制文学

标题	作者	形式	出版者/出版年代
1. 同胞受虐记	支那自愤子	小册子	未知/1905
2. 苦学生	杞忧子	小说	绣像小说/1905
3. 苦社会	佚名	小说	图书集成局/1905
4. 黄金世界	碧荷馆主人	小说	小说林/1907
5. 拒约奇谈	中国凉血人	小说	启智书局/1906
6. 海侨春传奇	南荃居士	剧本	未知
7. 劫余灰	我佛山人	小说	小说林/1908

资料来源:阿英(1962)。

达的一些观点可以看出,海外华人肯定也为这部小册子的创作做出了贡献。比如,它对张荫桓和杨儒一类清朝外交官的无能表示了轻蔑。小册子也显示出上海作家加入合作的痕迹。它用白话写成,但使用了上海方言中的习语词句,并且引用了上海作家们最有可能接触到的日本、美国和欧洲报纸杂志上的材料。小册子也引用了官方文件和已经发表的有关海外华人经历的记载。几乎可以断定,这本有影响的小册子是海外华人和上海作家之间合作创作的作品。

这些评论同样也能够用在小说《苦社会》上。这部正值抵制运动高潮时出版的小说,是同类小说中最为重要的作品,销售得也非常快。^①关于这部小说的真实作者及其真实性,为之撰写前言的上海著名小说家孙玉生说:“是书作于旅美华工,以旅美之人,述旅美之事,固宜情真语切,纸上跃然,非凭空结撰者比。故书都四十八回,而自二十回以后,几于有字皆泪,有泪皆血,令人不忍卒读,而又不可不读。……书既成,航海递华。”孙玉生的论断并不完全真实,正如我在其他地方所评论的,从这部

^① 3 000 本小说销售得很快,对于一部初版的小说,这在当时并不是一个小数字,由此可以看出,这本小说十分受欢迎。

作品的内容和语言风格来看，它与小册子《同胞受虐记》一样，是上海作家和了解情况的旅美华人之间合作的结果。^①

在这方面必须要指出的是，在晚清时期，小说和非小说之间的区别并不是十分明显(Zhao 1995: 27)。像当时其他许多创作作品一样，抵制小说是新闻报道、游记、历史、政论文和小说的混合。当时的报纸、小册子、日记、游记和官方文件里，都记叙着有关华人在排华法律下遭到虐待的各种故事，本质上是一部政治性小说的《苦社会》同样也不能例外。和其他有关抵制的文字一样，《苦社会》谴责排华法案，非常重视抵制的斗争方式。无论如何，尽管不清楚这两部作品和其他许多与抵制有关的文字的作者，还是可以得到有关重要知识分子的大量信息。这些知识分子通过写作、出版和公开演说，为抵制运动做出了自己的贡献。

塑造抵制思想意识的知识分子

20世纪初年，一类新型知识分子开始在中国出现并且投身政治活动之中。举例来说，这类知识分子可能是一名小说家、一名新闻工作者、一名翻译、一名作家或者西学学堂的一名教师。属于这一范畴的有小说家吴沃尧(1866—1910)、李伯元(1867—1907)、曾朴(1872—1935)和包天笑，教育家吴怀久，演员汪笑侬(1858—1918)，出版人林獬(1874—1926)、英敛之(1867—1926)和彭益中(1864—1921)，小说翻译家林纾(1852—1924)等(关于这十名知识分子的概括性评论，见 G. Wang 1995)，他们之中有很多人参与了抵制文学的创作。对于这些知识分子的教育背景、职业类型、社会关系和价值观念可以做出某些概括。他们大都正当中年，既接受过儒家经典的教育，也接受过西学教育。他们之

^① Guanhua Wang, "Literary Portrait of the Role of Chinese Americans in the 1905 Anti-American Boycott", in *Re/Collecting Early Asian America*, Temple University Press, 2002, pp. 143—158.

中只有两人是举人,其余要么是秀才要么没有任何功名。在成为报人、教育家或者职业作家之前,他们都曾经从事过各种工作。比如吴沃尧,在他 17 岁的时候,父亲去世,他便离开家乡广东,在一个县衙门做书记来养活他的母亲。20 多岁时,他去到上海,在一家兵工厂做职员,偶尔给日报写点文章。1902—1905 年间的某个时候,他成为美国人在汉口办的一份报纸《楚报》(也叫《汉口日报》)的编辑。1906 年,吴沃尧在上海创办了一份文学杂志《月月小说》。在他于 1910 年去世时,他已经是上海一所学校的校长和公认的小说家(S. Chen 1982)。吴沃尧是那时许多低层知识分子的代表:他们社会经验丰富,社会联系广泛,已经接受了西方的思想观念,但仍然珍视中国的传统价值。

这些人只不过代表着晚清时期开始积极投身政治活动的知识分子的一部分,之所以说他们是代表,主要是因为他们能够吸引广大的读者。尽管他们中间没有一个人是特别具有原创性的思想家,但他们全都是有影响的信息提供者和思想观念传播者,他们的作品和演说表达了许多主题和思想概念。

对美国排华法案不公正的认识

这些知识分子反复表达的一个主题是“自私自利的美国人”的忘恩负义。在早期,当他们需要劳工开挖矿山、修筑铁路时,这些美国人欢迎中国人到美国去,而一旦他们不再需要华工时,就千方百计地排拒他们,并且要无情地驱逐他们。中国驻美公使张荫桓 1886 年就抱怨说:“根据 1868 年的《蒲安臣条约》,华人享有自由出入美国的权利。那时,美国想要开发西部边疆,不遗余力地吸引华人。通向各处的铁路一下子就修筑起来了,在山区里开采出取之不尽的煤矿、铁矿、金属矿。旧金山一带的不毛之地现在成了大都市,壮丽的大厦高耸入云,商人和游人络绎不绝。如果没有华工的辛劳,所有这些又怎么能够实现呢?然而,过了几年,美

国人阴谋限制移民。又过了几年，他们又阴谋驱逐华人。”（引自 Arkush and Lee 1989: 73）。

1905年，在抵制运动开始之后，这一主题被广泛利用。在给上海商务总会的曾少卿的一封信中，一名广西绅商的代表坦率而充满激情地写道：“美用华工修造铁路而有今日，美之铁，华之血也。”（见阿英 1962: 668）当时十分流行的一首可能是写给文盲和下层人的诗歌以这样的句子开始：

华工苦，华工苦，跼天跼地无门诉。

当年欲辟新鸿濛，招之使来作苦工。

此时筭路山林启，挥之使去如敝屣。

高鸟已尽良弓藏，禁工波及士与商。（见阿英 1962: 5）

小说《苦社会》通过一名旅美华人和一名前往美国的华商之间的一段谈话，传达了同样的观点：

（华商）我从前到旧金山，年纪还小，是跟同族一个伯伯去的。一到码头，本地官绅听说来了中国人，争着招接。……（他们）说我们极喜欢中国人到这里做些事业。……一番殷勤的情意，赛如一家人，怎么如今变了样。

（寓美华人）客人说的是旧话。那时金山一片荒土，要靠中国人种地筑路，开矿淘金，替他成了市面，自然色色都从优待。如今地方一天热闹一天，丁口一天多似一天，又恨中国人占他的生意。（同上书：80）

在这些作品中，忘恩负义的美国人这一主题一次又一次地通过一句中国谚语“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同上书：5，535）得到简洁有力的表达。这句人们十分熟悉的谚语至少可以追溯到司马迁的《史记》（公元前145年到公元前135年左右），它可以用来表示对某事的谴责，也可以用来对某事进行犬儒主义的陈述。抵制积极分子们使用这一

谚语主要是进行谴责,不过,它的犬儒主义可能一直都存在于很多参加者的头脑里(尤其是到了运动后期,抵制运动终将一事无成已经十分明显的时候)。

有关中国移民在赴美途中以及寓美期间所经受的苦难的大量记载,极大地增强了对排华法案不公正性的认识。反排华文学勾画了一个在美国蛮荒地区辛勤劳作、清白无辜的华人拓荒者形象,与另一面的自私自利的美国人形象形成了鲜明对比。这些记载尽管把美洲——包括古巴和秘鲁等国家和美国混为一谈,但仍然生动详细地记述了华工贸易。^①小说《劫余灰》叙述了一名年轻人被拐带到美国的故事(同上书:310—417),《黄金世界》详细描述了一些中国劳工前往古巴的旅途(同上书:113—229),《苦社会》生动地描写了一群中国人到秘鲁去的海上经历,令人想到哈里(Alex Haley)在其小说《根》中有关奴隶贸易的描述(Haley 1977: chaps. 37—39)。这位佚名的作者描写华工到达秘鲁港的情景:

洋人又叫水手,先着五十个小工把脚上链子卸下,喊他们站起。那班小工,骤然觉得脚上松了许多,只是站不起。洋人等得不耐烦,呼呼的又把鞭子抽得怪响。好容易忍着疼,你挨我靠,沿柱站住。洋人喝声“走”,又走不动。水手上前,一个拖两个,望梯边直送。……有些真不能走的,跌倒地上,还吃脚尖,碰开了头皮淌血,还不准歇一歇。落后有班人,一个压一个,乱叠作一堆。……水手们觉得形景诧异,又闻一股恶臭,直从底下冲起,喉咙里都作恶心。便去通知了洋人。洋人先用指蘸些药水,擦在鼻子上,才走过来,叫水手动手,把上面的拉开。不拉时,万事全休,一拉时,真叫铁石的心肠都要下泪。原来下面七八十个横躺着,满面都是血污,身上也辨不出是衣裳,是皮肉。(见阿英 1962: 66)

^① 作者们把“美”用作一个通用名词,既用以指称美国,也用以指称南美诸国。

那些到达美国的华工是不是也是这种情景实际上无关紧要，当时的大多数中国人并不会明确地区别他们的海外同胞到底寓居在哪个国家。

对于那些在旅途中幸存下来的中国移民来说，在外国土地上的寓居生活同样是可怕的。开明的改革派官员和感情充沛的诗人黄遵宪（1848—1909），在1882—1885年期间担任中国驻旧金山总领事，他曾经谈到那些中国人的生活：

华人渡海初，无异凿空凿。

团焦始蜗居，周防渐虎落。

蓝缕启山林，丘墟变城郭。（引自 Arkush and Lee 1989:62）

在抵制运动开始以后，中国移民的这种拓荒者形象被用一句八字短语恰到好处地表达出来：筚路褴褛，以启山林（见阿英 1962：5）。这八个字出自两千年前写就的儒家经典《左传》。

更多的宣传鼓动性作品把矛头对准了排华法案及其执行方式的粗鲁和蛮横，这些作品的素材大都是寓美华人或者是返回祖国的中国人提供的。一些寓美华人在1903年给清政府的请愿书中，就清楚地表达了他们对排华法案和美国人对合法和非法的中国移民非人道的处理方式的控诉。上海的报纸和梁启超的《记华工禁约》（同上书：487—521）都公开发表了这份请愿书，从而使之广泛流传，成为抵制运动期间反排华宣传活动的主要材料。请愿书提出的重大控诉有：

1. 把对中国移民的禁令从劳工扩大到学生、商人和政府官员等原先并不禁止的阶层。在寓美华商看来，这一问题部分地产生于美国对商人的狭隘定义。比如，饭店、卷烟厂、缝衣厂等行业的业主就不被视为商人。排华法案还把适用范围从美国本土扩展到夏威夷、菲律宾等属地。

2. 排华法案实施中的苛刻。起初，携有盖有美国领事印章的文件的人即可不经质询进入美国。后来，使用了越来越严厉的方法来阻止华人进入美国。在各入境口岸设立了“木屋”，所有到达美国的中国人，无论

持有何种文件，都要被拘禁在木屋中数周甚或数月，才能提审。提审时供词稍有矛盾之处，就会被立即驱逐出境，即使持有盖有美国在华领事印章的文件。

3. 对中国移民的屈辱性对待。早先的条约准许持有海关官员签发的正式文件的寓美华人自由离开和再次进入美国，但是近年来，这一过程越来越复杂，需要的时间也越来越冗长。即使持有正当文件，再次入境也极其痛苦，因为先要被拘禁于木屋之中。此外，美国官员利用检查寓美华人合法文件的方式，不断地骚扰他们。

4. 拒绝经由美国进入其他国家的中国人入境。

5. 以检疫等非正当理由拒绝合乎规定的中国人入境。（同上书：509—520）

当抵制运动于1905年发动以后，那些准备抵制材料的人对这些控诉进行了详细描述并加以戏剧化。美国移民管理人员最受谴责的一种做法就是木屋拘禁，它遭到强烈的批评，以致木屋成了美国羞辱和虐待中国人的标志。^① 小册子《同胞受虐记》描述了木屋拘禁的情况：

木屋在旧金山海边，用粗木作栅栏，上面盖有薄板，是专住新到华人的（余外的码头现在尚议设立），又黑暗，又龌龊，秽气蒸天，臭不可闻，四边架着木板数条，当作床桌，比坐监牢还苦。口渴了只好吃冷水，肚皮饿了只好吃黑面包，不然就是硬米饭，吃也吃不饱的。衣服污烂了也不能洗，亲眷朋友要探问的也不能进去。天天有巡捕看守门外，不能出来一步。还有一种非吏非百姓的流氓，烧药物来薰他头面，而且偷空里抢夺银钱。那时叫天不应，入地无门，差不多到美国的人个个尝着这样滋味的。（同上书：544）

一个短篇故事《侨民泪》也对拘禁情况进行了描述：“（我们）至一院

^① 后来，在“文革”文学中，这类棚屋也成为虐待中国知识分子和官员的最常被提到的形象之一。

中，皆小屋排列，高仅逾肩，广可容膝，木质而土圻之。……余周视木屋状，略似内地警士岗位，肩以上有小圆洞，嵌薄玻片，可外视一切，股后有小板，略可坐，肘处亦有小板，供横肱焉。……同行中有挈妇女者，约十余人，受辱犹甚。入屋后，号哭至惨。”（同上书：429）

显然，把木屋拘禁和身体柔弱又具道德敏感性的妇女形象联系在一起，被认为具有独特的感染力。在《黄金世界》中，一名年轻妇女在一次公开演讲中谈到她在木屋里的亲身经历：“（在木屋中）最难堪者，以女子身杂居男子之中，睡时坐时更衣时，处处分别不清。还比不得在船中，无板无门，尚可用布遮拦。”（同上书：181）

然而最令人震惊的描述出现在戏曲《海侨春传奇》中，该剧第三出“侨囚”就发生在一个木屋里。年轻的妻子去美国找她的丈夫，持有合法文件，但是她太害羞，也太紧张，以致不能清楚地回答问题，结果被提审官关进了木屋。经过一段时间以后，她再也不能再忍受令人屈辱的境况，最终疯了，把每个男人都看成她的丈夫（同上书：448）。

所有这些作品都试图向中国人说明，美国人对待他们就像对待嫌疑犯或者低等人一样，因为所有到达美国的中国人，不仅仅是劳工，都要被拘禁到木屋里面。美国人的这种做法增强了中国人的民族自觉，抵制积极分子们确实也有效地利用了这一点，他们在文字和演说中反复地强调，所有的中国人，而且只有中国人，遭到美国移民法案的歧视性对待。在发表于《时报》上的一系列公开演说中的一篇中，演讲人愤怒地质问：“诸君试思之，英国之爱尔兰人，我等名之为茨仔鬼，至美国，则夺美工之手业而美人不禁之；意大利人、葡萄牙人皆不名一钱，而入美国夺美工之上等手业，而美人亦不禁之。然此犹曰此等皆白种人也。而日本人、高丽人同为黄种，其工价之贱过于我华人，而美人亦不禁之；甚至非洲之黑人，印度、澳洲之棕色人，皆欲来则来，欲去则去，而美人亦不禁之，是则不欺他人而欺中国，不虐他人而虐中国之明证也。”（同上书：614）。这样的指责尽管并不完全符合事实[美国人也选择其他一些人实行歧视性对

待(Daniels 1990, pt. 2: esp. chap. 10)],但抵制者们还是深切地憎恶这一现实:在这一时期,对中国移民的歧视性对待最为臭名昭著,也最为恶劣。

即使是那些十分了解海外华人缺点和中国文化问题的中国人,也对种族主义的美国移民政策感到愤怒。比如梁启超,他承认中国人确实像一些美国人所抱怨的那样,是一个肮脏、涣散和落后的群体。在游历了北美之后,他更加坚定地认为中国人在几个方面是落后的:他们是族民而非公民;他们只有村落思想而没有国家思想;他们只能接受专制而不能享受自由;他们缺乏崇高的目标(Arkush and Lee 1989: 92—93)。^①但是,梁启超仍然不认为排华法案是公正的:“华人虽极顽下,不犹愈于黑种耶?……若果举全国九百万黑人悉依华人例放逐之,则吾心服无异言矣。”(见阿英 1962: 508,又见 Pusey 1983: 96—100, 117—118)

《广东日报》一篇文章的论述使排华法案显得更为荒谬:“吾姑勿辨其谁为贵而谁为贱,第以贱种之华人,恐其熏染恶性,以貽彼邦之害,则下逐客之令诚是也,顾何以来吾中国之美人,何独非贵种乎?在其本国尚虑及为华人所熏染,何况如大禹之身入裸国,独不畏其熏染而同之乎?”(见阿英 1962: 608)。

很多抵制演讲和作品都反复强调,中国人是作为一个整体和一个种族而受到歧视。在抵制美货运动中,对这种歧视宣传最多的方面是对中国商人、学生和官员的虐待,因为一般人认为排华法案所针对的目标只不过是劳工阶层而已。《福建日日新闻》指出:“美之禁约,非仅禁工已也,若经商,若教习,若留学,若游历,均在禁约之中,所余者,唯官员而已。然官员之到美者,又施种种苛例,任意挑剔,暴戾款待,甚于罪囚,是官员亦在禁外之禁矣。名曰禁工,是举中国四万万而悉禁矣。”(同上书: 605)。

^① 关于梁启超对美籍华人看法更为详细的讨论,见第二章。

最令中国人愤怒不已的似乎并不是排华政策本身，而是美国实行政策的反复无常。美国随意打开和关闭它的国门，而且这样做只是为了调整其自身的利益，似乎是错误的；而美国人仅仅排拒中国人，就不只是错误的，也是极其荒谬的。不过，对排华法案不能仅仅进行谴责，还需要对之做出理论上的解说。提供这种理论解说的，仍然是抵制文学。

抵制文学的理论解说框架

对于反美抵制运动的思想意识，应当置于当时总的时代思潮之中来加以认识。在 20 世纪初年的中国，虽然传统的儒家思想还远远没有被抛弃，但民族主义、民权、进化和其他一些新概念已经开始在城市民众中传播开来（吴雁南、冯祖贻、苏中立 1990）。正如许多反美出版物所表现出来的，社会达尔文主义的思想观念已经为中国的城市民众提供了一套新词汇和一种新鲜的理论体系。在这一体系里，世界被描绘成一个霍布斯主义的弱肉强食的战场。因此，如果中国人受到了不公正的对待，那就是因为中国是弱小的，而弱小的民族会在无情的生存竞争中灭绝。

在这个时期，没有什么思想能够比社会达尔文主义更能影响中国城市民众的思想了（张仲礼 1990：1034）。甚至早在《天演论》——严复据赫胥黎（Thomas Henry Huxley）的《进化与伦理学》（1893）翻译并加以评论的著名文言译本——出版之前，进化的概念就已经通过报纸和小书介绍给了城市的读者。1873 年 8 月 21 日，《申报》报道了英国博物学家达尔文（Charles Darwin）的进化理论。不过，这篇同样使用文言的文章阐述过于粗略，而且隐晦难懂，使用了“性情”和“血气”一类难以捉摸的名词来描述人的要素。直到 19 世纪 90 年代后期，才有一些书籍和翻译提到了达尔文的进化论（张仲礼 1990：1034—1035）。

严复翻译的《天演论》用了许多古代的典故，最初只能得到一些精通

中国古文的知识分子的欣赏。根据严复研究专家王栻(1957: 33)考察,早在《天演论》正式出版前四年,它的译稿就已经开始流传。译作吸引了一些受过良好教育的学者,其中有倡导古文写作的著名桐城派大师吴汝纶(同上书: 33—34)。在最早读到译稿的人中间有梁启超,他随之开始鼓吹进化论。后来,康有为通过梁启超看到了《天演论》。这部书显然给康有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赞扬严复是“中国西学第一者”(同上书: 36—37)。

尽管翻译文字深奥,但在中日甲午战争(1894—1895)以后,这部书所传达的信息对于许多中国人来说是无法抗拒的,因此很快便开始在青年学生中流传开来。重要的新学知识分子鲁迅曾经回忆说,他在南京买到一本石印本的《天演论》,“一有闲空,就照例地吃倭饼、花生米、辣椒,看《天演论》”(同上书: 37)。小说家包天笑也回忆道:“《天演论》一出版,这个新知识传诵于新学界,几乎人手一编。”(1971: 219)

在当时,甚至一些小学生和中学生都熟知“物竞天择,适者生存”。这一思想受到欢迎主要是由于中国当时的危机局势,但是也应当注意到,严复相当精妙地表达了进化论的主要观点。他的遣词造句充分利用了中国古文的精练和深邃,但又不像许多文言作品那样晦涩。这八个字工整地组成一个对子,这是表达谚语箴言、格言警句的一种形式,在通俗文学和精英文学里都经常使用。因此,尽管阅读严复译著的人并不多,但是有很多人把这八个字铭记在心。和进化论思想有关的一些汉字,也开始广泛地被用于人名和机构名称。

在这之前,在 19 世纪 80 年代,儒家士大夫黄遵宪曾经感叹道:“现在还不是大同之世,我们只能用智慧和力量进行竞争。”(Arkush and Lee 1989: 64)20 年后,黄遵宪承认“吾辈处于物竞天择至剧至烈之时”(张枏、王忍之 1962, 第一卷上册: 334)。在世纪之交,进化论已经成为一个非常好用的理论解释框架,中国知识分子开始自觉地大量应用这一框架,有时候甚至都不加选择(张枏、王忍之 1962)。新的世纪给改良派

和革命派提供了一个机会，让他们告诉中国人他们所居住的是一个什么样的世界。一名作者在1903年慷慨陈词：“践十九世纪之阶级，登二十世纪之舞台，一竞争至烈之时代也。”（同上书，第一卷下册：538）一些作者警告说，20世纪是达尔文主义竞争的时代，而中国则处在斗争的中心。比如，《中国之改造》一文的作者以一种戏剧性的口气开始他的政治说教：“呜呼，今日之中国，其世界列强竞争角逐之点哉。”一份学生出版物与之遥相呼应：“危哉中国，其为各国竞争中心点也。呜呼！夫孰知以中国竞争之局卜之，吾楚尤为中心点之中心点乎？”另一篇文章对此深表同意：“今日之时，何时乎？我中国固世界竞争之中心点也。”（同上书，第一卷上册：416，434，460）

尽管改良派和革命派之间存在着一些分歧，但他们都赞成进化论。正如当时主要的宪政改革派梁启超所称：“革也者，天演界中不可逃避之公例也。凡物适于外境界者存，不适于外境界者灭。”（同上书：243）在另一面，当时最著名的青年革命派、思想十分激进的邹容，则慷慨激昂地评说道：“革命者，天演之公例也。革命者，世界之公理也。”（同上书，第一卷下册：651）

很多中国知识分子也使用进化论的词汇作为许多现象的解释工具。比如，民族国家就是进化的结果。正如一篇文章所论证的：“国家之起源，由于民族之竞争也。吾故逆用其例，以言曰：凡立于竞争世界之民族而欲自存者，则当以建民族的国家为独一无二义。……其组织体之进化也，则名之曰国。”（同上书：486）。与此相同，各种不同的政治体制也可以用进化论来加以解说。一位作者用典型的哲学概括开始了他的文章：“天择物竞，最宜者存，万物莫不然，而于政体为尤著。”而另一名作者用相反的词语表达了同样的观点：“世界之进化与否，悉视乎政体之得失。”（同上书：540，536）。

随着越来越多的中国人开始熟悉进化这个名词，他们的分析也变得越来越精细。进化的概念开始被应用于许多具体领域。人类和各种物

质处在进化之中，国家、政治、教育、经济和外交也是如此，甚至连婚姻形式也能够用进化的名词来进行解释。进化论被十分方便地用来证明，和包办婚姻相对立的自由婚姻是正当的（同上书：853—859）。对于当时很多中国人来说，谈论进化就是提倡和传播竞争和斗争的思想。因此，正如士兵参加战斗一样，商人们谈论商战，而学生们也用竞争来谈论学习。每个人都强调竞争，因为只有通过竞争，适者才能生存。这种新的强调最终导致了新价值观的产生。一些人不再把自私自利看作是道德不好的行为，反而受到鼓励，把它看作是推动优秀人物产生的力量（同上书：494—495）。同样地，其他一些人论证说，自然选择并非是人类控制不了的必然命运，因为进行选择的是人类，而不是自然或者天（同上书：714—715, 866—867）。对于许多中国知识分子来说，进化论与中国古代的教义并非不能相互兼容，它甚至也并不是完全新鲜的理论。一名作者发现墨子（公元前 468—公元前 376）对人的努力的强调与进化的观点十分相似（同上书：866—867），而另一名作者则认为孟子（公元前 371—公元前 289?）和杨朱（公元前 440—公元前 360?）都赞颂进化论所提倡的自私行为（同上书：495）。

在 20 世纪初，进化的概念十分流行，人们用动词（进化）、形容词（天演）以及名词的形式来表述它。“进化”在汉语中成为进步或者发展的同义字。比方说，“发展史”现在也写作“进化史”。尽管“进化”一词可能来自日本，但更为流行的它的同义词“天演”则源于汉语。人们更普遍地使用“天演”一词，可能是因为作为一个概念，“天演”不完全是外国的，听上去甚至比较熟悉。中国的很多格言警句都用“天”作为揭示神秘上天的深奥意义的关键性概念。在中国的典籍和通俗文学中，常常会出现诸如“顺天者昌，逆天者亡”、“天即理也”、“天网恢恢，疏而不漏”、“王者以民为天，民以食为天”一类的语句。事实上，“天”是中国人如此熟悉的一个概念，以致一位认真的思想者担心“天演”一词可能并不能表达任何新的意义。因此，他于 1903 年建议应该将“天

演”理解为“人演”，因为社会达尔文主义强调人的努力（张枬、王忍之 1962，第一卷下册：714—719）。^①

这并不是说，进化论是当时的中国城市民众理解世界的唯一理论体系。社会主义、无政府主义和早期马克思主义在 20 世纪初年已经被介绍进中国，甚至共产主义也进入到了通俗文学中。抵制美货运动之前和运动期间很受欢迎的作家林獬，嘲笑所谓的新党对“共产主义”一词的滥用（同上书：905）。不过，各种政治观点和不同文化程度的人都使用进化论的词汇，恐怕是没有疑问的，几乎没有有人感觉这一新思想与他们已经信服的其他思想完全相悖。

十分自然地，进化论也被用来评论排华法案和论证抵制行为的正当性。1903 年，陈仪侃在为《新中国报》撰写的极有影响的社论中，直截了当地表明了这一点：“今日之世界，强权世界也，竞争世界也，优胜劣败世界也。……公理无势，口舌无力，竞争世界，徒讲道理，断不可以动人也。……禁例不能废而必废之，废之之道将奈何？曰抵制之。”（见阿英 1962：589—591，611）。与陈仪侃一样，许多抵制积极分子认为，与美国的冲突并不仅仅是有关移民权利的一次简单的、孤立的纠纷，因此，取得斗争胜利的重要性并不逊于日本在对俄战争中战胜俄国的重要性。在一封给曾少卿的信中，吴沃尧写道：“今吾中国之抵制美约，亦一无形之战也。使战而胜，名誉当不亚于日本。”（同上书：667）运动积极分子林实虹在一封公开信里激励全国同胞姊妹，使用了和陈仪侃的社论差不多的文字：“嗟乎！今日世界种族竞争，优胜劣败，公理彰彰，无所逃避。……故今日之抵制美约，实出万不得已，乃为此孤注之一掷。幸而成功，则成国民今后荣誉，固当发达于五洲大地之上，而受多数人之欢迎。……如其不然，则我同胞前途之危险现象，必有不可思议者。”（同上书：648）

^① 尽管这名作者认为中国古代有关“天”的概念比较悲观，但他的看法实际上并不正确。儒家思想是一个无所不包的体系，我们能够很容易地找到有关“天”的完全相反的看法，比如孔子的格言“人定胜天”。

在为那些教育水平较低的普通中国人创作的作品中，也表达了类似的千禧年思虑。在戏剧《海侨春传奇》中，一名年轻人（小生）^①说：“物竞天择，是天演的公例，诸君不是听说过的吗？不竞则不能存，不群则不能竞。……我国民一线生机，自今日抵制美约始。”（同上书：467）

在另一部用广东方言写成的通俗戏剧中，一名演员用中板这样演唱道：

问同胞，可晓得，物竞天演，
优者胜，劣者败，为生竞存。

……

望同胞，还须要，合群奋勉，
结团体，谋抵制，不可迟延。（同上书：683—684）

反美小说也充满了社会达尔文主义的类似表达。《苦社会》从种族竞争的角度来表现美国和中国的冲突。一位主角嘲笑他的一位认为美国是自由国家的朋友说：“如今的世界只有白种的自由，没有黄种的自由。”（同上书：78）小说《拒约奇谈》中的一名演讲者告诉他的听众，抵制美货是一场生与死的斗争（同上书：230—231）。小说《苦学生》的作者是一名归国留学生，对社会达尔文主义显然并不陌生。小说中那名学生寓言式的经历开始于一场隐喻性的蚂蚁大战，一支组织有序的白蚁军队残酷地打败了一群乱作一团的黄蚁。作者通过小说主角的自省，得出了甚至蚂蚁间的斗争都显示了进化原理的结论：“劣者必亡，优者必存，是万万无可解免的。”（同上书：273—274）

抵制运动在很大程度上受到了更为普遍的对于国家和民族存亡的担忧之情的激励，又进一步受到了广泛的危机感的刺激。进化的理论和词汇帮助城市中国人把中美冲突置于更为广阔的视野之中。进化的斗争观的影响非常之大，甚至有人把抵制运动称为“争约”，一个有着社会

① “生”是中国传统戏剧中的男性角色，“小生”通常指身强力壮、有勇气的青年人。

达文主义内涵的新词语。

比较之下，有关中国移民和美国歧视中国移民的特定社会和经济原因，就没有得到彻底的讨论或者广泛的传播。在寓美华商致清政府的信中，他们把移民每年向中国汇寄数百万美元作为清政府应当保护寓美华人的一个理由（同上书：513）。但是，这个主题并没有引起报纸和其他媒体的注意，这表明人们只是在相当笼统的意义上考虑经济因素。

尽管社会达尔文主义影响很大，但它决不是抵制积极分子用以反对美国歧视的唯一理论框架。社会达尔文主义毕竟是强者的理论，它意味着强权就是公理。然而就此来说，有意思的是弱者——这里是中国——竟然完全接受了这一理论。在赞同竞争和进化的观点时，抵制者们的作品和讲演表现出了极大的混乱、犹疑和相互矛盾。这种情况在两个相互联系而又相互对立的名词“强权”和“公理”——有时也作“公例”——的广泛而又不甚合理的使用中，表现得尤其明显。抵制者们在“公理”的各种含义之间犹疑不定，很可能是由于它在意味着“宇宙法则”——这一法则超越人类的控制，因而是中性的和客观的——的同时，还意味着要求公平和正义的“道德法则”。下面是从各种抵制出版物中间摘取的一些例子：“今日世界种族竞争，优胜劣败，公理彰彰，无所逃避”（阿英 1962：648）；“今之世界，并无公理，只有强权”（同上书：684）；“公理无势，口舌无力，竞争世界，徒讲道理，断不可以动人也”（同上书：589）；“（美国政治家）顾不得什么公理”（同上书：291）；“美国人怎能抹杀两国原订的条约，只用强权呢？”（同上书：79）

在第一句话中，“公理”明确地意味着宇宙法则，中立而且不受人类控制，就这个意义来说，它与“强权”是完全一致的。第一句话也由此得出了社会达尔文主义的逻辑推理：强权政治没有对或者错。不过，在其他句子里，“公理”包含着道德原则。在这一意义上，“公理”和被认为天生邪恶的“强权”是对立和相互排斥的。十分明显，尽管社会达尔文主义受到极大欢迎，尽管社会达尔文主义的词汇广泛流传，但许多抵制者仍

然拒绝赞同强权政治。

某些抵制积极分子显然意识到无论“公理”还是“强权”的使用都存在着矛盾和混乱，因此他们力图对这两个概念做出更令人信服的解释。广东报纸上的一篇文章这样区别它们：“强国与强国交涉，则言公理；强国与弱国交涉，则用强权。”（见阿英 1962：610）另一位作者似乎略懂一些国际法，他做的区分更加具有说服力，也更加成熟：“公法者^①，以强凌弱则有余，而以弱事强则不足者也。”（同上书：641）

因此，抵制者对于国际强权政治似乎更多的是厌恶而不是感到振奋（请参看本章开头关于歧视性排华法案的讨论）。虽然社会达尔文主义在这个时期给城市中国人提供了一种认识世界的新方式，但是总的来看，抵制者们并没有充满热情地信奉进化思想，他们对于这个“无所逃避”的真理和竞争进化的现实都还抱着怀疑和保留的态度。

抵制者们使用达尔文主义的词语，在很大程度上是利用恐惧的心理力量；而同时他们又运用宇宙和谐的传统观念“民胞吾与”以唤起人们的良知。这里，成语格言又一次得到巧妙的应用。“民胞吾与”是宋朝哲学家张载（1020—1077）首先阐述的观念，其要旨是人应当把他的爱与关怀扩展到宇宙中所有的人和物，因为地球上的一切都是由阴和阳这两个宇宙的基本物质构成的（《辞海》1979：1085；W. Chan. 1963：498—499）。很显然，天下一家的博爱思想一直存在于普通大众的心中，使抵制者们在接受不断涌入中国的新思想时能够得到某种道德力量。像许多人们熟知的至理名言一样，民胞吾与的观念也诗意地表达在一句谚语式的词语中：“颅圆趾方”。这一词语出自《黄帝内经》，一本成书于公元前2世纪的著名中国医书。这部书的第七章写道：“天圆地方，人头圆足方以应之。天有日月，人有两目。地有九州，人有九窍。天有风雨，人有喜怒。天有雷电，人有音声。天有四时，人有四肢。天有五音，人有五藏。天有

^①“公法”在近代中国是一个法律名词，但在抵制话语中，“公法”和“公理”意义相同。

六律，人有六府。天有冬夏，人有寒热。……此人与天地相应者也。”
(Unschuld 1988: 51—52)

这部医书表达的对世界的总体性认识是，人体器官的结构、功能与宇宙的结构、功能之间有着密切的关系。抵制者们利用“颅圆趾方”这一词语来表示，由于所有的人都彼此相像，并且都属于同一个种类，他们就应当像对待同类一样相互仁爱。这一词语的道德力量如此之大，甚至年轻的激进主义者邹容也发现了它的作用。他于1904年出版的深受欢迎的小册子《革命军》，尽管充满了社会达尔文主义的老生常谈，却慷慨激昂地宣传民胞吾与的思想。邹容强烈谴责了清政府对海外华人命运令人吃惊的冷漠和无情：“我同胞置身海外，受外人不忍施之禽兽者之奇辱，而满洲政府，殆若盲于目聋于耳者焉。夫头同是圆，足同是方，而一则尊贵如此，一则卑贱如此。呜呼！呜呼！”（引自张枏、王忍之 1962，第一卷下册：658—659）

贯穿抵制文学的主旨之一就是不分种族和社会阶级，天下一家的博爱思想。在小说《黄金世界》中，一名主角运用比喻阐发了这一思想。在提及人们对中国移民苦难的冷漠时，他质问道：“兔死狐悲，物伤其类，岂有圆颅方趾，全然没些良心！”（阿英 1962：143）。广东报纸上的一篇文章对于排华法案这样写道：“夫颅同圆也，趾同方也，我国民独非人类乎哉？”（同上书：610）。这种人类博爱的观点在《海侨春传奇》中也得到戏剧形式的表现，一名在赴美途中被拘禁到木屋里的中国学生唱道：

恨悠悠，泪珠满腮；
问苍苍，公理何在？
我困他邦，故国无光彩。
谁不是颅同圆，趾同方，
怎吾曹被他牛马待？（同上书：446）

人类博爱的关怀具有如此强烈的道德力量，以致最终导致了抵制者

内部的分裂。当听说抵制运动的商人领导层要采取妥协立场,只要求准许美国法律不禁止的阶层(主要是商人和学生)进入美国时,一些激进分子认为这一立场违背了抵制运动的道德精神。一本通俗小册子质问:“要晓得士农工商总是中国的百姓,为何做了工人就该受苦,比不得那三项人呢?”(同上书:552)小说家吴沃尧写信给上海抵制运动的领袖曾少卿说:“此次合全国之群力以抵制之,徒为此仕商学生出死力,而置工人于度外,他人其谓我何?岂此等工人,非我族类也?且仕商学生出洋者居少数,工人多数,合全国之群力,仍仅为此少数人争权利,于理未免不顺,于心毋乃不安,故仆谓不然也。”(朱士嘉 1958:149)上海的文学团体人镜学社在这个问题上的态度非常直率:“士农工商,四民平等,不能有所轩轻,古今万国之通理。”(同上书:152)在小说《黄金世界》里,一名妇女把这一问题讲得很明白:“诸位姊姊妹妹啊!我辈女子不是国民之母么?……在母之眼簾中,只见为子,不见有何阶级。……今日言抵制者,为外人虐我侨氓而起,侨氓之受虐者要以工人为多,为最烈。能使工人出苦海而入乐土,则商人学生相沿而及之,祸不扫自除。仅仅言改约,即能如愿,不过便商而止,便学生而止,工人要不得与。诸位姊姊妹妹啊!旅外之人,难道不是我女子所生所产么?”(见阿英 1962:176)这些抵制积极分子拒绝作政治上的“现实主义者”,拒绝在道德立场上做出妥协。

尽管抵制运动在各种社会思想中汲取灵感,但是应当指出的是,几乎没有抵制者认为社会达尔文主义和儒家的泛爱思想根本上是不一致的。抵制者们有选择地使用这两种观点来动员市民大众。但是也必须说,中国市民没有由衷地拥护社会达尔文主义,因为传统的观念调和了无情的竞争观念。

平民主义与民主主义

对于海外华人受虐的生动描述以及对于中国面临问题的诊断,提出

了解决问题的方案：让单个的中国人结成团体并且唤起他们的市民责任感。总的看来，抵制话语采取了平民主义立场。排华法案和抵制运动的兴起推动城市的中国人去思考政治组织和哲学方面的问题。也是在这个方面，抵制运动的语言既是折衷的，有时也是自相矛盾的。虽然美国的民主受到了批评，但抵制运动依然热烈地鼓吹与政府权力相对立的平民权利。

对于抵制积极分子来说，美国政治体制的独特之处由于排华法案而受到相当多的抨击。抵制出版物中反复出现的一个主题，就是认为美国工人党首先提出排华主张，而美国政府被迫屈服于大众的压力。像其他许多主题一样，这一主题也是由在北美的中国商人率先提出的。在1903年给清朝政府的请愿书中，他们指出美国政府易受大众狂热情绪影响的弱点，认为排华的要求首先起于加利福尼亚的无赖市侩，后来吸引了工人党的许多信徒。这样，大众的要求便成为了政府的政策：“彼美国者，民政之国也，上自总统政府，下及各省庶僚，必顺民情，乃获选举。以故工党之势愈横，则禁约之立愈密。”（阿英1962：510）

当抵制运动两年以后开始时，不同政治信念和不同思想成熟程度的抵制者，都重复了寓美商人关于民主弱点的这一论点。比如，较为激进的报纸《时报》和较为保守的报纸《中外日报》都发表社论，认为美国政府完全屈服于美国工人党的压力。（同上书：599—601）

一位笔名“中国凉血人”的作家是消息比较灵通也比较成熟的抵制者的代表，他说：“美之工党，乃犬以我为嫉，昌言排斥华工之策。其政府初犹拒其要求，继见工党中人数日众，势力日大，民主国之制，自大统领以至各部之长官，不合国民之意，即不能安于其位；且美政治家分为两党，各争雄长，各相倾挤，似此人众势大之工党，举足左右，便有重轻，遂不敢坚持，至终纳其建议，与我政府立约。”（同上书：231）

针对大众的文学作品也以质朴的语言传达了类似的信息，比如下面这段用苏州方言写作的弹词：“美国素号文明大国，只因听了工党把持，

生怕华人夺了生计，恶狠狠的定了这个工约。”(同上书：483—484)下面还有一个例子：

美工强，华工秧，工党势力滔天张。

工党皆曰是，国人不敢以为否；

工党皆曰否，国人群起和其后。

.....

媚工如媚妓，恐被弃如遗，但愿顺其意。

试问工党势力何故横若此？

民主之国，文明之律，通例本如是。(同上书：5—6)

抵制积极分子们对美国政治制度的批评并没有阻止他们提倡这一制度中的一个要素，这就是与中国的那类政府权力相对立的民权。在这方面，抵制者们仍然能够发现儒家的“民本”思想非常有用，但是对之进行了某种新解释：强调普通人的群体团结(“团体”或者“群”)。正如一部通俗戏剧所说的：“不竞则不能存，不群则不能竞，合群力竞以待天择。”(同上书：467)

无论美国式的民主和中国式的平民主义之间存在着什么样的类似和差别，理论的一致性都不是抵制者们所担忧的主要问题。他们怀着极大热情所做的，只是要重新定义人民和政府的关系，从而使平民百姓可以在公共事务中承担更多的责任。《时报》上的一篇长文认为，中国的虚弱来源于民众对于政治的冷淡：“一国之人，皆自弃其责任，尽推其事于政府，及至己不若人，则又归咎于政府，此其国未有不弱者也。”这篇文章把一个国家比作一个家庭：人民应该帮助他们的政府，就像孩子应该帮助他们的父母一样(同上书：616—617)。

尽管这样的理论包含着儒家的政治国家思想，但这篇文章也提出一个新的理念。这一理念认为，大众和政府之间的关系不应当是相互合作，而应该是各负其责，因为政府可能没有能力为其人民做太多的事情：

“花旗自议例而自行之，有约亦禁，无约亦禁。”因此，中国人应该做他们自己应该做的事情——无论政府采取何种政策（同上书：614—615）。文章接下去开始确定政府和大众的各自责任：如果中国政府因为两国间签有贸易条约而不能抵制美国货，那么中国大众则能够进行抵制，因为“货之准入口，政府有权；货之包销路，政府无权”（同上书：620）。《拒约奇谈》也表达了《时报》这篇文章的要点，书中的一位讲演人告诉他的听众说：“须知货之定不定，非政府之事，实我商人之事。……须知货之买不买，自个人始。”（同上书：234）

同样地，《广州日报》上的一篇文章告诫中国人抛弃依靠政府废除排华法案的幻想。向清政府施加压力并不是最重要的事，因为人民能够做的只能是致电政府，要求它拒绝签署一个新条约，而究竟是接受还是不接受这个条约则要由政府来做决定。这篇文章认为，对于人民来说，更为重要的事是拒绝购买美国货和为美国人服务，“凡此皆属吾商民分内所应为之事，所自有之权，而与两国之政府无涉者也”（同上书：608—609）。这篇文章不是鼓吹民众向政府施压，要它做出决定，而是主张在某些特定地区直接采取行动。抵货是由人民首先发起的行动，与政府没有任何关系。

如果以为对人民权利和权力的鼓吹仅仅是由抽象的信念激发出来的，可能有些太过天真，这其中也有实际的考虑，这就是抵制运动可能会引起美国向清政府施加压力，而清政府又可能会为了美国人的利益而被迫镇压抵制运动。^① 在小说《苦社会》中，主人公就提出了这样的担忧（同上书：110）。不管由于什么原因，不能争取到政府的支持就会妨碍运动目标的实现。

《外交报》上一篇文章最清楚地表达了人民权利和政府权力之间互

^① 关于1904—1905年间领导这一运动的商人和知识分子与清政府之间的微妙关系，见第七章。

相依存的关系：“乐用何国之品，乐定何国之货，此权操之商民，外人不能强，即政府亦不必助也。惟此次之事，……实为迫美人改约而起，于国际不能无影响，则非得政府之相助不可矣。夫望政府相助者，非谓政府能入会演说也，但使政府能听民自为，不加摧挫，即为得其相助之赐矣。”（张枏、王忍之 1962，第二卷上册：4）人民的力量如果不是来源于政府的话，那就只能来源于他们的团结和认同感。

“抵制民族主义”就是这种实际需要的产物。这里，“抵制”被用来强调这一名词的人为性质，把它同 20 世纪初年中国各种政治力量倡导的“民族主义”理论区分开来。比如，“国粹派”提倡把国学作为国家的根本（同上书：43，52），而“革命派”民族主义则是反对满清统治，鼓吹强烈的种族主义信念。比较起来，抵制民族主义蕴含有平民主义的意义。《时报》上的一篇文章在论及人民的权利及其对新型国家的责任时说：“此次争约，不徒倚赖官力，而能行用自力。我国民之倚赖政府，累千百年于兹矣。一切内治外交，无不政府独专其事，善则吾民受其赐，不善则吾民蒙其祸，吾民惟俯首受成，于其措置之得失是非，初不过问。国家思想今既萌芽，知国家与我有密切之关系，而利害终为吾人所身受也，则于内治、外交之大端，其措置有所失宜者，亦遂有所争议。”（阿英 1962：601—602）小册子《同胞受虐记》用更简单更平实的语言表达了同样的思想：“一个人做了一国的百姓，那一国的事情，就有一分的责任。”（同上书：524）。这并不是一个空泛无用的警告，因为很多抵制出版物都将中国的虚弱归咎于中国人缺乏民族主义意识（同上书：589，600，605，648）。

抵制民族主义也有人性的一面，把国家看作家庭的延伸。《拒约奇谈》借助于一个简单的类比解释了这一思想：“人生而有父母，一父母所生谓之兄弟，相合而成一家；由家而推之族，则一族皆兄弟；由族而推之乡，则一乡皆兄弟；由乡而推之邑，则一邑皆兄弟；由邑而推之郡，则一郡皆兄弟；由郡而推之省，则一省皆兄弟；合家族乡邑省郡而成国，则一国皆兄弟。……诸君！既视一国如一家，凡一国之人，皆如我同父共母之

兄弟。”(同上书：245—246)家庭类比是一种常用的方式。另一本小册子的作者请求他的读者“人人爱祖国，要像爱自己亲爱的妻子一般。”(同上书：657)这里，和抵制文学中宣传的其他重要思想一样，国家观念在传统思想的框架里被定义和理解。

显然，有了这种新型的思维，抵制运动的整体性意义就得以转变。它以一场争取具体的移民权利的运动开始，到后来发展成为一场更为宽阔的致力于社会正义和深层变革的社会运动。不过，尽管这种转变给这场运动带来了新的刺激力量，它同时也使得运动的目标变得更为复杂。运动积极分子们已经不再满足于美国移民法规的枝节改变。在那些关注切身利益的人和那些有着更宽阔的社会和政治考虑的人之间，如果说存在着某种共识，那与其说是他们的目标，不如说是实现目标所要采取的手段。“抵制美货”成为能够使所有人联合行动和团结一致的媒介。但是，目标的多重性终究会提出一个难以解决的问题。抵制必然会造成损失，为爱国做出牺牲只有在产生出结果时才是值得的。随着抵制运动的逐步展开，许多人，尤其是上海的许多人，开始感到他们的努力是徒劳的(见第八章；王冠华 1999)。

抵制文献广泛使用了从西方(很多是通过日本)引进的概念和体现传统智慧的习语格言，这一点清楚地表明，抵制的思想意识是新旧思想的结合。然而，尽管包含有各种思想，抵制话语仍然显示了引人注目的统一性，这不仅是因为新的概念和形象是以人们熟悉的语言表达出来的，而且也是因为这些新的概念和形象与传统的智慧能够兼容，或者是它的延伸。

在西方思想的冲击下，中国文化在世纪之交显然处在过渡之中。晚清的城市民众没有简单地在信奉“强权”一类新观念的同时抛弃“公理”(中国人传统上理解为正义或者公正)一类旧观念，他们也没有简单地把这两类观念混为一体。相反地，他们采取了一种可以被称作“温和进步主义”的立场：他们在不抛弃儒家泛爱思想的同时，接受了社会达尔文主

义的观念,采取了社会达尔文主义的词语。似乎可以这样说,抵制者们使用社会达尔文主义作为动员城市民众的方式,以达到一个儒家泛爱的目标——废除排华法案。

抵制话语也表现出对于民主主义的一种既模糊又矛盾的认识。在这方面,温和进步主义采取了一种谨慎小心的平民主义的形式。一方面,抵制者们认为美国形式的民主——政府屈服于大众要求——对排华约章负有责任;另一方面,在组织抵制运动上,他们又鼓吹和政府权威相关联的人民权利。

可以说,抵制者的民族主义概念具有某种“理论折衷主义”的特点。抵制民族主义包括着对于种族自觉、群体团结以及民众权利和责任的感知。尽管抵制积极分子们力图以某种中国意义的国家思想来进行宣传鼓动,但是他们的“中国性”更多地是文化上和种族上的,而不是领土上和主权上的,因为那些寓美华人的民族主义只能立足于文化认同和种族认同之上。然而,传统的文化认同和种族认同却推动了近代民族主义的兴起。

第七章 第二阶段：大众采取行动

由于有了新的通讯方式，同时也由于城市知识分子和自由职业者的出现，抵制运动的动员非常成功。7月末，上海宣布正式进行抵制，激励了全中国的人。下层群体一旦参与进来并且采取行动，这一运动就发生了急剧的变化，从一场理性的讨论和有组织的请愿活动，变成了一场大众性骚动。在大多数城市中，运动在7月末到9月之间达到高潮，尽管在不同的地区这一时间可能会有所差别。运动从请愿形式到舞台演出形式的转变，明显地表现在一些新的发展上：相当数量的通俗文学和戏剧作品的出现，海报和传单的广泛散发，以非精英演讲者为特色的中下层群体集会，以及象征性和娱乐性的歌曲、戏剧、小说和讲演术的广泛应用。

有关文化史和民众行动的新近研究富有成果地对政治示威活动和舞台演出进行了比较，认为对于参加者来说，往往十分狂暴而且看似缺乏理性的民众行动可能有着十分丰富的意义，“人群”实际上是由一些自觉的演员组成的(Esherick and Wasserstrom 1992, Wasserstrom 1991, Hunt 1983, Desan 1989, Mosse 1975)。例如，周锡瑞和华志建(Esherick and Wasserstrom 1992)的研究表明，在1989年学生运动期间，学生在他

们的斗争中创造性地运用了政治舞台的方式。他们认为,学生们是运动积极分子,同时也是政治“演员”。

对于抵制运动的许多参加者来说,这场运动有时的确像是一场戏剧演出。在这场演出中,各色演员或者扮演了英勇的民族主义者,或者扮演了自私的懦夫。但是,大众政治也涉及激烈的利益冲突和残酷的权力斗争^①。研究民众行动中各种力量的历史学家和学生在选取这些冲突和斗争时,力图寻找政治的象征性运用与为自身实际利益而争取权力的斗争之间的联系。结果,抵制运动就成为面临数百万元损失的商人和那些决心将抵制运动进行到底的人之间的激烈斗争。

采用艺术和文学形式

7月底正式宣布进行抵制之后不久,艺术家和作家便开始在他们的作品里利用这一运动,并且对之进行戏剧性的表现。例如,演员汪笑侬(见第六章)确信,抵制运动已经进入关键时期,便排演了戏剧《苦旅行》,试图以此对运动进行激励。该剧第一部分表现波兰在外国占领者下的遭遇,以及“无主权”的国民如果不爱国所造成的“恶果”。中间一段表现了“非洲红种野蛮政治”,以证明“我国民非劣种,实有(种族竞争)优胜之资格。”在最后一幕,“黄帝降谕,点到本题”,鼓励炎黄子孙将抵制进行到底。这出戏定于1905年8月11日和12日晚在上海春仙茶园演出。^②

大约同一时间,其他几名作家刚刚创作完成《苦社会》。在这部小说里,一群读书人由于穷困,被迫离开家乡。一系列精心设计的情节,把这些人带到了美国。在美国,他们亲身经历了排华法案的严酷对待,后来

^① 对于大众政治的文化研究的全面批评,见 Tarrow(1994: 120—122)。

^② 汪笑侬、熊文通:《致曾少卿书》(阿英,1962: 669)。该信未注明时间,但从其内容来看,显然写于1905年7月末或者8月初。未找到《苦旅行》的剧本,但至少有一部表现抵制运动的完整剧本《海侨春传奇》可资利用(见第五、六章)。几乎不用怀疑,在上海和广州上演过某种抵制戏剧。

被遣送回国。最后，他们加入到抵制运动之中。这部小说尽管没有作者署名，但它在上海书刊市场的面世必定是出版界的一个“事件”（阿英 1962：13）。从 7 月 30 日开始，这部小说的广告在《申报》上持续刊登了好几个星期。小说的初版就印行了 3 000 份，而且销路很好，以致出版商表示要出续篇，不过续篇并没有出版。

无论如何，大多数城市居民没有文化，只有通过其他方式才能影响到他们。在这方面，通俗歌曲的讽刺性歌词大概“最有影响力”。下面这首歌采取了粤语情歌的形式，幽默地告诫人们不要购买美国香烟：

真系倒霉
 系美国香烟
 见你而家倒运呀
 就想起你从前
 你往日行运个阵时
 谁把你厌
 人人中意你
 话你好过活边
 因你个香气袭人
 胜过烧鸦片
 令人闻见就口流涎
 我共你有咁耐相交
 都算有乜点
 估话地外天长有乜变迁
 谁料天道无常
 人事会变
 就有呢趟拒约嘅风潮
 到处遍传
 因系美国待我华侨

似得牛马咁贱
故此个个齐心要抵制美利坚
总系抵制美人
何法正善
话至好系唔消美货
结成团体
烟呀
你有个美字招牌人共见
就要把你共单车一概弃捐
往日各种交情
今日割断
唉
烟你莫怨
或者他时重会回
但得美人废约咯
依旧共你缠绵（阿英 1962：14）

另一首歌也是用的广东方言，由佛山自强社的成员写于中秋节之前。它敦促人们不要使用美国面粉来制作中秋月饼：

时将秋节，庆贺明月
千户万家，香饼盛设
倘用美面，饼自不洁
花旗之面^①，中华之血
……
赠李投桃，改弦易辙
宁制米饼，最为快捷

① 花旗系指美国。

味高价廉，魄团体结

此物此志，吾食吾力

日月重华，先睹吾粵（阿英：1962：9）

在上海，以苏州方言说书和弹唱（苏州评弹）是最受欢迎的娱乐方式。人镜学社成员心青是一名活跃的抵制者，她以上海妇女举行的抵制会议为内容，写成了一篇弹词（同上书：483—486）。事实上，抵制运动的很多艺术和文学作品写的都是真人真事。这种情况可能会造成两种结果：要么会让这些改编的戏剧具有巨大的情感力量，使人们认真对待它们；要么会贬损抵制的价值，让某些参加者仅仅把它看作是一场表演，或者是一种持续时间很短的象征性姿态。

这两种可能性在几首以真实事件为基础创作的儿歌中很好地表现了出来。一首儿歌把一名13岁的李姓男学生描写成其他孩子的榜样。这名学生在学校里被反对排华的演讲所深深打动，回家以后发现了很多美国生产的东​​西——香水、地毯、台灯，感到非常耻辱，愤怒地要求他的父母把这些东西扔掉，但是他们没有理睬他，因为他还只是个孩子。这名学生一怒之下，砸碎了父母给他买的美国制造的留声机。然后，由于害怕父母会惩罚他，他哭喊起来，并且拒绝吃饭。当他的父母了解到事情的原委以后，他们原谅了他，并且决定答应他的请求，把家里所有来自美国的东西都扔掉了（丁又 1958：21）。

浙江省一名9岁的褚娥写了一首歌，讲述了她的故事：

听听听，听我歌，

大家不必道啰嗦。

我父日日言，禁美货，

我母夜夜讲，禁美货。

诸人皆说废美货，

我也时时恨美货，

就拿林文烟香水来打破。

母亲见了大发怒，

我父晓得大赞成，

大家以为我奇货，

说我此事应该做，

因为美禁华工律太苛。

告姊妹，劝弟哥，

大家不用美国货，

全国儿童学了我，

不怕美国枪炮多。

使他货色无销路，

工商无了行业做，

不怕美人不讲和。

诸公听，莫笑我，

仔细想想定不误。（徐辉琪等：1991：376—377）

在两首歌中，孩子对待有关抵制美货的言词要比他们的父母更为认真，因为父母们有意识（或者无意识）地将公共事件——在他们看来，这些公共事件既是真实的，又具有舞台表演性——和私人事件区别开来，而在孩子的思想里，公共和私人之间的区别并不存在。这里，重要的是，通过把一个私人事件公开化，孩子们以及孩子们的观点似乎取得了胜利。

张贴告示和散发传单

7月宣布实行抵制以后的另一个重大变化是使用告示和传单来传播思想，动员市民。此前，报纸作为一个受教育者的公共论坛，发挥了关键性作用。而现在出现了用大字写成的匿名传单，它们使用白话和方言，

内容直白浅显，直接面向普通民众进行宣传鼓动(Consular dispatches, Shanghai, 17 August 1905)。7月18日，上海城厢各处出现了白话传单，告诉人们截止日期就要到了，要求商店“务须实行此(抵制)办法”(《申报》1905年7月19日)。很快，墙壁、电线杆和商店大门上就贴满了各种传单。最常见的一种传单用大号黑体字印在18英寸长10英寸宽的纸上，上面写着：“为有效报复美约，你不能买卖美货。如你买卖美货，你就猪狗不如。”(Consular dispatches, Shanghai, 17 August 1905)

在广州，五颜六色的传单突然出现在城内各处，上面大都写着这样的标语：“美约粗暴排华，嘲弄天下公理，我国全体国民，公誓不用美货”；“粗暴约章一日不废，抵制美货一日不停”；“本店不卖美货”；“抵制美货”。和只在大城市里出版的报纸不同，面向地方的告示和传单在小城镇也可以制作。在上海附近的松江县散发的一份传单(见第五章)就是一个典型。它用非常简单的语言，告诉人们不要购买美国货，以及如何鉴别美国货和其他外国商品。抵制传单甚至出现在遥远的北方城镇，例如在烟台，美国领事就拍摄了一张“苦力们观看贴在城墙上的一张这类传单”的照片(Consular dispatches, Chefoo, 3 August 1905)。

十分显然，告示和传单对于普通大众的意义要大于那些专门经营美国货的商人。不过，即使有这些告示和传单的帮助，消费者和普通百姓仍然很难区别出哪些商品确实是美国货，因为那些实在想出售库存美国货的商人可以轻易地改换商标名称。抵制运动要想得到最有效的开展，商人的全面合作被认为是至关重要的。在这方面，公共集会在推动商人参与运动上起了更为重要的作用。

公共集会

宣布实行抵制以后，公共集会继续教育和鼓动民众，但是现在变得更有规则也更加普遍。例如在广州，公共集会一周举行三次(丁又 1958：

15—17)。就像告示和传单在传播反对排华思想方面取代了演讲一样，很多集会开始服务于更为实际的目的，就是要求听众申明不买卖美国货。这类会议往往以通过决议和取得一些个人和零售商抵制美货的申明来结束。

在公共集会上通过的决议常常会明确说明对违背抵制申明的行为的惩罚措施。6月底，天津商会就已经决定，对继续购买美国面粉、煤油和机器的商人处以50 000元罚款（《时报》1905年6月25日）。但是多数措施并不包括强制手段，这部分是由于没有多少商会具有执行权力（见第四章）。比如上海商务总会所能做的，不过是试图说服银行家不要与违背抵制申明的人做生意，并且公布那些不遵守承诺的个人和商店的名字。在广州，公开申明采取了更为传统的方式：参加者要“在神灵面前”发誓不使用美国货（丁又 1958：18）。

有关这些公共集会，值得注意的是参加会议并签署抵制申明——无论是出于爱国心还是迫于民众压力——的商人和商家代表的数目。在广州，在第一批举行的一次集会中，所有经营美国货的57家商店和商号的代表都出席了会议，其中只有一人没有当场签署申明（会议组织者解释说，其原因并不是商店反对抵制，而是与会的商店代表没有得到业主的充分授权，见《时报》1905年7月25日）。

各种团体在抵制中的作用

很多抵制集会是由一些在抵制运动之前就已经开始活动的民间团体召集的^①，没有这些团体，抵制运动事实上是不可能开展起来的。正如第三章所表明的，在清末，各种社会团体大量涌现，其中组织得最好的可能是商人团体和同乡组织，但是即使是这些团体，一般也只在各自地区

^① 其中有商人团体、学会、反缠足会和反吸食鸦片会等社会改良团体，还有一些革命团体。所有这些团体（革命团体除外）在抵制运动期间都十分活跃（章开沅，1983，徐辉琪等 1991）。

内具有纵向关系，和其他地区的类似团体之间并没有行政上的联系。^①

各种知识分子团体和学会的力量尽管不是特别强，但也具有相当的影响^②，其中最为著名的是沪学会、上海商学会、人镜学社和公忠演说会。读报社的影响要小一些，最活跃的是扬州读书会。^③

虽然这些学会的成员有时也参加其他团体的会议^④，但是团体本身是独立的单位，在抵制的目标和方式上有着各自不同的立场。沪学会和上海商学会的成员主要是一些绅商知识分子和一些与政界、商界有着密切关系的人。沪学会会长马相伯是这两个团体的著名成员（《近代上海大事记》1989：582），他曾经担任过清政府的外交官，与两江总督周馥过从甚密（见第四章）。创立上海商学会的孙多鑫本身是一名大商人，他家在上海有着很重要的官方背景（《近代上海大事记》1989：581），他因此较为保守，支持上海商务总会在抵制目标和方式上的立场。

另一方面，人镜学社和公忠演说会是由吴沃尧和戈忠一类小知识分子组成的，他们坚持要整个废除歧视性条约。另外，他们更多关心的是“公众”利益，而不是少数商人的利益。人镜学社更加具有改革精神，正如发表在激进报纸《警钟日报》（1904年10月21日）上的学社章程所说，人镜学社“以萃同人资考镜，实收群学之效，培成干济之才为宗旨”。内设五个支部：“一曰阅书，以陶淑性情、开通知识为目的；二曰讲学，以借助他人、功收人境为目的；三曰课艺，以补习科学、研究文艺为目的；四曰

① 在这方面，上海商务总会与天津商会之间的关系具有代表性。两个商会的成员之间的交往严格限制在商业范围内，他们相互间的不信任和不负责任的行为导致了多次冲突（《天津商会档案资料汇编》，1987，上册：81，568）。

② 在运动期间，学生团体没有进行多少活动，尽管不少公共集会在学校里举行。只是到了运动快要结束时，一个全国性的学生团体环球中国学生会才在上海开始活动（《申报》1905年9月10日）。

③ 这些学习团体的出现，是19世纪末年以来一个更为宏大的发展过程的一部分。新政谕旨1901年发布以后，学习团体大量涌现。例如，从1902—1911年，至少成立了220家读报社，其中有10家女子读报社（李斯颐1991）。

④ 例如，公忠演说会的戈忠和人镜学社的吴沃尧在不同的知识分子和商人团体组织的许多集会上发表演说。

体育,以锻炼体魄、陶冶军民为目的;五曰国语,以改良词令、一致文言为目的。”(《近代上海大事记 1989: 584)人镜学社的成员中,有吴沃尧和冯夏威等抵制积极分子。

影响较小但是同样十分活跃的是一些知识团体和其他社会团体,其中包括特别引人注意的妇女团体。中国妇女于 19 世纪晚期开始组成反缠足会,到 20 世纪初年则围绕职业和教育组织起来(刘巨才 1989)。尽管在引导抵制运动的方向上,妇女团体的影响微不足道,但这些团体在上海、南翔、嘉定、苏州、无锡、杭州和其他许多城市举行自己的会议,发表自己有关抵制的决议,以此来确立自己的个性(张存武 1966: 128—129,《时报》和《申报》1905 年 7 月,刘巨才 1989: 256—259)。表 7.1 列出了 1905 年 7—9 月间由妇女组织的一些抵制会议。^①

表 7.1 妇女组织的抵制集会

时 间	地 点	组织者
7 月 9 日	上海广西路	施兰英、张昭汉
7 月 16 日	苏州兰陵女塾	蒋振儒、蒋凤梧
7 月 20 日	上海、苏州	张竹君?
7 月 21 日	南翔女学堂、无锡小学	女教师
7 月 26 日	嘉定女子学堂	不详
7 月 27 日	上海女子师范	不详
	广州	广州妇女
	浙江南浔医院	不详
8 月 5 日	无锡竞志女校	不详
8 月 28 日	上海天足会	钟培英
9 月 1 日	苏州	不详

资料来源:刘巨才 1989: 256—259; 张存武 1966: 128—133。

^① 有些会议不允许男人参加,原因主要是当时在学校和社会聚会中仍然实行男女隔离。

由于这些妇女社会团体结构松散，它们的抵制活动并没有如人们所期望的那样有着良好的协作或者组织。一些地方团体指望上海商务总会能够下达具体的指示，但是多数团体干脆自行通过决议，尤其是当它们开始怀疑商务总会所关心的只是少数大商人的利益而不是抵制事业的时候。

上海商人和上层人士开始担心

在公众的压力下，上海的批发商人最初发表申明，保证不订购美国货。但是，随着运动开始伤害到他们的利益时，他们试图进行自我保护。他们先是直接违背他们的保证，继续订购美国货，寄希望于民众的抵制热情能够迅速地消失。然后，他们又出售库存的美国货。不过，他们的这种行为很快就引起了争议。代表商人利益的那些人所提出的理由很难完全拒绝：他们希望能够对一般意义的美国货和已经在中国商人手里的美国货加以区别。

这些商人强调了中国人拥有的美国货和美国人拥有的美国货之间的不同，这种差别得到了沪学会、上海商学会的成员以及上海社会上层其他一些人的认可。因此，在运动高潮期的7月底和8月，上海商人不但没有带头抵制美货，而且还在加速销售这些商品。他们忙着想办法“疏通”——这是当时所使用的词语——已经库存的以及之前订购的、尚在运输途中的美国货。根据美国领事的报告，上海的货栈中当时大约有160 000包美国布匹，价值12 000 000海关两，或者将近8 000 000金元（*Consular dispatches, Shanghai, 16 Sept. 1905*）。

甚至《时报》、《申报》一类抵制报纸也表达了对这种“疏通”美国货的做法的理解，毕竟运动的目标之一就是要保护中国商人的利益，增强他们的力量。这些报纸将抵制运动提升到商战的高度，抵制的最终效果和抵制者的团结一致都要依赖于商人的支持和合作。

上海商人保证不再订购美国货以后不久,《时报》(1905年7月23日)发表了一篇评论,赞扬商人为公共事业“独捐其大利而受大害也”,要求公众“体谅商情”。作者认为,重要的是公众找出“皆当各尽其能力而分任之道”,否则的话,运动就难以持久。在一封写给商人的信中,商学会表示:“抵制美约、抵制美人,非抵制同胞也。”(《时报》1905年7月24日)

在较小的城市和城镇中,几乎没有多少人关心上海富有商人的利益。关于哪种美国货应该抵制、哪种美国货应该允许出售这类拘泥细节的讨论,从来没有在广阔中国的普通百姓中间引起多少关注。在许多地方,7月宣布抵制美货以后,抵制者们立即开始清理美国货,一些店主甚至当众销毁美国货以表示他们对抵制事业的支持。对于那些真诚的参加者来说,对全面抵制的任何拖延似乎都是没有道理和不能接受的。一般情况下,货物从美国运到上海需要6个月左右的时间。这样,即使在最快的情况下(比如已经订购的货物能够立刻上船付运),在抵制实施以后,某些美国货也可以继续销售半年。因此,想要继续经营的商人就会试图对他们订货的日期做出虚假的申明。更严重的是,某些商人有可能不顾他们做出的保证,继续秘密订购美国货(阿英1962:477—482)。即使没有新的订单,那些已经做出的订单所引起的问题也是十分巨大的。在抵制截止日期即将到来的时候,某些上海商人又订下了10月交货的额外订单(《申报》1905年8月12日)。随着美国货不断地抵达上海港口,一些抵制者忍不住会问,全面抵制到底什么时候才能真正实施。

抵制如果拖得时间太长,就会带来很多严重问题。商人会被拖垮;消费者不能忍受长久的不方便;政府可能会镇压抵制以维护社会秩序;美国和其他列强也可能会加以干涉,以阻止抵制,恢复贸易。抵制还会给美国人造成一些直接的影响。一些抵制积极分子认为有两件事必须要做:一是向商人施加压力,要他们取消订货,即使不能全部取消,也要部分取消;二是动员码头工人不卸美国货。在8月6日举行的一次有很

多人参加的会议上，曾少卿认为取消订货有着正当的理由。他论证说，根据商业惯例，如果发生工人罢工一类的意外事件，就可以取消商业订单。由于抵制美货是一次意外事件，所以订货应该能够被取消（《新闻报》1905年8月7日）。当上海还在争论当中的时候，在其他许多中国城市中，各行各业的人们采取了他们认为正当的行动。与此同时，海外华人也加强了他们对这一运动的支持。

抵制运动的扩展

在满洲最重要的国际贸易城市营口，商人行会于7月21日和24日收到了通知他们上海商人已经停止订购美国货的电报，营口商人把这些消息理解为立刻抵制所有的美国货。7月27日，当一艘来自纽约的装有80 000桶美孚煤油的货船抵达营口港时，中国买办陈子澄和秘书沈兆亭决定不安排卸货。第二天马上就在西寺举行会议，吸引了300多人到会。在这次会议上，正式发布了抵制美货的声明。尽管美孚石油公司的代理转向一家日本商号寻求帮助，并且试图以双倍工资来雇用中国的码头工人，但码头工人们拒绝了这一提议，而来自美国领事的干预也没有发生作用（《时报》1905年8月10日）。

除了广东和福建地区以外，抵制活动开展得最为普遍的可能就是长江三角洲地区了。在苏州，烟草商吴乃仕宣布，他已经停止出售品海牌香烟，并且许诺将他库存的美国香烟带到圆妙观当众焚毁（《时报》1905年8月21日）。在浙江嘉兴，每一家商店都在店门上贴出不出售美国货的告示，“日来市上美货业已绝迹”（《时报》1905年8月28日）。

海外华人充分展示了他们的爱国心。在泰国，中国商人拦截住了载有美国面粉和香烟的货轮（《时报》1905年9月17日）。在香港，虽然中国商人团体没有得到进行抵制活动的官方许可，但商人们自行采取行动。例如，面粉商邓立亭在卖出已经库存的几千袋美国面粉以后，决定

不再销售。美国火柴厂的业主关闭了工厂，并且立誓说，如果美国不修改其排华法案，就不再开业（《时报》1905年8月24日）。

在日本，神户的一百多名商人聚集在中华会馆，决定不帮助美国货物装船（《时报》1905年8月15日）。长崎的中国商人宣布，他们在8月1日后不再购买任何美国货。横滨的中国人抵制美国的银行和保险公司。数百名在日本的中国学生返回中国，直接参加抵制运动。四川籍的学生去到重庆，向西南偏远地区的这个大城市的商人施加压力，要他们实行抵制（《时报》1905年8月9日、15日）。

海外华人对抵制运动最为重要的贡献显然是金钱上的支持。据报告，马尼拉的中国商人把“一大笔钱”汇到厦门，以资助那里的抵制运动（*Consular dispatches, Amoy, 31 Aug. 1905*）。寓美华人也向广州汇寄了相当数量的钱。美国驻广州总领事确信：“如果不是有着大量捐助的话，这场风潮本来不可能持续这么久的时间。”（*Consular dispatches, Guangzhou, 12 Oct. 1905*）利用这些捐助，人们就能够免费散发报纸，并且可以开展其他一些活动。美国领事报告说：“这一活动对于把运动推进到内地是最为有效的”（*ibid.*）。

抵制运动在广东开展得特别普遍，不会有人对此感到惊奇。在广东，继续经营美国货的商人收到了威胁他们生命的恐吓信。美国领事馆的雇员被告知，不要再做“美国人的奴隶”（*Consular dispatches, Guangzhou, 19, 30 Aug. 1905*）。据报告，英美烟草公司在梧州的中国代理人据称被人打倒在地（*ibid.*, 28 Sept. 1905）。8月19日，美国驻广州总领事报告说：“广州城内以及这一地区其他地方的数千家商店张贴出告示，宣布‘本店不卖美国货’，从而制造出一种（反美）情绪。……上面提到的这些告示不仅张贴在销售美国货的商店里，也张贴在进行宗教活动的地方和居民区，以及肉店和那些只销售中国货的商店里。”总领事继续报告了一些具体的事情：“我昨天听说，有一名划舢板或是小船的妇女拒绝把一个箱子摆渡到江对面去，因为箱子里装有美国货物。一名传教士今天

早晨告诉我，几名青年学生离开了教会大学，因为它是美国学校。……美孚石油的代理们今天早晨告诉我，他的中国买主抱怨，已经获得通行证的装载美国油的船只以前只需在厘卡加盖印章，现在则要逗留好几个小时，要对油进行检查，在油桶上刺好几个洞。船主受到的延宕和留难，迫使他们拒绝再装任何美国油。”(ibid., 19 August 1905)这位总领事还注意到，广东人宁愿“用一元钱购买一袋品质不如美国面粉的澳大利亚面粉，也不愿意购买 75 分钱一袋的美国面粉。……他们不烧美国油，宁愿用一种品质十分低劣的油，这种油烧起来味大烟浓，发出的光也十分昏暗”(ibid., Guangzhou, 28 Sept. 1905)

在同为移民省份的福建，抵制运动开展得同样轰轰烈烈。甚至在抵制正式开始之前，就有人砍倒了美国驻厦门领事馆的美国国旗(见第五章)。当两个月的期限到期时，没有遵守抵制决议的商人受到了威胁，美国人雇用的中国雇员和仆人被告知要辞职(ibid., Amoy, 18 July 1905)。一些与马尼拉有特别联系的人领导了福建的民众骚动^①，而当地官员对排华法案所激起的民众愤怒情绪显然持同情态度。美国总领事克鲁德林报告说：“本月 20 日夜晚，身穿学校制服的同文馆学生遭到海防厅士兵的攻击，被叫作‘美国奴隶’并且受到粗暴对待。”(ibid., Amoy, 24 Aug. 1905)

抵制运动无疑产生了效果，但很难估价这种效果究竟有多大。^②正如美国驻广州总领事所报告的：“很难确定美国贸易所受到的准确损失，但我从这里的美国商号的代理人那儿得知，美孚石油公司尽管还在销售油产品，但由于抵制而造成的损失已达 10 000 桶，价值 25 000 墨西哥元，

① 商人、前中国驻马尼拉总领事周洪(音)成为福建抵制运动的领袖，周洪出生在马尼拉，父亲是中国人，母亲是菲律宾人。

② 抵制的短期效果是不可否认的，但难以找到准确的统计数字。据李时岳(1985: 706)，美国对华出口达到 76 926 833 海关两，次年下降到 44 436 209 海关两。抵制的短期效果还可以在美国领事报告中找到证明(Consular dispatches, Guangzhou, 11, 12, Aug. 1905)。也见张存武(1966: 152—153)和高家龙(Cochran 1986: 151—203)。

这还没有算上一些本来打算开设、后来认为最好不要开设的代理机构原本可能会销售的油产品的价值。面粉商人报告说,8月份销出等待转运的数量为零,也就是说,以往这一时期卖出的500 000袋是不可能完成了。其他方面的销售也受到不同程度的损害,但是由于这一市场是在香港进行交易,很难做出准确的估价。”(ibid., Guangzhou, 19 Aug. 1905)

大众对抵制的支持以及抵制在各地产生的效果,迫使美国驻华外交官认真对待抵制运动,有些外交官甚至提出改变政策以平息中国人的仇恨思想。在驻华美国官员对运动所做的各种分析中,最为成熟然而也怀有偏见的是美国驻厦门领事安德森的分析。他建议实行更为合理的移民法规,允许商人和其他上层中国人可以顺畅地进入美国。和某些认为抵制只不过是少数人的行动的美国官员不同,安德森相信抵制运动得到了民众真诚的支持,尤其是在广东、福建和上海地区。按照他的理解,大多数中国人并不怎么反对移民管理规定本身,因此如果只是对那些规定有争论的话,他认为这一运动原本只会限制在移民省份。安德森解释说,但是由于美国的管理限制发展到虐待、折磨和羞辱上层中国人尤其是商人,结果使得抵制运动传播开来并且变得十分强大:

我的判断是,仇恨与其说是针对我们移民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如说是针对中国人在入境时以及在正常进入到美国领土以后在实施这些法规时所遭到的对待。

最严重的问题来自商人阶层。商人也感觉到了其他不受禁止的阶层对于被归类为罪犯以及在美国被当作罪犯对待——甚至在他们正当而合法地进入美国领土以后,不能受到其他国家的国民所受到的同样待遇,反而被看作是犯了某种罪行,时时刻刻要证明自己的无辜——所感到的不满。此外,商人阶层还有着其他一些抱怨的理由。(ibid., Amoy, 10 October, 1905)

安德森对排华法案提出了几点修正:

第一，要做出相关安排，以使进入美国的中国人的地位在他们启程前往美国本土和其他美国领土之前就能够得到完全的和最终的确定。

第二，放宽现在的管理规定，使得商人雇用的人员和其他一些不受禁止的阶层的雇员和随从侍者——此等雇员和随从为生意上或是旅行到美国领土所必需——能够自由登岸入境。前提是，当这些雇员和随从的工作雇用期结束时，其雇主负责将其返送回中国；我赞成允许小店主、工匠和商人阶层一样入境(美国)。(ibid.)

不幸的是，在美国和中国之间的移民谈判中，从来没有讨论过安德森的建议。美国驻华公使柔克义坚持认为，只有在抵制停止以后，谈判才能重新开始。

一些中国商人，尤其是那些主要经营对美贸易的上海商人，同样热切地希望运动能够早日结束。8月初发生了两个引人注目的事件，使得某些上海商人和更为积极的抵制者之间的紧张关系达到高潮。一个事件是抵制运动的象征性领袖曾少卿受到了死亡威胁，另一个事件是冯夏威的自杀，据说他之所以自杀，是要鼓励他的同胞们把他们的事业坚持到底。

8月9日，两名陌生人来到曾少卿的寓所，试图说服他离开上海(《时报》1905年8月10日)。大约就在这个时候，柔克义要求外务部大臣惩戒曾少卿(张存武 1966: 159)。虽然没有证据确定进行死亡威胁的幕后主使，但是人们普遍猜测这一行动受到了上海城内势力强大的商人集团的支持。面对死亡威胁，60岁的曾少卿发表了一封公开信^①：

当日(1905年5月10日)领衔(向政府)发电时，已决心以一死许此公益事。既以一死许之，今日从而避之，有此理乎！且仆一人

^① 曾少卿的《留别天下同胞》暗示，他怀疑那些销售美国货的商人是死亡威胁的幕后主使(《时报》1905年8月10日)。戏剧《海桥春传奇》的猜测相同(见阿英 1962: 479)。

畏死，更惹全球轻视，谓中国人性质不过畏死而已……仆遂为天下罪人矣。……传语同胞，死于美人，死于业美货者，皆仆正当死法，虽死犹生，无遗憾。……所愿曾少卿死后，千万曾少卿相继而起，挽回国势，争成人格，有与列强并峙于大地之一日，则仆虽死之日，犹生之年。至我死之后，不可与死我者为难，抵制办法仍以人人不用美货为宗旨，千万不可暴动，若贻各国以不文明口实，则我死亦不瞑目也。（《时报》1905年8月10日，《申报》1905年8月11日）

曾少卿的公开信发表后，每天由各地寄来100多封信，表达他们的愤慨、同情和支持（《新闻报》1905年8月13日）。他的支持者把他和尧、舜、诸葛亮^①、马志尼（Giuseppe Mazzini）和林肯（Abraham Lincoln）相比（张存武1966：159—162）。有人信誓旦旦地说，如果曾少卿被暗杀，千百万曾少卿会站起来，将运动进行到底（同上）。

在当时上海激奋的气氛中，也有一些更为激进的抵制者并不认为曾少卿是一名抵制英雄。事实上，他们认为，上海商务总会在一些上海商人违背保证继续订购美国货时的无所作为，要由曾少卿负责（《申报》1905年8月12日）。就像曾少卿收到死亡威胁时一样，运动积极分子也给了曾少卿三天时间来解释，作为抵制美货的首倡者，他为什么没有采取惩罚措施来阻止这些订货（《申报》1905年8月12日）。曾少卿对这些问题的回答和他坦诚直率的公开信形成了鲜明对比，可能会让那些比较积极的抵制者感到失望：他陈述说他没有任何权力来强迫商人实施他们的保证（同上）。曾少卿是上海商务总会执行董事会的一员，不过也是唯一一名公开而且积极地支持这一事业的董事会成员。

曾少卿在公共舆论的这场激烈讨论中的立场，表明了“公众”——抵制者用来指称商人和一般民众的一个名词——中间的深刻分裂，同时也表明了运动面临的两难困境：政府没有权力强迫百姓购买美国货，但是

^① 尧和舜是中国古代传说中的皇帝，诸葛亮（182—234）是三国时期的一个重要谋略家。

抵制者也不能强迫商人不卖美国货。不过，即使抵制者们已经不再能够指望大商人的坚定态度，如果普遍民众一直忠实于这一事业的话，这场大众运动本来也可能会取得成功。归根到底，商人订货是因为有人购买。因此，认为冯夏威牺牲自己的生命，是希望他的同胞能够牺牲个人利益来支持这一事业，也许并非无端的猜测。然而，冯夏威自杀的真实动机并不重要。从大量的悼词把他崇奉为烈士来看，抵制者显然把他的自杀看作是一种牺牲行为。^①

从少量可资利用的资料中，我们了解到，冯夏威是一名菲律宾华人，来自广东省南海，一个有众多人口移民海外的地方（张存武 1966：61，165，阿英 1962：457）。^② 他 17 岁时出国，游历了南美和几个欧洲国家，在抵制运动爆发前不久回到中国（阿英 1962：457）。他在上海的具体生活不得而知，但是他一定十分爱好文学，因为他被上海的文学社团人镜学社所接受（《时报》1905 年 8 月 21 日，张存武 1966：61，阿英 1962：457）。冯夏威在这一文学社团的抵制集会上并没有引起人们的注意，但是他的自杀成为了一个公众事件。在 8 月 20 日追悼会上，主要发言人宣称：“冯君所以死抵制禁约之故，冀唤醒同胞始终坚持不用美货。”（《时报》1905 年 8 月 21 日）

戏剧《海侨春传奇》把冯夏威刻画成具有传统侠义精神的现代英雄。

-
- ① 冯夏威死于 1905 年 7 月 16 日，抵制运动预定开始前几天（阿英 1962：457，张存武 1966：165）。但是，直到 8 月 21 日，报纸才报道了他的死讯。8 月 20 日，人镜学社召开了一个纪念冯夏威的会议，但《时报》对这次会议的报道非常简短（《时报》1905 年 8 月 21 日）。时人对他的动机只能加以猜测（阿英 1962：458），难以断定他的自杀确实是一种牺牲行为，是对美国虐待中国移民的抗议（报纸没有对这一事件进行和威胁抵制领袖曾少卿一事那样广泛的报道，可能是因为它们不希望运动转向暴力）。冯夏威的死亡其后被某些抵制者所利用，以激励一般民众。追悼会在广东举行，宣读和发表了大量的悼词（阿英 1962：696，699）。戏剧《海侨春传奇》里，有一场就专门用以赞美冯夏威假定的英雄主义精神。
- ② 有关冯夏威的信息主要来自悼词和《海侨春传奇》，该剧作者承认，在描绘冯夏威时进行了一些诗意的创作，但该剧有关冯夏威的海外经历和人镜学社成员的描述可能是可信的，因为它与一些悼词和报纸报道相一致。该剧对抵制运动期间一些事件的描述，与《申报》和《时报》一类比较可信的报纸报道也大体一致。

他身穿一套西装,在少年中国魂的激励下,来到美国驻上海领事馆,吞下毒药,结束了自己的生命。用剧作家的话说:“要使美人知我国人心之不死,即以救中国之死。”(阿英 1962: 458)有篇悼词主要是对生命和一个新中国的欢呼,而不是对死者的悼念。它赞扬冯夏威要比中国古代的那些忠臣义士更为伟大,因为他们只为一人一姓去死,不过是个人的私义,并没有产生多少社会影响。而另一方面,冯夏威则是“以身殉社会者”(阿英 1962: 697)。

我们永远都不会知道,冯夏威的死到底在多大程度上激励了抵制者们坚持进行斗争,但是很明显,他已经成为他们事业的象征。一份悼词宣称:“美约一日不废,吾知冯公之灵更不安也。”同样明显的是,对曾少卿的死亡威胁也没有削弱众多抵制者的决心,抵制继续给中国商人和美国人带来损失。

到8月底,上海商人已经十分绝望,他们开始把一大部分市场份额转移到北方的天津和中国的东北。在这些地区,北洋大臣、直隶总督袁世凯成功地控制住了抵制运动(Remer 1933: 31,杨国标等 1989: 394)。然而,当长江三角洲地区的抵制积极分子打算派代表到中国北方时,上海商人十分恐慌,担心如果政府不出面干预的话,抵制将不会结束。最后,他们背叛了他们的同志,采取了最后的手段,要求清政府给予帮助。

第八章 镇压与转化

到9月,由于政府要镇压的威胁越来越迫近,同时也由于美国没有表现出任何愿意修改移民法案的迹象,许多抵制参加者们已经没有了原先那种运动会取得速胜的乐观态度。现在的问题是,人们对一个前途未卜的事业究竟还能支持多长时间。另外一个问题是,在曾少卿8月中旬发表告别信之后,运动失去了核心领导者。不过,仍然有很多抵制积极分子坚持进行斗争,尤其是在中国南方。一些人开始思考在未来数年内坚持进行抵制的长期计划,而另外一些人则从新的视角重新探讨运动的目标,试图超越当前与美国的移民纠纷,转向可以在中国内部推动改革和革命的其他潜在方面。

政府镇压抵制运动

尽管清政府起初一直同情反美的抵制运动,但几乎可以肯定的是,它最终必然会被迫采取行动镇压这一运动。在这方面产生影响的主要有三个因素:第一个因素是来自美国的压力,第二个因素是运动失去控制而演变为暴力活动或者反政府活动的可能性,第三个因素是中国商人和整个中国市场的利益受到损害的程度。在1905年底到1906年初,为

为了避免使自身成为民众仇恨的靶子，清政府采取了一些较为谨慎的措施。因此，镇压的进行是一个逐步的过程，而且大体上是和平的。

柔克义和其他一些美国驻华高级外交官们不断地告诉清政府，抵制美货侵犯了两国之间的条约。8月，当抵制运动达到高潮时，柔克义威胁说，清政府要对“未能保证1858年条约第15款所规定的权利承担直接责任”。对于大多数清朝高级官员来说，这一威胁产生作用的过程十分缓慢。例如，美国驻上海总领事罗志思报告说：“驻节南京的本地区总督周馥的态度一直不明确，尽管做了各种努力让他表明态度。”(Consular dispatches, Shanghai, 12 August 1905)在南京负责的副领事最终成功地让周馥查禁“上海印刷的煽动性文字”，但是并没有能够说服他镇压整个运动。这位副领事报告说：“在抵制美货这一重大问题上，他的行动至今一直都是不能令人满意的。”(ibid.)

周馥声称他对这一问题并不知情，作为他不采取行动的理由。但是美国驻华外交官们认为他“对抵制运动有着十分清楚的了解”。助理国务卿卢米斯(Francis B. Loomis)得到的报告说，周馥对抵制运动没有采取行动，是因为“他不愿意镇压它，人们都知道他在规避这一问题。他一直没有采取行动，是当前骚乱不断发展的一个重要原因。”(ibid., 15 Aug. 1905)

罗志思大大夸大了周馥在纵容抵制风潮方面所起的作用，而且周馥对抵制迟缓和软弱的镇压也不是这一运动开始在上海平息的唯一原因。上海商人已经逐步开始转而反对抵制运动。早在8月11日，罗志思就向美国国务院报告说：“上海的中国人商会急于停止抵制活动。……在过去十天里，中国人的商会的一些成员一直在想办法结束这件事。”(Consular dispatches, Shanghai, 11 August 1905)

甚至在上海商人转而反对抵制运动之后，周馥也不能够在没有机会的情况下迅速采取行动，而抵制者们则非常小心地让事态保持平静。所以，尽管出现了几起偶然性“事件”和一些“煽动性”传单，上海领事报告

仍然认为总体情况是平静的：“未有发生麻烦和暴力的报告”（8月11日）；“仍然没有发生麻烦和骚乱。”（8月12日）；“没有任何地方有暴力活动的报告”（8月21日）；“抵制还在继续，没有发生骚乱。”（8月26日）（*Consular dispatches, Shanghai, 1905*）^①

平息抵制运动对于清政府的生存和信誉是至关重要的，但是，和平地、合法地平息抵制同样也是至关重要的。正是在这方面，上海商人发挥了关键性的作用，他们为政府扼制这一运动提供了基础。首先，由于已经订购的美国货现在是中国商人的财产，因此它们就可以不再被称作“美国”货；其次，就像国家没有权利强迫它的人民购买某个特定国家的商品一样，任何人也不能强迫人民抵制某些商品。

8月末，正当运动积极分子计划把抵制运动向北方扩展时，十多家经营外国商品的上海商号致电唯一公开反对抵制运动的高级官员袁世凯、外务部和商部（引自张存武 1966：153—154）。商部邀请了几名重要的绅商——张謇、汤寿潜、汪康年、孙荔轩和周舜卿商议对策，结果发布了一份声明：“华商向外洋厂家订货，定后即无更改，实与华货无异。现闻沪上未售及已定续到之货六七千万，若概不购用，必致工约未及挽回，而华商先受其累。因令联合商会、商学会及各学堂会商，凡华商前定之美货，无论现存未售，或装运在途，或已定未装，即须公认，由商会发贴印花，照常行销，一面转电各埠，一律办理。”（《时报》1905年9月7日）

把印花贴到要清仓销售的商品上以尽快出清，是当时的普遍做法^②，但是这种做法严重威胁到抵制的有效实施。一些商人把印花贴到通常摆放美国货的货架上，而不是贴到商品本身上，以便使新订购的美国货能够被当作运动开始前库存的商品销售出去。

^① 在直到9月初的整个抵制高潮时期，运动一直都保持着和平状态。9月7日，总领事罗志思向国务卿报告说：“舆论认为，这里的抵制实际上已经被放弃。”（*Consular dispatches, Shanghai, 7 Sept. 1905*）

^② 当邹容的《革命军》和陈天华的《警世钟》等革命书籍遭到清政府查禁时，上海书业公所决定将已经印出的书贴上淫书的印花，进行甩卖。

抵制者们对商部的声明表示反抗，坚定不移地捍卫人民不买美国商品——无论商品的拥有者是谁——的权利。清朝官员的回应是，任何人都没有权利禁止美国商品的销售和使用（我们应当注意，在这里，官员们首次使用“贸易自由”的概念以避免美国施加的制止抵制运动的压力）。8月中旬，作为对美国驻广州总领事镇压抵制运动要求的回应，两广总督岑春煊一方面宣称“商贾贸易与民间购货，人人皆有自由之权”，另一方面又不太情愿地补充说，“即以自由而论，尔商民等亦不得强迫他人必不购某国之货，必不与某国人交易。”（《华字日报》1905年8月17日）同情抵制的香港报纸《华字日报》认为“此乃大公至正之理”，并宣称，“环球各国无不相同，凡为公理之所不许者，即为法权所应干涉”（同上）。

不过，这样的评论具有两面性。商人可以利用它来要求他们销售任何商品的自由，清政府也支持商人这样的立场。8月底，岑春煊向美国驻广州总领事重申，商人买不买美国货必须由他们自己自由决定。但是这一次，他同意“将拒约会先行停罢，使商民照常自由贸易”（《华字日报》1905年8月31日）。8月31日，清廷发布谕旨：“中美两国睦谊素敦，从无彼此牴牾之事。所有从前工约，业经美国政府允为和平商议，自应静候外务部切实商改，持平办理，不应以禁用美货，辙思抵制，既属有碍邦交，且于华民商务亦大有损失。……著再责成该督抚等，认真劝谕，随时稽查，总期安居乐业，毋负朝廷谆谆告诫之意。”（引自张存武1966：203）虽然这一谕旨并没有能够立即阻止所有的抵制活动（同上书：206—207），但是它明确宣布阻碍美国商品贸易的行为是非法的。对于抵制积极分子来说，这个问题现在就变成了在官方容忍度越来越小同时又失去了有影响的商人支持的情况下，如何维持抵制的问题。

抵制的维持

《时报》（1905年9月13日）上的一篇匿名文章毫不含糊地宣称，抵

制已经不能迫使美国在排华法案上做出改变。作者警告说,美国很可能永远不修改其排华法案,因此,我们不得不准备一生都不买美国货。对消费者来说,真的不购买美国商品显然并不是一个不可承受的牺牲,它所造成的不方便可以容忍,而且也可以通过其他方式来缓解。一名抵制的支持者正准备以品质低劣的煤油代替美国煤油:“新牌煤油若煤烟太多,可每罐用醋五六文和匀,即无煤烟,与美孚无异。”(《时报》1905年8月7日)

但是替代品并不是在每一个地区都可以找到,因此很多积极分子主张建立中国人自己的工厂,以作为根本性的解决办法,而有些人已经开始采取行动了。在汉口,据说就要开办一家面粉厂(《时报》1905年8月14日),尽管这家工厂可能要到数年之后才能生产出面粉。在1911年清朝灭亡之前,几乎没有多少民族工业取得成功,但问题的关键是:很多消费者能够选择并且确实选择为不购买美国货而做出一定的牺牲。从1905年7月到10月,《时报》几乎每一天都列出决定不买美国商品的个人和群体。

要商人选择不出售美国货,就要困难得多。一些抵制者理解那些经营美国产品的商人的焦虑,认为指望商人能够为公众事业而牺牲生意甚至牺牲家人未来的生活,既不现实也不公平。不幸的是,在少数相关商人和中国广大地区为数众多的抵制积极分子之间,不可能进行坦诚和公开的讨论。与此同时,主要报纸只不过发表了几个旨在减轻商人困境的深思熟虑的计划。有个计划提议:“设立积聚银行,积聚之款专押已定之美货。……四万万(人)每人一元,即四万万,……(而)今日已定未销之货不过七千万。……上海设立总行,各地分行。……存款以一元起,……有欲多存者,听长年计息在四五厘之间。……银行……办事人等薪资皆应从俭,其有愿尽义务不取薪资者听。”(《时报》1905年9月5日)但是这只是一种不可能实现的乌托邦思想,最终要被抛弃。大多数抵制参加者对富有商人可能不抱多少同情。一些了解情况的人指出,中

国商人所拥有的美国货的数量被夸大了(《时报》1905年8月30日)。与此同时,当时人的文学作品讲述了秘密订购和出售美国货的自私商人的故事。

由于对富有商人感到失望,抵制积极分子们逐渐把他们撇到了一边。他们没有去讨论如何帮助商人从而使他们能够继续支持这一事业,而是转而寻求大众的支持。同时,在抵制的最后阶段,他们的重心开始集中到抵制目标上。

关于运动目标的争论

抵制积极分子在运动初起时曾经在斗争策略方面进行过热烈的讨论(见第五章),但是只有很少人提出运动目标的问题。其中一个原因是运动早期需要集中精力进行大众动员。不过,更重要的是,大多数参加者对国家事务尤其是排华法案缺乏了解,因此无法就美国法律和条约的具体问题展开有意义的讨论。少数了解排华法案的寓美华人力图教育上海、广州和抵制活动其他中心的抵制者,使他们明白条约和美国国内法律之间的区别。

在运动最初几个月里,的确也有一些积极分子发表过他们对抵制目标的看法。一篇5月底发表的重要文章主张全面废除排华法案,作者问到:“倘改约后上等华人至彼者能免除种种苛待,而工则一仍苛待,将听之乎?”(《时报》1905年5月29日)《岭东日报》(广东)6月中旬的一篇文章同样主张彻底取消排华的规定:“美国种种苛待,……实来自禁工条约。……又试问禁工条约果合理否乎?”作者论证说:“此次争约之目的,不但专在改良禁约,优待各项,当直指本原,争至废弃禁工条约为止。”(引自《时报》1905年6月18日)

虽然缺少直接的证据,但是几乎没有疑问,寓美华人试图影响抵制目标的确定。最初发表在《羊城日报》(广东)而后《时报》转载的两篇文

章,很可能都是出自海外华人之手。文章的作者对排华法案十分了解,而且更有意义的是,他们都认为可能无法完全废除排华法案,因而建议修改移民管理规定,而不是对之全面拒绝。作者建议清政府以梁诚准备的条约草案(见第四章)为基础,进一步和美国进行谈判。作者还更为具体地提出,清政府应当要求美国在四个方面做出让步:(1) 在美国居住的中国人不需要注册,(2) 中国人应当拥有人身保护权,(3) 中国人应当有资格获得美国公民身份,(4) 应当准许持有适当证件的中国人再次进入美国(引自《时报》1905年6月26日、28日)。

寓美华人发表的意见并不一致,因为他们不是一个统一的整体。不过几乎不必怀疑的是,和在国内开展抵制活动的人相比,他们更希望对当前的排华法案进行切实可行的修改。这方面的常规资料非常有限,但是有几部当时人创作的小说描述了海外华人和国内抵制者在运动目标方面的差异甚至冲突。《黄金世界》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小说的两位主要角色都是从国外回来参加抵制运动的:一位是在纽约做生意的富商夏建威,另一位是医生张女士。故事以夏建威获悉抵制的消息后立即乘船返回上海开始。在轮船上,他偶然遇到一对中国夫妇。这对夫妇是效忠明朝的孤臣遗老的子嗣,藏匿在一座(虚构的)接近南极的岛上,已经有200多年了。丈夫是岛上民主选出的首领,张女士是他的妻子。

自从清朝军队将他们的祖先赶出中国大陆以后,效忠明朝的这些流亡者们就一直平静地居住在这座遥远的岛上。然而,他们田园诗般的生活由于在海上发现了一名昏迷的中国妇女而突然改变。这名中国妇女的丈夫由于欠下大量赌债而被迫成为契约劳工。在随同丈夫前往古巴的船上,她由于反抗外国人的性要求而遭到殴打,并被扔到海里。张女士和她的丈夫决定帮助这名妇女寻找她的丈夫。为此,他们到了美国,最后又回到中国。在中国,他们发现自己置身于反美抵制运动之中(第一至四回)。

夏建威十分了解排华法案，希望能够引导民众的热情。他说，如果不能得到任何切实成就，“（运动）终究瓦解冰消”（第五回）。他参加了几次抵制集会，对于很少有人真正清楚问题的根本所在而感到失望。很多大众集会就像是戏剧表演，演说没有多少实质内容，演讲人对移民条约大讲特讲，却不明白造成更大危害的是排华法案。夏建威敦促抵制者们要争取废除排华法案，这样才能为中国人民获得切实的利益（第十回）。

夏建威没有能够说服当地的组织者，他们担心在政治上走得太远所带来的后果。另外，他们也没有要影响美国法律的志向和力量。对于大多数参加者来说，民众抗议活动只不过是一种象征性姿态——一般的大众政治往往如此。夏建威意识到很多人把公众集会看作是表演：“（听讲演）譬如听说书，有话好听，有茶好吃，倒又不花钱，管他，借他坐坐，歇歇脚，也是好的。”另外一个人说得更为直率：“场上那班人，手舞足蹈，倏走倏立，赛如在那里做戏，可惜少了行头。”（第十回）

夏建威发人深省的引导，为张女士继续组织妇女集会奠定了基础。^①她赞同夏建威的某些看法，强调修订条约是无用的，主张废除排华法案。但是，她也有着女性的独特视角，深切同情中国的劳工。^②张女士说，修订条约“不过便商而止，便学生而止，工人要不得与。”（第十一回）

张女士对下层中国人的深情在她的听众中产生了很大的作用，但是是一位神秘的妇女提醒她对修订条约进行驳斥的危险性：如果人们知道修订条约达不到任何成果的话，他们对于运动的热情就会很快消散。这位妇女说，对于普通的中国百姓来说，排华法案过于复杂，而且挑战美国法律可能会带来不可知的危险。把斗争集中于条约上可能会误导民众，但是这样做确实提供了一个把民众团结起来的目标。（第十一回）

我们不知道这本小说的历史真实性有多大，但是它所描述的这些观

① 结合其他资料看，小说作者似乎部分地根据一个真实的历史人物张竹君来刻画小说中的张女士。

② 《黄金世界》显然没有人们在《苦社会》中所看到的那种“亲商人的偏见”。

点似乎是可信的。正如中国的积极分子对于排华法案了解得非常不充分一样,移居海外的中国人对于国内的社会和政治状况也知之甚少。更为重要的是,海外华人希望这场运动能够改善他们在美国的境遇,而中国的积极分子则把运动看作是推动中国社会和政治变革的力量。

另一部小说作品《拒约奇谈》也有相似的观点。尽管作为一部小说,它没有多少文学价值(阿英 1962: 17),或者更准确地说,它是一篇披着小说外衣的政论文章。^①但是,作为大众运动的反映,它表现了有关当时抵制政治最为成熟的讨论。小说的情节围绕着一个被称作“病夫”的神秘怪人展开。他又小又弱,说着各种方言以及外语,但是很难听懂。这位刚刚到达上海的人来自美国吗?我们一直不知道答案,但是“病夫”对排华法案十分了解,对于抵制运动的许多看法和夏建威相同。与《苦社会》和《黄金世界》不同,《拒约奇谈》不是运用复杂的情节设计来说明作者的观点,而是通过“病夫”的演说直接表达关于抵制运动的思想。在抵制会议上发言的人所传达的信息,大都是象征性的和感性的,缺乏一定的深度,因为在大众集会中几乎不可能表达微妙的思想。但是小说就可以做到这一点,小说不仅用白纸黑字清楚地写出了以其他方式只能鸣响在耳边的信息,也提供了甚至在报纸和杂志文章中都很少见到的深入分析。

在《拒约奇谈》中,抵制者们就抵制运动的三个目标进行了辩论:修订条约、废止条约和废除排华法案。“病夫”对这三方面都进行了详尽的阐述。他首先清楚地表明,修订条约不会产生什么作用:“试问诸君,我商人、学生所受美人之辱,所受美人之侮慢,将受之约乎?受之例乎?受之约,则仆见我商人、学生不独可入美,且犹得享通商条约最优之利益;受之例,则约虽改而例存,我执约以相争,彼援例以相待。”

不过,“病夫”也承认条约和排华法案是相关的:“一劳永逸之策,非

^① 它比其他小说都要简短得多,共 8 章 40 页。

废例不可。虽然，例之所始，始于约，故今日有持废约之说者”。他接着解释为什么终止条约也不会取得多少成果：“合工、商、学生人人平等，人人欲得自由，骤自表面观之，较诸君所言之改良似胜十倍。抑知有约可废，则废犹可言，无约可废，则废将何施？诸君亦知前次之续约，业经满限，我中国照请停止，则前约即为无效，第三次之约稿虽已具，然政府争之于内，公使争之于外，至今尚未成立，则在法律，只可谓之约案，而不可谓之条约。……诸君亦知丁亥初夏，我驻美使臣未先请命，贸然与美人签订自禁之约，我政府见有不善，驳令商改，美总统迁怒，手谕议院，立时作废。诸君试思彼主废约者，迥思前事，将必欢欣鼓舞，互相称庆；而诸君之主改良者，其时并无待改，当亦许以为善。而孰知有大谬不然者。美人于此数年，执行禁例，未尝为我同胞有丝毫之宽限。”他提醒听众说：“废约有前例，所不待论，改良则约之所可改者，只寥寥三数端，而证以初次立约随订禁例之事观之，则例一日不废，我同胞受辱必如前，受侮慢亦必如前。”（第二章）

归根结底，有关条约和排华法案之间的争论只是一个表面现象，在它的背后，是抵制者们真正想要得到的东西：是对排华法案及其野蛮实施进行修改，还是全面停止排华行为。“病夫”十分清楚运动所面临的困境：一方面，对当前弊端的任何温和性改良都会继续危害在美国的中国劳工，同时也会为未来对其他中国群体采取歧视行为留下空间；另一方面，为中国劳工争取平等权利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排华法案已经实行了30多年。那么，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呢？“病夫”建议抵制者们应该同时在两条战线进行努力：在国内，试图说服中国政府不要订立新的条约，以使美国没有任何依据发布新的排华法案；在国外，要求废除排华法案。他敦促抵制者们努力争取所能取得的任何改变，同时坚持斗争，直到排华法案成为过去（第二章）。

如果像“病夫”所说的那样，把排华法案做为斗争目标的话，那么，中国要求一个主权国家改变为了保护其边界而通过的法律，需要根据什么

样的说理方式呢？（我们还记得，在这一时期，“国家主权”的概念已经出现在中国的政治话语中。见第六章）抵制参加者们的一个现实考虑，是他们无法对排华法案施加影响。条约涉及双边的利益，而排华法案则是纯粹的国内问题。

对于这样的看法，“病夫”进行了精彩的辩驳：“试问美人所定之苛例，为施之美人乎？为施之华人乎？施之美人，则纯然其为内政之性质，我诚无得而过问。而今则已施于华人。为施于一般入美之人乎？为专施之华人乎？施之于一般入美之人，则无为祸首，无为戎先，我犹可安坐以俟他国之诘责，而今则专施之华人。既专施之华人，而又非施之一般入美之人，是内政而含有国际之性质者也。”（第四章）

“病夫”的论理十分出色，但是真正的困难是说服城市消费者不要购买价廉物美的美国商品。抵制美货即使能够对美国经济产生影响，也极其微小，更不必说会影响到排华法案了。因此，许多非常了解情况的城市居民对于抵货能否迫使美国做出让步，越来越持怀疑态度。“病夫”对此做出的回应是，不要用激情去要求人们为爱国做出牺牲，而要进行现实的权衡。他承认抵货不可能在短期内迫使美国屈服，因此提出了一个以“中国人买中国货”思想为中心的长期计划（第七章）。小说结尾时，“病夫”变成了一名企业家。他在江苏北部建起了一个大型农场，雇用了数百名工人。这些工人喂养鸡、羊和其他一些家畜，种植茶叶、桑树和各种农作物，并且在一座纺织厂工作（第八章）。

抵制运动的转化

对于很多参加者来说，抵制运动始终有一个更为宽阔的目标：动员和展示大众的力量。美国移民法案的改变（或者不改变）并不是一个生死攸关的问题。和本质上是作为一个利益群体而行动的寓美中国商人上层不同，国内大多数抵制积极分子参与这一运动，是为了谋求更加广

泛的社会和政治变革。对于很多人来说，民众团结的展示本身就是目的，尤其到运动后期就更是如此。《时报》上有篇文章评论说，中国人在美国受到羞辱，并不是因为一个不好的条约，而是因为中国缺乏力量，而且中国人缺少民气（《时报》1905年6月21日）。在这篇文章的作者看来，这场运动就是要重新唤醒人民的内在力量。

在9月中旬，随着运动遭遇到内部和破坏和外部和镇压，中国教育会宣布了该会在运动策略和目标上的立场：

近因群言淆听，时有反对不买美货之说，而其言且出于有力之新闻记者及素负时望之学问家，于是此问题更有研究之价值。本会……全体之间同意发布意见如左：一、本会……以废约为目的而非以改良旧约为目的。二、本会认为，此次抵制，以废约为抵制之第一目的，而以发起国民爱同胞抵外力之感情为第二目的。三、……以不买美货为抵制于以达第一目的为最下之策，故不能再退一步矣。以达第二目的则为最上之策，故神圣不可侵犯……。（此乃）消极又消极仅仅以不买其货为自慰之计。在强权竞争之世诚最下策矣。再退一步便无所谓抵制矣。……今者于抵制美约之事，而闻风兴起如潮如海，是于社会心理学上为最适当之刺激，而今已渐收其效，稍有人心者不可不爱惜而保护之。

惟此策有第二目的，则不必专论此策之果有影响于工约否。籍使无有影响而提倡此义者固愈久而……其于以达吾第二目的也更单纯而直截矣。……故因美货之销于中国者仅小部分而窃窃然忧抵制之无效者，无异于杞人忧天。（《时报》1905年9月10日）

一个新成立的学生团体——环球中国学生会——表示支持这一宣言。中国教育会和环球中国学生会的总部都在上海，这就说明了在长江三角洲地区的商人和很多社会上层相继离开之后，这一运动仍然在这一地区坚持进行的原因。在广东，由于缺乏重要的知识分子和学生团体，

抵制者开展运动基本上是为了他们最初的目标——与排华法案进行斗争。但是到1905年末、1906年初,即使在广东,这场运动也已经变得不再那么“有条不紊”,人们开始用其他方式来表达他们的反美感情。

1905年9月,美国陆军部长塔夫脱在视察美国在菲律宾新得到的领土时访问了东亚,和他一同进行访问的是美国总统罗斯福的女儿爱丽丝·罗斯福(Alice Roosevelt)。作为她父亲的一名非官方特使,爱丽丝·罗斯福要向她所访问的国家和地区——包括日本、菲律宾、香港、韩国和中国——表达美国的友好。美国贵宾9月4日抵达香港。当爱丽丝·罗斯福在香港的时候,美国驻广州总领事发现一些公共场所张贴出许多煽动性的漫画(每幅画上都画着四只乌龟驮着一个美国人)。不过,爱丽丝·罗斯福后来回忆说,除了有一次有围观者用拳头向她示威以外,对广州的访问还算十分顺利(Longworth 1933: 91)。在美国的压力下,谨慎的清朝地方官员已经在美国人到达前两天采取了防范措施,并且逮捕了广东拒约会的三名成员马大臣、潘信明、夏仲文。据美国驻广州总领事说,他们是“臭名昭著的流氓”,每天都发表煽动性的反美言论(Consular dispatches, Guangzhou, 12 Sept. 1905)。这三人于次年10月最终获释。

政府首次逮捕抵制积极分子这一行动,标志着官方政策趋于强硬。同时,它也是广东抵制运动的转折点,并且加剧了抵制阵营内部的分裂。广州的革命派指控改良派向当局出卖了与革命阵营有联系的这三个人,这两大派别——革命派和改良派——争夺对于运动控制力的斗争更加激烈。另外,两派都极力影响民众的政治倾向。这是抵制活动对于中国的政治未来具有深刻意义的一个新方向。革命事业在国内外开始越来越受欢迎(S. Wong 1995: 197),而抵制运动也像这一时期其他反外运动一样,存在着把斗争焦点从一个外国转移到清朝统治上来的潜在可能性,政府的镇压只不过促成了这一转变而已。尽管在1905年剩下的时间里,各个城市仍然有一些零星的抵制行动,但是这一运动已经开始衰落。最为沉重的打击来自1906年4月,一场地震突然毁掉了抵制运动

最为重要的海外基地旧金山唐人街。

但是反美抵制活动并没有完全消逝，它在收回路权斗争、宪政改革甚至 1911 年革命中又找到了新的生命。比如在上海，抵制团体和积极分子们几乎立刻就为他们的政治热情找到了新的焦点。1905 年 12 月 8 日，一名四川地方官员的妻子黎黄氏在返乡途中，带着 15 名女仆途经上海。^① 由于女仆的数量过多，公共租界的警察以拐卖人口的罪名下令逮捕她。尽管会审公廨的两名中国法官关絅之和金绍成以证据不足坚持要求立即释放黎黄氏，但是英国警察还是强行将她逮捕（《近代上海大事记》1989：608）。

第二天，上海商人聚集在各个公所，抗议英国人的蛮横行为，并向外务部和商部发送了要求政府进行抗议和干预的电报（同上）。1905 年 12 月 10 日晚上，在早先召开反排华会议的地方西园举行了公众集会。据公共租界的巡捕房报告说，会议是由抵制的积极分子主持的（《上海工部局档案》1988：28）。12 月 11 日下午又召集了另一次会议，出席这次会议的大约有 1 000 人，7 名讲演人中的 5 人是先前的抵制积极分子（同上书：30）。接下来的几天里，这些人又组织了其他几次公众会议（同上书：30，31—32，33，35，36—38，39—40）。一直支持反美抵制运动的大京印刷公司最后印刷了反英传单（同上书：40）。

值得注意的是，上海商务总会的董事会成员们都没有出席这些会议，甚至连著名福建籍议董曾少卿也没有组织或者参加任何一次会议。曾少卿的冷漠态度受到了公忠演说会的领袖戈忠的批评（《上海工部局档案》1988：36）。就在 1905 年 12 月，曾少卿当选为上海商务总会的新会长并得到了商部的承认，不知道这是不是一个巧合。无论如何，商会绝对不会愿意再去支持另外一场它无力控制的大众运动了。^②

① 没有资料表明她是从哪里开始旅行的。

② 与黎黄氏有关的会议，没有一次是由商会组织的。

结 语

1907年10月,上海商务总会摆下盛宴,招待美国陆军部长塔夫脱(William Howard Taft),两年前的不愉快事件似乎根本没有发生过。吴沃尧对商人的这一转变深感痛恨,写下了文章《人镜学社鬼哭传》,以纪念抵制运动的孤独烈士冯夏威:

初,美人虐我华侨,沪之绅商首谋抵制。异国之人或议之曰:抵制,坚忍之事,非华人所能,美其不足虑乎!人镜学社社员南海烈士冯夏威耻之,死焉。遗书同人曰:“未死者宜持以坚忍,毋贻外人讥也。”于是抵制之声,腾于国人之口。已而寂然,抵禁华工之约,固未闻或改也。越二年,达孚特来议,所以欢迎之者,不出于他人,而独出于沪之绅商君子。曰:知过必改,沪之绅商有焉。

夫强者服人,弱者服于人,……天下之通义也。以病孱之国,无权之民,而谋抵制民主之强国,是何异于饿夫自绝食于庖人之侧也。不度德,不量力,其斯之谓乎!达孚特之来,忽变计而为欢迎之会,识时务者多之。

达孚特既至,会于愚园。……夜,有声啾啾,出于人镜学社之门,其声哀而厉,黯而悲。闻之者曰:是鬼声也,胡为乎来哉?……

鬼啾啾然应曰：吾冯夏威也。（阿英 1962：418—419）

就抵制的目的是要推翻美国对中国人的移民政策来说，这场运动肯定是失败了。实际上，由于美国决心要排拒亚洲移民尤其是中国移民，一场大众运动可能也没有能力完成这样的目标。1882年的排华法案结束了不受限制的移民的历史，如果不是采取了这种明目张胆的种族主义形式的话，美国控制其边界的主权本来可能永远都不会受到挑战。

冲突的根源还来自美国国家机器的迅速现代化。随着专门的移民机构在20世纪初年的建立，美国的移民程序通过使用一些科学手段——其中一个就是贝蒂荣人身测定法——开始理性化，排华法案的专横也就因而彰显出来。或许在历史上，中国人从来没有被这样严格而精确地分类过——被分成劳工、商人、旅游者、学生和官员，而且只有某些阶层的人才有资格具有某些权利。以前似乎从来没有过如此无理的歧视；在人类平权的理念开始在中国流行的时代，这种歧视更难以让人接受。

尽管如此，如果抵制运动的动因只涉及极小一部分中国人的移民权利的话，抵制运动可能也不会开展起来。移民本身可以通过合法和非法途径，得到他们作为个人或者群体的权利。实际上，许多人就是这样做的。移民问题上的争端也可以通过政府间的谈判来解决。清廷一直在进行这方面的努力，而日本政府于1908年成功地做到了这一点。^①

中国的城市民众插手这件事，是因为他们在更为深刻的意义上感知到危险的所在。对于他们来说，对中国移民的歧视标志着中国的根本性危机。这一危机已经在军事失败和政治经济权利丧失中表现了出来，并且激发起农民、改良派士绅文人以及密谋起义的革命派针对外国人和满清政权的一系列暴力行动。

同时，1905—1906年的抵制运动是在社会中层不断在城市和其他地

^① 在与美国签订的“绅士协议”（1908）中，日本政府同意不向想去美国的日本劳工发出护照（Ichioka 1988：71—72）。

方集聚的特殊社会文化环境下开展起来的。在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中国沿海城市中日益增长的工商业活动产生出一个杂交形成的城市精英阶层:绅商。当绅商们开始组成民间团体时,他们的政治觉悟和力量都得以大大增强。同一时期的日报和商业化娱乐活动的兴起,在城市中造就了一批新的知识分子和自由职业者。他们尽管社会地位不高,却在政治化的城市文化中扮演了关键性作用。在旧金山、纽约、香港、新加坡、东京、马尼拉和其他东南亚城市的中国人社群中,也出现了相同的过程。这两个新的社会阶级通过日报、出版社、文学杂志和新型学校,开始建构起改革中国的新的政治话语,而妇女、学生和其他城市社会群体组织的民间团体又进一步增强了他们的政治潜能。通过在报纸和群众集会上讨论各种地方性和国家性的政治问题,城市中国人开始把这些问题转化成为引起民众关心的公共事务。实际上,1905—1906 年的抵制运动应该被解释成为城市对于国家危机的反应。

在众多影响这一运动的概念中,和私利或者具体利益相对立的“公利”,在抵制话语中尤为突出,人们正是从这个角度去感知反对排华法案的斗争。换句话说,抵制被大多数中国人视为有益于国家和全体人民的正义事业,而不仅仅是为了少数移民。对于某些抵制者来说,“公利”和“公益”概念的重要性和力量远远超过了抵制的实际结果和具体成就。他们论证说,虽然抵制并不是迫使美国废除排华法案最为有效的手段,但它却是激起民众爱国精神、促成民众团结最为有效的手段(《时报》1905 年 9 月 10 日)。许多坚持不使用美国货,坚持要求全面废除排华条约的城市人,可能都怀有这同样的思想(《时报》1905 年 9 月 10、11、14 日)。^①

① 在对抵制目的产生诸多困惑以后,美国驻华外交官认识到这场民众运动更为深刻的意义。罗志思总领事在给助理国务卿的一份长篇报告中说:“抵制只是激起民众情绪的媒介,到适当时候,它就会被抛在后面,而改革中国的事业就会走上前台。反朝廷的情绪将迅速发展,大量的政治麻烦即将到来,一直十分强大的反外国运动将会加入到其他问题中去。中国将与日本一样,很快向世界展示它的团结,同样也将创造出奇迹。有大量证据说明这些结论的合理性,人们已经公开表达他们对中央政府的蔑视。”(Consular dispatches, Shanghai, 14 Aug. 1905)

抵制运动对于中国城市居民的真正意义远远超出了移民争端，而成为他们对国家面临的更具根本性的问题的关注的表达。从这样的观点看，抵制运动只不过是 20 世纪初年表明城市民众支持政治改革的思想倾向的一系列政治抗议所组成的整个链条上的一环而已。由此来看，这一运动绝对没有失败，因为它推动了众多民众成为政治积极分子。

公共利益也被概念化为和国家利益不同的利益。抵制者们自觉地把人民权利(民权)和国家权力(政府权)区别开来^①，“议约在官，抵制在商”的名言简洁明了地表达了这一新的政治觉悟。抵制运动从几个方面表现了当时正在发生着的社会和政治变化：第一，绅商既不是独立于国家权力的社会领袖，也不是清朝政权的顺从傀儡，他们是机会主义的，就像他们在抵制运动中的行为所表明的那样。他们对抵制运动的支持和领导，清楚地表明了他们对软弱的清政府日益增长的不满，以及他们在城市中国人中不断增强的影响和威望。不过，在一个重大政治问题——对外关系问题——上，商人的立场是有条件的。他们反对美国种族主义，部分地是因为得到了许多清朝官员的暗中支持。他们在运动期间的领导比较软弱，除了其他原因外，还因为他们并不是一个有着共同利益的团结一致群体。

在商人对抵制运动中的领导中所表现出来的真正具有新意义的是：商人和城市公众^②以前从来没有如此清楚地认识到他们的权利所在。商人的领导得到了媒体前所未有的支持，尤其是广为宣传的商战概念把他们和他们的组织推到了舞台的中心。

第二，商人上层非常容易屈服于国家权力。这不仅仅是因为他们把自己的力量限制在劝诫的范围内，也是因为他们公开表明，这场运动不

① 当时的中国人并不习惯“政府权”这一名词，这一思想往往用“政府有权”或者“政府无权”来表达。

② 当时经常使用“商民”一词，它反映了认为商人属于和官员相对的普遍民众这一范畴的发展趋势。

是要向政府提出挑战,而是要加强政府的力量。上海商务总会一类上层商人的组织尤其如此。

第三点也是更重要的一点,我们通过抵制运动看到,人们心目中的中国社会的领导者——绅商,不仅在国家权力面前非常软弱,在面对民众动乱时,他们也显得十分无力。他们的团体对城市社群几乎没有任何控制力。^①到运动快要结束的时候,其他一些社会团体,尤其是学社和学生团体,夺取了政治上的主动权,并且在运动以后继续保持着这种主动权。斯特兰德(David Strand 1989: 279—283)在有关20世纪20年代北京的研究中提出,社会是分裂的,而且社会本身为市民社会制造的障碍甚至比国家都要大。我们的研究则表明,上海商务总会——还算不错的商人组织——早在抵制运动结束时,就失去了它在民众中的领导地位。

在中华帝国晚期,与哈贝马斯(Jurgen Habermas)描述的公共领域最为相似的情形,是“通俗性小说杂志一类新文学类型,以及新的商业性报纸所代表的‘新闻和信息的商品化’”的出现(Rowe 1993: 145)。我们的研究(第六章)表明,制造抵制话语的,主要是商业报刊的专业作家和大众作者,而不是商人这个人们认为的公共领域领导者。这些作者对于城市民众思想的影响是巨大的和持续性的(Link 1982),远远超越了抵制运动。甚至在抵制运动即将失败之际,一名读者还写信给《时报》,表达了他的乐观精神:“政府大吏之势力能迫我人民有形演说之运动,必不能迫我人民无形之脑之心之血永矢弗缓坚持以终始。此则我国民之天职,亦同胞一分子之义务。”(《时报》1905年9月14日)

具有讽刺性的是,中国研究的专家们在对公共领域和市民社会一类西方概念是否可以应用于中国的问题进行论辩时,其注意力都集中在商人身上,几乎完全忽略了知识分子。要理解清末政治变革的性质,我们

^① 与天津和广州相比,上海的情况尤其是这样。即使在商会对其成员有着较大权力的天津,也要依赖袁世凯来维持秩序。

在注意社会群体和国家之间的关系时，也同样应该注意社会群体相互之间变动着的关系。

作为一场社会运动，抵制运动在近代中国历史上所具有的独特性，主要是因为就其直接原因和目标来说，它是一场民族运动。针对中国人的种族主义移民法案激起了中国人作为一个民族群体的自觉性，从而导致了中国人跨越国界的联合行动。

历史学家力图表现世纪之交中国民族主义转变过程的特性。列文森(Joseph R. Levenson)从文化主义对民族主义的主题对这一变革进行理论阐述，是一种虽有胆识却不够成熟的尝试。新近的研究已经指出了文化主义概念的模糊性，并对把现代——民族主义——和传统——文化主义——截然分开的分析法表示了质疑(Townsend 1996)。在新的解释模式中，表达得最为清晰的是杜赞奇(Prasenjit Duara 1996)认为民族主义是“关系认同”的看法，它与此前有关中国民族主义的概念阐释有着极其明显的区别。杜赞奇强调，造就中国人的民族主义构想的，是中国民族主义意识的本质连续性和多重关系。他使用关系认同这一概念，首先便意味着，尽管现代世界体系只承认民族国家是最终的共同体，但是代表民族国家利益而进行的任何一体化企图，仍然会受到其他一些认同和忠诚的暗中破坏。

就对近代民族认同的复杂性、不确实性和流动性的阐述来说，杜赞奇的概念无疑要准确得多。然而，有关近代中国民族主义的已有研究都没有能够考虑到海外的中国人。海外的中国人和国内的中国人在抵制运动期间积极却并不总是十分协调的合作，证明了近代中国民族主义的复杂性。他们之间的联盟是什么性质的联盟？双方的协调合作需要什么样的黏合剂？这种联合是暂时性的还是长期性的？

海外的尤其是在美国的中国人肯定是抵制参加者中的一个特殊群体，但是除了个别例外，他们在运动中所发挥的作用一直没有受到应有的重视。他们与排华法案斗争的历史最长，斗争动力最为强烈，因为他

们亲身经历过排华法案的虐待。抵制开始以后,他们捐助的资金数目最多,同时也深深地卷入到中国的抵制政治之中。由于海外华人并不是一个经济上的阶级范畴,很难用严格的阶级分析来考察他们参加抵制运动的积极性。“海外华人”是一个笼统的概念,不同的人与中国的关系也有不同。梁启超和康有为等政治流亡者或者只是在美国游历,或者只是短期居住在美国,他们的主要关心、联系、兴趣和抱负都在中国国内。他们参加反对排华法案的斗争只是临时性的,而且具有强烈的政治动机。

不过,有越来越多的中国人已经定居或者打算定居在美国,这些人与中国的联系日益转变为文化和感情的联系。他们可能和其他支持抵制的海外华人一样积极地与排华法案进行斗争,但他们的行动基本上限制在美国政治和法律体系之内。与国内保持着积极和实质性联系的,主要是中国商人和移民海外的劳工。对于他们来说,维持这样一种跨国地位是经济上的需要,这就意味着排华法案远远不只是对他们感情的侮辱。他们对美国的制度深感失望,成为抵制运动最积极最坚决的支持者。但是,他们的社会和经济联系大多在他们的故乡广东,与国内其他地方的中国人的联系极其有限。

在美国的中国商人和劳工与上海的联系大都是间接性的,或者通过流亡的改革者,或者通过归国学生,或者通过在上海居住的广东人。许多上海居民,尤其是富有商人,来自出国移民很少的浙江和江苏。尽管也有极少数上海人亲身经历过美国的屈辱性对待,但是大多数在上海活动的抵制者是为了普遍正义而进行斗争,很少有人关心美国移民法案的具体变化。当抵制运动变得过于冒险、成本太高时,长江下游地区的社会上层很快就放弃了它。虽然还有一些学生群体、文学团体和个人进行各种活动,以保持这一运动的继续存在,但是其他许多人最终都认识到终结排华现象的斗争目标是不可能达到的。对于新兴民族工业聚结的长江三角洲的人们来说,移民权利不会产生直接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只具有象征性意义。如果说,抵制象征着海内外中国人之间有效的政治联

系的话,那么,运动的衰落则揭示了他们的利益和关心最终分裂的程度。

不过,抵制尽管没有使排华法案做出实质性的改变,但加强了在美国的中国人社群和国内同胞之间的联系。许多寓美华人在1905年以后转变为革命派,为1911年革命做出了重要贡献,并且在那之后继续支持着祖国争取独立和实现现代化的斗争。

主要参考书目

一、英文

- Arkush, David R., and Leo O. Lee., eds. and trans. 1989. *Land without Ghosts: Chinese Impressions of America from the Mid-Nineteenth Century to the Present*.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Bevans, Charles I. 1968. *Treaties and Other International Agreements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1776—1949*. 13 vols. Washington, D.C.: Department of State.
- Bergère, Marie-Claire. 1989. *The Golden Age of the Chinese Bourgeoisie, 1911—1937*. Trans. Janet Lloy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Blumer, Herbert. 1985(1969). "Symbolic Interactionism: Perspective and Method." In *Three Sociological Traditions: Selected Readings*, ed. Randall Collins, 282—99.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Brooks, Jeffrey. 1985. *When Russia Learned to Read: Literacy and Popular Literature, 1861—1917*.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Chamberlain, Heath B. 1993. "On the Search for Civil Society in China." *Modern China* 19, no. 2 (April): 199—215.
- Chan Sucheng. 1991. *Asian Americans: An Interpretive History*. New York: Twayne Publishers.
- Chan, Wing-tsit, trans. and comp. 1963. *A Source Book in Chinese Philosophy*.

-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Chang Chong-tung. 1973. "China's Response to the Open Door, 1898—1906." Ph. D. diss., 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
- Chang Hao. 1971. *Liang Ch'i-chao and Intellectual Transition in China, 1890—1907*.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 1980. "Intellectual Change and the Reform Movement, 1890—1898." In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China*. Vol. II, *Late Ch'ing, 1800—1911*, pt. 2, ed. John K. Fairbank and Kwang-ching Liu, 274—338.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Chao Kang. 1986. "The Chinese-American Cotton-Textile Trade, 1830—1930." In May and Fairbank, eds., 103—27.
- Chen Shin-hwei. 1982. *A Study on "Witnessed Abnormal Social Phenomena in the Past Twenty Years."* Taipei: Taiwan University Press.
- Cheng Chu-yuan. 1986. "The United States Petroleum Trade with China, 1876—1949." In May and Fairbank, eds., 205—33.
- Cochran, Sherman. 1986. "Commercial Penetration and Economic Imperialism in China: An American Cigarette Company's Entrance into the Market." In May and Fairbank, eds. 151—203.
- Cohen, Paul A. 1974. *Between Tradition and Modernity: Wang T'ao and Reform in Late Ch'ing Chin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 1984. *Discovering History in China: American Historical Writing on the Recent Chinese Past*.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Compton, Robert William. 1971. "A study of the translations of Lin Shu, 1852—1924." Ph. D. diss., Stanford University.
- Consular Dispatches. U. S. Department of State. Consular Dispatches. Canton, 1905—6, Microfilm, M—101, roll nos. 19—20; Shanghai, 1905—6, M—112, roll nos. 51—53; Hong Kong, 1905—6, M—108, roll no. 21; Newchwang, Manchuria, 1905, M—115, roll no. 5; Amoy (Xiamen), Fujian, M—100, roll no. 15.
- Coolidge, Mary Roberts. 1909. *Chinese Immigration*. New York: Henry Holt.
- Cuba Report. 1993 (1876). *The Cuba Commission Report: A Hidden History of the Chinese in Cuba*. Introduction by Denise Helly.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Daniels, Roger. 1990. *Coming to America: A History of Immigration and Ethnicity in American Life*. New York: Harper Perennial.
- De Francis, John. 1950. *Nationalism and Language Reform in China*. Princeton:

-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Desan, Suzanne. 1989. "Crowds, Community, and Ritual in the Work of E. P. Thompson and Natalie Davis." In *The New Cultural History*, ed. Lynn Hunt.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Drake, Fred. 1975. *China Charts the World*.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Duara, Prasenjit. 1997. "transnationalism and the Predicament of Sovereignty: China 1900—1945."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02, no. 4 (Oct.): 1030—51.
- . 1996. "De-Constructing the Chinese Nation." In *Chinese Nationalism*, ed. Jonathan Unger, 31—55. New York: M. E. Sharpe.
- Esherick, Joseph W. 1976. *Reform and Revolution in China: The 1911 Revolution in Hunan and Hubei*.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 1987. *Origins of the Boxer Uprising*.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Esherick, Joseph W., and Jeffrey N. Wasserstrom. 1992. "Acting Out Democracy: Political Theater in Modern China." In *Popular Protest and Political Culture in Modern China*, ed. Jeffrey N. Wasserstrom and Elizabeth J. Perry. Boulder, Colo.: Westview Press.
- Field, Margaret. 1957. "The Chinese Boycott of 1905." *Papers on China* II: 63—98.
- Foner, Philip S., and Daniel Rosenberg, eds. 1993. *Racism, Dissent, and Asian Americans from 1850 to the Present: A Documentary History*. Westport, Conn.: Greenwood Press.
- Goodman, Bryna. 1995. *Native Place, City, and Nation: Regional Networks and Identities in Shanghai, 1853—1937*.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Haley, Alex. 1977. *Roots: The Saga of an American Family*. New York: Dell.
- Hardin, Russell. 1982. *Collective Action*.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Harrell, Paula. 1992. *Sowing the Seeds of Change: Chinese Students, Japanese Teachers, 1895—1905*.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Helly, Denise. 1993. *Introduction to The Cuba Commission Report: A Hidden History of the Chinese in Cuba*.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Honig, Emily. 1986. *Sisters and Strangers: Women in the Shanghai Cotton Mills, 1919—1949*.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Ho Ping-ti. 1959. *Studies of the Population of China*. New York: Columbia Uni-

- versity Press.
- Hsu, Madeline Yuan-yin. 1996. "Living abroad and faring well: Migration and transnationalism in Taishan County, Guangdong, 1904—1939." Ph. D. diss., Yale University.
- Huang, Philip C. 1993. "'Public Sphere'/'Civil Society' in China?: The Third Realm between State and Society." *Modern China* 19, no. 2 (April): 216—40.
- Hunt, Michael H. 1973. *Frontier Defense and the Open Door: Manchuria in Chinese-American Relations, 1895—1911*.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 1983. *The Making of a Special Relationship: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to 1914*.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Ichioka, Yuji. 1988. *The Issei: The World of the First Generation Japanese Immigrants, 1885—1924*. New York: Free Press.
- Irick, R. L. 1971. "Ch'ing Policy toward the Coolie Trade, 1847—1878." 2 vols. Ph. D. diss., Harvard University.
- Iriye, Akira. 1967. "Public Opinion and Foreign Policy: The Case of Late Ch'ing China." In *Approaches to Modern Chinese History*, ed. Albert Feuerwerker, Rhoads Murphey, and Mary C. Wright.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Judge, Joan. 1996. *Print and Politics: "Shibao" and the Culture of Reform in Late Qing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Kobayashi, T. 1976. "Chang Chü-chun for Women's Rights." *Journal of the Oriental Society of Australia* 2, 62—80.
- Kuhn, Philip A. 1970. *Rebellion and Its Enemie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Militarization and Social Structure, 1796—1864*.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 1975. "Local Self-Government under the Republic: Problems of Control, Autonomy, and Mobilization." In *Conflict and Control in Late Imperial China*, ed. Frederic Wakeman, Jr., and Carolyn Grant.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Kung Sien-woo. 1973. *Chinese in American Life*. Westport, Conn.: Greenwood Press.
- Larson, Jane Leung. 2001. "The Chinese Empire Reform Association (Bao-huang-hui) and the 1905 Anti-American Boycott: The Power of a Voluntary Association." In *From the Gold Mountain to the New Millennium: Chinese American Studies to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ed. Susie Lan Cassel. Walnut Creek, Ca-

- lif. : Alta Mira Press, forthcoming.
- Liao Kuang-sheng. 1986. *Antiforeignism and Modernization in China, 1860—1980*. Hong Kong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 Longworth, Alice Roosevelt. 1933. *Crowded Hours: Reminiscences of Alice Roosevelt*. New York: C. Scribner's Sons.
- Ma, L. Eve Armentrout. 1990. *Revolutionaries, Monarchists, and Chinatowns: Chinese Politics in the Americas and the 1911 Revolution*.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 Martin, W. A. P. 1897. *A Cycle of Cathay*.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 Mair, Victor H. 1985. "Language and Ideology in the Written Popularizations of the Sacred Edict." In *Popular Cultur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ed. David Johnson, Andrew J. Nathan, and Evelyn S. Rawski, 325—59.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Marwell, Gerald, and Pamela Oliver. 1993. *The Critical Mass: A Micro-Social Theory*.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May, Ernest R., and John K. Fairbank, eds, 1980. *America's China Trade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The Chinese and American Performance*.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McClain, Charles J., Jr. 1996. *In Search of Equality: The Chinese Struggle against Discrimination in Nineteenth-Century Americ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McKee, Delber L. 1977. *Chinese Exclusion versus the Open Door Policy: 1900—1906: Clashes over China Policy in the Roosevelt Era*. Detroit: Wayne State University Press.
- . 1986. "The Chinese Boycott of 1905—1906 Reconsidered: The Role of Chinese Americans."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55, no. 2: 165—91.
- McKeown, Adam. 1999. "Conceptualizing Chinese Diasporas, 1842—1949."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8, no. 2: 306—37.
- Mei, June, and Jean Pang Yip, with Russell Leong, trans, 1981. "The Bitter Society (Ku Shehui): A Translation." Chaps. 37—46. *Amerasia* 8, no. 1: 33—67.
- Mosse, George L. 1975. *The Nationalization of the Masses: Political Symbolism and Mass Movements in Germany from the Napoleonic Wars through the Third Reich*. New York: H. Fertig.
- Notes from the Chinese Legation in the U. S. to the Department of State. 1904—6*. National Archive, Microfilm, M—98, roll no. 6.

- Oliver, Pamela E. 1989. "Bring the Crowd Back." In *Research in Social Movements, Conflicts and Change*, ed. Louis Kriesberg. Vol. 21, 1—30. Greenwich, Conn.: JAI Press.
- Olson, Mancur. 1965. *The Logic of Collective Action: Public Goods and the Theory of Groups*.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Perry, Elizabeth J. 1980. *Rebels and Revolutionaries in North China, 1845—1945*.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 1993. *Shanghai on Strike: The Politics of Chinese Labor*.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Pomerantz, Linda. 1984. "The Chinese Bourgeoisie and the AntiChinese Movement in the United States, 1850—1905." *Amerasia* 11, no. 1: 1—34.
- Pusey, James Reeve. 1983. *China and Charles Darwi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Rankin, Mary Backus. 1986. *Elite Activism and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Zhejiang Province, 1856—1911*.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Reimer, C. F. 1933. *A Study of Chinese Boycotts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heir Economic Effectiveness*.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Reynolds, Douglas R. 1993. *China, 1898—1912: The Xinzheng Revolution and Japan*.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Rhoads, Edward J. M. 1962. "Nationalism and Xenophobia in Kwangtung (1905—6)," Harvard University, East Asian Research Center, *Papers on China*. Vol. 16: 154—97.
- . 1975. *China's Republican Revolution: The Case of Kwangtung, 1895—1913*.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Rowe, William T. 1984. *Hankow: Commerce and Society in a Chinese City, 1796—1889*.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 1989. *Hankow: Conflict and Community in a Chinese City, 1796—1895*.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 1993. "The Problem of Civil Socie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Modern China* 19, no. 2 (April): 139—57.
- Rucht, Dieter. 1996. "National Contexts and Movement Structure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on Social Movements: Political Opportunities, Mobilizing Structures, and Cultural Framings*, ed. Doug McAdam, John D. McCarthy, and Mayer N. Zald, 185—204.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Rude, George. 1964. *The Crowd in History*. New York: Wiley.
- Salyer, Lucy E. 1995. *Laws Harsh as Tigers: Chinese Immigrants and the Shaping*

- of *Modern Immigration Law*. Chapel Hill: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 Saneto Keishu. 1981 (1970). *Chugokujin Nihon ryugaku shi* (History of Chinese students in Japan). Enlarged ed. Tokyo: Kuroshio Shuppan.
- Schoppa, R. Keith. 1982. *Chinese Elites and Political Change: Zhejiang Province in the Early Twentieth Century*.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Skinner, G. William, ed. 1977. *The Ci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Snow, David A., and Robert D. Benford. 1992. "Master Frames and Cycles of Protest." In *Frontiers in Social Movement Theory*, ed. Aldon D. Morris and Carol McClurg Mueller, 133—55.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Snow, David A., E. Burke Rochford Jr., Steven K. Worden, and Robert D. Benford. 1986. "Frame Alignment Processes, Micromobilization and Movement Participation."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51: 456—81.
- Spence, Jonathan D. 1990. *The Search for Modern China*. New York: W. W. Norton.
- Stewart, Watt. 1951. *Chinese Bondage in Peru: A History of the Chinese Coolies in Peru: 1840—1874*.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 Strand, David. 1989. *Rickshaw Beijing: City People and Politics in the 1920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Takaharu Kikuchi. 1974. *The Historical Background of the Chinese National Movement: A Study of Anti-foreign Boycotts in Modern China*. Tokyo: Dyuko Shoin Co.
- Tarrow, Sidney. 1994. *Power in Movement: Social Movements, Collective Action, and Politic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 1998. *Power in Movement: Social Movements and Contentious Politic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Thompson, John B. 1990. *Ideology and Modern Culture*.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Toch, Hans. 1965. *The Social Psychology of Social Movements*. Indianapolis and New York: Bobbs-Merrill.
- Tsai, Shih-shan Henry. 1971. "Chinese Laborers and the Sino-American Diplomacy." *American Studies*, no. 3, 197—221.
- . 1976. "Reaction to Exclusion: The Boycott of 1905 and Chinese National Awakening." *Historian* (Nov.): 95—110.
- . 1983. *China and the Overseas Chinese in the United States, 1868—1911*. Fayetteville: University of Arkansas Press.

- . 1986. *The Chinese Experience in America*.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Unschuld, Paul, comp. and trans.. 1988. *Introductory Readings in Classical Chinese Medicine*. Dordrecht: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 U. S. House. Report (1885—1886), 49th Cong., 1st sess., 7, no. 2044, serial 2441.
- United States Statutes at Large*. 1971—1978. Vols. 85—92. Washington, D. C.: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 Wakeman, Frederic, Jr. 1966. *Strangers at the Gate: Social Disorder in South China, 1839—1861*.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 1993. "The Civil Society and Public Sphere Debate: Western Reflections on Chinese Political Culture." *Modern China* 19, no. 2 (April): 108—38.
- Wang Guanhua. 1995. "Media, Intellectuals, and the Ideology of the 1905 Anti-Exclusion Boycott." *Chinese Historian*, no. 15: 1—48.
- . Forthcoming. "Literary Portrait of the Role of Chinese Americans in the 1905 Anti-American Boycott." In *Re/Collecting Early Asian America*, ed. Josephine Lee, Imogene Lim, and Yuko Matsukawa. Philadelphia: Temple University Press.
- Wang Gungwu. 1991. *China and the Chinese Overseas*. Singapore: Times Academic Press.
- Wasserstrom, Jeffrey N. 1991. *Student Protests in Twentieth-Century China: The View from Shanghai*.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Williams, Lea E. 1960. *Overseas Chinese Nationalism: The Genesis of the Pan-Chinese Movement in Indonesia, 1900—1916*. Glencoe, Ill.: Free Press.
- Wong, K. Scott, and Sucheng Chan, eds. 1998. *Claiming America: Constructing Chinese American Identities during the Exclusion Era*. Philadelphia: Temple University Press.
- Wong, Sin Kiong. 1995. "The Genesis of Popular Movements in Modern China: A Study of the Anti American Boycott of 1905—6." Ph.D. diss., Indiana University.
- Xue Fucheng. 1993. *The European Diary of Hsieh Fucheng: Envoy Extraordinary of Imperial China*. Trans. Helen Hsieh Chien.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 Yang, C. K. 1975. "Some Preliminary Patterns of Mass Action in Nineteenth Century China." In *Conflict and Control in Late Imperial China*, ed. Frederic Wakeman, Jr., and Carolyn Grant, 174—210.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Yen, Ching-Hwang. 1985. *Coolies and Mandarins: China's Protection of Overseas Chinese during the Late Ch'ing Period, 1851—1911*. Singapore: Singapore University Press.
- Yuan Tsing. 1979. "Urban Riots and Disturbances." In *From Ming to Ch'ing: Conquest, Region, and Continuity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ed. Jonathan D. Spence and John E. Wills, Jr., 279—320.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Zhang Qisong. 1994. "Dragon in the land of the eagle: Exclusion of the Chinese from U. S. citizenship, 1848—1943." Ph. D. diss., University of Virginia.
- Zhao I-heng. 1995. *The Uneasy Narrator: Chinese Fiction from the Traditional to the Modern*. Oxford an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Zou Rong. 1968 (1903). *The Revolutionary Army*, trans. John Lust. Paris: Mouton.

二、中文

- 阿英:《反美华工禁约文学集》,中华书局 1962 年。
- :《晚清小说史》,人民出版社 1991 年。
- 《安徽书画报》,1905—1906 年。
- 包天笑:《碧血幕》,《小说林》第 7 期。
- :《钏影楼回忆录》,香港大华出版社 1971 年。
- 《常熟市志》,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0 年。
- 车驰、龚福章:《松江镇志》,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0 年。
- 陈玉堂:《中国近现代人物名号大辞典》,浙江古籍出版社 1993 年。
- 陈泽宪:《19 世纪的契约华工》,《历史研究》1963 年第 1 期。
- 程仁杰:《英美烟草公司买办郑伯昭》,载《上海文史资料选辑》第 56 辑,1986 年,第 156—177 页。
-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台北重印本,1972 年。
- 崔国因:《出使美日秘日记》,黄山书社 1988 年。
- 《大公报》,1905 年。
- 《大陆报》,1905 年 7—8 月。
- 《大清律例》,天津古籍出版社 1993 年。
- 丁日初:《对外经济交往与近代中国资本主义现代化的关系》,载《上海文史资料选辑》第 56 辑,1986 年,第 1—34 页。
- :《辛亥革命前上海资本家的政治活动》,载《近代中国资产阶级研究》,复旦大学历史系编,复旦大学出版社 1983 年,第 501—523 页。

- 丁贤俊、喻作凤：《伍廷芳集》，中华书局 1993 年。
- 丁又：《1905 年的广东反美运动》，载《近代史资料》1958 年第 5 期，第 8—55 页。
- 方汉奇：《中国近代报刊史》，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1 年。
- 方志钦：《梁启超致各埠列位同志义兄书》，载《康有为与保皇会：谭良在美国所藏资料汇编》，天津古籍出版社 1997 年。
- 冯绍霆：《清代档案中的晚清上海书业》，载《明清档案与历史研究》，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中华书局 1985 年。
- 林原文子：《天津工商业家的觉醒和夺回洋布市场斗争》，载《天津文史资料》第 41 辑，1985 年，天津人民出版社，第 99—132 页。
- 和作：《1905 年反美爱国运动》，载《近代史资料》1956 年第 1 期，第 1—90 页。
- 《华工出国史料》，陈翰笙编，中华书局 1981—1985 年。
- 《华字日报》，香港，1905 年 5—11 月。
- 《近代期刊篇名目录》，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9 年。
- 《近代上海大事记》，上海社会科学院近代史所编，上海辞书出版社 1989 年。
- 《近代中国对西方列强的认识》，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1986 年。
- 《拒俄运动》，杨天石、王学庄编，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79 年。
- 《警钟日报》，1904 年。
- 赖芳玲：《论晚清的华工小说》，载《晚清小说研究》，台北岭南出版社 1988 年，第 155—183 页。
- 李春辉、杨生茂：《美洲华侨华人史》，东方出版社 1990 年。
- 李国祁：《张之洞的外交政策》，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 1970 年。
- ：《中国区域研究：闽浙台》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 1982 年。
- 李孝悌：《清末的下层社会启蒙运动，1901—1911》，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 1992 年。
- 李时岳：《论 1905—1908 年中国民族工业的发展》，载《中国近代经济史论文选》，黄逸平编，上海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第 692—714 页。
- 李斯颐：《晚清十年间阅报活动分析》，《新闻研究资料》第 50 辑，1990 年，第 103—122 页。
- 梁启超：《新大陆游记》，《新民丛报》特刊，1904 年 1 月。
- 刘伯骥：《美国华侨史》，台北行政院侨务委员会 1976 年。
- 刘厚生：《张謇传记》，上海书店 1985 年。
- 刘巨才：《中国妇女运动史》，中国妇女出版社 1989 年。
- 刘玉遵、成路西：《台山县的辛亥革命运动与华侨》，载《华侨华人历史论丛》第 1 辑，1985 年，第 62—80 页。
- 麦礼谦：《从华侨到华人：20 世纪美国华人社会发展史》，香港三联书店 1992 年。
- 苗利华：《美孚石油公司》，载《上海文史资料选辑》第 56 辑，1986 年，第 44—52 页。

- 钱钢:《海葬》,台北风云时代出版公司1990年。
- 《清季外交史料》,台北文海出版社1964年。
- 秦绍德:《近代中国新闻报导——香港和上海早期的报纸》,《新闻研究资料》第48辑,1989年,第81—93页。
- 桑兵:《论清末民族船舶业的民间化》,载《辛亥革命与中国近代思想文化》,胡伟希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年,第236—252页。
- :《清末新知识界的社团与活动》,三联出版社1995年。
- 《上海碑刻资料选辑》,上海博物馆图书资料室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
- 《上海对外贸易》,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所、上海市国际贸易学会编,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9年。
- 《上海工部局档案》,载《档案与历史》,1988年第1期,第27—42页。
- 《上海近代百货商业史》,上海百货公司编,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8年。
- 《上海文史资料选辑》,上海人民出版社1986年。
- 《上海研究资料选辑》,台北文海出版社1988年。
- 《申报》,1905年。
- 《时报》,1905年。
- 史和、姚福申、叶翠娣:《中国近代报刊名录》,福建人民出版社1991年。
- 苏绍柄:《山钟集》,1906年油印本。
- :《1905年反美运动各地开会日表》,载《近代史资料》1954年第1期,第13—25页。
- 谭彼岸:《晚清的白话文运动》,湖北人民出版社1956年。
- 《天津商会档案汇编(1903—1911)》,天津社会科学院历史所等编,天津人民出版社1987年。
- 《晚清海外笔记选》,福建师范大学历史系编,海洋出版社1983年。
- 王冠华:《晚清中国移民与官方政策调整》,《21世纪》第44期,1997年,第47—57页。
- :《爱国运动中合理的私利:1905年抵货运动夭折的原因》,《历史研究》1999年第1期。
- 汪敬虞:《中国近代工业史料》,科学出版社1957年。
- 王棣:《严复传》,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
- 王树槐:《中国现代化的区域研究:江苏,1860—1916》,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1984年。
- 汪熙:《关于买办和买办制度》,载《近代中国资产阶级研究》,复旦大学历史系编,复旦大学出版社1983年,第291—339页。
- 吴雁南、冯祖贻、苏中立:《清末社会思潮》,福建人民出版社1990年。
- 吴主惠:《华侨本质分析》,台北黎明文化公司1983年。
- 夏东元:《盛宣怀传》,四川人民出版社1988年。

《新闻报》，1905年。

《新闻界人物：康有为、梁启超》，新闻界人物编辑委员会编，新闻出版社1985年。

《新闻研究资料》，第46、47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年。

熊月之：《西学东渐与晚清中国社会》，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年。

徐鼎新：《旧上海工商会馆、公所、同业公会的历史考察》，载《上海研究论丛》，第5辑，1990年，第79—113页。

徐鼎新、钱小明：《上海总商会史》，上海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

徐辉琪、刘巨才、徐玉珍：《中国近代妇女运动历史资料：1840—1918》，中国妇女出版社1991年。

薛福成：《出使四国日记》，湖南人民出版社1981年。

严中平：《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科学出版社1955年。

杨国标、刘汉标、杨安尧等：《美国华侨史》，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1989年。

姚贤镐：《中国近代对外贸易史资料，1840—1895》，中华书局1962年。

虞和平：《商会与中国早期现代化》，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

张存武：《光绪卅一年中美工约风潮》，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1966年。

章开沅：《辛亥革命与江浙资产阶级》，载《近代中国资产阶级研究》，复旦大学历史系编，复旦大学出版社1983年，第291—339页。

张枬、王忍之：《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香港三联书店1962年。

张亦工、徐思彦：《20世纪初期资本家的政治文化与政治行为方式初探》，《历史研究》1992年第2期，第107—139页。

张玉法：《清季的立宪团体》，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1971年。

——：《清季的革命团体》，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1975年。

张仲礼：《上海城市研究》，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

郑观应：《盛世危言》，商务出版社1959年。

郑子瑜：《入境庐丛稿》，香港商务出版社1959年。

《镇江地方志资料选辑》，镇江史志办1987年。

《中国近代期刊篇目汇录》，上海图书馆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年。

《中外条约汇编》，台北文海出版社1964年。

《中西见闻录》（月刊），北京，1872年。

《中西日报》，1900—1906年。

《中文日报》，1901、1905年。

朱国宏：《中国海外移民：一项国际迁移的历史研究》，复旦大学出版社1994年。

朱士嘉：《美国迫害华工史料》，中华书局1958年。

朱夏：《美国华侨史》，纽约《中国时报》1975年。

朱英：《辛亥革命时期新式商人社团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年。

庄国土：《中国封建政府的华侨政策》，厦门大学出版社1989年。

译后记

很高兴有机会认识美国康涅狄格大学的王冠华先生,使我得以翻译他的著作《寻求正义》。从2007年初开始,我利用两个假期的时间,终于完成了全书的翻译。看到自己的第一部译作,欣喜之余,感恩之情油然而生。感谢王冠华先生,他通读了全部译稿,并做了订正,从而保证了译著的准确性。感谢山东大学的刘天路教授,他对有关人名和专用名词进行了核对,并还原了绝大部分原始资料。另外,台湾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郭廷以图书馆帮助查对清季外交史料,上海大学的单玉武同学冒着酷暑帮助核对了两条史料,谭精意女士(Ms. Jane Leung Larson)提供了保皇会活动的资料,广州中山大学的邱捷教授、吴义雄教授也曾提供过多方面的帮助,在此向他们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刘甜甜

2007年8月28日